东北三省高师函授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

MAKESIZHUYI ZHEXUE JICHU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 018 1624 0

东北三省高师函授教材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

东北三省高师函授哲学教材编写组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1982年·哈尔滨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

东北三省高师函授哲学教材编写组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海拉尔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14 2/16·字数280,000
1982年8月第1版　　1982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1,850

统一书号：2093·23　　定价：1.05元

前　言

为适应东北三省高师政治专业函授教学的急需，根据东北三省高师函授教育协作会议精神，在黑龙江省函授广播学院、吉林省函授学院、辽宁教育学院哲学教研室的同志通力协作下编写了本教材。

本教材基本上是按照教育部政治理论教育司颁发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教学大纲》编写的。在编写中，我们力求使教材具备函授特点：在内容上尽量做到重点突出，难点详尽；在文字上尽量做到通俗易懂，便于自学。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艾思奇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和其它高等院校的哲学教材，曾得到教育部政治理论教育司和中国人民大学李秀林、汪永祥、吴定求同志，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学院侯树栋、若素同志的帮助和指导。在此一并致谢。

参加本教材编写的有张春荣、王希志、徐庆阳、杨占山、钟庆和、朱巨、李世杰、李工等同志。最后由钟庆和、徐庆阳、朱巨三位同志修改、定稿。

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发表以后，我们又根据《决议》精神进行了部分修改。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时间紧迫，不当和错误之处在所难

免。请使用本教材的学员和哲学教师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

东北三省高师函授哲学教材编写组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1
一　什么是哲学……………………………………1
二　哲学的基本问题………………………………2
三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根源………………………………5
四　哲学上的党性…………………………………7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上的革命变革……………………………………………10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10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整的科学的世界观……………………………………………13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18
一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18
二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才能学好哲学……………19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22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22
一　世界统一于物质………………………………22
二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26
第二节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31

一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31
二　运动和静止……………………………………34
三　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37
第三节　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38
一　什么是空间和时间……………………………38
二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40
三　空间和时间的特性同物质运动特性是
不可分的……………………………………41
四　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43
五　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的意义…………………45
第四节　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性…………………47
一　物质运动有其固有的客观规律………………47
二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50

第三章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54
第一节　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54
一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54
二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57
第二节　意识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61
一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61
二　意识是对物质的反映…………………………65
三　意识和思维模拟………………………………71
第三节　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74
一　意识的能动性…………………………………74

二　正确理解和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76

第四章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80
第一节　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80
第二节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83
第三节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86

第五章　对立统一规律…………89
第一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89
一　矛盾的普遍性…………89
二　矛盾的特殊性…………91
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94
第二节　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97
一　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97
二　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100
第三节　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103
一　矛盾的同一性…………103
二　矛盾的斗争性…………106
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107
第四节　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110
一　对抗和非对抗…………110
二　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的转化…………113

第六章　质量互变规律…………115

第一节　质和量的对立统一 ……………………………115
一　质 ……………………………………………115
二　量 ……………………………………………117
三　度 ……………………………………………119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 ……………………121
一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矛盾发展的两种状态 ……………………………………121
二　质量互变是普遍规律 ……………………121
三　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 ………………126
第三节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 ……………………129
一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129
二　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 …………………132
三　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 ……134

第七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135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135
一　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 …………………135
二　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138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143
一　事物发展的周期性 ………………………143
二　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 …………………144
三　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149
第三节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152
一　什么是新生事物 …………………………152
二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154

三　正确对待新生事物 ……………………………156

第八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159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范畴的实质及其在认识中的作用 ……………………………159
一　范畴的唯物辩证的性质 ……………………………159
二　学习唯物辩证法范畴的意义 ……………………………163
第二节　原因和结果 ……………………………164
一　事物的因果联系 ……………………………164
二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167
三　因果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168
第三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169
一　什么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169
二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170
三　必然性和偶然性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174
第四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175
一　什么是可能性和现实性 ……………………………175
二　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178
三　可能性和现实性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179
第五节　形式和内容 ……………………………180
一　什么是形式和内容 ……………………………180
二　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 ……………………………181
三　形式和内容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184
第六节　现象和本质 ……………………………186

一　什么是现象和本质 ……………………………186
二　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 …………………………187
三　现象和本质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189

第九章　认识和实践 ……………………………………191
第一节　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191
一　唯物论的反映论与唯心论的先验论的
根本对立 ………………………………………191
二　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对立 ………………………192
三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同旧唯物主义认
识论的本质区别 ………………………………194
第二节　实践及其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197
一　实践的内容和形式 ………………………………197
二　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201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过程 ………………………………208
一　由实践到认识 ……………………………………208
二　由认识到实践 ……………………………………214
三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217
第四节　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220
一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220
二　归纳和演绎 ………………………………………224
三　分析和综合 ………………………………………227
四　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 ………………………230

第十章　真理 ……………………………………………234

第一节　客观真理 ……………………………………234
一　什么是客观真理 ……………………………234
二　真理没有阶级性 ……………………………237
第二节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 ……………………241
一　客观真理是相对的又是绝对的 ……………241
二　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辩证关系 …………243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248
一　在真理标准问题上两条哲学路线的斗争
……………………………………………………248
二　实践的标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 ………254
三　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实质和重大
意义 …………………………………………255
第四节　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256
一　真理与谬误 …………………………………256
二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260
三　为真理而斗争 ………………………………261

第十一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264
第一节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264
一　一般宇宙观和社会历史观 …………………264
二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历史观的根本缺陷 ……267
三　历史唯物主义科学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
社会意识的关系 ……………………………272
第二节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277
一　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278

二　人口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281
三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285
第三节　社会发展的辩证过程 ························288
一　人类社会是自然历史的过程 ················288
二　正确理解社会基本矛盾 ······················291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 ·····································293
一　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 ·········293
二　历史唯物主义和具体的社会科学 ·········294
三　历史唯物主义是认识和研究社会历史的科学方法论 ·······························295

第十二章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300
第一节　什么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300
一　生产力 ···300
二　生产关系 ······································303
第二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 ············305
一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 ························305
二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 ···············307
三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 ·······································309
第三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311
一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发展 ············311
二　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314

三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322

第十三章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330
第一节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 ……330
一　什么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330
二　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社会形态的理论及其重大意义 ……335
三　社会形态的具体性 ……337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 ……338
一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 ……338
二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 ……340
第三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343
一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发展 ……343
二　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344
三　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351

第十四章　阶级　国家　革命 ……360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360
一　阶级的起源 ……360
二　阶级的实质 ……362
三　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365

四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 ……………368
第二节　国家 ……………………………………370
一　国家的起源 …………………………………370
二　国家的实质和职能 …………………………371
三　国体和政体 …………………………………374
第三节　社会革命 ………………………………377
一　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 ……………………377
二　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 ……………………379
三　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 ……………………381
四　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 ………384
第四节　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衰亡 ……………387
一　阶级的消灭 …………………………………387
二　国家的衰亡 …………………………………390
三　人类社会的发展永远不会停止 …………391

第十五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393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393
一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393
二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395
三　正确认识意识形态领域斗争的长期性 …399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 …………………400
一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401
二　道德 …………………………………………402
三　艺术 …………………………………………406
四　宗教 …………………………………………409

第十六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416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416
一　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的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416
二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418
三　人民群众的创造作用和社会历史条件的关系 …………………………………421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422
一　正确评价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422
二　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 ……………………425
第三节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429
一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 ………………429
二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 ………………430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主义包括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依据，是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对于实现当前以及今后相当长一个历史时期的主要任务，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要懂得什么是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懂得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怎样产生的及其与旧哲学的根本区别，懂得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一　什么是哲学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所谓世界观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的观点。这种总的、根本的观点，是

在社会实践中逐步形成的。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实践中，每时每刻都要同周围世界的各种各样的事物打交道，接触它们，认识它们，改造它们，逐步地形成了一定的看法。起初是对个别的、具体的事物有一些表面的、局部的看法，然后眼界逐渐扩大，对整个世界以及人们和客观世界的关系形成了一种总的根本的看法。这种对世界的总的根本的看法就是世界观。世界观是自发的，人人都有。而哲学同这种自发形成的世界观不同，它是把世界观加以理论化、系统化而形成的思想体系。所以说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对象不同。各门具体科学所研究的是世界某一领域、某一方面的特殊规律。而哲学所研究和涉及的是有关整个世界的共同本质和普遍规律的问题。比如，世界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不是发展变化的，是怎样发展变化的？人们能不能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怎样才能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人们的精神生活、意识形态同人们的物质生活、社会存在是什么关系？等等。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对象虽然不同，但二者又有紧密的联系。哲学是从各门具体科学提供的大量材料的基础上抽象出来的，是自然知识、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产生后，反过来又对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工作起着指导作用，为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了世界观和方法论。

二　哲学的基本问题

人们的世界观是多种多样的。古今中外，哲学家们对于

世界作了种种不同的解释，彼此进行着激烈的斗争。归根到底，斗争的焦点集中在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上。恩格斯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第一，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哪个是本原、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第二，思维能否反映存在，即思维和存在有没有同一性的问题。

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哲学派别的唯一标准。凡是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即认为物质决定精神的是唯物主义。唯物主义的发展，大体上经历了朴素的唯物主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三种历史形态。凡是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物质是第二性的，即认为精神决定物质的是唯心主义。唯心主义又有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是独立于人的主观意识之外的某种神秘的精神的产物。二者虽然表现形式不同，但根本观点是相同的，即主张精神决定物质。哲学史上的二元论，把物质和精神看做是两种各自独立、互相平行的世界本原。实际上它摇摆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是一种折衷主义哲学，并不是真正独立的第三种哲学派别。

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不同回答，使哲学家们区分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9页。

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凡是认为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因而主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是可知论；凡是否认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因而主张世界是不可认识的，是不可知论。当然可知论又有唯物主义可知论和唯心主义可知论之分，二者在本质上是根本对立的。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和第二方面的关系是后者从属于前者。也就是说，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限，主要是以是否承认世界的物质性为标准的。思维和存在是否有同一性的问题，是从属于思维和存在谁决定谁的问题的。

哲学作为世界观的学问，首先要解决思维和存在何者是第一性，即世界的本原、本质究竟“是什么”的问题。任何哲学同时又要回答世界的状况是“怎么样”的问题。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还是彼此孤立、相互割裂的？是运动变化的，还是静止不动的？事物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是由于事物内部的矛盾引起的，还是由于外力的推动等等。对于这些问题的不同回答，又区分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辩证法肯定前者，形而上学坚持后者。在哲学中，“是什么”的问题和“怎么样”的问题并不是平列的。“是什么”的问题更为根本，相对于它来说，“怎么样”的问题则具有从属的意义。因为，在人们认识世界的过程中，总是要先知道它“是什么”，然后才能进一步了解它“怎么样”。而且究竟是辩证地还是形而上学地看问题，归根到底是为了解决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问题，即总是这样或那样地处理着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只有坚持辩证法，从世界本身的矛盾运动出发，才能如实地反映世界的真面目。如果

用形而上学的观点看问题，就必然抹煞矛盾，割裂联系，否认发展，那就是对世界本来面目的歪曲。因此说，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归根到底是从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的。全部哲学史就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和斗争的历史，其中又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和斗争。

三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根源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和斗争并不是偶然的，而是有着深刻的社会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的。

唯心主义的萌芽，在蒙昧无知的原始社会的人们中间就产生了。在原始社会里，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们的知识极其贫乏，对自然现象不能理解，对自然灾害不能抵抗，因而人们把某些自然现象和自然力神秘化、人格化，以为存在着一种超自然的神灵支配着自然界的变化。这就是原始的宗教世界观，其中就有着唯心主义的萌芽。

唯心主义作为一种哲学体系，是在阶级社会中形成的，是有着深刻的社会阶级根源的。颠倒物质和意识的关系，符合落后、反动的阶级或集团的根本利益。因为只有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真实关系，夸大精神的"创造"作用，才能为"上帝创造世界"制造理论根据，才便于编造上帝决定人间一切的谎言，才能麻痹被剥削被压迫者反抗的意志，以利于他们的反动统治。因此，一般地说，唯心主义哲学总是与落后、反

动的阶级或集团的命运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除了阶级根源之外，唯心主义的产生和发展还有其认识根源。因为，第一，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一个非常复杂、充满着矛盾的过程。在认识客观世界的过程中，如果人们把认识过程的某一片断加以夸大，使它脱离实际，就会陷入唯心主义。第二，人们的认识活动是一种有意识、有目的的自觉活动。如果人们把这种意识的能动作用片面地加以夸大，以至于认为人的主观意识可以决定一切、创造一切，也会陷入唯心主义。

唯物主义的产生和发展，也有其阶级根源。正确地认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符合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因为这样的阶级或集团要求发展生产，改变不合理的社会现状，因而要求正确地认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如实地反映世界的本来面目；要求认识自然的规律以发展生产，要求认识社会的规律以改变不合理的现状。这样的社会地位使他们迟早地会得出唯物主义的结论。因此，一般地说，唯物主义哲学总是与进步的、革命的阶级或集团的利益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唯物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也有其认识根源。在社会实践的过程中，人们作用于自然界，改变着自然界，逐渐意识到周围事物是不依赖于人的主观意识而存在的东西。这种自发形成的唯物主义思想的萌芽，经过进步的或有进步倾向的哲学家的总结和提炼，就发展成为唯物主义的哲学体系。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和斗争也有其深刻的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

形而上学一般地是代表落后、反动阶级或集团的利益的发展观。一切反动阶级或集团为了维护自己的反动统治和特

权，不敢承认世界的发展变化。因为承认这一点就是承认他们的统治地位是可变的，就等于在理论上宣布他们自己的死刑。因此，一般地说，形而上学总是剥削阶级的思想武器。这是形而上学的阶级根源。同时，形而上学也有其认识根源。客观世界是一个普遍联系的整体，而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往往先认识事物的个别联系，而后才能一步步地把握它的普遍联系。在这个过程中，如果把事物的个别方面从事物总的发展过程中孤立出来，看不到事物的普遍联系和相互制约，也会走上形而上学的道路。

辩证法一般地是代表进步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发展观。历史上的进步阶级和劳动人民经常处于被压迫被剥削的地位。他们不满意现状，要求改变现状，发展生产，因而承认事物发展变化的辩证法思想与进步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是相一致的。同时，辩证法的发展观是客观世界发展变化的规律性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人们按照辩证法的观点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就可以达到予期的目的，否则，就达不到目的。因此，改造世界的实践，使他们对周围世界的认识，迟早会得出辩证法的结论。可见，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和斗争是有深刻的社会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的。

四　哲学上的党性

哲学是有党性的。哲学上的党性是指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哲学上两个根本对立的“党派”，即派别(其中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两千多年来的哲学史表明，任何哲学

都不能超越这两个派别。

在阶级社会中，各种派别的哲学都是适应一定社会阶级的需要而创立的，都反映了一定阶级的根本利益。哲学上不同派别的对立和斗争就是革命阶级和反动阶级的对立和斗争在世界观上的表现。哲学中的一定的派别倾向的贯彻，都是它所属的那个阶级的政策的哲学表现。不管哲学家自身意识到与否，他们的哲学观点总是为他们所属阶级的政治方向所左右，总是直接或间接地为它们所属阶级的根本利益服务的。列宁说："不能不看到哲学上的党派斗争，这种斗争归根到底表现着现代社会中敌对阶级的倾向和思想体系。"①

马克思主义关于哲学的党性原则，为我们研究哲学提供了锐利的武器，使我们能够在形形色色的哲学派别中分辨其实质。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在他们毕生的战斗中，都坚持了哲学的党性原则，驳斥了资产阶级散布的哲学"无党性"、"超阶级"的种种谬论。列宁曾指出："哲学上无党性的人，象政治上无党性的人一样，是不可救药的蠢才"②。一些反动的资产阶级哲学家，他们以否认哲学基本问题来否认哲学的党性原则。他们或者硬说哲学基本问题是"无中生有"，根本不存在，或者用其它哲学问题来代替或冒充哲学基本问题，抹煞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的对立和斗争，这是极为反动的，世界上绝没有什么超阶级，无党性的哲学。

哲学的基本问题也是实际工作中的基本问题。两条对立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5页。

②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292页。

的哲学路线在实际工作中往往表现为两条对立的思想路线。人们在实际工作中，抓革命、搞建设，都要有一个出发点。承认物质第一性，承认一切客观事物的发展都有其固有的规律，是不依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这就要求我们不论做什么工作和解决任何问题，都必须从客观存在的实际事物出发，要对周围的情况作周密细致的调查研究，实事求是，这样才能制定出正确的计划、方案和办法，这就是在实际工作中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在实际工作中，如果受了唯心主义世界观的影响，认为意识是第一性的，把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看成是主观意识或“绝对精神”的表现，这样在观察和处理任何实际问题的时候，就会以为只要从自己的主观愿望出发，或者从某种现成的思想模式出发，不必对周围事物进行调查研究，不管客观实际情况如何，就能解决任何问题，这就是实际工作中的主观主义。唯心主义世界观是主观主义的理论形态，主观主义则是唯心主义在实际工作中的表现。可见，如何解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关系到我们在实际工作中执行什么思想路线的问题，是关系到我们事业成败的根本问题。

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就是要在实际上而不是在口头上坚持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科学思想，并用它为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服务，同一切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思想作斗争。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上的革命变革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

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是在十九世纪中叶由马克思及其战友恩格斯创立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不是偶然的，而是时代的必然产物。

十九世纪中叶，欧洲许多国家的社会经济进入了资本主义高度发展的阶段，生产力、阶级斗争和科学技术都达到了过去历史上未曾有过的水平。工业无产阶级作为历史发展的伟大动力开始登上了政治舞台。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有着深刻的阶级基础。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无产阶级也成长壮大起来。由于阶级矛盾日益加剧，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斗争也进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起，先后爆发了法国里昂工人起义、英国的宪章运动、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的起义等。但是，由于当时无产阶级还不了解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自己的历史使命，提不出正确的革命的纲领、路线、方针和政策，因而这些起义都先后失败了。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实践迫切地需要用科学的理论来论证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以求得自己解放的道路。一句话，无产阶级需要建立自己的世界观的理论体系。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阶级

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以自然科学的发展为前提的。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突飞猛进的发展，促进了自然科学的发展。从十九世纪初期开始，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自然科学已经由搜集材料的阶段进入整理材料的阶段。人们已经认识到自然界各种运动形态之间的联系，发现了自然界的许多重要规律，其中最重要的是三个伟大的科学发现——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达尔文的进化论。这三个伟大发现揭示了自然界各种现象之间的辩证联系和发展规律，迫使人们不能不抛弃过去那种孤立、静止地看待自然现象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和用幻想的联系代替现实联系的唯心主义体系，转而用唯物辩证的观点去考察世界。这就沉重地打击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观点，从而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提供了牢固的自然科学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还有其理论来源。马克思主义作为一门完整的科学，作为人类思想发展的一个崭新的阶段，是综合了以前人类一切优秀的思想成果并加以发展而建立起来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继承和发展了哲学史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传统。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时，直接批判地继承了十九世纪德国古典哲学的优秀成果，主要是黑格尔的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取了他的辩证法的“合理内核”，抛弃了费尔巴哈哲学中的唯心主义、形而上学和宗教的、伦理的杂质，批判地吸取了他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即唯物主义的自然观，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

地结合起来，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成为唯物主义哲学发展的最高形式，成为最彻底的唯物主义。它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不彻底性，把唯物主义观点贯彻到一切知识领域，特别是社会历史领域，阐明了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所以能够创立马克思主义哲学，除了上述的客观条件外，还有其主观上的条件。马克思、恩格斯亲自参加和领导了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斗争实践，同时还进行了大量的科学研究工作，他们研究了资本主义社会固有的矛盾，总结了国际工人运动的历史经验，分析和概括了大量社会历史和自然科学的材料，批判地吸取了人类先进思想中的积极成果，把它们加以改造和发展，才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后，并没有停止它的前进。随着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发展，它也在不断地发展着。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战斗一生中，为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进行了不懈的斗争。马克思和恩格斯逝世后，列宁、斯大林和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总结了科学发展的新成就和无产阶级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新经验，结合自己国家的实际情况，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了认识真理的道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强大生命力，就在于它随着无产阶级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而不断地向前发展。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完整的科学的世界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发展中的革命变革，它标志着旧哲学的终结，展示了人类哲学思想发展的更高阶段。马克思主义哲学所实现的伟大变革，使它从本质上区别于以往的一切旧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内容、对象和社会作用三个方面都同旧哲学有着本质的区别。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主义哲学从内容来说，同旧哲学有着本质的区别。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中，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脱节的。例如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主义辩证法。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不仅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脱节的，而且自然观和历史观也是脱节的。比如，费尔巴哈的自然观是唯物主义的，而历史观却是唯心主义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使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社会历史观高度地统一起来，在哲学的内容上实现了空前的变革。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是辩证的唯物主义。这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是克服了形而上学局限性的唯物主义，是承认事物发展变化的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唯物的辩证法。这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用唯物主义的精神改造了的辩证法，是建立在唯物主义基础之上的辩证法。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并不是两者的机械的结合，而是在科学基础上的辩证统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而且是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历史观的高度统一。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去研究社会历史，证明社会发展如同自然界一样，也有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从而把唯心主义从社会历史领域中驱逐出去，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这是人类科学思想中的最大成果。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揭示了历史的辩证法，建立了科学的历史观，实现了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科学的历史观的高度统一。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列宁指出："在这个由一整块钢铁铸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决不可去掉任何一个基本前提、任何一个重要部分，不然就会离开客观真理，就会落入资产阶级反动谬论的怀抱。"① 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的统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统一，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完整的科学理论体系。因此说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在哲学的内容上实现了空前的革命变革。

第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它的研究对象上和以往的旧哲学也有着本质的区别。哲学的研究对象问题有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在古代，各门具体科学尚未从哲学中分化出来，因而人们把哲学看做是一切知识的汇总。认为它不仅包括世界观问题，而且包括各门具体科学和一切知识体系。由于当时生产力水平的低下，人们还不能正确地处理哲学同各门具体科学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332—333页。

的关系，因此哲学也不能建立在对各门具体科学进行概括总结的基础之上，而在许多问题上不得不带有主观臆测的性质。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从十五世纪后半期开始，各门具体科学逐渐从哲学中分化出来，人们开始对自然现象分门别类地加以研究，这表明了人类认识世界的深化和进步。但是，当时的自然科学还处在搜集材料阶段，自然界各种运动形态之间的联系和许多重要规律还没有被揭示出来，因而哲学家们还不能完全依靠科学的成就对世界发展的全貌作出完整的解释。他们必须在许多方面凭借自己的逻辑方法进行推演，以弥补科学上的空白。他们企图站在科学之上，独立地创造一套包罗万象的知识体系，即所谓“科学之科学”。例如黑格尔就曾把自己的哲学看做是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的无所不包的知识体系，看做是人类知识的顶峰。这样的体系，虽然也对当时的科学成就有所概括，但都包含着大量的主观臆测的成份，其中虽然也有许多有价值的天才的臆测，对于人类思想的发展和科学的发展有过重大的贡献，但同样也包含着许多不明确、不合理的，甚至于荒谬可笑的东西。总的来说，这样的哲学体系，终究经不起科学和实践的进一步发展的考验，它本身并不具有真正科学的性质。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宣告了这种“科学之科学”的终结。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当时各门科学已由搜集材料阶段进入整理材料阶段，这时自然科学的成就，已经开始能够用确实可靠的知识来为人们描绘出关于自然界发展的全貌。由于资本主义工业生产的发展引起的整个社会的迅速发展，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开展，以及

社会历史领域里材料的积累，人们在社会生活领域里也象在自然领域里一样，已有可能发现真实的联系，排除臆造的、人为的联系。由于这些原因，以前那种所谓“科学之科学”，就没有存在的余地了。科学的发展不是使哲学失去了自己的研究对象，而是使哲学真正确立了自己所特有的研究对象。

马克思主义哲学真正地解决了哲学的研究对象问题，解决了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是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的关系。它们的区别表现在各自研究的对象不同。各门具体科学是研究各个不同领域的特殊规律的科学。比如，研究分子运动的规律是物理学的任务，研究原子运动的规律是化学的任务，研究有机体运动的规律是生物学的任务，研究生产关系及其运动的规律是经济学的任务，马克思主义哲学则是研究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具体科学有区别，但又有着密切的联系。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凭空产生出来的，它是在各门具体科学提供的大量可靠材料的基础上抽象出来的共同的东西，是在各门具体科学揭示的特殊规律的基础上进行概括和总结得出来的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另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又给具体科学以一般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因此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问题，在哲学的研究对象上实现了革命的变革。

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

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社会作用上看，它同旧哲学也有着本质的区别。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绝大多数属于剥削阶级哲学，它代表少数剥削者的利益，为剥削阶级服务。有的哲学家虽然表现出同情劳动人民的倾向，甚至在某种程度上代表劳动人民的利益，但他们都不能真正为劳动人民解放斗争服务。马克思主义哲学则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马克思说："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①。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都极力贬低实践，特别是人民群众的革命实践的意义，否认哲学与实践的联系。它们否认实践是认识的基础，把实践排斥在哲学理论之外，因此也就提不出用实践，特别是人民群众的革命实践去改造世界的哲学主张。因此，旧哲学不仅不能真正科学地说明世界，而且更谈不上正确地改造世界，它们只是代表不同阶级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则不同，它把实践引入哲学，强调哲学来源于实践，受实践的检验，并反过来指导改造世界的实践，是"实践的唯物主义"。它在历史上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哲学和实践的关系问题，它不仅把哲学作为无产阶级认识世界的武器，而且把它当做无产阶级改造世界的武器，成为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政策的理论基础，在哲学的社会作用上，实现了空前的革命变革。

---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5页。

马克思主义哲学既有严密的科学性，又有高度的革命性。辩证唯物主义是彻底的唯物主义，它不屈从于任何迷信与偏见，它唯一尊重的是自然和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是科学事实，具有严密的科学性。也正因为它具有严密的科学性，能够彻底地揭示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所以它才可能有彻底的革命性。因此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以实践为基础的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一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目的，就是用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武装自己的头脑，达到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目的。

1.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帮助我们树立革命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掌握科学的方法论。只有掌握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才有可能通晓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的规律，了解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树立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坚定信念；才能在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运用这一“伟大的认识工具”去正确地观察和处理一切问题，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促进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

2.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提高我们执行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我们党制定路

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掌握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能深刻地领会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正确性，自觉地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排除左右干扰，把各项工作做好，把我们国家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

3.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为我们掌握现代科学技术指明正确的方向。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关键是实现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掌握现代化科学技术就要坚持以辩证唯物主义为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世界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为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提供了正确的观点和方法。人们任何有成果的科学思维，都是贯穿着唯物论和辩证法的。我们的任务是要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做一个自觉的辩证唯物主义者，这样才能不断排除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对科学事业的干扰和侵袭，使我们的科学研究和实验沿着正确的道路向前发展。

为了完成时代赋予我们的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历史使命，我们一定要认真地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把它作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把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二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才能学好哲学

学习要有个好学风。学风问题就是我们对待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态度问题。理论和实践相统一既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特征，也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必须坚持的优良学风和根本方法。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二是联系实际。要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就必须认真读书。马克思主义原著是革命导师辛勤劳动的结晶。它凝结着革命导师们的智慧，是无产阶级的丰富的革命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学习马克思主义原著，必须是完整地准确地掌握它的科学体系。这是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的要求。列宁曾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全部精神，它的整个体系要求人们对每一个原理只是 (α) 历史地，(β) 只是同其他原理联系起来，(γ) 只是同具体的历史经验联系起来加以考察。"①正因为如此，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都反对用片言只语代替它的精神实质，用个别公式代替它的科学体系。恩格斯指出："把马克思的话同上下文割裂开来，就必然会造成误解或把很多东西弄得不大清楚。"② 因此我们必须下苦功夫、花大气力，认真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同志的著作，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神实质。只有这样，才能把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真正学到手。

联系实际，就是从自己工作实际和思想实际出发，有的放矢，学以致用，学会用唯物主义、辩证法的观点和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只有理论联系实际地学习，才能真正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才能学会运用这些原理去说明和解决实际问题，才能发挥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作用。因此在学习过程中，要反对两种倾向，既反对轻

---

① 列宁：《给印涅萨·阿尔曼德》，《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38页。

② 恩格斯：《致劳拉·拉法格》，《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67页。

视理论的经验主义，也反对脱离实际的教条主义。我们要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和实际问题结合起来，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和解决革命和建设的实际问题，这是学好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必由之路。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就其本质而言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物质的运动是在时间和空间中有规律的进行的。这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根本观点。彻底贯彻唯物主义一元论的根本出发点，是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按照世界的本来面貌认识世界，遵循世界固有的发展规律改造世界的哲学基础。

第一节 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一 世界统一于物质

我们所处的现实世界是无限多样的世界。世界上的事物和现象形形色色，千差万别。在自然界中，大至地球、太阳、太阳系、银河系、河外星系和总星系，小至分子、原子、电子和各种基本粒子，人们日常生活中所看到的山川、土地、动植物、人类以及社会现象中的生产力、生产关系、阶级、国家等等，这些千变万化、千差万别的事物和现象，都是物质的不同表现形态。就是说，世界的物质性通过多样性表现出来，而无限多样的事物和现象又有着一个共同的本质——

物质。所以，我们说世界不仅是多样的世界，而且，又是统一的世界，世界的统一性就在于它的物质性。

自然科学的长期发展证明了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哥白尼提出，地球并不是“宇宙中心”，而只是围绕着太阳运转的普通星球之一。伽利略、刻卜勒、牛顿等人证明，天体也是遵循着地上物体的力学定律，按照统一的自然规律运行的。现代科学证明，遥远的天体也是由已知的化学元素或基本粒子组成的，辽阔的宇宙空间充满着物质（实物粒子和场），根本没有什么非物质的“彼岸世界”。从微观世界看，自然科学证明，不管微观世界的情况多么特殊，它们在物质性这一点上同宏观世界是毫无区别的。现代物理学证明，原子和基本粒子是具有不同构造和特性的实物粒子。场和实物粒子一样，是物质的东西，是物质的一种特殊形态。现代物理学已经越来越清楚地证明，场和实物粒子是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的，每一个粒子都有相应的场，每一个场也都有相对应的粒子。所有这些都说明，整个宇宙大至太阳系和其它天体，小至基本粒子都是物质的统一体。

无机界统一于物质，有机界是怎样的呢？有机界是同无机界有重大区别的领域。在这里活动着的是有生命的物质。达尔文的进化论证明，现存的复杂多样的生物，是由少数原生生物通过遗传和变异的相互作用，按照适者生存、自然选择的规律，经过漫长的岁月演化而来的。化学、有机化学、生物化学以及分子生物学证明，生命并不是非物质的东西，生命是自然界发展到一定阶段上的物质形态，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形式，是蛋白体在一定条件下不断进行新陈代谢、自

我更新的过程。自然科学还证明，蛋白体是由普通的化学元素构成的，是无机物长期演化的结果，是以蛋白质、酶、核酸为主要成份的，包括许多大分子的复杂的物质体系。这就说明了生物界和非生物界以及各种生物体之间的物质统一性。人工合成牛胰岛素等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证明，生命有机体是由无机物通过复杂的漫长的化学过程发展起来的。这是一种物质形态向另一种物质形态的转化。所有这一切都说明，无机界和有机界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界限，生物体不过是组成成份和组织结构十分复杂的一种物质形态，生命现象也不过是一种物质的过程，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结果。

由此可见，整个自然界，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都是统一于物质的。

科学不仅证明自然界是统一于物质的，而且证明人类社会也是统一于物质的。社会发展史表明，人类社会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结果。创造物质生活资料的劳动，使类人猿逐渐变成了人，从而出现了人类社会。人类社会的发展史，归根到底是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发展史，是生产方式新陈代谢的历史。人类社会的基础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结成的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在阶级社会中则表现为阶级关系）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物质关系。在人类社会中，人们的精神生活是社会物质生活的反映，它不能脱离社会物质生活而独立存在。由此可见，尽管人类社会是一个特殊的领域，它们仍然是物质世界的一部分，是物质世界的高级发展阶段。

总之，科学和实践的长期发展证明，世界是无限多样的，

又是统一的，世界的统一性就在于它的物质性。

在世界的物质统一性这个问题上，唯心主义的回答同唯物主义的回答是根本对立的。唯心主义否认世界是物质的统一体，它把世界的一切看成是神或意识的产物。主张世界统一于精神。这是唯心主义的一元论的世界观。

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

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一切事物都存在于人的主观意识之中。例如，我国宋代的陆象山说："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十八世纪英国的大主教贝克莱认为，"存在就是被感知"。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如实用主义、逻辑实证主义等，也都认为世界是人的"观念"、"经验"的产物，认为外部世界是否存在，依赖于他们的感觉或意识。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事实上，物质世界并不存在于人的主观意识之中，也不是在人的意识出现以后才有的，世界上还没有出现有意识的人类以前，物质世界就已经存在了。

客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由独立于物质世界之外的某种精神产生的，这种精神在自然界出现以前就存在，自然界是这种精神的产物和表现。例如，我国宋代的朱熹认为"理在事先"，鼓吹在宇宙形成之先，有一个绝对的独立存在的"理"，这个"理"产生了物质的"气"，而后演化出形形色色的事物和现象。黑格尔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绝对观念"。认为"绝对观念"在自然界出现以前就存在着，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是"绝对观念"自我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和表

现。客观唯心主义的观点，也是完全错误的。事实上，精神现象决不能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离开物质世界而独立存在的精神力量是根本没有的。所谓“天”、“理”、“绝对观念”等等，不过是“神仙”或“上帝”的别名，“天”、“理”、“绝对观念”创造世界的说教是用哲学语言精制了的宗教创世说。

否认世界统一性的二元论观点也是错误的，二元论者企图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根本对立。十七世纪法国哲学家笛卡儿，十八世纪德国哲学家康德等就是二元论者，他们认为世界不是统一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不是来自一个根源，而是来自互相并行、各自独立存在的两个根源，一个是物质根源，一个是精神根源。这种观点是站不住脚的。因为，第一，它肯定在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个独立的精神力量存在，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因为世界不是二元的，而是统一的，它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第二，精神现象和物质现象是互相联系的，二元论不能不对这种联系加以说明，在说明这种联系时，二元论总是把物质说成是消极被动的，而把精神力量说成是唯一具有能动性的，并且往往把这种独立存在的精神力量和神的力量看做一个东西。因此，二元论归根到底必然倒向唯心主义。

二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承认世界是物质的世界，世界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这是唯物主义的根本前提。对于哲学物质范畴的涵义，人类的认识经历了一个长期的发展过程，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很早就提出了物质的范畴，并把物质看作世界的唯

一本原。但是，由于历史条件和科学知识水平的限制，它们都不能对物质范畴的内容作出完全科学的规定。它们的共同缺陷，就在于把物质本身同物质的某种具体形态混为一谈，把物质的一般属性同物质在某种特定状态下的特殊属性混为一谈。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凭借着对自然现象的直观把物质归结为某一种或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如：古希腊哲学家泰勒士认为世界的本原是水，阿那克西米尼认为万物的本原是空气，德谟克利特认为原子是构成一切物质形态的最小的单位。这些观点反映出人类对于物质世界的认识还处在幼稚的阶段。

十七、十八世纪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对于物质的认识进了一步。他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和新的科学水平上恢复和发展了古代的原子论。他们把物质看作当时已知的构成各种实物的最小粒子——原子，并把原子的属性，如质量不变、广延性和不可入性等，说成是一切物质形态的不变的属性。这种认识虽然比古代的朴素的唯物主义对物质的认识前进了一步，但还没有摆脱物质的具体形态的束缚，还没有达到高度的抽象，还没有把握住一切事物的共同本质。这个弱点，使它不能对千差万别的客观现象（特别是社会现象）作出科学的解释，不能对自然科学上的重大发现作出正确的说明。这种形而上学的见解，随着科学的进一步发展，暴露出它同物质世界真实情况的尖锐矛盾。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交，物理学上发现了某些元素的放射性现象，证明原子通过放射作用可以变成另外一种原子；现代科学还证明，原子并不是构成物质的最小粒子，它证明在原子中有电子和原子核等更小的微粒，这就推翻了原子的不变性、不可分性以及质量不

变等观念。于是，同原子不变性观念相联系的形而上学的物质概念发生了动摇。唯心主义借着电子的发现，大肆鼓吹"物质消灭了"的谬论。这个事实说明，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终归不能把唯物主义的世界观贯彻到底。只有辩证唯物主义，在总结哲学和科学长期发展的成果的基础上，才能克服以往唯物主义的局限性，提出完全科学的物质观。

列宁在同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中，总结了科学发展的新成就，进一步发挥了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思想，全面地阐明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给物质概念下了一个完备的科学定义，列宁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 这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的全部涵义，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列宁的物质定义，具有极其重要的哲学意义：

第一，列宁的物质定义，揭示了物质的唯一特性是"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的"客观实在"，不管物质的特殊形态、结构和属性如何千变万化，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它都保持着这种客观实在的"特性"。这就同一切唯心主义划清了界限。

第二，它揭示了物质的可知性。它指出客观存在的物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这表明，物质是现实存在的，可以认识的对象，而不是虚无缥缈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这就同一切不可知论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

划清了界限。

第三，它指出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属于哲学范畴。它概括了世界上一切物质现象（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在内）的共同的本质、特性，即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并为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这是列宁对物质世界的多样性所作的最高的哲学概括。它摆脱了具体物质形态的束缚，达到了高度的抽象，因而和一切旧唯物主义物质观划清了界限。

总之，列宁的物质定义揭示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和可知性，对物质世界的多样性作了最高的哲学概括；进一步划清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不可知论以及旧唯物主义的界限；并给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它进一步奠定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大厦的基石，因而具有重大意义。

哲学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物质结构的理论是两个性质不同而又互相联系的问题。物质范畴是一个哲学问题，它所要回答的是有没有离开意识而独立存在，又能为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而物质结构的理论是一个自然科学的问题，它所要回答的是，物质的结构是怎么样的问题。

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理论或学说，是相对的、可变的，是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而日趋深化的。它经历了一个长期的发展过程。在十九世纪末以前，人们曾经认为原子是构成物质的“最小”粒子，具有不可入性和固定的质量，并按照古典力学的规律运动着，这是关于物质结构的一幅机械图景。到了十九世纪的最后几年，发现了电子和放射性现象，证明原子并不是什么不可再分的“最小粒子”，电子的本性也不是

机械性的，而是电磁性的，于是关于物质结构的机械图景就被电磁图景所代替。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又发现了电子的衍射现象，证明电子并不是原来设想的普通球体，而是即有微粒特性又有波的特性的微观客体，以后又发现其它微观客体也具有这种“二象性”（微粒和波的特性）。它们的运动，服从于既不同于古典力学规律，也不同于古典电磁理论规律的量子力学的规律。于是物质结构的电磁图景又被量子力学图景所代替。三十年代以后，对原子核内部和宇宙射线的研究，人们发现了越来越多的“基本粒子”，揭示了它们的极其复杂的特性，并且发现物质除了实物粒子的形态以外还有场的形态。近年来的研究进一步表明，“基本”粒子也并不基本，它们是由物质的更深的层次——层子所构成的。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必定还会发现物质结构的更深层次。可见，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观念是相对的、可变的、是随着自然科学的新发现而不断变化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物质范畴与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观念不同，它是绝对的、无条件的、不变的。物质在意识之外存在着的事实，是不会由于自然科学的任何新发现而改变的。因此，尽管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学说正在随着新的发现而不断地变化，而马克思主义哲学物质范畴却是永远不会过时的。

辩证唯物主义强调哲学物质范畴同物质结构观念的区别，但并不否认二者之间的联系。它们之间的联系主要表现在：第一，只有当人们对于自然科学物质结构的认识达到了一定的深度的时候，才可能概括出哲学的物质范畴。第二，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的科学性，将继续被关于物质结构的新发现所不断证实，它的内容也将继续被关于物质结构的新发现所不断地丰富。第三，自然科学对于物质结构的研究，也只有在把物质了解为离开意识而独立存在又能为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时，才可能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才可能避免走上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迷途。

明确哲学上的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观念的区别，对于指导自然科学的研究和粉碎唯心主义的进攻具有重要意义。弄清二者的区别，就不会因为物质结构观念的改变而怀疑物质的客观实在性，也不会在物质结构的探索上陷于思想僵化和停滞。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家故意把哲学上关于物质的范畴同自然科学上关于物质结构的观念混为一谈。当自然科学上的新发现引起了旧的物质结构观念的改变时，他们就宣称物质本身“消灭”了，物质的范畴“过时”了，唯物主义被“驳倒”了。实际上，物质结构观念的改变，并不意味着物质的“消灭”和物质范畴的“过时”，而只是意味着人们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认识物质结构的界限正在消失。它所“驳倒”的并不是唯物主义，而是形而上学；它所证实的并不是唯心主义，而是辩证唯物主义。

第二节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一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

辩证唯物主义不仅认为世界是物质的，而且认为物质是

永恒地运动着的。运动是物质的不可分离的根本属性，是物质的存在方式。

物质和运动的不可分割性，首先表现在没有离开运动的物质。科学发展的成就证明，宇宙间的一切事物都处在永不停息的运动变化中。从宏观世界看，地球以每秒三十公里的速度，围绕太阳旋转着。太阳和整个太阳系以每秒三百多公里的速度围绕着银河系的质量中心旋转着。庞大的银河系也在以每秒六百公里左右的速度运动着。宇宙间的一切星球都在形成着、变化着、毁灭着，一切宇宙天体都在按一定的规律运动着。从微观世界看，组成物体的分子，组成分子的原子，组成原子的原子核和电子，以及原子核内部的质子和中子等都在不停地运动着。从有机界看，生物有机体内部的新陈代谢不断地进行着。从人类社会看，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每时每刻都在进行着。总之，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无一不在运动着，无时不在发展着。如果某一事物的运动停止了，那么这个事物也就停止了它的生存而转化为其他事物。因此说物质不能离开运动而存在，它必然通过运动来表现自己的存在。

其次，物质和运动的不可分割性还表现在没有离开物质的运动。运动必须有它的物质主体，没有物质主体的运动，是不可能存在的。机械运动的主体是宏观物体，热运动的主体是分子，电运动的主体是电子，化学运动的主体是原子，生物运动的主体是生命有机体，社会运动的主体是人类。因此说脱离物质主体的所谓纯粹的运动是根本不存在的。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的原理，在现代自然科学中得到了有力的证实。现代自然科学不断地从各个不同的侧面揭示了物质和运动的具体联系，从而越来越深刻地表现了物质和运动的不可分割性。相对论证明，物体的质量是随着运动速度的变化而变化的：速度愈高，质量愈大。在加速器中，当电子的速度达到0.980（光速）时，电子质量就要大到静止质量的五倍。相对论还揭示了质量和能量的关系，即具有多少质量的物质就会相应地具有多少能量，当质量和能量的某一方面发生变化时，另一方面必然发生相应的变化。相对论所揭示的以上事实，都证实了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的原理。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相统一的客观基础。承认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并为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同时又承认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才是彻底的唯物主义，即辩证唯物主义。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虽然承认世界的物质性，但不了解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它的主要特征就是把物质和运动割裂开来，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它把物质世界看成是绝对静止的，永远不变化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位置的变动。而这种增减和变动的原因，不在事物的内部而在事物的外部，即由于外力的推动。这种对于世界的形而上学的看法是完全错误的。因为他们离开运动来考察物质，不承认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就会到物质以外去寻找运动的源泉，这就必然陷入唯心主义。例如，英国自然科学家牛顿发现了行星按照一定的规律围绕太阳运动，但他在说明行星为什么围绕太阳运动时，无法解释沿轨道切线方向的力

是从哪里来的，最后只好断言这是“上帝”当初推动了一把的结果，即得出“第一推动力”的错误结论。因此说，形而上学的不动论必然导致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则走向另一个极端，它在物质和运动关系问题上的错误在于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例如，物理学的唯心论变种——“唯能论”者认为光是一种所谓“纯粹的运动”或“纯粹的能”，而不是物质。他们的理由是，物质是有质量的，光没有质量，所以光不是物质。但是，著名的俄国物理学家列别捷夫在一八九九年证明了光压的存在，并且精确地度量了光压的数值。既然光有压力，那末光就有动量，有动量也就说明光具有质量。可见，光是物质运动形态之一。“唯能论”者抹煞这个真理，设想有什么离开物质客体而独立存在的“纯粹的能”，宣称能是所谓“纯粹符号”，是由意识、精神决定的，这就暴露了他们的唯心主义面目。

二　运动和静止

辩证唯物主义在承认物质运动的绝对性的前提下，并不否认物质世界中存在着某种相对静止状态。事物的相对静止是物质运动的特殊形式。它主要表现在以下两种情形中：第一，当事物处在量变阶段中根本性质没有发生变化，就显出相对静止的面貌。比如，生物体在它没有死亡以前，虽然在进行着量变，但它总是这个生物体，所以我们可以说它处在相对静止状态。资本主义社会，在它没有被推翻之前，尽管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力量对比在不断变化着，但它仍然是资本主义社会，在这个意义上也可以说它处于相对静止状

态。第二，某一物体对另一物体的相对位置不变，也可以说它处于相对静止状态。例如，喜马拉雅山对地球而言，火车的座位对车厢而言都没有发生位移的机械运动，从力学意义上，我们也可以说它是静止的。

但是，静止是相对的，世界上根本不存在绝对静止的东西。比如，当生物体处在量变状态时，它的根本性质虽然没有变化，但生物体内的新陈代谢运动一刻也没有停止。当资本主义社会处在量变阶段时，它好象处在静止状态，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每时每刻都在进行着。喜马拉雅山对地球而言、火车上的座位对车厢而言位置虽然没有移动，但这并不妨碍它们参加地球和太阳系的运动，而且这些事物的内部也在发生着变化。因此说静止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是运动的一种特殊状态；而运动本身则是无条件的、永恒的、绝对的。

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这并不是说静止是事物发展过程中消极的保守的因素。相反，它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不可缺少的条件，是我们认识事物和区别不同性质事物的基础。任何事物的运动总是通过事物本身的相对稳定性来实现的。只有量的不断积累才可能发生质的变化。例如，一棵稻秧只有在一定时间内稳定在稻秧阶段，它才能积蓄一定的能量转化为稻粒。一个人只有在几十年内稳定在“活人”阶段，他才能生存、发展和繁衍后代。资本主义社会只有在一定时期内稳定在资本主义阶段，才能使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力不断发展，为向社会主义过渡准备物质条件。所以恩格斯说：“物体相对静止的可能性，暂时的平衡状态的可能性，是

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因而也是生命的根本条件。"① 同时，只有承认事物的相对静止和暂时平衡状态，才能区别事物，认识和把握千千万万事物的具体形态，才能对不同事物进行具体的科学的分析。否则就会导致相对主义和诡辩论。

相对主义和诡辩论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认为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瞬息万变、不可琢磨的。例如，中国的庄子说："方生方死，方死方生，方可方不可，方不可方可"，他把生和死，可和不可之间的转化看成是无条件的，从而抹煞了事物的相对稳定性和它们之间的质的差别，得出了"是亦彼也，彼亦是也。"的错误结论。又如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的学生克拉底鲁认为万物只是一阵旋风，因此，他拒绝给事物以名称，按照他的意见，"什么也不能说"。赫拉克利特根据朴素的辩证法思想曾说："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克拉底鲁却修改他老师的意见，认为人甚至一次也不能踏进一条河流。克拉底鲁也是由于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而陷入相对主义和诡辩论泥坑的。相对主义和诡辩论同辩证法是根本不同的。看到事物的绝对运动是辩证法思想。但如果把绝对运动夸大，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否认事物是相对静止和绝对运动的统一，那就必然导致相对主义和诡辩论。所以列宁说："辩证法曾不止一次地作过——在希腊哲学史上就有过这种情形——通向诡辩术的桥梁。"②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却否认运动的绝对性，把静止、稳定、平衡的因素加以夸大，把相对的东西绝对化，把暂时的状态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63 页。
② 列宁：《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850 页。

永恒化，把特殊的东西一般化，从而陷入了形而上学的世界不变论的泥坑。

三　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

物质的运动是绝对的，而物质运动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恩格斯把宇宙中无限多样的运动形式，按其复杂程度和发展的顺序划分为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社会的五种基本运动形式。每一种基本运动形式又包括着无限多样的具体运动形式。如物理运动形式中，包括热、电、磁、光、声等运动形式。

各种运动形式之间既有紧密的联系，又有本质的区别。它们之间的联系，首先表现在各种运动形式在一定条件下相互依存。高级运动形式是在低级运动形式的基础上形成的，低级运动形式被包括在高级运动形式之内时，它的作用也依赖于高级运动形式。比如，有机体的生命运动这种高级的形式是在物理的、化学的运动形式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而有机体内的物理的和化学的运动也依赖于有机体的生命运动。

各种运动形式之间的联系还表现在它们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例如，摩擦生热、生电，就是机械运动转化为物理运动。热引起燃烧，物理运动又转化为化学运动。在地球形成之后，物质经过长期的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作用，逐渐形成越来越复杂的化合物，出现了蛋白质，产生了生命运动。随着类人猿转化为人，又出现了人类社会的运动。物质运动形式的相互转化，证明了多种多样运动形式的统一性，也进一步证明了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科学的发展不仅证明，各种物质运动形式是相互转化的，而且证明运动是守恒的，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自然科学的能量守恒定律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这一原理。这一定律具有两方面的含义：运动在数量上是守恒的，在质量上也是守恒的。数量方面的守恒是指在运动形式相互转化的过程中总的能量不变。质量方面的守恒是指物质运动由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的能力永远不会丧失。这个定律是我们对各种运动形式的相互转化进行科学研究的基础。

各种运动形式之间虽然有着紧密的联系，但在本质上又是互相区别的。这种质的区别是由物质形态本身的特性决定的。我们不能把不同质的运动形式混淆起来，也不能把高级运动形式归结为低级运动形式，或把各种运动形式归结为一种运动形式。否认运动形式质的多样性和在一定条件下的相互转化，把一切运动形式归结为一种运动形式，是形而上学的运动观。机械唯物主义者把物质世界复杂多样的运动形式归结为机械运动这样一种形式，这显然是错误的。社会达尔文主义者则把社会这种高级运动形式归结为生物的运动形式，用生物界生存竞争、优胜劣败的规律去解释社会现象，这是形而上学的，并且是唯心主义的。

第三节　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一　什么是空间和时间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而物质的

运动是在空间和时间中进行的，因而空间和时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辩证唯物主义所讲的空间是指事物本身的广延性，即指事物的空间地位、规模和体积。空间是三维的，也就是说任何一个物体都具有一定的长度、宽度和高度。用几何学的术语来表示，就是通过空间任何一点可以引出，也只能引出三条相互垂直的直线，用这样一个三度（维）坐标就足以说明某一物体的空间位置、规模和体积。空间不能多于三维，也不能少于三维。现实的空间只能是三维的。

辩证唯物主义所讲的时间是物质运动过程的持续性，它是指各种物质运动过程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秩序以及或长或短的持续性。时间的流逝是沿着直线永远向前的，一去不复返的。这就是时间的一维性。时间的这种特点是由事物发展过程的不会绝对重复所决定的。任何过程都只能照过去、现在和将来的唯一方向前进。事物的发展永不停息，作为事物发展过程的持续性的时间是永远向前的。时间不能多于一维，也不能少于一维，现时的时间必然是一维。所谓“时乎时乎不再来”、“机不可失，时不再来”，都说的是时间的一维性，即不可复返性。

在现代物理学中的“四维世界”和现代数学中的“多维空间”的概念是否同空间的三维性的原理相矛盾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这并不矛盾。我们应当正确理解现代物理学中的“四维世界”和现代数学中的“多维空间”的概念。现代物理学中的“四维世界”不是说空间有四维，而是指在观察一切物质运动过程时，都必须估计到物质运动过程的两种存在形式的联

系，也就是说，世界不仅存在于具有三维的空间中，而且还存在于具有一维的时间中，而这两种存在形式的维数总和正等于四。例如，量子力学中所讲的四维空间，就是把一维时间和三维空间联系起来研究量子的相对位置的。这四维世界的观念，正好说明了辩证唯物主义空间的三维性和时间的一维性的原理。

现代数学中常常使用关于“四维”、“五维”、“六维”以至无数维的所谓“多维空间”的概念。这种概念同空间三维性的原理也是没有矛盾的。它们是两个不同领域的问题，含义根本不同。具有三维性的普遍空间，是一切物质存在的现实的空间。而多维“空间”却是一种抽象，它从思想上概括了或多或少的量的总和，这些量所代表的不一定是所研究的物体的广延性，而是包括它们的其它一些特性。事实上是根本没有什么“四维”、“多维”空间的。因此，“多维空间”的概念只具有比喻或模拟的性质，它并不表示现实的空间是多于三维的。

二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客观存在的，而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所以，空间和时间也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而客观存在着的。物质是永恒存在的，空间和时间当然也是永恒存在的。

人类社会的实践活动和科学的发展，都证明了物质世界及其存在形式——空间和时间的客观实在性。宇宙中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经历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这一过程的连

续性则表现为时间，因此说时间是客观存在的。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具有自己的空间地位、规模和体积，它和时间一样也是客观存在的。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都是如此。

随着自然科学的不断发展，从亚里士多德到牛顿，从牛顿到爱因斯坦，人们关于空间和时间的观念经历了巨大的变化。但是，这种变化并不能推翻时空的客观性，反而证实着时空的客观性。时空观念的可变性正说明了人们对于客观存在的空间和时间的认识在逐步深化，越来越接近于客观存在着的空间和时间。

唯心主义否认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这是必然的。因为唯心主义否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所以它就必然否认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把空间和时间看成是意识和精神的产物。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空间和时间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如德国的康德认为，空间和时间是人们头脑里固有的先天形式，人们通过这种先天形式去感知事物，才给事物以空间和时间的特性。马赫主义者认为空间和时间不是客观的，而是主观的，是人们整理认识材料的工具。客观唯心主义者认为“绝对观念”发展到一定阶段，使自己“外化”为自然，这时才出现空间形式；时间则是在“绝对观念”发展的最后一个阶段上出现的。不论主观唯心主义，还是客观唯心主义，都否认空间和时间的客观实在性。这种观点是极其荒谬的。

三 空间和时间的特性同物质运动特性是不可分的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空间和时间是同物质运动不可分离

地联系在一起的。

空间和时间离不开运动着的物质。离开物质运动的空间和时间，是根本不存在的。每当我们谈到空间和时间的时候，就要问是什么东西的空间和时间。这就是说，空间和时间是以运动着的物质为内容的。那种所谓离开物质的“纯碎”的空间和时间是根本不存在的。

运动着的物质也离不开空间和时间，离开空间和时间的物质运动也是不可理解的。现代科学的发展雄辩地证明，没有在时间以外的物质运动。任何一个微生物或基本粒子，不管它存在的时间多么短促，也必然经历一定的时间。不能设想一个物质客体存在着，但又不经历任何时间。时间是这样，空间也是一样，根本没有在空间以外的物质运动。每一个运动着的物质必然在空间中占有一定的位置，也就是说它必然有一定的体积。现代科学不仅证明微观粒子有体积，而且测出了它们的半径。存在于空间之外的东西，是根本没有的。

空间和时间同运动着的物质不仅是不可分的，而且空间和时间的特性随着物质运动特性的变化而变化。这一点已被非欧几里得几何学和爱因斯坦相对论所证实。洛巴切夫斯基和黎曼的非欧几何学证明三角形三内角之和不等于 180 度。这说明空间特性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着物质运动特性的变化而变化的。狭义相对论揭示出空间和时间特性的相对性。它证明当物体的运动速度接近于光速时，相对静止坐标系的观察者就可以测出，物体沿运动方向的长度就会缩短，而内部过程的时间持续性就会延长。空间和时间的这种变化，是

在一定的速度上彼此互相对应的，速度愈高，变化愈大。广义相对论进一步揭示了空间和时间的特性和物质运动特性的紧密联系。在广义相对论看来，物质质量的分布和运动以及引力场的作用决定着时空的结构，会引起时空的弯曲。同时，这种时空结构的变化和时空的弯曲又会反过来对引力场的变化和物质世界各种领域内的物质的运动产生影响。爱因斯坦根据他的理论断言，由于太阳本身巨大的质量产生强大的引力场，必然引起它周围时空的弯曲，当遥远的恒星光线通过太阳周围弯曲的空间时也就必然会发生弯曲。后来，天文学的精密的观察，完全证实了爱因斯坦的论断是正确的。这些事实充分地证明，时空的特性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随着物质运动特性的变化而变化。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虽然承认空间和时间的客观实在性，但是它把空间和时间看成是脱离物质的"绝对空间"和"绝对时间"。这种割裂物质运动和空间、时间联系的所谓"绝对时空"观，可以牛顿的观点为代表。在牛顿看来，空间好象是贮藏物质的空虚的"容器"，时间是绝对均匀流逝的持续性，二者都是与物质运动无关而独立存在着的。这种一成不变的形而上学时空观已被非欧几何学和爱因斯坦相对论彻底推翻。

四　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世界是无限的，是无边无际、无始无终的，因而作为物质运动存在的形式——空间和时间也是无限的。

空间的无限性，说的是整个宇宙是无边无际的。辩证唯

物主义关于空间无限性的原理，正在被不断发展着的自然科学证实着。现代天文学证明，地球不过是太阳系中的一颗行星；太阳不过是银河系中一千五百多亿颗恒星中的一颗恒星；银河系又不过是已发现的十亿多个恒星系中的一个。银河系和已经发现的河外星系，称为总星系。但是总星系并不“总”，它不过是无穷无尽的宇宙中的一小部分。今天，人们借助射电望远镜可以观测到距离地球二百亿光年的类星体。但这并不是宇宙的“边缘”。随着人类实践和科学的发展，人们还将会认识更广阔的空间，但是永远不会发现宇宙的“边缘”，因为茫茫宇宙是没有边际的。

时间的无限性，说的是宇宙在时间上是无始无终的。因为物质世界是永存的，时间也是永存的，物质运动是永恒的无限发展的过程。这个过程没有开端，也不会有终结，所以时间也就没有开端和终点。目前，天体演化学的发展，使人们已经可以对几亿年、几十亿年，甚至上百亿年以前的天体演化过程进行研究了。然而这也不是宇宙的“开端”。随着人类实践和科学的发展，人们还将追溯到更加遥远的过去，并且永远不会发现宇宙的“开端”，因为宇宙是没有开端的。从任何一个事件出发，无论向前追溯多少年，总还有别的事件发生过，总不会遇到时间的“起点”；无论往后延续多少年，总还有别的事件将要发生，总不会遇到时间的“终点”。人们可以发现一种具体事物的始终，但决不会发现整个宇宙的始终。

无限和有限是对立的统一。整个宇宙是无限的，而宇宙中每一个具体事物却是有限的。无数的有限事物构成了宇宙的无限性，无限存在于有限之中。同样，整个物质世界在空

间和时间上是无限的，但是，宇宙中每一个具体的、个别的事物在空间和时间上又是有限的。无限的宇宙空间和时间正是由无数的有限的空间和时间构成的。这就是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和有限性的对立统一。无限不是存在于有限之外，而是存在于无数有限之中，是由无数有限构成的，没有有限，也就无所谓无限，任何有限都包含着无限的因素，有限可以转化为无限，一个具体事物的发展结束了，另一个具体事物的发展便相继开始。整个宇宙就是这样一个由有限到无限的发展过程。

唯心主义和宗教神学否认空间和时间的无限性，宣扬宇宙是有限的反动谬论。他们认为，宇宙在空间上总有某种界限，是一个有限的范围。这就必然认为物质世界是有"边际"的。他们还认为宇宙在时间上也总是有始有终的，这就必然认为物质世界是有始有终的。这样就不可避免地要承认在空间界限以外，在时间开端之前和终了之后还有一个"神"的世界，也就是承认"上帝"的存在。特别是在近代和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越来越使得"神仙"、"上帝"失去立足之地的情况下，唯心主义则极力宣扬时间和空间的有限论来为"上帝创造世界"提供论据。

五　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的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与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运动观是不可分割的。只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才能把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一元论贯彻到底，因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是坚持唯物主义路线的必要条件。坚持了时

空的客观实在性，就是坚持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坚持了时空的无限性，就是坚持了物质的无限性。只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才不会给唯心主义和宗教神学留下地盘。因为唯心主义和宗教神学就是要从否认时空的客观实在性和否认时空的无限性寻求出路的。

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可以对现代自然科学提供方法论的指导。所谓方法论的指导，就是说它为科学工作者提供了伟大的认识工具和探索工具。我们知道，自然科学是研究自然界各种具体物质运动形式规律的科学，而自然界中每一个具体的事物又都具有一定的空间形式和时间形式。所以，自然科学工作者在进行科学研究时，首先必须在承认自己研究的对象是不依赖于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的同时，还要把自己研究的对象同它的空间形式和时间形式联系起来进行考察，才能取得成绩，否则将一事无成。特别是二十世纪以来，自然科学向微观和宏观两个方面扩展，科学分化愈来愈细，同时科学综合又愈来愈显著。在这种情况下，自然科学的研究更需要辩证唯物主义时空观的指导。

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对于我们党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重大指导意义。因为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都有其具体的空间性和时间性。因此，在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时候，在观察处理问题时，必须从一定的时间、地点、条件出发，一切都依时间、地点和条件为转移。违背了这个原则，主观认识就会同客观实际相分离，就要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只有从一定的时间、地点、条件出发，根据客观事物本身的特点，正确地把握事物发展的规模和速度，善

于抓住时机，当机立断，因地制宜，因时制宜，才能做到实事求是，才能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第四节　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性

一　物质运动有其固有的客观规律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在空间和时间中永不停息的运动着，物质运动的形式错综复杂，性质变化万千，但物质的运动并不是杂乱无章、无法捉摸、毫无秩序的，而是有严格的规律的。

什么是规律？所谓规律，就是客观事物内部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事物内部所固有的这种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决定着事物发展的进程和趋势，表现着事物发展进程中所具有的某种固定不移的秩序。例如，春夏秋冬的依次更替，日夜的循环，生命有机体的新陈代谢，人类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等等，都是规律作用的表现。

规律是客观的。也就是说，规律同物质一样，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不管人们喜欢它还是不喜欢它，它都是发生作用的。科学证明，自然界的规律是客观的。天文学证明，一切宇宙天体的运行，都服从于行星运行定律、惯性定律等客观规律。生物学证明，物种的进化是按照适者生存、自然选择的规律进行的。在工农业生产中，人们必须严格地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如果违背了客观规律，生产就必然遭到破坏。

社会发展的规律也是客观的。在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是受

客观规律支配的自发的力量；在社会中起作用的则是有着自己的意志、愿望的自觉活动着的人。表面看来，在这里似乎人们的意志、愿望起着决定作用，没有什么客观规律存在。但为什么有的人的动机和愿望能够实现，有的人的动机和愿望不能实现？归根到底，这是由客观规律决定的。比如蒋介石、日本帝国主义要消灭中国共产党的愿望没有实现，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的愿望没有实现，而中国人民打倒蒋介石，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粉碎林彪、“四人帮”的愿望却实现了。因为他们的愿望违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而我们的愿望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不仅人们的愿望和意志是否能够实现，是受客观规律支配的，而且人们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愿望和动机，而不产生其他的愿望和动机，也是受客观规律支配的。例如，中国人民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打倒蒋介石，粉碎林彪、“四人帮”的动机，也是反映了历史发展的客观要求的，是由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决定的。

规律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既不能制定也不能改造。这是因为事物的规律性是事物运动过程本身所固有的，是由事物自身的性质、内容及其所依赖的客观条件所决定的。这就是说，它不是从外面强加给客观事物的。因此规律只能随着事物的性质、内容及其所依赖的客观条件的变化而发生作用或失去作用，它不能由人们的主观意志任意地加以改变。马克思指出：“自然规律是根本不能取消的。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能够发生变化的，只是这些规律借以实现的**形式**。”①

① 马克思：《马克思致路·库格曼》，《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8页。

事物发展的规律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但人们在客观规律面前并不是无能为力的。人们能够认识客观规律，并利用这种认识来指导自己的行动，以达到改造自然、改造社会，为人民群众谋福利的目的。如果人们尊重规律，按规律办事，就能实现预期的目的。如果人们违背规律，只凭自己的主观愿望行事，就一定要失败，达不到自己所希望的目的。

唯心主义者否认规律是物质本身所固有的，否认物质运动规律的客观性。例如，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虽然承认自然界和社会是有规律的，但它把事物规律性的来源归于超自然的神秘力量，认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规律是“上帝的安排”或“绝对精神”的产物。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规律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例如，康德虽然承认现象世界是有规律的联系的，但却认为规律是人们思想所固有的，是人的“悟性”把规律强加给自然界的，认为由于人的理性能力的作用，才能使杂乱无章的现象获得一定的秩序。马赫主义者认为“除了逻辑的必然性，任何其他的必然性，例如物理的必然性，都是不存在的。”现代资产阶级哲学的各种流派也都否认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实用主义者认为，科学规律仅仅是人们为着暂时的利益所作的有用的假想。逻辑实证主义者认为，科学上当作规律的具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判断，不过是语言学上的句子。这是彻头彻尾的唯心主义谬论。

林彪、“四人帮”也竭力否认规律的客观性。他们认为自己可以不尊重客观规律，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他们以为依靠他们的意志就可以在今天的条件下否定按劳分配、商品生产

和价值规律的作用。同时，他们还主观臆造了许多“规律”，什么“从民主派到走资派”的规律，“卫星上天，红旗落地”的规律，按劳分配必然产生资产阶级的规律等等。历史证明，一切抗拒历史发展客观规律的反动派都必然遭到历史的无情惩罚。林彪、“四人帮”的垮台，有力地证明客观规律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是不可抗拒的。

二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既然现实世界是按照自身固有的规律运动、变化、发展着的物质世界，那么我们想问题、办事情，就不应从主观的想象出发，而应当从实际出发，即从客观的、变化发展着的具体的实际情况出发。

真正做到从实际出发，就要实事求是。毛泽东同志曾对什么是实事求是作过精辟的论述，指出：“‘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①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唯物主义一元论的根本要求，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和根本方法，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基本方面，也是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的客观性的原理，如实地反

① 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习》，《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59页。

映了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所以它要求人们做一切工作都要首先使自己的思想符合客观实际，遵守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则，要求人们在实践中，认真研究客观实际情况，使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相一致，否则将一事无成。

在实际工作中，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还是从本本出发，按个人主观意志办事，这是坚持唯物主义思想路线，还是坚持唯心主义思想路线的根本问题。列宁指出："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呢，还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恩格斯主张第一条路线，即唯物主义的路线。马赫主张第二条路线，即唯心主义的路线。"①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就是坚持"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唯物主义路线。从本本出发，按个人主观意志办事，就是坚持"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唯心主义路线。

在实际工作中是否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有没有无产阶级党性的问题。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无产阶级党性的要求，也是无产阶级党性的表现；同时它也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武器。因此只有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才符合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也只有坚定地站在无产阶级的立场上，牢固地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才能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在实际工作中，是否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也是关系到革命事业成败的关键问题。这一点已被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所证明，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所以能够在极端困难复杂的情况下战胜强大的敌人，取得新民主主义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36页。

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所以能够在经济文化极其落后的国家内建设社会主义，并取得了伟大的成就，其根本原因之一，就是由于能够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实际出发，找到了革命和建设的客观规律，从而引导革命和建设不断走向胜利。

但是，在实际工作中，如果脱离了客观实际情况，走上主观主义的道路，就要给革命造成损失。比如，一九五八年，由于我们对社会主义建设急于求成，夸大了人的主观能动性，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使我国的经济建设受到严重挫折。在“文化大革命”中，由于毛泽东同志对我国阶级形势以及党和国家的政治状况作了错误的估计，因而在一系列重大理论和政策问题上混淆了是非，混淆了敌我，并且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人民带来了严重的灾难。所有这些错误的思想根源全在于离开了从实际出发、离开了实事求是这一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因此说，是否从实际出发，它是关系革命事业成败的关键。

恢复和发扬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逐渐地恢复了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了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使比例严重失调的国民经济有了一定的恢复和发展。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又提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从我国国情出发，量力而行，积极奋斗，有步骤分阶段地实现现代化的目标”。这就是要求

我们在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时，要从实际出发，也就是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中国国情出发，安排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规模和速度，既反对急于求成，也反对消极情绪。只要我们按照这条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路线走下去，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就一定能够取得胜利。

第三章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世界是统一的物质世界。但世界上除了物质现象之外，还有意识现象。正确理解意识现象是深刻理解世界物质统一性的原理，科学地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的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辩证唯物主义科学地论证了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意识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及意识的反作用问题，从而在意识问题上划清了辩证唯物主义同唯心主义以及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界限。

第一节　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一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物质的世界，物质世界是按照自己固有的规律永恒地运动、变化、发展着。而意识却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人脑这种高度组织起来的特殊物质的机能和属性，而人脑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因此，意识也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自然科学证明，自然界是先于人

类意识而存在的，人类借以生存的地球也同宇宙间任何事物一样，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地球的年龄大约有四十七亿年，在距今三十亿年以前，地球上才出现了生物，在这之前的十几亿年中，地球上没有生物，更没有人类，所以根本没有意识现象。生命经过长期的发展，在大约三百万年以前有了人类，只是在这个时候才产生了意识现象。

意识的产生是一个长期的、复杂的发展过程。意识这种人脑的反映特性，是由无意识的物质发展而来的。从无意识的物质向有意识的物质的发展经历了以下几个基本阶段：

第一，无机物的反映形式——物理的和化学的反应。

意识这一大脑的特性，是由一切物质都具有的类似感觉的反映特性（即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反应）发展而来的。早期的地球是一个炽热的球体，后来地表逐渐冷却、凝固，形成地壳，那时地球上只存在着无机物质，没有生命物质，也不可能有感觉和意识。但是，无机物之间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一种无机物作用于另一种无机物，必然会相应地发生物理状态和化学状态的变化。例如，岩石被风化，铁经过氧化变成氧化铁，无机物冷缩热胀的变化，等等。这种物理的或化学的反应，就是无机物质本身所具有的反应特性。

第二，生物的反映形式——刺激感应性。

无机物经过长期发展，在大约三十亿年以前产生了生命。随着无机物在一定条件下向有机物的转化，随着生命的出现，发生了一个质的飞跃，产生了生物的反应形式，即刺激感应性。刺激感应性是生物反应的最低级形式。这是由于低等动物和整个植物界没有神经系统，所以它们只能对直接作用于它们

的环境条件具有刺激感应的能力。例如，向日葵总是面向太阳，植物根向水源的方向伸长，含羞草一受外界刺激就会把叶片卷缩起来，变形虫能趋向食物，原生动物受到不利的刺激时，就会改变游动方向等。这种刺激感应性虽然在性质上已经不是无机物那种单纯的物理和化学的反应，但是它是在无机物的这种反映特性的基础上经过长期的复杂的变化发展而来的。这种生物的反应形式，是对外界刺激所发生的积极的反应能力。它是由生物机体同外界环境的物质交换（新陈代谢）过程引起的。它能使有机体有选择地对外界作用做出反应，从而能够使有机体适应变化了的外界条件，使生物机体能保持新陈代谢的正常进行以维持其生存。这种刺激感应性已经包含了感觉的萌芽。

第三，高级动物的反映形式——感觉。

随着生物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低等动物发展为高等动物。为了适应愈来愈复杂的外界环境，动物的反映能力也不断得到提高，产生了专门的反映机构，即神经系统。神经系统逐渐发展，出现了以大脑为调节中心的中枢神经和周围神经系统。动物有机体通过神经系统与外界环境发生联系，这种联系的基本形式是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具有初步反映外界或自己内部发生着的那些物质过程的能力，这种能力就是动物的感觉。

第四，人类特有的反映形式——意识。

随着动物向人类的发展，产生了更复杂更完善的大脑，这是自然物质发展史上的伟大飞跃，从此出现了人所特有的高级反映形式——人类意识。客观外界的事物和现象作用于

人的眼、耳、鼻、舌、身这五个官能，这些官能通过神经系统把这种刺激传达到人的大脑，引起大脑皮层的活动，对客观事物和现象进行分析、判断、抽象、概括，这种从感觉到思维的反映活动就是人的意识。

由此可见，意识是高度发展高度完善并高度组织起来的物质——人脑的机能。而人脑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所以，归根到底意识也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恩格斯指出："究竟什么是思维和意识，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末就会发现，它们都是人脑的产物，而人本身是自然界的产物，是在他们的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不言而喻，人脑的产物，归根到底亦即自然界的产物，并不同自然界的其他联系相矛盾，而是相适应的。"①

二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结果，而且更为重要的它还是社会的产物。

要把握意识是社会的产物的原理，关键在于理解劳动在意识产生和发展中的决定作用。历史证明，劳动不仅是由猿转变成人的决定力量，而且也是人的意识产生和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是因为：第一，作为思维器官的人脑结构的日益完善化，是在劳动的推动下实现的。几十万年前，人类的祖先类人猿，成群的生活在热带的森林中。后来由于自然条件的变化，森林的消失，他们不得不到平原地带生活。生活方式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4页—75页。

的改变，促使它们的前肢和后肢的分工进一步加强了。由于必须经常使用前肢来握取棍棒、投掷石块和制造工具，前肢就逐渐变成了手。由于经常用后肢来支撑身体和直立行走，后肢就逐渐变成了脚。手脚分工和直立行走，就完成了从猿转变到人的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手从支撑身体的职能中逐渐解放出来的过程，也就是类人猿逐渐学会劳动的过程，所以，手不仅是劳动的器官，而且是劳动的产物。然而手又是身体的一部分，根据达尔文的"生长相关律"，生物体的个别部分的形态与其他部分的形态是相互联系着的。因此，在劳动过程中，手的变化，必然引起身体的其它部分的相应的变化。这些变化主要的是：身材增高，体力增强，胸腔扩大，背脊伸直，颚部收缩，骨盘成盆状，下肢发达，而在这一切变化中最重要的是脑的发达、颈部位置的改变和喉管的发达。而脑的发达为意识的产生提供了生理的基础。同时，在劳动的推动下，大脑活动日益增加，脑的容量逐渐增大，于是猿脑就逐渐地发展成为人脑。因此说人脑结构的完善化是在劳动的推动下实现的。

第二，意识之所以是社会的产物，还因为作为思维的物质外壳的语言，是在劳动过程中，由于交流经验、协同动作的需要而产生的。人类的祖先——类人猿本是一种社会化的动物，随着劳动的开始，这种社会性更加明显，在改造自然的斗争中，愈来愈要求每个社会成员更紧密地结合起来，互相帮助，协调动作，于是又产生了思想交流的必要性。因为没有思想交流，就不可能有人们在改造自然界斗争中的协调动作和互相帮助。如果说，一般的动物需要彼此传达的东西很

少，只要简单的叫声就可以达到目的的话，那么，正在形成中的人所需要传达的东西就不是叫声所能济事的了。劳动需要正在形成中的人类产生自己的发音器官。在劳动过程中猿类不发达的喉管缓慢地然而确定不移地朝着有利于说话的方向改变着，而口部器官也终于学会了连续发出一个一个的清晰的音节，这样就逐渐产生了语言。语言的产生，使大脑能够用词来概括各种感觉材料，进行抽象思维活动。语言既是人们交流思想的手段，又是思维的物质外壳。没有语言，人类就无法进行思维。语言的不断丰富和发展，进一步增强了人们抽象思维的能力，推动了人的意识的发展。可见，人类思维的物质外壳——语言，同样是在劳动中产生的。

第三，意识所以是社会的产物，还因为意识的内容是在劳动过程中和以劳动生产为基础的其他社会交往中丰富起来的。劳动推动了社会的发展，改变了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从而日益丰富了意识的内容。意识这种社会现象，它随着人类社会的产生而产生，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离开劳动生产，离开社会生活，就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有人的意识。

总之，意识这种人脑的机能和属性，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主要是劳动的产物、社会的产物。因此，意识不是由纯粹的生物学过程造成的，而是由社会实践，首先是生产劳动造成的。

关于意识的起源问题，曾经是科学上和哲学上最大的难题之一。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唯心主义曾利用科学上还不能解释物质是怎样产生意识的这个困难，来散布其荒谬的观点。唯心主义者完全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真实关系，

认为不是物质产生意识，反倒是意识产生了物质。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世界就是感觉或“感觉的复合”，感觉则是“心灵的自由创造”。如，贝克莱就否认人脑是思维的器官，鼓吹“物是观念的集合”。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认为，意识是神秘的“绝对精神”的自我意识。唯心主义各派尽管其说法或表现形式不同，但他们都把意识当作不依赖于物质的独立的实体，都主张意识是第一性，物质是第二性的，不是物质产生意识，而是意识产生物质，这是彻头彻尾的反科学的谬论。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切唯物主义者在与唯心主义的斗争中，虽然正确地坚持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对物质和意识的关系提出了许多科学的命题，并作了一些具有科学意义的论证，向前推进了唯物主义，使得意识的起源逐渐接近于科学的解决。但由于当时自然科学水平和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都不能科学地解决意识的起源问题，因而也不能驳倒唯心主义。如，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斯宾诺莎等人，虽然正确地肯定了意识是物质的一种属性，但他们却不知道意识仅仅是人脑这种特殊物质的属性，而错误的认为一切物质都有意识，甚至石头也有感觉，得出了“物活论”的错误结论。又如费尔巴哈，虽然他能一般地承认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但由于他离开人的社会历史发展去考察人的意识，看不到劳动在意识产生过程中的决定作用，仅从生物学或生理学角度去解释意识现象，仍是片面的和错误的。因而也就不能彻底驳倒唯心主义。

只有马克思主义才正确地解决了这个问题。

第二节　意识是人脑对物质的反映

一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上除了物质和物质的形式、属性、机能之外，再没有别的东西。意识也是物质的机能，不过它不是随便任何一种物质的机能，而是高度组织起来的物质——人脑的机能。意识不能离开人脑的活动，人脑的活动是意识的生理基础。现代科学证明，人脑不是什么超自然的，神秘的东西，它和其他任何物质一样，也是由自然界的普通化学元素构成的。但它是一种结构最复杂，发育最完善的特殊物质体。这种特殊物质体是意识的器官，是意识的物质承担者，具有高于任何自然物质的反映外部世界的能力。

人脑的结构和机能是异常复杂的，整个人脑就集中了上千亿个细胞，其中大脑皮层区域就约有一百五十多亿个神经细胞，每一个神经细胞又都同其它的神经细胞相联结，神经细胞又和感觉器官神经末梢相联结，形成了一个具有无数个相互联系的神经网络。这个神经网络具有非常复杂的"等级式"的结构，分别执行着不同的职能。最简单的分析、综合和调节行为的职能，是由中枢神经系统的低级部分——脊髓、延髓，中脑和间脑执行的，而最复杂的职能则由大脑两半球的皮层部分执行。整个大脑就是进行复杂的意识活动的中枢。

那么，意识是怎样产生的呢？意识的过程，心理的过程

是在大脑的生理过程的基础上进行的，意识产生的生理过程大体是：当客观外界的事物和现象通过人的眼、耳、鼻、舌、身这五个官能刺激了视、听、嗅、味、触觉神经末梢，产生了脉冲生物电，脉冲生物电信息沿神经系统传导到大脑，通过大脑的神经细胞引起电化学过程，出现能思维或记忆的物质基础——核酸大分子或记忆分子。这种电化学产物就是思维或记忆的单元“储存器”，而且在需要时还能转换成神经脉冲。从意识产生的生理过程不难看出，意识产生的根本原因在于客观外界的事物和现象对人脑的刺激。十分清楚，没有人脑，没有把人脑和客观外界联系起来的各种传导途径的生理机制和生理过程，就不可能产生任何的意识现象。可见，意识不能离开人脑的活动，人脑的活动是意识的生理基础。

那么，人脑又是怎样进行思维的？也就是说人脑是怎样和客观外界发生联系的呢？人脑和客观外界的联系是通过反射实现的。这种反射是由客观事物刺激感觉器官而引起，并且在大脑皮层两半球和中枢神经的参与下进行的。反射分为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两大类。无条件反射是动物机体对现实刺激物的直接回答，这种无条件反射是一切具有神经系统的动物都有的反射能力，是动物的本能，是一种无意识的低级的神经活动。条件反射则是由代替现实刺激物的“信号”引起的反射，是动物在其生命过程中，在无条件反射的基础上，由于后天的“学习”或训练而获得的，是一种高级的神经活动。无条件反射是由遗传获得的，因而是稳定的，不变的；而条件反射则是由后天学习或受训练而获得的，是可以变动和改换的。

条件反射又可分为两个信号系统，即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第一信号系统的特点在于其信号都是具体的刺激物。由具体刺激物所引起的条件反射是比较简单的，只能认识事物的一些片断的现象，而不能认识事物的本质。这个信号系统是动物的唯一的信号系统。第二信号系统是一种特殊的条件反射，这种条件反射不是由具体刺激物引起的，而是由语言引起的。很显然，这种条件反射是人所特有的。人类的思维活动，不仅借助于人和动物所共有的第一信号系统，即由具体刺激物直接引起的种种条件反射，而且还必须借助于第二信号系统，即由语言引起的另一种条件反射。语言这种信号的特点，在于它不是以其本身的物理性质来作为信号，而是以其所概括的意义（语言的涵义）来作为信号。由于语言的这种概括和抽象的性质，使人的条件反射的广度和深度达到了为一般动物所不能比拟的高度。在第一信号系统基础上产生的反映，是具体的形象的感性反映；而在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产生的反映，则是抽象概括的理性反映。第一信号系统是动物和人共有的，第二信号系统是人所特有的。人脑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的基础上进行的思维活动，就是意识。综上所述，人脑的条件反射的过程就是意识形成的过程。意识不是别的，就是发展到高度完善的物质——人脑的机能和属性。

高级神经生理学和心理学证明，意识产生的心理过程和大脑活动的生理过程既紧密联系又相互区别。心理过程是在大脑活动的生理过程的基础上进行的，后者是前者的物质基础，前者是后者的机能和表现，没有大脑的物质活动就不会有

人的心理和意识。这是它们的联系。但是，生理过程和心理过程又是相互区别的。大脑活动的生理过程是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物质运动过程，是第一性的。而心理过程只是这一过程的内部状态，是精神过程，是第二性的。如果大脑受伤或者被某种疾病所破坏，就是说大脑的生理过程受到一定的损坏，人的意识活动就不能正常进行。大脑的某个部分发生了障碍，与此相适应的反应能力就会丧失。这具体地说明了意识对物质（大脑）的依赖性，意识是大脑的内部状态，是人脑的属性。大脑的活动是生理过程和心理过程的统一。

关于人脑是意识的器官，意识是人脑的机能的思想，早在古代就产生了，并且已为现代的科学所证实。但唯心主义者企图推翻这个结论，反驳这条唯物主义的原理。例如，经验批判主义的创始人之一理·阿芬那留斯断言，头脑不是思维的器官，感觉不是神经系统的机能。列宁称他的理论为“无头脑哲学”。在批判这种无头脑哲学时，列宁指出：“任何人都知道（而且自然科学也在研究）观念、精神、意志、心理的东西是进行正常活动的人脑的机能；把这种机能同按一定方式组成的物质分开，把这种机能变为普遍的抽象概念，用这个抽象概念‘代换’整个物理自然界，这是哲学唯心主义的妄想，这是对自然科学的嘲弄。”① 现代科学的发展已经弄清了人脑和神经系统的物质结构，大体弄清了人脑思维过程的机制。这一切科学成就有力地驳斥了唯心主义的谬论。

庸俗唯物主义者在意识的本质问题上所持的观点更是荒

---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234页。

唐的，他们由于不能正确地理解意识是高度组织起来的物质即人脑的机能，竟宣称意识是物质的特殊变种，是由人脑分泌出来的，就象肝脏分泌胆汁一样。但谁都知道，科学能从肝脏中提取出胆汁，可谁也不曾看到或者想象科学能从物质中提炼出思想。庸俗唯物主义者完全混淆了物质和意识的原则界限，特别是抹煞了意识产生的社会性，认为意识也可以脱离物质而存在，这就歪曲了物质和意识的真正关系，是完全错误的。

二 意识是对物质的反映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从物质的、生理的基础上看，意识是大脑的机能；从来源、内容上看，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只有机能，没有来源，仍然不可能有意识。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但还不是意识的源泉。意识依赖于人脑，但是光有人脑，还不能产生意识。人脑只是意识产生的一个物质条件，只是思想的"加工厂"，它仅仅提供了思维的能力和可能性。只有当客观外界的事物、现象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通过传导神经传达到大脑，使大脑和客观外界发生联系以后，才会产生意识。

意识就是人脑这种特殊物质对于客观世界的反映，没有被反映者，就不能有反映，没有客观外界的事物、现象的存在，就不能有任何意识，就象工厂没有原料，生产不出产品一样。所以，意识决不是和人脑一起与生俱来，先天就有的。人脑所具有的反映能力，只有在参加社会实践，同客观外界事物发生联系以后，才能获得反映的内容，并使这种反映能

力得以实现。

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人脑对客观世界的这种反映，决不象照像机那样被动地反映，而是通过实践活动与客观外界联系起来进行积极地主动地反映。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事物的映象和它所反映的客观对象之间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它们是对立统一的关系。映象的产生首先是由于作用于人脑的客观事物的存在，没有客观事物作用于人脑，人脑就不会产生映象。前面已说过，没有被反映者，就不能有反映，但映象决不会和原型完全相同，因为映象它一方面属于主体，是在主体中产生的，映象跟它所反映的对象是相像的，好象是它的副本、它的描绘，但不是客观事物本身。它是经过人的头脑加工改造了的东西。所以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

作为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的意识，究竟采取了那些形式来反映客观存在的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反映客观存在的形式有两种：感觉和思维。

感觉是意识的低级形式，它是意识反映存在的开始。当客观外界的事物和现象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所引起的神经兴奋传达到大脑时，就产生了感觉。人们只有凭借着眼、耳、鼻、舌、身这五个官能来接触客观外界的事物和现象才能产生关于客观事物和现象的感觉。只有当人们的感官具体接触到客观对象时，才能产生关于这一客观对象的形状、颜色、声音、气味、软硬、冷热等方面的感觉。没有客观外界事物和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二版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7页。

现象的刺激作用，就不会产生感觉。感觉是以被感觉到的客观存在为基础的，没有客观事物的存在，也就不会有关于事物的感觉。例如，关于颜色的感觉是由于不同波长的光波作用于人的视网膜引起的，听觉是由于音波作用于人的听觉器官而引起的。意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但是人脑并不能直接与客观世界发生联系，人脑并不能直接与声音、颜色发生联系，而只能通过感觉器官和客观外界联系起来。感觉器官是沟通大脑和客观外界的桥梁，感觉是客观事物作用于感觉器官的结果，感觉是客观事物的某些特性在人的头脑中的反映。感觉虽然是意识的低级形式，但它却同意识的其它形式一样，都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是构成一切复杂意识的基础，没有感觉就不可能有思维。

感觉对客观外界事物的反映有两个最显著的特点：第一，感觉是对客观事物和现象的直接反映，它的产生直接依赖于客观外界的具体对象，在感觉和它所反映的客观对象之间没有任何的中间环节，具有直接性；第二，感觉所反映的只是个别事物的具体特性，而不是许多事物的共同特性，表现为具体性。

这两个特点，表明了感觉是客观事物在人们头脑中的直接映象，说明了感觉是意识的初级形式，是意识反映客观存在的开始和基础。没有感觉就不能有意识。

感觉并不是人类所特有的，凡是具有中枢神经系统的动物都有感觉。但是人的感觉和动物的感觉却有着本质的差别，恩格斯说："鹰比人看得远得多，但是人的眼睛识别东西却远胜于鹰。狗比人具有更锐敏得多的嗅觉，但是它不能辨别在人

看来是各种东西的特定标志的气味的百分之一。至于触觉（猿类刚刚有一点儿最粗糙的萌芽），只是由于劳动才随着人手本身的形成而形成。"① 这就是说，人的感觉不仅是生物发展的产物，而且是社会的产物，人的感觉器官和感觉能力是在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实践中，不断提高和不断完善的。而人的感觉器官的完善化又是与人的大脑的完善化同时进行的。人的感觉反映过程是与思维的反映过程密切联系着的，当一个人对某种事物产生感觉时，他已经就在思维，在认识这种感觉的结果。因此，人的感觉无论在深度和广度方面都是动物的感觉所无法比拟的。

人们对客观外界的反映，不仅采取感觉的形式，而且还采取思维的形式。思维是意识的高级形式。运用概念进行抽象思维，这是人类所特有的反映形式。

思维这种反映形式与感觉不同，它不是对客观事物直接的或具体的反映，而是在感觉的基础上，经过一系列的抽象思维过程，即通过概念、判断、推理来反映事物内部的本质联系和规律性。正因为如此，所以思维能够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客观世界。比如，地球围绕太阳转这个认识，就不是太阳东出西落的感觉的直接反映。而是在太阳东出西落等感觉的基础上，经过一系列的抽象思维过程，而得出的结论。这个结论比感觉更深刻、更正确、更全面地反映了地球和太阳的真实联系。

意识的思维形式虽然具有间接性、抽象性的特点，看起

① 恩格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2页。

来好象远离了客观世界，但它仍然来源于客观外界，它仍然是客观外界的反映。

例如，数学是一种高度抽象的概念体系，但它仍然是客观世界的映象。客观世界虽然并不存在抽象的数目、点、线、面积等等，但其原型仍然存在于客观世界中。几何学是从客观对象的形状及关系出发的，这些形状和客观世界实际存在的各种物体的大小、宽窄、长短等等的区别和联系相适应。既使是微积分中所运用的各种数量（各次微分和无限小），看起来好象是任意想象的，但实际上这一切想象的数量的原型仍然是由自然界所提供的。社会科学中生产关系的概念，也不外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结成的物质关系的概括反映。总之，任何抽象的概念，它的根源无一不是客观外界。

一切科学的概念或理论，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那么错误思想是否也是客观存在的反映呢？宗教纯粹是在荒唐的概念的基础上，由荒唐的判断和荒唐的推理构成的荒唐的思想体系，它是否也算是对客观实在的反映？对于这一点我们也必须肯定，一切思想都是客观存在的反映，不过有的反映正确，有的部分正确、部分错误，有的完全错误罢了。既使是完全错误的宗教思想同样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都可以在客观物质世界中找到它产生的根源。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 宗教中的各种神的形象都可以从人间找到它的原型。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神是人造的，是人按照自己的形象塑造出来的，各民族的神都具有本民族的人的特征。阶级社会的宗教把神分成高级神和低级神，主神和一般神，并在他们之间建立起统治和隶属的关系，这种天国中的等级关系，正是尘世间的阶级关系的反映。

理性的思维同具体的感觉比起来，无论在量（范围）上还是在质（深度）上，都有着根本的区别。运用概念的抽象思维是人类所特有的，它最能表明人的意识同其他动物"意识"的本质区别。其他一切动物，包括最高级的猿在内，都没有真正意义上的思维。在人的训练下，猿可以学会用某一个特定的桶里的水去灭火。如果把那个桶放在远离猿的地方，而在它的附近摆满了各种盛足了水的容器，一旦起火，猿也只会从远处把那桶水拎来灭火，决不会利用附近的水。要是那个特定的桶内恰好没有水，猿也就无计可施了。可见，猿没有关于整个水的概念，而只有那个特定的桶内的水的具体形象。只有人才能形成关于水的一般概念，掌握水能灭火的规律，因而能够征服水，利用水来为自己服务。我们在动物身上已经可以看到反映的能动性。自从有了抽象的理性的形式，这种反映的能动性在人身上达到了一个崭新的高度。由此可见，在意识这一由各种反映形式组成的完整体系中，最能标志出意识的特点的是抽象思维，正是它才把人的意识同动物的心理明确地区分开来。

但是，我们在看到意识中理性形式的重要性时，决不能忽略它的感性形式的重要性，不能忽略感觉和思维间的紧密联系。意识是通过感性反映形式与客观对象直接联系的。感性反

映形式是理性反映形式与客观对象联系的中间环节，是产生理性反映形式的基础。如果没有感性反映形式提供的材料就不可能有理性的反映形式，不可能产生概念和抽象思维。要是片面地强调理性的反映形式的作用，强调概念，而忽视或抹煞感性材料的作用，就会否认概念、抽象思维和客观对象之间的联系，就会陷入唯心主义。理性形式是在感性形式的基础上产生的，反过来，理性的形式又改造了感性的形式，使人对客观事物的感性的反映同动物心理的感性反映有了根本的区别。

总之，感觉直接来源于客观外界，思维来源于感觉，归根结底也是来源于客观外界。意识无论是低级形式的感觉，还是高级形式的思维，都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

三　意识和思维模拟

今天，科学和哲学面临着一个重大课题，就是要揭开“大脑之谜”。在思维和物质的关系问题上，思维究竟是怎样从物质中产生的？意识的本质是什么？长期以来这一直是哲学所要回答的重要问题之一。同时，搞清大脑的结构及其功能的机制，也始终是科学的根本任务之一。从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来，控制论的产生和发展为揭示意识的本质提供了重要的科学技术基础。

什么是控制论？控制论是关于一切控制系统的共有特点和规律的科学，它是将动物（包括人）和机器的某些控制机制加以类比，从而抓住一切通讯和控制系统的共有特点，进行概括而形成的理论。控制论认为，不论是机器还是动物的控

制系统，它们的共同特点，就是信息变换过程和反馈原理。信息变换过程，包括信息的接收、存取（相当于记忆）和加工过程。反馈原理，就是控制系统把信息输送出去，又把其作用的结果返送回来，并对信息的再输出发生影响起到控制的作用。

在控制论中，信息概念是一个最基本的概念，又是一个十分广泛的概念。所谓信息是指对消息接受者来说预先不知道的讯号或消息。例如，计算机程序是技术信息。遗传密码是生物信息。第一信号系统的信号是信息。第二信号系统的信号也是信息。信息论是研究信息传递和变换规律的科学，是控制论的基础。

控制论和信息论促进了电子计算机的发展。人们模拟人脑的思维机制，制成了电脑这种思维模拟机，用以代替人脑的一部分活动。比如，现在已经能够用电子计算机计算复杂的数字问题；识别图象、声音、气味；证明几何定理或逻辑定理；整理资料和翻译文章；进行经济管理；甚至能用计算机来和人下棋，而且能战胜高明的棋手，等等。这些事实说明，人脑的某些思维活动是可以通过人工模拟的。它说明思维并不是什么神秘的超物质的，而是物质运动的高级形式。它对揭示意识的本质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信息的本质是什么？它与物质和意识的关系是什么？在这个问题上，哲学界的认识十分混乱。西德的斯坦布赫荒谬地认为信息概念赐给哲学唯物主义者以“痛苦”，龚捷尔等人则妄图以这种混乱来“证明辩证唯物主义是站不住脚的”。按他们的说法“与物质和意识的概念相并列，出现了第三个更为

广泛的概念——信息，它的天职是消灭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对立”。由此可见，信息的本质，不仅是自然科学的问题，而且是一个哲学问题。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研究信息问题，作出正确的哲学结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的一项战斗任务，同时利用自然科学的成果，把信息概念作为一个哲学范畴加以研究，也可以促进唯物主义的发展。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信息虽然不是物质实体，也不是能，但绝对不能由此得出信息既与物质无关，又与能量无关的错误结论。信息必须借物质的载体才能传递，而信息的传递又必须要有能量，否则是不可能的。例如，我们从广播中收听到的消息，是由大功率的电台发射的无线电波传递出来的。而无线电波就是一种物质的运动，离开了物质的运动就没有信息。这就说明，信息与物质和能量在空间和时间中的分布有密切关系。信息是物质客体之间相互联系的一种形式。那么信息与反映、意识是什么关系呢？对于这个问题也众说纷纭，有些人把信息概念与反映概念等同起来，认为控制论中的信息概念与哲学中的反映概念是物质的同一属性的不同抽象，导致用信息论代替反映论。另一些人，则把信息概念与反映概念完全对立起来了，反对用信息论来研究认识论问题，这是两个极端。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信息概念和反映概念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可以用信息论研究反映论问题，但不能用信息论代替反映论。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一切物质都有反映的特性，但不是所有的反映都是信息。同样，意识是一种信息，但不是所有的信息都是意识。动物心理活动的信息就不是意识，只有通过语言这种社会信息才能形成意识。因此，意识是一种最

高级的信息过程，是反映的最高形式。我们将反映、信息和意识三个概念外延的相互关系大体上可以看成是三个同心圆。最大的代表真实的反映，中等的代表真实的信息，小的代表人的意识。反映是信息的基础，信息离开反映就不存在。信息是意识的基础，意识离开信息也不存在。

电脑虽然可以模拟人脑，但它与人脑有着本质的区别。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机器虽然可以模拟人的某些思维活动，代替人的某些脑力劳动，甚至在某些方面大大超过人脑的功能，例如，计算机数字计算的速度和精确度就大大超过了人脑。但是，不能由此而断言机器能思维。因为不是机器在思维，而是人根据人脑思维的规律创造了机器在模拟人的思维。凡是合乎数理逻辑的事，都可由电子计算机去做。但人的思维远不止于此，它是很复杂的更高级的创造性活动，是机器所无法代替的。智能机器人再进化，也不会发展到取代人、统治人的地步，它只是人的工具，是人脑的延伸。智力放大正如体力放大一样，绝不能取人而代之。人总是机器的主人，绝不会成为机器的奴隶。人有了电子计算机和智能机器，如虎添翼，就会变得更聪明。

第三节　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

一　意识的能动性

辩证唯物主义不仅认为意识是物质的反映，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而且认为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

意识的能动性，是指人们在实践的基础上能动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

从对意识的起源和本质的分析中，使我们认识到，意识是适应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客观需要而产生的。这种情况决定了由客观物质所产生的主观意识，从一开始就具有能动的反作用。如果人的意识对社会物质实践活动，对社会的发展没有作用，那么，它既无产生的必要，也无存在的价值。

意识的反作用表现为：正确的反映客观存在及其规律性的认识，能够指导人们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来改造世界，因而它能帮助人们达到预想的目的，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的作用。如我国石油工业，在李四光的科学的地质理论的指导下，在我国陆相沉积的地带找到了石油，显示了正确思想指导经济建设和科学研究的巨大威力。与此相反，歪曲的、不正确的反映客观存在及其规律性的意识，则会把人们的行动引向违背客观规律的错误方向，因而遭到失败，这种意识只能对客观事物的发展起阻碍的作用。如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的三次“左”倾错误给革命造成损失的主要原因，就是错误思想指导的结果。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的反作用不仅表现如此，就是在正确反映存在及其规律性的意识中，由于其反映的深度和广度不同，它对存在所起的作用也会有所不同。对存在及其规律性反映得越正确、越深刻的意识，对存在的促进作用也就越大。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对于客观存在的不同性质的反作用，都是通过改造世界的实践而实现的。这是说，意识对存

在的反作用并不是直接发生的，而必须通过人们的实践活动才能实现。如果只空谈理论，而不见之于行动，那么理论就只等于零。也就是说，意识在正确反映客观规律的基础上，通过人们的实践活动，才能够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

二　正确理解和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关于意识能动性的问题，是哲学史上长期争论不休的一个重要问题。旧唯物主义者忽视了意识的能动的方面，因而不能解释许多复杂的意识现象，不能说明意识对物质的积极的能动作用。他们不仅无力彻底批判唯心主义，而且也不能把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一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贯彻到底。他们由于把意识对客观世界的反映看做是消极被动的直观，象照镜子一样，因而不能对意识的本质做出科学的说明，他们在社会历史领域里，陷入了唯心主义。旧唯物主义是处在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的资产阶级世界观，它的不彻底性正是资产阶级缺乏彻底革命精神的哲学表现。他们之所以不敢正视意识的能动作用，尤其不敢承认意识通过实践能动改造世界的作用，是由于害怕广大劳动人民认识到自己彻底改造世界的力量，而动摇了它对广大人民的剥削和统治。

在意识的能动作用问题上，唯心主义者则片面夸大意识的能动作用。他们把意识说成是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的实体，把意识的作用无限制地扩大，宣扬“精神万能论”。客观唯心主义者心目中的“万能的精神”就是上帝或上帝的别名。他们抬高神和神化了的精神的作用，贬低、抹煞人的主观能动作用，让人们做一个俯首贴耳、听天由命的迷途羔羊。这是一种腐

蚀人们灵魂，消磨人民革命斗志的麻醉剂。主观唯心主义所鼓吹的精神万能论，则是腐朽没落的反动阶级作垂死挣扎时精神状态的哲学表现。一般说来，唯心主义理论是比机械唯物主义更有害的理论。这两种精神万能论都是剥削阶级的反动世界观。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的意识按其本质说来，是具有能动性的。人不同于动物的特点就在于人们可以在正确地反映客观外界发展规律的前提下，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形成一定的目的或计划，通过实践去改造客观世界，使客观世界发生不同程度的甚至极其巨大的变化，以适应人的需要。例如，盖房子，造飞机要先设计图样，制定方案。打仗要先做作战计划等等。马克思说过："最蹩脚的建筑师从一开始就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的地方，是他在用蜂腊建筑蜂房以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① "人离开动物愈远，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愈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和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的特征。"② 而动物则不同，虽然有些高等动物似乎也能够以它们的感觉的形式对周围自然界的某些现象有所反映，并根据这种反映在头脑中构成某种行动"计划"。例如，狐狸可以施用种种诡计来追捕野兔，猿猴可以设法取得树上的果实，等等。但是它们按照"计划"去行动的时候，却只能利用自然界的现成的事物，消极地适应环境，而不能制造工具，能动地改造世界。有些动物似乎可以用自

① 马克思：《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2页。

② 恩格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517页。

己的行动引起自然界的某些变化，例如，蜘蛛能织网，蜜蜂能造蜂巢等等。但是，它们这样完全是无意识的，是一种本能的活动。一切动物都不能自觉地制定某种行动计划，并通过实践来实现自己的计划。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的能动作用，总是受客观存在的制约的。指导人们行动的目的、主张、计划等产生的原因，只能来自客观现实。就是说，指导人们行动的这些目的、主张、计划等，并不是凭空地任意地产生的，而是由人们所处的物质生活条件和他们面临的实践需要所决定的。而人们的目的、主张、计划等能否实现，归根到底，又在于它是否符合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凡是符合客观规律的，就能够取得预期的结果，否则就不能实现。比如，在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和建国初期，由于我党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正确地反映了中国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符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因而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一九五七年之后，由于我们对革命和建设急于求成，在有些时候和很多问题上违背了客观规律，因而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没有得到充分的发挥。由此可见，不管意识的能动作用有多大，它总是受客观存在制约的，并且归根到底是由客观存在所决定的。

林彪、“四人帮”极力歪曲主观能动性的原理，阉割这一理论的唯物主义前提，鼓吹主观唯心主义“精神万能”的谬论。他们认为人的行动可以不受客观规律的制约，可以为所欲为，有权就能做到一切，胡说人们的主观能动性是“望不到边的”，鼓吹用“思想的力量代替物质的力量，以至超过物质的力量。”

他们宣扬的这种主观唯心主义“精神万能论”，也是典型的唯意志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反对唯意志论，认为决定历史进程的不是“意志”，而是客观规律。人们只有以客观规律为依据，按照规律的要求去安排自己的行动，才能得到成功，获得真正的行动自由。

辩证唯物主义对意识的能动作用的科学解释，具有重大的实践意义。我们正面临着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任务。为此，必须振奋精神，鼓足干劲，充分发挥主观能动作用。但是，发挥主观能动作用必须以尊重客观规律为前提，必须从客观实际情况出发，按客观规律办事。否则，干劲即使鼓起来，也不会收到好效果，也不可能坚持下去。所以，只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才能正确理解和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第四章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辩证唯物主义不仅认为世界是物质的，而且认为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唯物辩证法揭示了物质世界的联系和发展的一般规律。

第一节　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

我们生活的世界，是由种种联系构成的统一的物质世界。这个物质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着的。从巨大的天体到微观粒子，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到社会，从客观到主观，都普遍存在着联系。例如，宇宙天体之间有引力和斥力的相互联系和作用。原子内部的基本粒子有强相互作用和弱相互作用。生物与周围环境是相互依赖和相互影响的。人的认识依赖于客观世界和人们的社会实践，反过来又通过实践反作用于客观物质世界，等等。世界上的一切事物，若离开与周围其它事物的联系，就不能存在。

不但在事物之间，而且在事物内部，组成事物的各种成

分或各方面因素，也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例如，在一个人体内，肾脏有病可引起血压升高，血压高还可能导致脑血管硬化。身体过渡疲劳会造成食欲不振，食欲不振又造成营养不良，如此等等。总之，无论在事物内部，还是在事物之间，联系都是普遍存在的。

联系的普遍性，还表现在事物发展的历史延续中。任何事物都不是凭空产生的，都是从其它事物发展而来的。所以，每一事物都与它前一事物有着必然的历史的联系。例如，今天的地球与形成时期的原始地球是根本不同的，它是由原始地球发展而来的，它与原始地球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胚胎学表明，哺乳类动物与古代爬行类、鸟类有着具体的历史的联系。由此可见，事物的联系，无论在空间上，还是在时间上，都是普遍存在的。

唯物辩证法不仅揭示了事物的普遍联系，而且还揭示了事物之间普遍联系的环节。事物的普遍联系，是通过无数的中间环节和转化实现的。例如，人要生存，就离不开衣、食、住。任何人都与农民种田、工人建房相联系，而农民种田又和土地、空气、水分、阳光等自然环境联系着，并和社会上制造农具、化肥等部门联系着。工人盖房子又和建筑材料的生产部门相联系。

整个世界的联系是普遍的，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但每一具体事物的联系则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例如，农民种田和化工厂的生产，这两种生产的联系就是有条件的。只有化工厂生产化肥、农药，具备了这个条件，才和农民种地有直接联系，没有这个条件，两种生产本身就没有联系了。

事物的联系是普遍的，但联系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根据联系在事物存在和发展中的地位、作用和程度的不同，可分为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主要联系和次要联系、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现实联系和历史联系、形式和内容的联系、原因和结果的联系，等等。世界就是无数事物通过各种各样联系构成的统一整体。恩格斯说："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①。因此，我们认识事物，就要从事物普遍的、多种多样的联系中去分析、研究它。

事物不仅通过相互联系而存在，而且通过相互联系而发展。客观世界不是静止不变的，而是运动、变化、发展的。这种运动、发展又和普遍联系紧密相连。联系是运动发展的前提，运动发展是事物联系状态的改变。恩格斯说："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② 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必然引起事物原有性质和状态的改变。事物状态的改变就是运动。事物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前进运动，就是发展。所以，离开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就无法说明运动和发展，更无法了解运动和发展的实质。

世界的发展是无限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不是永恒的、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0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2页。

一成不变的，都有自己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发展对于某一具体事物来说表现为一个过程，是有限的。但整个物质世界的发展是无限的。每一具体事物的灭亡，不是完全的消灭而变成无。具体事物的灭亡必然转化为其它事物。世界运动、发展的总趋势，是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不断前进和上升的运动，是旧事物不断灭亡和新事物不断产生的无限发展过程。

物质世界是一个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统一体。唯物辩证法从客观实际出发，揭示了物质世界的联系和发展，并把联系和发展做为自己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总的特征和基本观点。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唯物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①，是"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②。

第二节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

在人类认识史上，从来就有关于世界的存在和发展状况的两种对立的见解：一种是形而上学的观点，即用孤立的、静止的、片面的观点看世界；另一种是辩证法的观点，即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看世界。这是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1页。

② 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第442页。

辩证法在同形而上学的对立斗争中，得到了不断的发展。辩证法的发展经历了三个基本阶段，即以赫拉克利特为代表的古代朴素辩证法；以黑格尔为代表的唯心主义辩证法；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辩证法，由于受社会、阶级和科学发展水平的局限，都没有正确地反映世界的发展。只有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才科学地反映了世界的发展，是唯一正确的发展观。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根本对立的，这种对立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事物是彼此孤立的还是相互联系的？形而上学用孤立的观点看问题，把一个事物与周围其它事物的联系割裂开来，或者是把事物的某个方面、某个部分与这个事物的其它方面、其它部分的联系割裂开来，或者是把事物的一个方面与整个事物的联系割裂开来，撇开事物广泛的总的联系，对事物进行孤立地考察和分析，并且把这种孤立的状态加以绝对化。因此，形而上学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互不联系、彼此孤立的偶然堆积，否认事物之间的普遍联系和相互作用。唯物辩证法则是用普遍联系的观点看问题，认为世界上各种事物的内部和事物之间，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任何事物如果失去了自身内部的联系，或失去了与其它事物间的联系，都不能存在。原子若失去绕核旋转的电子，就不是中性的原子，而变成带电的离子；地球若离开了同太阳及其它星球的联系，它就不能存在。任何事物都不能孤立地存在和发展。因此，我们必须从事物的普遍联系中，观察和分析事物，正确地认识事物的本质，揭示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

第二，事物是静止不动的，还是发展变化的？形而上学

用静止的观点看问题，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永远静止不变的。他们有时也承认变化和发展。但是，他们认为变化、发展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也就是只承认量变，不承认质变；认为一种事物只能反复地产生同样的事物，不能转化为另一种事物。唯物辩证法则用发展的观点看问题，认为世界上没有任何永恒的、一成不变的东西。一切事物都处在运动、变化和发展中，这种发展不是简单的循环，也不仅仅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而是质变、飞跃，是旧东西的不断灭亡和新东西的不断产生，是事物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曲折前进的发展过程。在自然界中，从无生命物质到生命体，从单细胞生物到高等动物，从猿到人类的不断发展；在社会中，从原始公社公有制到私有制，再到共产主义公有制；在人类思维中，从古代朴素辩证法到唯心主义辩证法，再到唯物辩证法等等。所有这些都说明，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不是永恒不变的，而是不断发展变化的，都是一个不断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前进、上升的发展过程。

第三，事物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是什么？形而上学否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认为事物内部不包含和自己相对立的成分或因素，事物是僵死的同一，不具备自己运动的能力；认为世界在本质上是不动的，即使有运动，也是外力推动的结果。唯物辩证法则认为，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事物的外部，而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任何事物内部都存在着既互相对立，又互相统一的两个方面，二者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使事物由一种质态转化为另一种质态，使旧事物灭亡，新事物产生，

使事物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唯物辩证法并不否认外因对事物发展的作用，认为外因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的原因。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例如，一棵树的生长，受它周围气候条件的影响很大，气候条件适宜可以使它发芽、长叶。但是，它生长的最根本的原因，还是树木体内同化作用和异化作用的对立统一。如果这棵树被锯倒了，无论气候条件怎样适合，它也不会有上述的变化。所以，只有对立统一的观点，才能解释世界上存在着的千差万别和千变万化的事物，才能理解不同事物互相转化的根本原因，才能说明事物的革命变革。

第三节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它通过自己的一系列规律和范畴从各个侧面揭示了宇宙万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这些规律和范畴构成了唯物辩证法的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唯物辩证法有三个互相联系的基本规律：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还有原因和结果等一系列基本范畴。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是最根本的规律，列宁称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并且还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①。

---

① 列宁：《辩证法的要素》，《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608 页。

毛泽东同志继承和发挥了列宁的这个思想，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①

为什么说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呢？因为：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变化、发展的内在动力。事物发展最根本的动力就在于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对立统一。掌握了对立统一规律，就能深刻理解事物的普遍联系的实质，回答事物发展的动力、源泉的问题。

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唯物辩证法其它基本规律和范畴的"钥匙"。对立统一规律是贯穿于唯物辩证法的其它规律和范畴之中的。例如，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质和量、质变和量变的关系，它们关系的本质就是对立统一；这个规律还揭示了事物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发展过程，量变和质变两种运动状态都是由事物内部矛盾着的双方互相斗争引起的。可见，只有掌握了对立统一规律，才能深刻理解唯物辩证法其它规律和范畴。

第三，对立统一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观点和方法。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观点和根本方法。毛泽东同志指出："事物矛盾的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自然和社会的根本法则，因而也是思维的根本法则"②，"这个辩证法的宇宙观，主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4页。
②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10页。

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 所谓认识世界，就是认识事物的矛盾运动及其规律性。所谓改造世界，就是解决矛盾，促进事物的发展。唯物辩证法作为宇宙观，最根本的就是关于世界的矛盾观；作为认识、思维的方法，最根本的就是矛盾分析法。

总之，对立统一规律在唯物辩证法中的地位和作用是极其重要的。它是认识事物的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理解唯物辩证法全部内容的钥匙，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观点和方法，掌握了它，就从根本上掌握了唯物辩证法。但是，唯物辩证法的其它规律和范畴都有对立统一规律所容纳不了的各自独特的内容。因此，在学好对立统一规律的同时，还应全面把握唯物辩证法的其它规律和范畴。

---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 279 页。

第五章　对立统一规律

掌握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不仅要了解世界是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而且还必须了解物质世界为什么会发展，它是怎样发展的，它发展的规律是什么。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源泉，是唯物辩证法最根本的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第一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一　矛盾的普遍性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充满着矛盾，但每一事物的矛盾又各不相同。因此，任何事物的矛盾都既具有普遍性，又具有特殊性，是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对立统一。

矛盾的普遍性有两个方面的含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

第一，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这就是说，世界上的一切事物，不论是自然现象，社会现象，还是精神现象，在它们的存在和发展过程中，都存在着矛盾。例如，

在自然界，从宏观世界来看，任何宇宙天体之间都存在着吸引力和排斥力的矛盾。从微观世界来看，任何原子的内部都存在着原子核和围绕它旋转的电子之间的矛盾。在原子核内部又存在着质子和中子的矛盾。从有机界看，任何生命有机体都存在着生和死，同化和异化的矛盾。在社会中，任何一个国家，任何一个社会都存在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在人们的思维领域，也同样存在着正确思想和错误思想、先进思想与保守思想之间的矛盾，如此等等。因此，从空间上看，矛盾是无处不在的。

第二，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就是说，任何事物从它产生到灭亡的全过程中，自始至终都存在着矛盾。例如，任何一个生命有机体，从它产生到灭亡的整个过程中，自始至终处于生和死的矛盾之中。同样地，任何一个国家或社会，任何一个人的思想，也时时存在着矛盾。因此，从时间上说，矛盾是无时不有的。

总之，矛盾是客观的、普遍的、绝对的，它存在于事物发展的一切过程中，又贯穿于一切过程的始终。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没有矛盾就没有事物，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

矛盾普遍性的原理，给我们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指出了一个总的方向：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事物，都必须坚持对立统一的观点，用矛盾分析的方法观察、分析一切事物。这就要求我们，承认客观矛盾，不否认矛盾；要敢于揭露矛盾，不回避和掩盖矛盾；要科学地分析和正确地解决矛盾，促进矛盾向好的方面转化，不听任矛盾自由发展，更不能眼看着矛盾向坏的方面转化。矛盾分析的方法，是分析事物的普遍

的和基本的方法。我们要正确地掌握这个科学的方法，揭示事物的矛盾，推动事物向前发展。

二　矛盾的特殊性

矛盾的普遍性原理给我们认识问题指出了总的方向，这是十分重要的。但仅仅懂得矛盾普遍性是不够的，还必须把握矛盾的特殊性，这是认识矛盾，解决矛盾所至关重要的。因为矛盾的普遍性是存在于矛盾的特殊性之中的，离开了矛盾的特殊性，就会使矛盾的普遍性变成抽象的概念。

矛盾的特殊性就是矛盾的个性、差别性和相对性，就是指各种具体事物所包含的矛盾及其矛盾着的每一个侧面各有其具体的特点。事物内部的特殊矛盾规定了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是事物发展的特殊原因和特殊根据。

怎样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呢？第一，要分析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特殊性。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社会运动这五种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各有其矛盾的特殊性。每种基本的物质运动形式，又都包含着许多具体的运动形式，它们又各有其矛盾的特殊性。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以各种运动形式的特殊矛盾为根据的。

第二，要分析各种运动形式在各个发展过程中矛盾的特殊性。每一物质运动形式都是由不同的运动过程构成的。而每一运动过程的矛盾，都带有特殊性。例如，在社会运动形式中，由于每一社会形态都有自己的特殊矛盾而区分为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各个社会形态的特殊矛盾在其产生、发展

和灭亡的全过程中存在，并规定各个社会的性质和发展的特殊规律。因此，我们研究问题必须认清事物每一发展过程的矛盾特殊性。

第三，要分析每一发展过程中矛盾各方面的特殊性。在一个复杂的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包含着许多矛盾。这些矛盾，不但各有其特殊性，而且每一矛盾的各个侧面又各有其特点。只有全面地分析各个矛盾和各个矛盾方面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才能把握事物发展过程的本质。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有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矛盾，资产阶级和农民阶级的矛盾，大资产阶级和中小资产阶级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不但各有其特殊性，而且每一矛盾的两个方面又各有其特点，只有全面地分析这些特点及其在全过程中的地位、作用，才能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殊本质有深刻的认识。

第四，要分析各个发展过程在其各个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特殊性。就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又可分为不同的发展阶段，而每一不同发展阶段的矛盾，也各有其特点。比如，中国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可分为旧民主主义革命和新民主主义革命这两个阶段，而这两个发展阶段的矛盾也都带有各自的特殊性。

第五，要分析每个发展阶段上矛盾各方面的特殊性。例如，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发展阶段中，矛盾着的国共两党双方以及各派政治势力也都有不同的特点。只有研究和掌握了这些不同的特点，才能采取适当的斗争策略，推动革命向前发展。

总之，各种物质运动形式，每一物质运动形式的各个运

动过程和阶段，各个发展过程和阶段中矛盾的各个方面，都各有其特殊性。因此，我们在认识事物、分析问题的时候，必须从事物的总体和各个细节上对它们进行具体分析。只有这样，才能把握事物矛盾的特殊性。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对具体问题作具体分析，就必须反对主观性、片面性和表面性，坚持客观地、全面地、发展地看问题。所谓主观性，就是不知道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去认识事物。所谓片面性，就是不知道全面地看问题，主张一点论。所谓表面性，就是对矛盾总体和矛盾各方的特点都不去认真地研究，否认深入事物内部精细地研究矛盾特点的必要，只是粗枝大叶地抓住事物的一些表面现象，当作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这样，是不能正确地认识事物、解决问题的。片面性、表面性也是主观主义，因为它背离了一切事物本来是互相联系的和具有内部规律的这个客观事实。用主观主义的方法去分析问题、指导工作，没有不碰壁的。因此，我们要反对主观地、片面地、表面地看问题，坚持客观地、全面地、本质地看问题，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地分析事物的特殊矛盾及矛盾双方的特点，进而把握事物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采取正确的方法，解决矛盾，推进事物发展。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对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重要意义。首先，认识矛盾的特殊性，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是科学地认识事物的基础。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千差万别，就是因为各有其特殊矛盾。因此，只有分析各个矛盾的特殊性，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才有可能区别事物，认识事物发展的特殊规律。如果离开了对

矛盾特殊性的分析，就无从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其次，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对于搞好科学研究也是极为重要的。各门科学的区分，就是以研究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为根据的。所以，只有具体分析研究某一领域中特殊的矛盾运动，才能揭示它的特殊的规律性，提高各门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水平。最后，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具体地分析具体的矛盾，也是解决矛盾的前提。因为只有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才能正确地区分矛盾的性质，掌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才能找到解决矛盾的方法。所以列宁说：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是“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①。

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是共性和个性、一般和个别、绝对和相对的关系，也就是矛盾的普遍存在和特殊表现的关系。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并贯穿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这是宇宙间一切事物的共性，任何事物都没有例外，所以，它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但是每一具体事物的矛盾又各有其特点，这是事物的个性。一切个性都是有条件地、暂时地存在着，所以，它是相对的。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这种辩证关系，概括起来就是：

首先，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相互联结的。一方面，矛盾的普遍性存在于矛盾的特殊性之中，共性存在于个性之

① 列宁：《共产主义》，《列宁选集》第4卷，第290页。

中，绝对存在于相对之中。就是说，普遍性通过特殊性表现出来，共性通过个性表现出来，绝对通过相对表现出来。没有特殊性、个性、相对性，就没有普遍性、共性、绝对性。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例如，动物的共同本质（共性）存在于许多具体动物（如鸡、狗、猪等）的特殊本质之中。如果除去了一切具体动物的特殊本质，也就没有什么动物的共同本质了。另一方面，矛盾的特殊性也一定与矛盾的普遍性相联结而存在，任何个性也离不开共性。各种事物的矛盾尽管千差万别，但同类事物都必然存在共同性质的矛盾，必然具有共同的特点。例如，不管一个动物如何特殊，它都要进行新陈代谢；不管一个国家、一个社会的情况如何特殊，也都存在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因此说，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统一，普遍性存在于特殊性之中，特殊性中包含着普遍性，两者互相联结，不能割裂。

其次，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界限是确定的；然而，它们的区别又是相对的，界限又是可变的。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和发展的无限性，所以在一定场合为普遍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会变为矛盾的特殊性。例如，新陈代谢是生物界的普遍规律，而对于自然规律来讲，它又成为特殊的东西。反之，在一定场合为特殊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会变为普遍性。例如，价值规律对整个人类社会来讲是特殊的东西，而对资本主义社会来讲，它又具有普遍性。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的原理，是关于事物矛盾问

题的精髓，懂得这个道理，对于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是因为：

第一，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互关系的原理，是贯穿全部矛盾学说的一条红线，是理解和掌握对立统一规律的一把钥匙。因为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道理贯穿于矛盾问题的各个方面，只有掌握了它，才能系统、深刻地理解对立统一规律。例如，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矛盾斗争的趋势和矛盾斗争的形式，等等，其中都存在着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道理。如果不懂得这个道理，就不能全面理解对立统一规律，也就不能掌握唯物辩证法。

第二，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互关系的原理，对指导我们科学地认识事物具有重要意义。人类认识事物的正常秩序，总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由认识个别的特殊的事物开始，逐步扩大到一般的事物和普遍的矛盾，概括出各种不同事物的共同本质。当着人们认识了这种共同的本质以后，就以这种认识为指导，继续研究尚未研究过的更多的更广泛的其它事物，找出其特殊的本质，并以此来补充、丰富和发展对于矛盾普遍性的认识。由特殊到一般，又由一般到特殊，循环往复地进行下去，这就是人类认识不断提高、不断深化的正常秩序。因此说掌握了这个道理，对于我们科学地认识事物，对于推动人类认识按正确道路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相互关系的原理，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必须和各国具体实践相结合原则的哲学基础，是反对经验主义和教条主义的锐利武器。马克思列宁

主义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和规律，总结了各国无产阶级斗争的共同经验，指出了无产阶级革命的共同道路，这是共性，是普遍的；但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又各有其特点，这是个性，是特殊的。只有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各国革命实践紧密结合起来，才能取得革命和建设的胜利。我国之所以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就是因为我们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践结合了起来。而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之所以给中国革命造成严重损失，就是因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割裂了开来。教条主义片面强调矛盾的普遍性，把革命理论变成僵死的教条和抽象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经验主义则片面强调矛盾的特殊性，把局部经验当作普遍真理，否定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则，否定革命理论的指导作用。它们都违背了唯物辩证法。我们掌握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相互关系的原理就能避免这两种错误倾向，实现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实践的结合，因此说这一原理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和各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哲学基础，是无产阶级政党取得革命胜利的行动指南。

第二节　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

一　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在矛盾特殊性的问题中，还有两种情形必须特别地提出

来加以分析，这就是区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主要的矛盾方面和次要的矛盾方面。只有分清各种矛盾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才能认清事物的本质，抓住问题的中心，找出解决矛盾的正确方法。

在复杂的事物中，有许多矛盾同时存在。这些矛盾在事物的存在和发展中，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是不相同的，可区分为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主要矛盾是在诸矛盾中起领导的和决定的作用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和影响其它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其它处于从属地位的矛盾则为次要矛盾。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农民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大资产阶级和中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大资产阶级内部各垄断集团之间的矛盾以及劳动人民内部无产阶级和农民之间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又表现为经济、政治、思想、文化教育等各方面的矛盾，极其错综复杂。其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是决定资本主义社会其他矛盾存在和发展的主要矛盾。只有抓住了这个矛盾，才有可能正确地理解资本主义社会各方面的复杂矛盾，也才有可能正确地解决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推动资本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

抓主要矛盾，集中主要精力解决主要矛盾，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是无产阶级政党正确地制定革命战略策略的重要方法。毛泽东同志从来都坚决主张在一定时间内只应有一个主攻方向，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反对“四面出击”、“两个拳头打人”、“眉毛胡子一把抓”等分散目标和分散力量的错误战略、策略。正因为党和毛泽东同志善于在中国革命各

个时期错综复杂的矛盾运动中，捉住了主要矛盾，正确地制订了革命的战略和策略，集中力量，逐个消灭各个时期的主要敌人和解决各个时期的主要问题，才把革命引向伟大的胜利。

善于抓住主要矛盾，集中精力解决主要矛盾，也是搞好工作和学习的重要方法。我们日常生活中所说的“牵牛要牵牛鼻子”、“打蛇要打在七寸上”、“好钢要用在刀刃上”等等，都是说要抓主要矛盾。做任何工作都要分清主次、轻重、缓急，善于抓住关键、抓住重点、抓住中心环节，只有这样，才能把整个工作带动起来。捉住了主要矛盾，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了。

在事物发展过程中，主要矛盾起领导的、决定的作用，次要矛盾也不是一个纯粹消极被动的因素，次要矛盾对主要矛盾也会发生影响。因为事物的各种矛盾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次要矛盾解决得好，就会为解决主要矛盾创造有利的条件；次要矛盾解决得不好，也会给解决主要矛盾增加困难。因此，集中力量解决主要矛盾的时候，还必须把解决主要矛盾和解决次要矛盾适当地结合起来。

在分析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时要注意克服两种错误倾向。一是，看不到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区别，因而抓不住主要矛盾，或者把所有矛盾一律看待，“眉毛胡子一把抓”，或者把次要矛盾误认为主要矛盾，这都不能正确地认识和解决事物的矛盾。二是，割裂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联系，把主要矛盾孤立起来，并把它绝对化。我们强调次要矛盾对主要矛盾的影响作用，并不是说主要矛盾不为主了，而是说我

们在解决次要矛盾的时候也决不应该忘记主要矛盾。总之，在分析和解决复杂事物的矛盾时，一定要分清主次，把主次结合起来，既反对不分主次、轻重、缓急，也要反对"单打一"。正确的方法必须是围绕着中心工作，安排好全盘的工作秩序。抓中心环节，还要注意非中心环节；抓纲，还要注意目；抓重点，还要注意一般。把重点和一般结合起来。

研究主要矛盾，还要注意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的问题。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因为出现了新的条件，原来的主要矛盾可以转化为次要矛盾，原来的次要矛盾也可以转化为主要矛盾。例如，在我国抗日战争时期，全国人民大众同日本帝国主义的矛盾是主要矛盾，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同其他帝国主义国家及蒋介石国民党的矛盾降为次要矛盾。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反动派要抢夺抗战胜利果实，还要继续骑在人民的头上作威作福，人民大众同国民党反动派的矛盾就上升为主要矛盾。无产阶级政党要及时注意主要矛盾的转化，并能预见这种转化，自觉地、有准备地把革命斗争由一个中心转移到下一个中心，由一个阶段推向下一个阶段，使无产阶级的伟大革命事业不断向前发展。

二 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

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各种矛盾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不能平均看待，要分清主次。在每一具体矛盾中，矛盾着的两方面的发展也是不平衡的，也不能平均看待，也要分清主次。就是说，在每一矛盾中，无论是主要矛盾还是次要矛盾，矛盾双方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其中必定有一方面是主要的，另

一方面是次要的。有的时候矛盾双方似乎势均力敌，但这种平衡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不平衡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所谓矛盾的主要方面，就是在矛盾着的两方面中，处于支配地位，起着主导作用的矛盾方面。处于被支配地位的矛盾方面则是次要的矛盾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例如，在原子结构中，由于原子的质量主要集中在原子核上，因此，原子核是原子的矛盾的主要方面，电子是矛盾的次要方面。元素的化学性质主要是由原子核决定的。又如，资本主义社会的性质，是由资产阶级这个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由于资产阶级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居于统治地位，它在政治、经济、军事力量方面占绝对的优势，完全支配着无产阶级，所以，资产阶级决定着资本主义社会的性质。

既然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决定，所以我们在分析复杂的事物时，必须善于抓住事物矛盾的主要方面。只有这样，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认清事物的发展方向。但在注意矛盾的主要方面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所起的决定作用的同时，也不要忽视矛盾的次要方面的作用。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相影响的。因此，在分析和解决矛盾的时候，要把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结合起来，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既不要割裂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联系，把矛盾的主要方面孤立起来，加以绝对化，搞一点论；又不要抹煞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区别，不分主次，把矛盾双方平列起来，否认重点论，要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就是说，

两点之中有重点，重点离不开两点。

矛盾的主要方面与矛盾的次要方面不是固定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矛盾双方可以互相转化，矛盾的主要方面可以转化为矛盾的次要方面，矛盾的次要方面也可以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例如，通过社会革命，无产阶级由原来的被统治阶级转化为统治阶级，即由原来的矛盾的次要方面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资产阶级由原来的统治阶级转化为被统治阶级，即由原来的矛盾的主要方面转化为矛盾的次要方面。随着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在矛盾中地位的这种转化，资本主义社会也就转化为社会主义社会。

在矛盾转化中，由于斗争的复杂性与曲折性，转化有两种可能的趋势：一种是向前发展的趋势，即新生的矛盾方面战胜腐朽的矛盾方面，取得支配地位，使事物向前发展；另一种是向后倒退的趋势，腐朽的矛盾方面战胜新生的矛盾方面，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使事物出现倒退。由于新生的方面符合客观发展规律的要求，所以不管遇到多么大的困难和曲折，它终究要战胜腐朽的方面，取得支配地位，而倒退只能是暂时的。革命者的任务就在于，永远坚决地站在新事物的一方，积极地创造条件促进新事物的成长、壮大，使它转化为居主导地位的矛盾方面，以达到革命的目的。同时，还要防止新事物的倒退，尽力避免新事物在发展过程中出现大的曲折。

第三节　矛盾诸方面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一　矛盾的同一性

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的问题，是关于矛盾诸方面的关系问题。它是从矛盾各方面的关系上，来揭示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的。了解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以及两者的关系，就能更深入、更全面地掌握对立统一规律。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呢？毛泽东同志说："同一性、统一性、一致性、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依赖(或依存)、互相联结或互相合作，这些不同的名词都是一个意思，说的是如下两种情形：第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每一种矛盾的两个方面，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第二、矛盾着的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其相反的方面转化。"①

矛盾同一性的第一种意义，就是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互相依存，组成一个统一体。矛盾着的每一方面，都不能孤立地存在，而各以对方为自己存在的前提。矛盾的一方如果失去了同它对立的另一方，它自己这一方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条件。例如，没有上，无所谓下；没有下，也无所谓上。没有冷，无所谓热；没有热，也无所谓冷。没有落后，无所谓先进；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1—302页。

没有先进，也无所谓落后。没有资产阶级，就没有无产阶级；没有无产阶级，也就没有资产阶级。没有生产，人们无法得到生活和劳动的资料，就谈不上消费；同样，没有消费，生产中不消耗原材料，不消耗劳动力、不磨损机器，生产就没办法进行。矛盾双方的内容、特点是互相规定的，任何一方只有在一定条件下同对方的联系中才能存在。一切对立的成份都是这样，因一定的条件互相联结、互相贯通、互相渗透、互相依赖，这种性质，就叫同一性。

矛盾同一性的第二种意义，就是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各向着自己相反的方面转化。

矛盾双方的互相转化是一个普遍现象。自然界和社会中的一切界限都是有条件的和可变动的，没有任何一种现象不能在一定条件下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例如，在数学中，正可以转化为负，负可以转化为正〔$+1 \longrightarrow -(-1)$〕。在物理学中，作用可以转化为反作用，反作用也可以转化为作用；电转化为磁，磁转化为电。在化学中，化合和分解、氧化和还原也都可以相互转化。在生物学中，生转化为死，死转化为生。在社会领域里，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地位、战争与和平、成功与失败、成绩与缺点、好事与坏事、乱与治等等，都可以互相转化。在辩证法中，量变与质变、肯定与否定、必然性与偶然性、可能性与现实性等等，也都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

矛盾双方所以能够互相转化，是由于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有同一性。也就是矛盾双方有一条由此达彼的桥梁。否则，就不能够发生这样的变化。

在研究对立面的互相转化时，最重要的是认识互相转化的条件。矛盾着的双方互相斗争的结果，无不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在这里，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斗争着的双方就不会转化。要使反动战争转化为和平，必须进行革命战争，用革命战争消灭反革命战争。只有认识了对立双方互相转化的条件，才可能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积极创造条件，促进事物向对革命有利的方面转化。忽视转化的条件，不但不能把握事物转化的规律，而且会陷入相对主义的错误，把一切事物看成是变化无常、不可捉摸、不可认识的东西。革命者不能坐等条件自己到来，而应当正确地把握矛盾转化的条件，认识转化的规律，促进事物向有利的方面转化。

在同一性的两种意义中，矛盾双方互相转化比矛盾双方互相依存更重要。只有通过转化，事物才能发展。没有转化，就没有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就没有质变、飞跃和革命。一切反动势力总是把发展说成只是数量的增减、场所的变更，从而否认质变和飞跃，用形而上学的观点欺骗群众，以达到维护其反动统治的目的。我们干革命，从根本上说，就是做革命的转化工作，促成事物的转化，达到革命的目的。

唯物辩证法所讲的同一是包含着对立和差别的同一，是矛盾的同一，不是形而上学鼓吹的无差别的等同。这种辩证的同一是生动的、可变动的同一。因为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差别和对立，使事物具有自我运动和发展的能力。事物的运动和发展必然导致旧的统一体的破裂，新的统一体的诞生，使事物呈现出生气勃勃、自我发展的生动景象。因此说它是

包含着发展变化的同一，而不是僵死不变的同一。在辩证法看来，世界上根本不存在一成不变的永恒的东西，一切都是可变动的、发展的。形而上学宣扬的“天不变，道亦不变”的论点是不符合实际的，是反辩证法的。辩证法所讲的同一性是现实的、具体的、有条件的同一性，而不是幻想的同一性。神话或童话中的千变万化的故事只是幻想的同一性，是人们主观幻想出来的，是不能成为现实的。只有唯物辩证法所讲的同一性，才是科学地反映现实变化的同一性。

总之，一切矛盾着的东西，互相联系着，不但在一定条件下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而且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这就是矛盾的同一性的全部意义。

二 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的斗争性就是矛盾双方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性质。斗争性和同一性是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一切矛盾着的双方，因一定条件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具备同一性；同时又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斗争，具备斗争性。没有同一性的事物，不能构成矛盾；同样，没有斗争性也不能成为矛盾，有矛盾就有斗争。这里说的“斗争”，是一个广泛的哲学范畴，不是指某种具体的斗争形式，也不只限于政治的领域。哲学范畴的“斗争”概括了自然、社会和思维中一切互相排斥、互相作用、互相斗争的现象。在社会领域里，敌对阶级之间固然充满着斗争；人民内部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先进和落后，学习中的教和学的相互作用，也都是斗争。在自然界中，吸引和排斥，作用和反作用，阴电和阳电，化合

和分解，遗传和变异等对立面的相互作用，也是矛盾斗争的表现。在人们思想中，正确和错误，唯物辩证法观点和唯心主义、形而上学观点的相互作用，也同样包含着斗争。

任何矛盾双方都是不断斗争的，斗争的结果，不是矛盾的调和，而是一方克服一方、战胜一方、“吃掉”一方，导致矛盾双方的转化、矛盾的解决。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矛盾斗争的结果，是无产阶级战胜资产阶级，而不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调和。先进和落后斗争的结果，是先进克服落后，落后赶上先进。人民内部不同意见的争论，往往是正确意见克服错误意见，使分歧得到解决；有时是错误意见暂时占了上风；也有些时候表现为不是一种意见克服另一种意见，而是集中两种意见，综合为第三种意见，这也不是矛盾双方的调和，这是由于争论双方都有正确认识和错误认识，经过争论分清了双方的正确认识和错误认识，综合双方的正确认识，克服双方的错误认识，于是产生了第三种意见，这恰恰说明是正确认识克服错误认识，而不是正确和错误的调和。矛盾双方的不可调和性是矛盾斗争性的根本特征。

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事物矛盾的基本属性。二者的关系是：

首先，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互相联结、不可分割的。它们的联结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同一性是斗争性的前提和条件，没有同一性就没有斗争性。因为矛盾斗争总是在一定的同一体中进行的，存在于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和相互

转化之中。如果没有同一性，矛盾双方互不联系，斗争就无从发生。比如，资本主义国家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始终存在于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之中，它们的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就包含着它们之间的斗争。如果它们不处在一个同一社会当中，那末它们之间的斗争就不会发生。因此说，没有同一性就没有斗争性。另一方面，斗争性是同一性的基础。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矛盾双方之所以能够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是矛盾双方相互斗争的结果。没有斗争性，矛盾双方既不能相互依存、相互联系，也不能转化。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如果没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它们就不会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因此说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总之，斗争性寓于同一性之中，同一性中包含着斗争性，这就是二者的紧密联系。

其次，矛盾的同一性是有条件的、暂时的，因而是相对的；矛盾的斗争性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所谓同一性是相对的，是因为一切具体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是有条件的。也就是说，矛盾对立双方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才能相互依存，也只有在一定条件下才能相互转化。随着条件的变化，原来的对立统一体就会破裂，而代之以新的对立统一体。例如在旧中国，国共两党曾在一定条件下相互依存。后来，条件变了，两党的地位又相互转化，旧中国变成了新中国。新中国诞生后，又在新的基础上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可见，任何现实的、具体的事物，任何矛盾统一体都不是常住的、凝固的、不变的，而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所谓矛盾的斗争

性是无条件、绝对的，就是说矛盾双方无论是在它们相互依存的时候，还是在它们相互转化的时候，都存在着斗争，只有通过斗争矛盾才能解决。例如，在旧中国，无论是在国共两党相互依存期间，还是在两党地位显著变动期间，二者之间的斗争，从来没有停止过。正是这种斗争创造了两党相互依存的条件；也正是这种斗争，打破了这种依存，使两党的地位发生了变化，使旧中国变成了新中国。所以说，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认为只有矛盾的斗争性才是事物发展的动力的观点是片面的。因为这种观点割裂了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关系，是违背辩证法的。事实证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互作用，才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源泉。

我们要从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对立和相互联结、相对和绝对的关系中，来研究对立面是在什么条件下同一的、怎样成为同一的，又在什么条件下互相转化的。这样，我们才能认清事物的自我运动，认清事物的产生、存在和发展的规律。在分析处理矛盾时，要根据具体情况，从斗争中把握同一，从同一中把握斗争，反对任何割裂两者辩证关系的片面性；反对把对立双方地位看成僵死的、凝固的、一成不变的东西，并创造条件，促成事物向有利于革命的方向转化。

中国共产党根据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关系的原理，在领导中国革命的各个历史时期，提出了关于统一战线中“又联合又斗争”的策略方针。这个方针对于建立革命统一战线

和扩大革命势力起了重大的作用。毛泽东同志又根据这一原理，阐明了党内团结的辩证法，对于加强党的建设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毛泽东同志提出："团结——批评、自我批评——团结"的方法，即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新的团结，这是解决党内和人民内部矛盾的唯一正确的方法。

形而上学反对辩证法、否认矛盾的一个重要表现，就是割裂矛盾双方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林彪、"四人帮"用形而上学的方法，歪曲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把斗争性孤立起来、绝对化。他们只讲对立面的斗争，否认对立面的统一，打着"斗争哲学"的旗号，兜售"棍棒哲学"，胡说"斗争就是政策"，对坚持正确路线的干部和群众实行残酷打击，挑动群众斗群众，以便他们乱中夺权。

第四节 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

一 对抗和非对抗

矛盾的斗争性是普遍的、绝对的，但是解决矛盾的方式却因矛盾性质和解决矛盾的条件的不同而不同。我们只有正确地认识矛盾的性质和解决矛盾的条件，采取适当的斗争形式，才能正确地解决和处理矛盾。

世界上的矛盾千差万别，但就它们的基本性质来说，又可以分为两大类：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所谓对抗性矛盾，是指矛盾双方带有根本对立的性质，一方不消灭另一方

矛盾就不能解决，在矛盾发展过程中，由于矛盾的激化最后必然爆发为公开的外部冲突。如火山爆发、炸弹爆炸、地壳变迁等等。这些矛盾，只有通过剧烈的外部冲突才能解决。在社会生活中，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矛盾，奴隶和奴隶主、农民和地主、工人和资本家的矛盾，殖民地和宗主国的矛盾等等，这些矛盾，是在阶级利益根本对立的基础上产生的，这种矛盾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要表现为外部冲突的对抗，这种矛盾就是对抗性矛盾。非对抗性矛盾是矛盾双方不带有根本对立的性质，在发展过程中，矛盾双方不是通过外部公开的冲突，而是采取相互调整的方式来解决。例如，在自然界中，水分子的吸引和排斥，生物的同化和异化等等。在社会生活中，非对抗性矛盾，是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这种矛盾或者是由于非根本性质的利害关系而引起的，或者是由于正确意见和错误意见的分歧而引起的。人民内部的矛盾，一般说来，是非对抗性的矛盾。例如，工人与农民、领导与群众、正确与错误、先进与落后等等，这种矛盾不必通过外部冲突、专政的形式就可以解决。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人民内部也包括某些剥削阶级，这些剥削阶级和劳动人民之间的矛盾，除了对抗性的一面以外，还有非对抗性的一面。不同质的矛盾，必须用不同质的方法去解决。一般说来，对抗性的矛盾只能通过对抗的斗争形式来解决，非对抗性的矛盾则必须用非对抗的斗争形式来解决。

对抗是表现为外部冲突的一种矛盾斗争形式。它是用来解决对抗性矛盾的方法，是矛盾斗争的一种基本形式。例如，火山的爆发，就是岩浆通过剧烈的外部冲突的形式，打破地

壳的束缚，使地球内应力平衡，地球内部岩浆运动同地壳之间的矛盾得到解决。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是对抗性矛盾，两个阶级之间的斗争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它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而必须通过剧烈的阶级斗争、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才能解决。

矛盾双方是对立的，但不都是对抗的，对抗是矛盾斗争的一种形式，而不是矛盾斗争的一切形式。非对抗是矛盾斗争的另一种基本形式。非对抗是不表现为外部冲突的一种斗争形式。它是用来解决非对抗性矛盾的方法。自然界中岩石的风化、水的蒸发、生物的进化，社会生活中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民主方法等，都是非对抗的斗争形式。

在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两大基本矛盾，一般说来，敌我之间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人民内部的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这是两类性质不同的矛盾。在实践中解决这两类矛盾的方法也不同。对于人民内部矛盾，必须采取民主的方法，即说服、教育、纪律约束、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加以解决。对于敌我矛盾，必须采取专政的方法，即打击、孤立、分化、惩办和镇压的办法加以解决。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一定要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如果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把敌我矛盾当成人民内部矛盾或把人民内部矛盾当成敌我矛盾，采取不适当的解决办法，都要犯右的或“左”的错误，使革命事业遭受损失。

二　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的转化

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根据事物的具体发展，有些矛盾是由原来的非对抗性质，而发展成为对抗性质；也有些矛盾则由原来是对抗性的，而发展成为非对抗性的。

党内正确思想和错误思想的矛盾，在开始的时候，或在某些个别问题上并不一定马上是对抗性的。如果我们不积极地帮助和进行适当的斗争，或者犯错误的人不承认错误，不接受帮助，甚至公开站到敌人一面，和党闹对立，就使原来属于非对抗性的矛盾转化为对抗性的矛盾。我党历史上的张国焘、王明就是不接受坚持正确意见的同志的批评帮助，坚持自己的错误，直到分裂党，使原来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发展成为对抗性的矛盾了。一些受剥削阶级思想影响严重的青少年，开始时只是好逸恶劳、追求享乐，或有些轻微的犯罪活动，他们同人民的矛盾还不是对抗性的。如果教育帮助不及时、不恰当，或本人不接受教育帮助，坚持和扩大犯罪活动，甚至严重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就会使矛盾的性质由非对抗性的转化为对抗性的，受到无产阶级专政的制裁。

相反，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矛盾。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是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矛盾，这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但在我国的具体历史条件下，由于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对这个矛盾如果处理得当，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用和平的方法解决这个矛盾。如果处理不得当，不是对民族资产阶级采

取"团结、批评、教育"的政策，或者民族资产阶级不接受我们这个政策，那么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就会变成敌我之间的矛盾。

总之，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在这里，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就不可能转化。我们要积极创造条件，使矛盾的性质向有利于革命的方面转化。矛盾的性质转化了，解决矛盾的方法也必须随之而改变。我们一定要努力把党内党外、国内国外的一切积极因素，直接的、间接的积极因素，全部调动起来，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第六章　质量互变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源泉。质量互变规律则揭示了事物发展的过程和状态，它指明事物的发展和向对立面的转化，表现为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过程。

第一节　质和量的对立统一

一　质

客观存在的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体。离开一定的质或离开一定的量的事物是不存在的。

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特殊的内在规定性。由于这种规定性，事物才被确定为是它自身而不是别的事物，把自己同其它事物区别开来，成为事物间的实质上的区别性。例如，石头、水、空气各不相同，是因为它们各自的质的规定性不同而互相区别。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形形色色、千差万别，就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特殊的质的规定性。质这种规定性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任何事物的质必然与该事物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它不能离开具体事物而独立存在。事物一旦失

去了它的质，也就不再是这个事物了。事物是客观的，事物的质也是客观的。

事物的质的规定性，是通过事物的属性、特征表现出来的。事物的属性是事物质的表现，是在一事物与其它事物发生联系时表现出来的质。例如，电子计算机是高速、准确的计算工具。它的质是通过它能代替人进行各种复杂的计算、速度快、准确性高等特性表现出来的。并且，只有在它与人脑的计算能力相比较时，才能表现出它的质。

一个事物往往有多方面的质。我们在研究事物质的时候，应当根据客观的实际情况和实践的需要，区分主要的质和次要的质、根本的质和非根本的质。例如，人和动物之间质的区别是多方面的，但最根本的是人的社会性的质。人的社会本质，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性则是最根本的，其它方面的质也可以把人们区别开来，但相对于阶级性来说则是次要的和非根本的。我们所说的事物的质，主要是指事物那些根本的质或本质属性的总和。在分析事物的多方面的质时，要从实际出发，具体分析，不要只看一面否认另一面。

事物的质是由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矛盾的特殊性决定的。事物的根本的质或本质属性是由事物内部的根本矛盾决定的。事物的根本矛盾贯穿于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不到过程完结之时，是不能解决的，所以它的根本的质也不会改变或消失。例如，一个生物区别于非生物的根本的质，是它能够进行新陈代谢。这方面的质是由它体内同化作用和异化作用的矛盾决定的。只要这个生物体内存在着同化作用和异化作用的矛盾，它就能进行新陈代谢，生命就不会停止。这个矛盾

一旦解决了，它就再也不是一个活的生物体了。在同一事物发展的各个阶段上，它的根本性质没有改变，但可以有部分质的变化。因为在同一事物发展的各个阶段上，可能有些矛盾缓和了，有些矛盾激化了，有些矛盾暂时地解决了，有些新的矛盾发生了，所以各个阶段又有部分的质的区别。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过程中，资本主义私有制这种根本的质始终不变。但是却有各个发展阶段上的非根本质的区别，可分为自由资本主义和垄断资本主义。因此，在分析事物的质的规定性时，必须从实际出发，具体地分析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一方面，要尽量全面地把握事物多方面的质和属性。另一方面，对事物多方面的质加以区分，着重把握事物根本的质和本质属性。

正确认识和掌握事物的质，对革命实践有重大的意义。认识事物的质的规定性，把不同事物区别开来，是我们认识和实践的起点。严格掌握事物间的质的区别，才能在工作中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没有区别就没有正确的认识，没有区别就没有正确的政策。只有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采取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问题，才能做到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才能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

二　量

事物不仅具有质的规定性，而且还有量的规定性。量是标志事物质的范围、等级的一种规定性。质的规定性把不同性质的事物区分开来。但是，在性质相同的事物之间，仍然

存在着差别，这就是不同量的差别。量和质一样，也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一种规定性。例如，一座山、一条河、一个工厂、一辆汽车，除了它们自己特有的质的规定性以外，还有它的高低、长短、大小、快慢等等量的规定性。

事物的量的规定性，和事物的质的规定性一样，也是多方面的。例如，水在质的方面是无色、无味、中性、液体、能溶解某些气体或固体物质；在量的方面则有体积、重量、温度、密度、水压、流速等。复杂的事物，则有更多方面的量。

区分事物的质是认识事物的开始，但是停留在对事物质的认识上是不够的。首先，同质的事物，往往因为量的不同而有不同的作用和意义。例如，一个医生，不但要知道什么药治什么病，还要懂得药用量。医生一定要根据不同病情、不同患者年龄和体质，给患者服以适量的药。只有适量，才能发挥药物的治病作用。再如，水是能灭火的，但是用一杯水或一桶水是不可能浇灭一场大火的。其次，对事物量的认识，是对事物认识的深化和精确化。例如，对声音的认识，很早以前，人们只能凭感觉和经验区别不同的声音。现在人们懂得了，不同频率的空气振荡，产生不同质的声音。人们研究了不同质的声音所对应的不同振荡频率的量，借助一些电子器件，制成了电子琴。现在，人们对声音的认识更加深刻、更加精确了。因此，只有认识事物的量，才能准确地把握事物的质。只有对事物的质和量的全面认识，才是真正的科学认识。

三　度

事物的质和量是对立的，同时又是统一的。二者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质总是具有一定量的质，量也总是一定质的量，一定的质总是和一定的量相联系而存在。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的液态的质，总是和一定的温度相联系而存在。世界上不存在既不是 20℃，也不是 80℃ 的水，如果超过 0℃—100℃ 的范围，水的液体的质也就不存在了。量也是如此，世界上也不存在脱离一定质的量。就是数学这种专门研究“纯粹”的量的科学，也存在着质的差别。恩格斯说：“数是我们所知道的最纯粹的量的规定。但是它充满了质的差异。”① 例如，正数和负数，整数和分数，奇数和偶数，有理数和无理数，实数和虚数等，都有质的差别。可见，量和质是紧密相联、不可分割的。

质和量的统一还表现为，一定的质决定了一定的量，质规定着量的活动范围。如果量超出了一定质所规定的范围，它就不是此种质的量，而变成另一种质的量。质决定着量，质是量的基础。另一方面，量又制约着质。质以一定的量作为它存在的必要条件，它决定于一定的数量界限。不同量的限度表现着不同质的事物，量的变化一旦超出一定的限度，必然要破坏质的规定性，引起事物的质变。

一切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质和量的统一，叫做度。度是事物保持自己质的数量范围。事物在开始时有一个界限，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第602页。

结束时也有一个界限。最低界限和最高界限之间，称为事物的度。事物的度是个范围，而不是一点。在这个界限以内，量变不会引起质变，事物呈现质量双方的统一状态，超出这个界限，就要打破质量的统一，事物发生质变，形成新的质量统一体。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的度是0℃—100℃。在这个限度内，水的温度变化不会引起它的液体的质的改变，超出这个限度，水的液体的质就变化了，变成新的质量统一体，变成冰或水蒸气。

在研究事物的时候，我们可以首先考察事物的质，而暂时撇开它的量；在考察事物的量的时候，可以暂时撇开它的质。但要真正了解事物，就必须在认识中把质和量统一起来，掌握事物的度。

掌握事物的度是非常重要的。人们经常说的"胸中有数"，就是说，对情况和问题一定要注意到它们的数量方面，要有基本的数量的分析。任何质量都表现为一定的数量，没有数量也就没有质量。只有认清了事物的度，才能正确区分不同质的事物，才能正确掌握质和量的统一，促进事物的发展。在认识和实践中，要掌握"适度"的原则，注意"分寸"，把握"火候"，防止"过"和"不及"，避免犯右的或"左"的错误。在社会主义建设中，也必须把质和量统一起来。我们不但要求数量多，而且要求质量好。离开质量的数量多，不是真正的数量多。没有质量，数量再多也是一堆废品，结果造成人力、物力的极大浪费。如果质量好，产品经久耐用，实际上等于增加了产品的数量，节约了人力、物力。相反，任何质量也表现为一定的数量，没有数量也就没有质量，离开数量也就谈

不上质量。因此，我们必须坚持质和量的统一，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思想，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

一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矛盾发展的两种状态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运动绝对性的原理告诉我们，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处在永恒的运动、变化、发展中。事物内部矛盾着的质和量两个方面也不是凝固不变的，它们也在不停地运动、变化着，它们的变化呈现出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

量变是在事物的质不变的前提下，组成事物的成分在数量上的增减或在空间位置上的变更。量变是一种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不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因此，在量变过程中，事物显现出统一、平衡、静止等等的面貌。量变就是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

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的形态向另一种质的形态的突变和飞跃。质变是渐进性的中断，是旧的矛盾统一体的解体，新的矛盾统一体的形成。质变是一种迅速的、显著的变化。飞跃、转化、革命变革都是质变。

二 质量互变是普遍规律

事物的发展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量的增加或减少，在一定限度内不会引起质的变化，即事物还保持自己的相对

稳定性。但是，量的变化一旦超出这个限度，突破了事物的关节点，就必然引起事物质的变化，旧质消灭，新质产生，一事物转化为另一事物。例如，把金属逐渐加热，开始并不影响它的物理状态，但当加热到它的临界点（铜是1083°C，铅是327°C）时，它就由固体金属变成了液体金属。

还有一种量变引起质变的现象，就是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排列顺序上发生变化时，也会引起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例如，石墨内部的碳原子是层状排列，层与层之间距离较大。金刚石内的碳原子排列非常规则，在每一个碳原子周围有四个等距离的碳原子，构成正四面体。由于碳原子在石墨和金刚石内的排列不同，形成两种性质不同的物质，它们的形态和用途也不相同。在一定条件下，使石墨内部碳原子按正四面体排列，石墨就变成了金刚石。人们认识了这个规律，就造出了人造金刚石。在作战中，同等人数和同样素质、同样装备的军队，由于组织、安排不同，可以引起战争结果的质的不同。

事物的运动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量的增加或减少，在一定限度内不会引起质变。但量的变化一超出一定限度，旧质就开始向新质转化，这就是由量变到质变的转化。由质变产生新的质，同时也出现了新的量。新的质和量结合在一起，形成新的质量统一体。这个新的统一体的质，又开始表现了它的相对稳定性。在新质的基础上，又开始了新的量变。这是由质变到量变的转化。量变引起质变，质变又引起新的量变，由量变到质变和由质变到量变，如此不断地循环往复，构成了事物无限发展的过程。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在进行着量变和质变，是量变和质变交替变化的过程。量变和质变是事物运动变化的两种不同的状态。在事物发展过程中，量变固然重要，但质变则有更重要的意义，它是事物由旧质转化为新质的决定性的环节。只有通过质变，才能打破旧质对量的活动范围的限制，才能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使事物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列宁说："资本主义自己替自己造成了掘墓人，自己造成了新制度的因素，但是，如果没有'飞跃'，这些单个的因素便丝毫不能改变事物的总的状况，不能触动资本的统治。"①

量变和质变既是互相区别、对立的，又是互相联系、转化的。首先，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没有一定量的变化，不可能发生质变。事物的质变，决不是单独地、偶然地、无缘无故地出现的，而是经过量变的过程有规律地准备起来的。不以量变为前提，量变达不到一定的程度，便不能发生质变。

其次，质变是量变的结果，没有质变也不可能有进一步的新的量变。事物量的变化积累起来，达到一定的程度，就不可避免地引起质变，这是量变的必然结果。质变优于量变。只有质变、飞跃、革命才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

事物的量变和质变及其互相转化的原因，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引起的。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新的和旧的两个矛盾方面，它们相互斗争，并努力增强自己而削弱对方的力量。在一定条件下，旧的一方居矛盾主要方面，新的一方居于矛盾

---

① 列宁：《欧洲工人运动中的分歧》，《列宁选集》第2卷，第393页。

的次要方面，事物处于相对稳定状态，是量变过程。随着矛盾斗争的发展、条件的变化，新的一方由小变大，上升为支配地位，克服了旧的一方的束缚，打破旧的统一体，于是事物就发生了根本的质变。

事物内部的矛盾斗争，是量变和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根源。所以说，质量互变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的普遍表现形态之一。事物循着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途径，实现着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无限上升的发展过程。

科学研究的成果和人类的社会实践，证明了质量互变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门捷列也夫元素周期表，揭示了化学元素的原子量变化，引起元素的质的变化。各种化学元素的性质取决于该元素的核电荷和相应的核外层电子数。每增加一个核电荷，就出现一种不同质的元素。并由于核外电子数的增减及其排列的不同而发生元素性质周期性的变化。在人类社会中，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时，便与原来的生产关系发生尖锐的冲突，生产力就要求打破旧的生产关系，建立起与新的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使生产力能够继续向前发展，这时就要爆发社会革命，引起社会形态的质变。在思想领域中，人的认识的发展过程，也是量变和质变互相转化的过程。由肤浅的表面的认识，进到深刻的、规律性的认识，就是感性认识积累多了，达到了一定的量，便产生飞跃，上升为理性认识，这也是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所以，质量互变规律是适用于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的普遍规律。

学习掌握这一规律就要在认识和实践中，坚持对事物进行质、量的分析，坚持量变和质变、进化和革命相统一的观

点，反对割裂量变和质变辩证关系的错误观点。一方面，在事物的质还没有严重阻碍量的发展时，要注意保持事物质的稳定性，让事物的量充分展开或发展，为质变进行量的准备工作。另一方面，不能把事物的相对稳定看成是僵死的、凝固的，认为现存的事物应永远保持下去，不要发生质变。革命者既要善于在革命条件不具备时，做艰苦细致的量的准备工作，积极创造条件促进事物的革命变革，又要敢于在革命条件成熟时，打破旧质，做革命的转化工作。

形而上学的“激变论”和庸俗进化论都割裂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否认事物发展的质量互变规律。十九世纪法国自然科学家居维叶的“激变论”认为，生物物种的变化，并不是生物本身由量变到质变有规律发展的结果，而是由于地球上发生过多次突然性的大灾变，毁灭了原有的一切生物，后来又由上帝重新制造出一切生物的新物种来。这就从根本上否认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认为质变可以离开量变单独地发生。在社会生活中，无政府主义者和“左”倾冒险主义者否认实现社会革命需要有一个准备时期和积蓄革命力量的过程，他们不愿做艰苦细致的革命准备工作，而把革命成功的希望寄托在偶然的事变上。我党历史上犯有“左”倾错误的人，在对待中国革命的问题上曾主张“毕其功于一役”，妄图取消民主革命阶段的准备，直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结果使革命遭受严重挫折。

庸俗进化论只承认量变，否认质变，它是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和右倾错误的理论基础。中国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帝国主义的奴才胡适就否认根本的质变，主张以进化代替飞

跃，以改良代替革命。因此，坚持事物发展的质量互变规律，对于批判形而上学的“激变论”和庸俗进化论，对于粉碎资产阶级的改良主义，对于克服革命队伍中的“左”、右倾错误，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　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处于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事物量变和质变的形式又是多种多样的。量变是一种渐进性的变化，量变时事物的根本性质不发生变化。量变一般表现为组成事物成分的数目的增加或减少；有时也表现为事物发展的程度或水平的升降，速度大小的波动。这些变化在一事物内部经常出现，它在一定限度内，不会改变事物的性质。还有的时候，组成事物的成分在空间排列次序上发生变化，这种量变往往同时引起质变。我们研究量变形式的多样性，就要认清多种事物特有的量变形式，促进量的积累，为事物的质变做好准备。

任何事物由一种质转化为另一种质，都是通过飞跃实现的。凡是质变都是渐进过程的中断，都是飞跃。但是，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及其外部条件的特殊性，决定了事物的质变必然采取某种特定的飞跃形式，这就决定了飞跃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

复杂多样的飞跃形式可以概括为两种基本形式：爆发式的飞跃和非爆发式的飞跃。

爆发式的飞跃，通常是解决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这种形式的飞跃，是新事物通过和旧事物的剧烈的外部冲突，

通过一次或几次决定性的打击，战胜旧事物的根本质变。自然现象中的火山爆发，空中的雷电，地震等，都是爆发式飞跃。在阶级社会中，敌对阶级之间的对立表现为激烈的阶级斗争，常常发生剧烈的冲突，这种矛盾的解决一般地表现为爆发式的飞跃。

非爆发式的飞跃，通常是解决非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这种形式的飞跃，在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化时不发生剧烈的外部冲突，而是通过新质要素的逐渐积累和旧质要素的逐渐衰亡实现的。例如，生物进化、由类人猿变成人、一个人从无知识到有知识，这些都是没有外部冲突的非爆发式的飞跃过程。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非对抗性的，这个矛盾的解决不需要采取外部冲突的形式，它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调整来解决。

世界上的事物是非常复杂的。不同性质的矛盾，有不同的飞跃形式。即使相同性质的事物，由于外部条件的不同，也会有不同的飞跃形式。例如，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这种矛盾的解决通常是要采取爆发式的飞跃形式。但是在我国的强大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具体条件下，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当，可以转变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用和平改造的方法解决这个矛盾。再如，放射性元素的核裂变，在原子弹爆炸中进行的是爆发式的飞跃，而在原子反应堆中进行的是非爆发式的飞跃。可见，飞跃的形式是随事物矛盾的性质及其所处条件的变化而改变的。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和外部条件的复杂性，飞跃的形式往往是错综复杂、互相交错的。在一个总的

爆发式的飞跃过程中，并不排斥有个别的非爆发式的飞跃出现。例如，战争是解决对抗性矛盾的爆发式飞跃形式，战争中并不排斥在某个阶段、某些问题上，通过谈判的方式解决问题的可能性。还有，在一个总的非爆发式的飞跃过程中，也可能出现个别的、部分的爆发式的飞跃。所有这些，都要求我们在分析问题、处理问题的时候，要对具体事物的具体矛盾和具体条件，进行具体的分析，而不能用一种固定不变的公式到处乱套。

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中的飞跃，都有自己的特点，即每一领域内不同的事物也都有自己特定的飞跃形式。自然界的飞跃是客观规律自发地起作用的结果，而社会生活中的飞跃，是通过有意识的人的活动实现的。在社会领域内，一种剥削阶级社会向另一种剥削阶级社会的飞跃、资本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飞跃，一般地都采取爆发式的飞跃形式；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的飞跃，则将采取非爆发式的飞跃形式。这是因为，在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剥削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是对抗性的，这种矛盾不可能通过它自身来解决，必须用暴力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新的国家政权。这种矛盾的解决，必然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和武装冲突。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它不象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那样，必须通过暴力革命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才能解决。客观事物的飞跃形式和思想中的飞跃形式也不同。自然界和社会的飞跃或者采取爆发式的形式，或者采取非爆发的形式，或者采取爆发式和非爆发式相互交错的形式；而思想中的飞跃普遍采取非爆发式的形式。思想中的飞

跃，是通过不断地实践和认识实现的，是在人脑里进行的，如果离开人脑，就根本谈不上思想中的飞跃。所以，解决思想中的问题，必须是充分说理的，而不能简单地压服。只要不是有意地攻击和诬陷，都不应用“专政”的办法来对待。

总之，飞跃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但是无论那一种飞跃形式都是质变，都是旧东西的死亡和新东西的产生，都是革命性的变革过程。我们既要看到飞跃的共同本质是质变，从而坚持彻底革命的精神，又要看到飞跃形式的多样性，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科学方法，把彻底革命精神和科学态度结合起来，严格地依据事物本身的性质和外部的条件，采取适当的方法促进事物的革命变革。

第三节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

一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在实际生活中，由于事物矛盾运动的复杂性，事物的量变和质变往往不是以纯粹的形式出现，而总是互相交错、互相渗透、互相贯通的，量变过程中存在着部分质变。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是指整个事物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之前，在总的量变过程中，由于矛盾的复杂性，事物的某些局部或某些方面发生了质的变化，即事物发生了次要性质的变化和部分性质的变化。这种部分质变，对事物的总的质变来说，是较小规模的飞跃。从旧事物向新事物的飞跃，要经过许多部分质变才能完成。这种部分质变的发生，

就使事物发展过程显出阶段性来。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有两种表现形式：阶段性的部分质变和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根本性质未变，事物的某些非根本的质发生了变化，使事物的发展呈现出阶段性，这就是阶段性的部分质变。这种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自然界、社会和人类认识发展中的普遍现象。例如，一株植物从种子萌发到枯死之前的一生，是一个总的量变过程，同化和异化的根本矛盾推动它的发展。同化和异化的矛盾逐渐激化及其某些非根本的质变使它显出发芽、长叶、开花、结果、直到死亡的不同发展阶段。每一阶段在生长发育上都有部分质的差别，是部分质变的表现。一个人从生到死，这是一个总的量变过程，同时也是不断进行部分质变的过程。从童年到少年、青年、壮年和老年这些阶段的发展，都是阶段性部分质变的表现。

社会生活也是这样。例如，封建社会从产生到向资本主义社会飞跃以前的发展过程，是总的量变过程，在这个总的量变过程中，经历了由劳役地租到实物地租、再到货币地租的转化，但是这些转化都没有解决地主和农民之间的根本矛盾，没有改变封建地主对农民剥削和压迫的本质。这些转化只是地主和农民的根本矛盾激化程度不同，以及农民对租种地主土地的依附程度不同。这些阶段性的转化，都是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资本主义社会也是这样，自由资本主义到垄断资本主义，就是资本主义社会在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事物的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全局未发生质变

而其个别部分发生了性质的变化。这是由于事物的根本矛盾在各个不同的部分发展的不平衡性造成的。我们知道，事物的范围是极其广大的，其内部可以划分为若干不同的部分。一个大的事物就是局部和全局的对立统一。局部性的东西是隶属于全局性的东西的。局部性东西的存在和发展是受全局或全局的根本矛盾规定的。但是，由于各个局部都有自己具体的内部矛盾情况和外部条件，它们的发展并不都是一样的，事物的根本矛盾可以在某些局部范围内获得解决，这就出现了各个局部变化的不平衡状况。这种全局的根本性质未变，只是其中的某些局部的性质发生了变化，也属于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局部性的部分质变，在自然界和社会中也是普遍存在的。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由0°C到100°C，分子间的排斥力和吸引力保持一定的平衡，水是液体的质。在这种温度之间，水是处在总的量变过程中。这时，由于水表面的分子可能获得较大的能量（有日光照射、空气流动等原因），使表层分子的排斥力超过吸引力，这部分分子打破了水的质量的统一变成蒸汽而飞逸到空气中去。这就是总的量变过程中的局部性的部分质变。在人从出生到死亡之前的总的量变过程中，人体是正常地进行着新陈代谢的活的机体，各个组织和各种器官也都是在进行着新陈代谢的生理过程。由于种种原因，其中个别组织或非要害器官发生了坏死或丧失了应有的生理机能，不能进行正常的新陈代谢的生理过程，发生了器质性的病变，也就是发生了质变。这些部分的质变还不危及人的生命，对整个人体来说它是部分的质变。在我国人

民夺取全国政权以前，我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但在我党领导和建立的农村革命根据地内，社会性质已不是原来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而是新民主主义的性质了，这就是质变。但就全国来说，仍然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所以，这种质变从全国范围来说，还是总的量变过程中的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不是偶然发生的。它也必须有量的准备，只有量的准备达到一定程度时，才能引起部分质变。部分质变对事物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部分质变促进总的量变，并为整个事物的根本质变创造条件。

应当指出，正确地认识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不但要认清部分质变和总的量变、部分质变和根本质变的联系，而且还要认清它们之间的区别，注意划清两条界限。一是，划清总的量变和部分质变的界限，不能把二者等同起来，在总的量变过程中看不到部分质变。二是，划清部分质变和根本质变的界限，也不能把事物的部分质变当作事物整体的根本质变。否则，就会在政策和策略上犯严重错误。

二 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不仅表现为量变中有质变，而且还表现在质变中也有量变，即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虽然质变是量的渐进过程的中断，质变代替了量变。但是质变也不能离开量变而以纯粹的质变形态出现。事物的质变过程，仍然是质变和量变的对立统一，只是质变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量变成为矛盾的次要方面，使事物出现显著的变动状

态。这时的量变是新质的大量增长，新质在较短的时间内迅速地占领广阔的地盘，代替旧质而取得支配地位。这个过程就是质变中量的扩张过程。例如，当金属达到熔点时，就开始了熔化过程，即从固态到液态的质变过程。但并不是金属一达到熔点时，就马上全部熔化了，而是经历一个量的扩张过程。最初在个别地方出现"液珠"，然后"液珠"在数量上迅速地增长，直到全部熔化。

虽然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与量变都是数量的变化，但是二者有着本质的区别。事物的量变是事物处在相对静止状态时的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它是在旧质的度的范围内进行的。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则是事物处于显著变动状态时的质变的量的标志，这时的量变是在新质的度的范围内进行的，因此质变中量的扩张比原来的量变有更重要的意义。质变中的量的扩张是实现质变的重要条件。没有质变中量的扩张，事物就不能最后完成根本的质变。只有经过新质量的扩张并代替旧质，才能实现事物的根本变革，才有事物的发展。新质的量的扩张速度直接影响着质变过程的长短。我们懂得这一原理，就要在事物发生质变时，注意新质的量的扩张，积极创造条件，加速事物的质变过程，促进事物的发展。

事物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事物的变化发展是量变和质变的对立统一。量变转化为质变，质变又转化为量变；在量变中有部分质变，在质变中有量的扩张；由量变到质变，由部分质变到根本质变，这些就是唯物辩证法的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

三 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反映了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的原理，进一步反映了不仅在新旧事物之间，而且在同一事物、同一过程的各个发展阶段之间，都是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革命的发展也是如此。革命的发展是不断的，又是分阶段的，是连续性和阶段性的统一。不能脱离不断革命论片面强调革命发展阶段论，也不能脱离革命发展阶段论片面强调不断革命论。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是统一的。在实践中要注意区分不同的革命发展阶段，不能抹煞不同阶段间质的差别，不要超越客观事物固有的阶段性，把下一阶段才能做到的事勉强地拿到现在来做；但又要在上一阶段给下一阶段作适当的准备，并且在革命条件成熟的时候，抓住时机，采取符合客观事物固有的飞跃形式，把革命推进到新的阶段，而不能在一个革命任务完成之后，就认为革命到头了。

割裂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把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绝对对立起来，是左、右倾错误的理论根源之一。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我们既要反对该变不变、停止不前的右的倾向，也要反对不顾量的积累，一味地搞质变的左的做法，应把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统一起来，使我们的事业不断地、有步骤地向前发展。

第七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趋势和道路。说明事物由于内部矛盾的斗争而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由肯定达到对自身的否定，再由否定达到否定之否定，即新的肯定。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抗拒的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表明，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道路是曲折的，即螺旋式的上升或波浪式的前进。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一　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

唯物辩证法认为，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都是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对立统一。肯定方面是事物保持其存在的方面。否定方面是促使事物灭亡的方面。在一般情况下，肯定方面是代表旧事物的因素，否定方面是代表新事物的因素。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作为两种对立的力量互相斗争着，斗争的结果，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就使事物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这

就是否定。因此，否定就是一事物向它事物的转化，就是事物的质变和飞跃。

引起否定的基本原因是事物内部的矛盾。一切事物在它产生的时候，就已经孕育了否定自己的因素。事物就是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的对立统一体。马克思说："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①。事物处在相对静止的肯定阶段时，肯定方面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否定方面是矛盾的次要方面。由于矛盾双方的斗争，使否定方面向矛盾的主要方面转化，否定方面克服了肯定方面，从而引起了事物的否定。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就是事物内部这种否定因素发展的必然结果，而不是某种外力作用的结果。当然，外部条件是引起否定的重要因素，但它是第二位的原因。第一位的决定性的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资本主义社会从它产生的那一天起，它本身就造成了自己的掘墓人——无产阶级。通过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无产阶级必然战胜资产阶级并取得统治地位，资本主义制度就被社会主义制度所否定。这个否定的根本原因，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内部的矛盾性。

肯定和否定既互相对立、互相斗争，又互相联系、互相渗透和互相转化。任何事物的肯定中都包含着否定，离开否定，肯定就不能存在和成为无法理解的东西了。死亡是对生命的否定，可是生命中就包含着死亡，离开死亡也就没有生命。恩格斯说："今天，不把死亡看作生命的重要因素、不了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版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

解生命的否定实质上包含在生命自身之中的生理学，已经不被认为是科学的了，因此，生命总是和它的必然结果，即始终作为种子存在于生命中的死亡联系起来考虑的。辩证的生命观无非就是这样。……生就意味着死。”① 事物的否定中也包含着肯定，离开肯定，否定也就不能存在和不可理解了。否定是一事物向他事物的转化，是新质代替旧质的飞跃。旧事物灭亡必然转化为另一种新事物，而不是转化为绝对的无。辩证的否定决不是简单地宣布没有，也不是否定一切。数学中的零，也不是绝对的无，它是有丰富的内容的。“作为一切正数和负数之间的界线，作为能够既不是正又不是负的唯一真正的中性数，零不只是一个非常确定的数，而且它本身比其他一切被它所限定的数都更重要。事实上，零比其他一切数都有更丰富的内容。”②

一切事物由于自身的矛盾运动和外部条件的变化，都要从肯定转化为否定，即旧事物灭亡；又从否定转化为新的肯定，开始新事物的发展过程。在辩证法看来，任何现实的东西都不是绝对的、永恒的，它迟早要被否定掉。现实的、具体的事物，对它所赖以存在的历史条件来说，都有其存在的理由。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条件的变化，还要丧失其存在的理由，必然走向灭亡。“凡是现存的，都是应当灭亡的。”③

辩证法还认为，世界是处在永恒的、不断发展的过程中，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70 页。

②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第 604—605 页。

③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212 页。

任何事物的灭亡必然引起一定的事物的产生。就是说，否定必然带来新的肯定。例如，电能的消耗绝不是它在世界上消灭而变成无。电能的消耗必然带来热、光、磁或机械功的产生。世界上事物的发展就是由肯定到否定，由否定到新的肯定的无限转化过程，每一次转化都比前一次提高到更高一级的程度。

二 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要全面正确理解辩证的否定，还必须深入研究否定在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过程中的作用和特点。辩证的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否定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具有决定性作用的环节。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没有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就不会有事物的发展和前进。这是因为，任何现存的东西，都是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因此，对它所赖以产生的条件来说，它有存在的理由。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条件的变化，它就会逐渐丧失其存在的理由，变成阻碍事物发展的消极的东西。只有新东西否定了旧东西，事物才能继续向前发展。所以，否定既是旧事物发展过程的中断，又是新事物发展过程的开始。例如，一粒种子，在它的内部包含了限制自己生长发育的因素。这种因素是种子必然存在的肯定方面。在阴凉、干燥的环境里，它保持了种子生长发育的能力，这对种子的存在是积极的。当种子在适当温度、湿度的土壤里，开始发育生长时，这种限制作用便成了阻碍发展的消极的东西了。如果不否定种子，不打破它的束缚，植株就不能

生长起来。在社会领域内，一种生产关系在一定的时期内有推动生产力发展的积极作用，等到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阶段，这种生产关系就变成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消极的东西，它就要被否定，被另一种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生产关系所代替。总之，没有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就不会有发展和前进。因此说，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否定比肯定更重要，它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具有决定性作用的环节。

否定又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就是说，新、旧事物又通过否定的环节联系起来。新事物是对旧事物的否定，它和旧事物之间有一条确定的界限，有着本质的差别。但是，一切新事物又都是从旧事物内部产生出来，它和旧事物之间又存在着必然的联系。这种联系表现为，否定既是克服，又是保留，是克服和保留的统一。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是对旧事物腐朽的落后的质的克服和否定，并不是把旧事物内部的一切因素全盘抛弃、全部克服。在克服的同时，还要保留以往发展中对新事物有积极意义的东西，并对它加以改造和提高，使之转化为新事物的组成部分。例如，在自然界，新物种和旧物种之间有着本质的区别。但是，新物种和旧物种之间也存在着必然的联系。这种联系表现为，新物种总是具有旧物种的某些特点和机能。这是由于，在物种进化过程中新物种克服了旧物种那些不适应生存条件变化和对生存有害的东西，保留了适应生存条件变化和有利于生存的东西。在社会领域里，新社会也总是带有旧社会的痕迹，保留和继承旧社会的物质、科学文化的积极成果。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和黑格尔辩证法有根本的质的不同，然而，马克思在建立自己

的学说时，抛弃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取了辩证法的“合理内核”，并加以革命的改造和提高，创立了真正科学的哲学，把人类的认识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由此可见，任何新事物都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在旧事物中孕育出来，并在吸收旧事物的积极成果的基础上产生的，它同旧事物既有本质的区别，又有必然的联系。所以说否定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

辩证的否定，作为发展和联系的环节就是“扬弃”。所谓扬弃，就是既有克服、抛弃，又有保留、发扬。克服是发展中的连续性的中断，是发展中的非连续性，保留是发展的历史延续，是发展中的连续性。否定就是这种非连续性和连续性的辩证统一。在事物的发展中，新事物代替旧事物，新旧事物之间有着本质的不同和确定的界限，这是事物发展的非连续性，是对旧事物的否定。在否定中同时保留了旧事物中对新事物有积极作用的因素，这是事物发展的连续性。但是这种保留是经过改造、提高的保留，保留的东西和旧事物中的肯定因素又不相同，所以这种保留又是非连续的。简单地说，辩证的否定，就是包含着肯定因素的否定。

一切事物的发展都是辩证的否定。但是，不同事物的发展都有不同的否定形式，亦即否定的形式是多样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否定封建主义社会是一种否定形式，社会主义社会否定资本主义社会是另一种否定形式。资本主义社会和封建主义社会都是私有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可以在封建社会内部孕育成熟。在资本主义社会否定封建主义社会的时候，对封建社会的制度、传统保留得很多，不是彻

底的决裂。资本主义社会"可以把旧的封建法权形式的很大一部分保存下来，并且赋予这种形式以资产阶级的内容，甚至直接给封建的名称加上资产阶级的含意"①。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所有制，以公有制为基础。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社会主义社会在否定资本主义社会时，无论在政治上、经济上和思想上，都必须同资本主义社会及一切旧社会的传统观念实行彻底的决裂。但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仍然需要保留并改造包括资本主义社会在内的以往社会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化方面的一切积极成果。可见，虽然否定的形式是多样的，但是不论哪一种形式的否定，都是既克服又保留。

学习和掌握辩证的否定观，对于认识事物的本质，分析事物的发展过程和促进事物的发展，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只有懂得了辩证的否定，才能彻底驳倒形而上学的否定观。

形而上学割裂否定和肯定的联系，孤立地片面地看待否定和肯定，并把它们绝对化。在形而上学看来，否定就是全盘抛弃，否定一切；肯定就是全部保留，肯定一切。形而上学否定观认为，否定就是简单抛弃、一笔勾销，否定中没有任何保留和继承。例如，费尔巴哈对黑格尔哲学就是采取形而上学的否定，当他否定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体系时，不加分析地将其辩证法的合理内核一起抛弃了。恩格斯批判了这种形而上学的否定，指出："费尔巴哈突破了黑格尔的体系，并且干脆把它抛在一旁。但是仅仅宣布一种哲学是错误的，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8页。

还制服不了这种哲学。象对民族的精神发展有过如此巨大影响的黑格尔哲学这样的伟大创作，是不能用干脆置之不理的办法加以消除的。必须从它的本来意义上'扬弃'它，就是说，要批判地消灭它的形式，但是要救出通过这个形式获得的新内容。"① 杜林之流则提出，磨碎大麦、踩死昆虫、把正 a 涂掉等等，才是真正的否定。恩格斯批判他们时说："在辩证法中，否定不是简单地说不，或宣布某一事物不存在，或用任何一种方法把它消灭。"② 辩证的否定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引起的有规律的发展，违反规律的主观随意的否定，必将受到规律的惩罚。

林彪、"四人帮"形而上学猖獗，大搞否定一切或肯定一切。他们挂着破旧立新的幌子，把中国古代的历史遗产和外国的科学文化，一概斥为"封、资、修"、"大、洋、古"，妄图全部消灭。他们还一笔抹煞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十七年中，我国在教育、文化、科学、卫生等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叫嚷要和十七年"对着干"。他们还借口"古为今用"，把为封建地主阶级服务的法家学说吹得比马克思主义还高，宣扬要全盘继承。他们还无耻地全面"肯定"自己，自封为最"左"的"左派"，是最"革命"的"革命家"，谁敢有一点非议，就扣上"反革命"的帽子，实行"全面专政"。这就充分暴露了，林彪、"四人帮"否定的是什么，肯定的是什么。妄图否定一切打倒一切，而只肯定自己的林彪、"四人帮"，到最后是自己否定

---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了自己。恩格斯说得好，“蔑视辩证法是不能不受惩罚的。”[1]

既然辩证的否定是既克服又保留，所以我们对待一切旧事物，就应该采取辩证的科学态度，在否定旧事物的同时还要从中吸取一切可以吸取的东西，加以革命地改造和提高。列宁说：“只有确切地了解人类全部发展过程所创造的文化，只有对这种文化加以改造，才能建设无产阶级的文化”[2]。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古为今用”、“洋为中用”和“推陈出新”的方针，是对待人类优秀文化遗产的正确方针。无论对于历史的或外国的东西，不应当是无批判的肯定一切，也不应当是虚无主义的否定一切。应当是有分析、有批判地吸取，批判地继承人类一切优秀的文化遗产，不断推进我国社会主义科学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一　事物发展的周期性

事物内部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的矛盾和斗争，推动事物由肯定阶段向否定阶段不断转化。事物的否定阶段同样包含自己的矛盾因素，也要被否定而走向下一个阶段，这就是否定之否定阶段。在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经过两次否定，由肯定到否定，由否定到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事物的发展表现为一个周期。由于否定之否定阶段是两次向对立面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82页。
② 列宁：《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第348页。

转化的结果，使得它在形式上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或特性，好象又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用列宁的话来说："仿佛是向旧东西的回复"①。这只是形式上、外表上的回复，并不是回到原来的出发点。经过两次否定的事物与原来的旧事物是根本不同的，它是在新的基础和更高阶段上的发展，是更高级的新事物。例如，一株植物的发展过程，是在否定它的种子的基础上产生的，又被它产生的新种子所否定。新种子就是对原来种子的两次否定的结果。从外表来看，它和原来的种子一模一样，但是新种子无论从数量和质量上都与原来的种子不同。特别是经过人工培育的新种子，在品种特性上则有很大的提高。否定之否定或新的肯定，既是事物前一个周期的终点，又是事物下一个周期的起点。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无限的发展，形成了事物的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运动。

二　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

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前进趋势和迂回曲折的道路。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的发展是螺旋形、波浪式的前进上升的运动。形而上学的循环论认为，事物的运动是从起点经过一个周期又回到原来的起点，是一种单纯的循环运动，而不是前进上升的运动。这实质上否认了事物的发展。直线论把事物的发展看成是直线式的，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和复杂性。

---

① 列宁：《辩证法的要素》。《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608 页。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的发展是有周期性的，但是这种周期不是从起点回到起点的绝对循环，而是一种上升的前进运动。在事物发展周期中，虽然有某些特征、特性重复出现，但是这种重复决不同于循环。首先，它仅仅是在某些特征、特性方面的重复出现，而不是事物间质的等同。有些特征、特性所以会重复出现，这是由辩证的否定本身决定的。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否定阶段否定了肯定阶段的根本的质，保留了其中具有积极作用的某些特性。由于这些特征对事物的发展有积极作用，它在否定阶段也有一定的发展。否定之否定阶段又反过来否定了否定阶段的根本的质，同样保留了其中有积极作用的某些特征。否定之否定阶段保留下来的某些特征也包括肯定阶段中对事物发展中有积极作用的特征。所以，否定之否定阶段才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其次，这种重复的出现，是在更高的基础上的重复，而不是简单的重复。因为否定之否定阶段是在肯定阶段的基础上，经过两次"扬弃"，抛弃了前两个阶段的消极因素，综合了前两个阶段的积极因素，再加上自己的合乎发展规律的质。所以，它显然比肯定阶段更高级。它是在高级阶段上重复低级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等等，并且仿佛是向旧东西回复。因此，决不能用事物发展周期中的某些重复现象来抹煞低级阶段和高级阶段之间的质的差别。从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是一个从低级到高级、从简单到复杂的上升运动。总之，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上升的。

否定之否定规律还揭示了事物发展的道路是曲折的。事物的发展是前进的上升的运动，但它不是直线式的，而是螺

旋式的、波浪式的前进上升运动。因为在事物发展的否定之否定过程中，每一次否定的实质，都是新事物战胜旧事物。而任何新事物的成长都要经历艰难曲折的道路。作为否定方面的新事物，开始出现时总是比较弱小的，并处于被支配地位。新事物的成长需要一个过程，新事物战胜旧事物要经历一个反复较量、多次失败的过程，最后才能取得胜利。因此说事物发展的道路只能是曲折的，而不会是笔直的，沿着迂回曲折的道路前进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我们在革命和建设事业中，总会遇到顺利和困难、胜利和失败、正确和错误、前进和后退、团结和分裂等等的反复和曲折，革命道路不会是笔直的。列宁说："……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① 我们在前进中随时可能遇到曲折，但是党领导无产阶级和全体人民必然会团结一致，沿着正确的道路，克服重重困难向前迈进，取得最后的胜利。毛泽东同志说："世界上，上马和下马，进和退，总是有的。那有上马走一天不下马的道理？我们走路，不是两个脚同时走，总是参差不齐的。第一步，这个脚向前，那个脚在后；第二步，那个脚又向前，这个脚在后。"② "有进有退，主要的还是进，但不是直线前进，而是波浪式地前进。虽然有下马，总是上马的时候多。……社会总是前进的，前进是个总的趋势，发展是个总的趋势。"③ 也就是说"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

---

① 列宁：《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列宁选集》第2卷，第851页。

②③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3、314页。

折的。”①不管怎样，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出现曲折、停滞甚至是倒退，这只是暂时的。而前进、上升则是客观世界发展的总趋势。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最根本的内容。

认清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掌握否定之否定规律，对于无产阶级革命实践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首先，否定之否定规律告诉我们，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向上的、前进的。不管前进的道路如何迂回曲折，都不会改变事物向前发展的总的方向。因此，一个革命者在任何情况下，都应该不被复杂的现象所迷惑，不被暂时的困难所吓倒，始终认清前进的方向和革命的目标，树立革命事业必胜的坚定信心，充满革命乐观主义精神。这个原理是确立我们战略思想的指导原则。右倾投降主义者，在革命将要爆发的时候不敢革命；当革命遭受挫折的时候，便失去胜利的信心，看不清革命的前途和历史发展的趋势，被前进中的曲折所吓倒，这是一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

其次，这个规律还告诉我们，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式的，而是螺旋式、波浪式的，事物前进的道路是曲折的。革命者必须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对事物发展中的多种复杂情况和前进道路上可能出现的各种障碍，必须充分地估计和认真地分析，随时采取灵活的方法，沿着曲折的道路不断前进。这一原理是确立我们策略思想的指导原则。在认识和实践中，把事物的发展看成是直线式的，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复杂

① 毛泽东：《关于重庆谈判》，《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061页。

性是错误的。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左”倾盲动主义，从思想方法上看，就是犯了直线性的错误。他们在革命处于低潮的形势下，拒绝作艰苦的积蓄和发展革命力量的工作，拒绝采取用农村包围城市的曲折的、然而是唯一正确的道路，却要直接攻打大城市，使革命力量遭到严重的损失。列宁在批评共产主义运动中“左”派的错误时，指出：“进行这样的战争而事先拒绝采用机动办法，拒绝利用敌人之间的利益矛盾（哪怕是暂时的矛盾），拒绝同各种可能的同盟者（哪怕是暂时的、不稳定的、动摇的、有条件的同盟者）通融和妥协，这岂不是可笑到了极点吗？这岂不是正象我们想攀登一座崎岖险阻、未经勘察、人迹未到的高山，却预先拒绝有时要迂回前进，有时要向后折转，放弃已经选定的方向而试着向各种不同的方向走吗？”① 毛泽东同志也说过，在不损害人民基本利益的原则下，容许作一些让步；将欲取之必先与之。有时为了斗争的需要，可以暂时和敌人达成某种协议；有时为了全局利益，可以暂时牺牲某些局部利益；有时为了打击最主要的敌人，可以暂时联合其他次要的敌人；有时为了大踏步地前进，可以作暂时的后退等等。那种把革命队伍想得纯粹又纯粹，把革命道路想得笔直又笔直的形而上学观点，不能指导革命走向胜利。

总之，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这是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必经的道路，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每一个革命者，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征途上，既要对我们的事业

---

①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225页。

充满胜利的信心，决不为复杂的现象所迷惑，不为暂时的困难所吓倒，坚定地朝着我们的目标奋勇前进；同时又要看到前进的道路并不是平坦的，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充分估计前进道路上可能出现的各种困难。既要正视前进道路上出现的曲折，克服前进道路上出现的困难；同时，又要努力避免人为造成的反复，要把坚定的革命精神和灵活的斗争艺术结合起来，朝着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大目标，在曲折的道路上不断前进。

三 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恩格斯指出：否定之否定"是一个极其普遍的，因而极其广泛地起作用的，重要的自然、历史和思维的发展规律"①。

在自然界，植物的生长一般都经过种子——植物——种子的否定之否定的过程。

在社会领域里，否定之否定规律也是普遍起作用的。例如，建立在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的基础上的原始社会，生产资料是公有的。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个体生产能力的提高，就产生了生产资料占有的社会公共性质和生产的个体性质的矛盾。这种矛盾使原始的公有制走向自己的反面，被私有制所否定，进入了人剥削人的阶级社会。在私有制社会内部，生产力进一步发展，随着资本主义大机器工业的出现和发展，生产过程的社会公共性质迅速加强，这就和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形成了严重的冲突，使生产资料私有制又走到了它的反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面，被公有制所否定。这种公有制不再是原始公社的公有制，而是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所建立起来的，能够满足社会全体成员的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这是原始公有制无法比拟的。这时，所有制的性质和生产过程的性质之间的矛盾得到了根本的解决，开始了社会发展的一个崭新的阶段。又如，人类的劳动是有意识的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劳动按其本性来说，就是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结合或统一。在原始社会中，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为了生存人人都得劳动，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是原始地结合着的。到了阶级社会，劳动分工的出现，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开始分裂，这是对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原始结合的否定。到了共产主义社会，消灭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在新的基础上得到了结合。这就是劳动的否定之否定的发展。

人的认识的发展也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例如，实践——认识——实践的发展也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否定之否定规律在我们实际工作和学习中的表现也比比皆是。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时采用的团结——批评——团结，生活中的工作——休息——工作等等，都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每经过一次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事物的发展都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否定之否定规律和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一样，是客观世界发展的普遍规律，也是唯物辩证法的重要规律。相对于对立统一规律和质量互变规律来说，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要在一个较长的过程中才能显现出来。因此，我们不

能因为这个规律在短期内不容易被人们认识，就否认这一规律的普遍性。

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但是在不同事物中，这一规律的表现形态又是多种多样的，不同事物和不同过程的否定方式各有特点。如果不问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不问这一过程处在何种条件下，不问事物的哪些方面表现着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而把否定之否定当成万灵公式到处乱套，那就会走上错误的道路。因此，我们在分析客观事物的时候，必须对事物的发展进行具体分析，把握事物各个过程的特点，只有这样才能揭示出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

马克思主义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事物发展客观规律的反映，它与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三段式有着原则的不同。黑格尔的三段式虽然包含着丰富的辩证发展的思想，但他同马克思主义辩证法有着根本的不同。这种不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第一，黑格尔把否定之否定规律描述成正题、反题、合题的否定过程，并把他的所谓的“绝对精神”作为客观世界发展的基础，按照正题、反题、合题的逻辑形式构造其发展，然后又把它强加给客观世界。马克思主义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从自然、社会和思维中抽引出来的，是客观辩证法的反映。第二，黑格尔的三段式是一个没有摆脱形而上学的死板公式。他把一切事物都硬塞到他的三段式的框子里，甚至不惜闹到牵强附会的程度。他还把否定之否定阶段，即他的“合题”解释为矛盾的调和。马克思主义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打破了三段式公式的限制，揭示了事物波浪式前进和螺旋式上升的发展道路。第三，否定之否定规律是黑格尔唯心主义辩证法的核

心，是构造其唯心主义理论体系的主要杠杆。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核心，否定之否定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和补充。总之，马克思主义的否定之否定，在产生、作用及在辩证法中的地位等方面，都与黑格尔的三段式不同。马克思主义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从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中抽引出来的普遍规律，它从来不是单纯的证明工具，而只是科学研究的指南。把否定之否定规律神秘化和庸俗化都是错误的。

第三节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一　什么是新生事物

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根本没有什么永恒的东西。一切事物都是暂时的、变动的。恩格斯说："在发展的进程中，以前的一切现实的东西都会成为不现实的，都会丧失自己的必然性、自己存在的权利、自己的合理性；一种新的、富有生命力的现实的东西就会起来代替正在衰亡的现实的东西"①。整个世界是一个川流不息、万古常青的发展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旧事物不断死亡，新事物不断出现并取代旧事物，反复地进行着新陈代谢。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抗拒的规律。

所谓新生事物，是指符合客观发展规律，有着强大生命

---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2页。

力和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旧事物则是指在发展中成为过时的、丧失其存在的必然性和日趋灭亡的东西。

判断一个事物是不是新生事物，决不能只以它们出现时间的先后为依据。新生事物是新出现的，但新出现的东西并不一定都是新事物。例如，在某一生物物种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前所未有的性状，和原来的相比这些性状在时间和形式上都是新的，可是这些性状并不一定都是新生事物。只有那些适应于周围环境的，具有发展前途的性状才是真正的新生事物，才能通过自然选择或人工选择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那些不适应环境，没有发展必然性的性状，则逐步地被淘汰。在社会的发展中，反动阶级为了维护它的统治，常常在不同的时期里要一些新花招，如法西斯主义、新殖民主义、社会沙文主义等等。这些东西尽管在当时是新冒出来的，但它们都是帝国主义剥削、侵略本质的反映，是反动、腐朽的东西，是旧事物的新变种。

判断新旧事物也不能以它的形式新不新为依据，而要着重研究它的具体内容。在社会领域里，只有同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的，推动人类社会前进的事物，才是真正的新生事物，反之则是旧事物。旧事物不管变换什么名称，改变什么样的面貌，都避免不了灭亡的命运。

判断新旧事物也不能以它暂时的力量强弱为依据，而要着重研究它是否有强大的生命力。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新生事物在开始出现的时候，总是比较弱小，而旧事物则往往比较强大。但是，暂时显得弱小的新事物一定要战胜那些一时强大的旧事物。这是由于新

事物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途。中国共产党在建党初期只有几十名党员，非常弱小。但是，它代表了无产阶级和全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得到人民的支持和帮助，具有强大的生命力。而貌似强大的蒋介石、国民党反动派有几百万军队，还有外国帝国主义作靠山，但还是被我们党领导下的无产阶级和全国人民所打倒。强大的东西不等于新的东西，而新的东西一定会逐渐强大起来的。

总之，区别新旧事物有其客观标准，根本的就是看它是否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前途，看它是否符合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因此，判别新旧事物，一定要从实际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能形式主义地贴标签，更不能主观主义地去认定。新生事物是符合客观发展规律的。它可能暂时比较弱小，前进中可能遇到种种挫折，甚至有暂时的失败，但它必然要胜利的，这是不依任何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

二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任何事物的发展，总是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由不完善到比较完善的过程。新生事物在开始出现的时候，总是比较弱小，而旧事物则往往比较强大。强大的旧事物决不甘心自己的灭亡，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它必然要顽强地抵抗新生事物的成长。因此，任何新事物的成长总要经历一个曲折的过程。在一定的时期内，新生事物可能遭到暂时的挫折和失败。但是，不管它如何受挫折、遭失败，最后的胜利必将属于它的。在阶级社会中，进步阶级常常遭到反动阶级的镇压，难免受到一些挫折和失败，有时甚至经受反复多次的挫

折和失败。但是，这只是暂时的现象。只要坚持斗争，进步的阶级一定会胜利。相反，反动阶级不管它如何反抗、挣扎，都逃脱不了最终灭亡的命运。

新生事物所以是不可战胜的，是因为：

第一，新生事物是适应客观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因此，一切新生事物虽然在其刚一出现时还很弱小，却有着强大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途。相反，旧事物则由于它不符合客观规律的要求，丧失了其存在的必然性。

第二，新生事物作为旧事物的否定因素，它与保持旧事物存在的肯定方面同时存在于旧事物之中。虽然它是旧事物中的矛盾的非主要方面，但却是旧事物存在的不可缺少的方面。如果缺少了它，这个事物也就不存在了。因此，对于旧事物来说，新生事物这个异己的力量是不可克服和无法消除的。反过来，新生事物却可以，而且必然要克服和消灭旧事物。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是维持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肯定方面，是旧势力的体现；无产阶级则是要推翻资本主义统治的否定方面，是新势力的代表。资产阶级没办法消灭无产阶级。因为，消灭了无产阶级，它就失去了剥削的对象，它也就不能存在了。无产阶级则就完全不同了，它可以消灭资产阶级。消灭了资产阶级，它丢掉的只是颈上的锁链，得到的却是整个世界。

第三，新生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是“扬弃”。新生事物通过“扬弃”，抛弃了旧事物中消极的、腐朽的东西，吸取和发扬了旧事物中合理的，积极的因素，并加进了一些旧事物所不能容纳的新内容。因此，它比旧事物具有不可比拟的优越性。

例如，新物种对旧物种的否定是新物种抛弃了旧物种中不能适应环境变化的消极的特性，改变了它的质；在新质的基础上，保留和发扬了其中那些能适应环境，有积极作用的特性，又加进了一些能够适应新的复杂环境的新特性，因而它能够在自然选择中淘汰旧物种。

总之，新生事物的不可战胜性，是由客观发展过程的规律性和新生事物的本质所决定的。

三　正确对待新生事物

新生事物在它最初产生的时候总是比较弱小的，不容易引起人们的注意，但它是符合客观发展规律的。革命者首先要善于鉴别新生事物和旧事物，在新生事物萌芽的时候就发现它。新生事物的发展是一个由不完善到比较完善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它总会有若干缺点和毛病，我们绝不能抱着错误的态度，对它的某些缺点采取讥笑、挑剔、非难的态度，而应该细心地帮助它克服缺点，热情地关怀它和扶植它。要坚定地站在新生事物一边，为它的存在、发展和取得最后的胜利而斗争，这才是革命者的高贵品质。在对待新生事物的态度问题上，无产阶级革命导师是我们的光辉典范。一百多年前，当无产阶级力量还很弱小的时候，马克思和恩格斯就宣告资产阶级必然灭亡，无产阶级必然胜利，并且为之奋斗终身。十月革命后，当苏联工人们实行第一个共产主义星期六义务劳动时，列宁就给予了热情的赞扬，称它是“伟大的创举”、“共产主义的实际开端”。以毛泽东同志、周恩来同志、刘少奇同志、朱德同志为代表的我国老一辈无产阶级革

命家，在马列主义指导下，认清了中国无产阶级是我国历史上最先进的阶级，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是中国的方向。他们领导党、无产阶级和全国人民英勇奋斗，虽然遇到多次严重挫折，但是毫不动摇，历尽了千辛万苦。最后，终于推翻了三座大山，建成了我们今天的初步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新生事物也是在同旧事物作斗争中发展的，可是这种新与旧的斗争有新的特点。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新生事物的成长有了更优越的条件，但情况也更复杂了。这里的复杂情况可有几种表现，一是由于社会主义的胜利，旧事物往往伪装成新事物企图复辟，从而打击新生事物；二是反动势力的代表把新生事物诬蔑为旧事物，进行迫害；三是革命队伍内部一些人，由于受旧的习惯势力的影响，鉴别不清，虽不是有意压制新生事物，但也妨碍了新生事物的成长。所以，那种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新生事物可以不经过艰难曲折，不付出极大的努力，总是一帆风顺，容易得到成功的想法，是不符合实际的。

林彪、“四人帮”打击、压制新生事物，是从两个方面同时进行的。一方面，利用他们窃取的权力和他们把持的宣传工具，把新事物说成旧事物，把新型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诬蔑为“旧政府”，把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经济制度诬蔑为“旧制度”，等等。另一方面，用旧事物冒充新事物。他们这伙野心家、阴谋家把自己封为“新生力量的代表”，把它们的反马克思主义的封、资、修大杂烩理论吹嘘为“新思想”、

“新的里程碑”等等。他们颠倒新旧事物，以假压真，以假乱真，以假充真，其目的是扼杀社会主义新生事物，最后搞垮社会主义，以实行他们的封建法西斯专政。

在今天，社会主义是人类历史发展上的新生事物。我们要认准方向，坚定信心，注意克服来自左的或右的方面的干扰，早日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

第八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源泉、基本形式和方向道路。但是，这些基本规律并未包括唯物辩证法的全部内容。除了基本规律之外，尚有一系列基本范畴从各个不同侧面进一步补充和丰富了唯物辩证法。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范畴的实质及其在认识中的作用

一 范畴的唯物辩证的性质

范畴就是基本的概念，它是人的思维对客观事物的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一般地说，范畴和概念并没有原则的区别，它们都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内部联系的反映。但也不能认为一切概念都是范畴，概念是对单个的或同类事物的本质及其属性的反映，范畴是指各门科学中那些反映事物本质的最基本、最普遍、最深刻的概念。比如，在生物学中，花、草、树、马、牛、羊等概念，只是反映了生物界中某一种类事物的普遍本质和属性，因而它不属于生物学范畴，而属于生物学的概念。细胞、生命、蛋白质等范畴则反映了生物界中一切事

物最基本、最普遍、最深刻的本质，因而它属于生物学范畴。

各门科学都有一系列自己的基本范畴，如数学中的正数和负数，微分和积分；物理学中的质量和速度，粒子和场；化学中的化合和分解；生物学中的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经济学中的商品、货币、价值，等等。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有一系列基本范畴。如物质、意识、运动、静止、时间、空间、对立、统一、量变、质变、肯定、否定、认识、实践、社会存在、社会意识，等等。哲学范畴与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的共同点是它们都是对客观世界的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不同点是，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是对客观世界某个具体领域的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它比较狭窄，只适用于某一门具体科学，不适用于其他科学；而哲学范畴则是对世界一切领域（包括自然、社会和思维）的最普遍的对象、特性和关系的概括和反映，它的概括性最高，适用范围最广。比如分子属于物理学范畴，元素属于化学范畴，细胞属于生物学范畴，商品属于经济学范畴，而物质则是对分子，元素、细胞、商品等离开人的主观意识而独立存在着的客观事物的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它属于哲学的范畴。再比如，正数和负数、微分和积分属于数学的范畴，正电和负电、作用和反作用属于物理学范畴，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属于生物学范畴，而对立和统一则是对上述各门科学最普遍的本质的概括和反映，这就属于哲学的范畴。

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也有许多范畴。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客观事物之间最普遍的辩证关系的概括和反映，是辩证思维的逻辑形式。唯物辩证法的

基本范畴是十分丰富的。在阐述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时，我们已经讲到了对立、统一、质、量、肯定、否定等范畴，这些范畴是直接表述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的，前面已经讲过，这里不再重复。本章主要讲原因和结果、必然性和偶然性、可能性和现实性、形式和内容、现象和本质等几对范畴。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是既相区别又相联系的。唯物辩证法的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源泉、基本形式和方向道路。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揭示了客观事物之间的最普遍的辩证关系。就是说，规律侧重于揭示事物的发展，范畴侧重于揭示事物的联系。在逻辑形式上，规律表现为判断，范畴则是一个个的概念。这就是二者的区别。但是它们之间的联系则是十分紧密的。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反映着客观事物发展的最本质的关系，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则反映着客观世界中辩证法基本规律所不能完全包括的侧面、属性和联系，并使之具体化。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只有与范畴结合在一起才能比较完整地反映客观世界的辩证发展过程。也就是说，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唯物辩证法基本规律的补充和具体化，而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实质和核心。基本规律和范畴结合在一起，才构成一个完整的唯物辩证法体系。

范畴就形式说是主观的，就内容说则是客观的。比如原因和结果这对范畴反映了宇宙间客观事物的因果联系；必然性和偶然性反映了客观事物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趋势和关系；可能性和现实性反映着事物的运动、转化的发展过程和关系；形式和内容反映着构成事物的内在要素和结构方式的相互关

系；现象和本质反映着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和外部表现的相互关系等等。因此说范畴的内容是客观的，它来源于客观世界。

一切唯心主义者都否认范畴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主观唯心主义认为范畴是纯主观的东西，是人们用以整理感觉和印象材料的工具。客观唯心主义认为范畴先于自然界而存在，是客观事物的本源，客观事物的规律性不过是范畴之间的逻辑联系的体现。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对范畴的表述虽然不同，但其实质都是否认范畴内容的客观性，显然这是十分荒谬的。

世界是永恒地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人的实践和认识也是不断发展着的，因此范畴和范畴体系也是不断地发展变化的。随着人类对世界本质认识的不断深入，总会有一些新范畴涌现出来，也总会有一些旧范畴被淘汰。例如阴阳、五行、理、气、燃素、以太等旧范畴都成为过时的被淘汰的东西。同时，一些新范畴如基本粒子、场、相对时间、相对空间等也正在不断地涌现出来。既使是同一个范畴，它的内容也是不断变化的。比如，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物质范畴就比旧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有很大发展，并且今后还要继续发展。所以列宁说："人的概念并不是不动的，而是永恒运动的，相互转化的，往返流动的；否则，它们就不能反映活生生的生活。"①

形而上学发展观完全否认范畴的联系和发展。比如，

① 列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7页。

康德认为，范畴的数量和涵义是一成不变的。今天有多少对范畴，几万年前也有那么多对范畴。我们今天对范畴内容的理解和最远古的人类祖先的理解是完全一样的。同时他还把现象和本质、有限和无限、自由和必然等各对范畴，看成是头脑中的逻辑矛盾，认为矛盾双方是绝对不相容的对立，否认它们之间的统一和相互联系。康德这种静止的和孤立的理解范畴的形而上学观点是根本违背客观事物相互联系和不断发展的辩证法的。

二　学习唯物辩证法范畴的意义

学习和研究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对于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重要意义。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我们认识世界的手段。客观事物是极其复杂的，要想认识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就必须借助于这些思维形式，在实践的基础上进行抽象思维。没有范畴，人们就不会自觉的实践和科学的思维。列宁指出："在人面前是自然现象之网。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分开来，自觉的人则区分开来了。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即认识世界的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纽结。"① 所以，只有掌握唯物辩证法的范畴这一逻辑思维的形式，才能帮助我们日益全面、日益深刻、日益精确地认识纷繁复杂的客观世界。

---

①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90页。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也是我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工具。它对于我们的革命实践具有方法论的指导意义。人们可以运用唯物辩证法的范畴，进行辩证的思维，迅速地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明辨方向，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推动革命事业的发展。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又是我们批判唯心主义诡辩论的思想武器。林彪、“四人帮”一伙，为了篡党夺权，总是竭力歪曲和否定范畴的客观性、辩证性和灵活性，大搞反革命诡辩术。比如，他们主观臆造了“卫星上天”就要“红旗落地”的因果关系，反对四个现代化建设；他们用“穷过渡”的虚假可能性，代替建设社会主义的现实可能性；他们用革命假象掩盖其反革命本质等。学习和掌握了唯物辩证法范畴的基本理论，就能使我们认清他们的诡辩手法，戳穿他们的唯心主义诡辩论。

第二节 原因和结果

一 事物的因果联系

原因和结果是揭示客观世界中普遍联系着的事物的前后相继，彼此制约的一对范畴。

宇宙间一切运动着的事物都是前后相继、互相制约的。任何一种现象都会引起另一种现象；反过来，任何一种现象的产生也是由别的现象引起的。这种产生一定现象的现象，就是原因。由于原因的作用而产生的现象，就是结果。比如，风吹柳絮绵绵起，风是原因，柳絮绵绵起是结果；雨打桃花

片片飞，雨是原因，桃花片片飞是结果。在社会领域内，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是产生阶级对抗的原因；而阶级对抗，是生产资料私有制所引起的结果。

因果联系的特点之一，就是原因在前，结果在后，次序不能颠倒。但不是任何先后出现的现象都是因果联系。白天和黑夜，虽然时间上有先有后，但不是因果关系。白天和黑夜变换的真正原因是地球的自转。月亮的圆缺，虽然在时间上有先后，也不是因果关系。月亮望朔的根本原因，是月亮围绕地球的运动。可见地球的自转和月球围绕地球的运动与昼夜的变化和月亮的望朔有着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因此说因果关系是以时间的先后为条件，由一种现象引起另一种现象的本质的内在的有机联系。

在因果关系的问题上始终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路线的对立。唯物主义认为，事物的因果关系具有客观性和普遍性。所谓客观性是指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必然联系。比如春暖必然引起花开，冬寒必定造成霜冻，阶级压迫和阶级剥削必然引起被压迫被剥削者的反抗。这种因果关系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因此说它是客观的。所谓普遍性是指宇宙间一切事物都有它产生的原因，任何原因也必然产生一定的结果，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没有例外，没有结果的原因和没有原因的结果都是不存在的。

承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即承认客观事物受因果联系等客观规律所支配的观点，在哲学上称为决定论。决定论的原则是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必须遵循的原则。

一切唯物主义者都是决定论者。但是只有马克思主义者才是唯一科学的彻底的决定论者。马克思主义把决定论的观点贯彻到历史领域，完全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不彻底性。

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者是非决定论者。他们否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例如，英国的不可知论者休谟，否认客观事物本身存在的因果联系，认为因果联系是人们的心理习惯，是人的感觉不断反复所引起的。康德认为，自然界本身并无因果联系。他认为因果性是人们用来“整理”感觉经验的一种先天形式。马赫宣称，“在自然界中，既没有原因，也没有结果”，“原因和结果是我们思维的创造物。”目的论者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上帝有目的预先安排好了的。恩格斯尖锐地批判说：“根据这种理论，猫被创造出来是为了吃老鼠，老鼠被创造出来是为了给猫吃，而整个自然界被创造出来是为了证明造物主的智慧。”① 可见，目的论是一种极其荒唐的谬论。资产阶级哲学家还利用“唯意志论”否认社会发展的因果规律，宣扬人的意志可以决定历史的发展和国家的命运。例如尼采说：“除了从意志到意志以外，根本没有别的因果联系”。他们认为依靠他们的权力和意志，就可以随心所欲地为所欲为，使历史按照他们所安排的方向发展。但是，马克思主义的出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它用大量的无可辩驳的事实证明，同自然界的因果规律一样，社会发展也有它自己的因果联系和必然规律。因此，唯意志论在社会历史领域内，也遭到了彻底的破产。

---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49页。

二　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是对立的统一。

首先，原因和结果是对立的。在某种特定的范围内原因和结果的界限是确定的，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两者决不能混淆。比如摩擦生热，摩擦是原因，热是结果。云积成雨，云积是原因，雨是结果。原因与结果之间的界限十分分明，因此说二者是对立的。

其次，原因和结果又是统一的，紧密地联结在一起的。这种统一和联结的主要表现是：第一，原因和结果是相互依赖的，一定的原因必定引起一定的结果，一定的结果必有一定的原因，没有结果的原因和没有原因的结果都是不存在的。第二，原因和结果是相互作用和相互影响的。原因产生结果，结果也反作用于原因，即影响和改变着原因。土壤是植物生长的一个原因，而植物的生长也影响和改变着土壤。蒋介石的压迫引起了中国人民的反抗，而中国人民的反抗又推翻了蒋介石的压迫。

最后，原因和结果又是互相转化的。同一现象在一种关系上是结果，在另一种关系上又是原因，反之，在一定关系上是原因，而在另一场合则又成为结果。比如，摩擦生热，摩擦是原因，热是结果。但当物体发热引起燃烧时，发热又成为燃烧的原因。稻粒是稻秧的结果，但它又是新稻秧的原因。

客观世界的联系是多种多样的，因而事物的因果联系也是复杂多样的。在实际生活中一个结果往往不是由一个原因

引起的，而是由多种原因造成的。例如农业收成的好坏，往往是由于气温的变化、降雨量的多少、施肥量的大小、田间管理的好坏等多种原因造成的。一个战争的胜败，也是由战争的正义与否，指挥人员的能力如何，战略、策略是否正确，士兵技术水平的高低，以及后勤供应的状况如何等多种原因起作用的结果。在多种原因中，又有内部原因和外部原因，主要原因与次要原因，客观原因和主观原因的区别。同一原因在不同条件下，往往会产生不同的结果。比如，同是正义战争，由于各种条件的不同，也会有不同的结果。同因可造成异果，而异因也可造成同果；一种原因可造成多种结果，而多种原因又可造成同一结果。因此，我们在研究事物的因果关系时，必须全面地揭露造成某个结果的多方面原因，具体分析各个原因的不同地位和作用，并在此基础上全力抓出事物内部的主要的和根本的原因。

形而上学否认因果联系的复杂性。它们把原因和结果绝对化，认为原因永远是原因，结果永远是结果，两者不能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同时，它们把原因和结果的关系简单化，否认一因多果、多因一果、同因异果、异因同果等复杂情况。这种形而上学观点，不能对客观事物的错综复杂的因果联系作出科学的解释，因而是错误的。

三　因果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事物因果关系的原理是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正确地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对于革命实践具有重大意义。

首先，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是认识事物本质和发展规律的前提。客观事物的因果性反映了事物因果间本质的内在的联系。掌握事物的因果性，就能掌握什么样的原因会引起什么样的结果，就能了解事物的本质和它的发展趋势，从而能够能动地改造世界。因此说把握事物的因果性是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前提。

其次，正确地把握因果联系是我们做好革命工作的重要条件。在实际工作中，只有把握了因果联系，才能高瞻远瞩，预见事物的发展，估计工作的后果；才能采取正确的战略、策略和方法，努力争取好的结果，避免坏的结果，以促进事物的发展，达到促进革命的目的。如果不把握事物的因果联系，就不能认清事物的发展趋势、看不清事物的发展前途，就要在工作中陷入盲目状态，就会给革命事业造成损失。因此，掌握事物的因果联系对我们的实际工作有着重要意义。

最后，掌握因果联系，对于我们总结经验教训、提高工作水平也有着重要意义。我们在总结工作时，不仅要肯定成绩，指出错误，而且也要找出取得成绩或产生错误的种种原因。只有这样才能在以后的工作中发扬已有的成绩，避免发生同样性质的错误，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第三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一　什么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发生、发展和灭亡的

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它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认识。

必然性是客观事物在发展过程中必然发生和不可避免的趋势。必然性产生于事物内在的根本原因。生物的繁殖、人的生老病死、春夏秋冬的依次更替、人类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等等都是事物发展的必然性的表现。

偶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由于外来的非本质的原因产生的，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趋向。比如，每棵瓜秧结几个瓜，每株豆秧长几个荚，每个人在哪一天死亡，人类社会哪一天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等等，这都是偶然的。

二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对立的统一。

首先，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对立的。这种对立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二者产生的原因是不同的。必然性是事物的本质原因引起的；偶然性是事物的非本质原因引起的。第二，它们的表现形式是不同的。必然性是比较稳定、一定如此的；偶然性是不稳定的，也可以这样，也可以那样的。第三，它们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是不同的。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居支配地位，一定要贯彻下去的趋势，它决定着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偶然性则相反，它对事物的发展只能起加速或延缓以及这样或那样的影响作用。比如，冬去春来，四季变化，这是由地轴倾斜、地轴所指方向不变和地球的公转这一本质原因决定的。它是必然的、一定如此的和比较稳定的趋势。这一趋势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居于支配地位，它决

定着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春季出现的寒潮是偶然现象，它是由非本质的原因引起的，是不稳定的暂时现象；它只能延缓春天的到来，而不能改变春天必定到来的趋势。人类社会必定走向共产主义，这是由生产关系必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这一本质原因决定的。它是必然的、一定如此的和比较稳定的趋势。这一趋势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居支配地位，它决定着社会发展的前途和方向。社会主义国家蜕变为社会帝国主义国家，这是偶然现象，它不是社会发展的本质原因决定的，是不稳定的、暂时的现象；它只能延缓共产主义的到来，却改变不了共产主义必定到来的趋势。因此说必然性和偶然性产生的原因是不同的，表现形式是不同的，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是不同的。

其次，必然性和偶然性又是互相联系和互相依存的。没有离开必然性的纯粹偶然性，也没有离开偶然性的纯粹必然性。必然性通过大量偶然性表现出来，并为自己开辟道路，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例如，地球上的北温带地区，从一月到七月气温逐渐升高，这是一个确定不移的趋势。但是在总的天气变化过程中，某一天的气温是否一定比前一天高，就具有偶然性。气温上升这个总的必然趋势是在无数个波浪起伏的偶然变化中实现的。人类社会必定走向共产主义，这是一个确定不移的必然趋势，但是每个国家究竟哪一天进入共产主义社会，这又是偶然的。人类社会走向共产主义这个总的必然趋势是在全世界各个国家的偶然变化中实现的。所以恩格斯说："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

式”①。

最后，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必然的东西在一定条件下会变为偶然的东西；同样，偶然的东西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转化为必然的东西。比如，四足爬行是古猿类的必然性状；有时直立起来行走，这是偶然现象。后来由于自然条件的变化，类人猿不得不离开森林，到地面上来生活，用前爪获取食物，用后足行走，于是四足爬行的必然性状转化为偶然性，而直立行走就由偶然性转化为必然性。又比如，在原始社会的条件下，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是必然的，产品交换则是偶然的。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历史条件的变化，到了资本主义社会，这种产品交换就由偶然性变为必然性的东西了。可见，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是互相转化的。

我们在学习和掌握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这一原理时，必须批判那种把必然性和偶然性绝对对立起来的形而上学观点。形而上学的一种观点是机械决定论。这种观点只承认必然性，而否认偶然性。十八世纪法国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哲学家霍尔巴赫说：“自然界中没有任何偶然的东西，任何东西都必须遵循一定的规律。”在他们看来，这个豆荚中长几个豆粒是必然的，一个人长多少根胡须是必然的，今天早晨我上街跌了一个跟头，打了一个嚏喷还是必然的等等。这是机械决定论。这种否认偶然性的形而上学观点，把事物发展的根据和条件，本质原因和非本质原因，主要原因和次要原因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混为一谈，相提并论，表面看来，好象它十分重视和强调必然性，可是如果把豆荚中长几个豆粒，一个人长几根胡须等现象与能量守恒、转化等定律同等看待，就是在实际上把必然性降低为偶然性。同时，如果把事物发展的一切细节，比如一个人哪一天生病，哪一天死亡等等，都看做是必然的，早已注定了的，似乎人们只能消极地等待着必然性的支配，这样就必定把必然性神秘化而导致宿命论。

形而上学的另一种观点是非决定论。这种观点只承认偶然性而否认必然性。它认为宇宙间的一切事物都是受偶然性支配的、杂乱无章的和不可捉摸的。比如，对生物学的发展有一定贡献的法国生物学家莫诺就错误地宣称："只有偶然性才是生物界中每一次革新和所有创造的源泉"，"进化这一座宏伟大厦的根基是绝对自由的，但又是盲目的纯粹的偶然性"。在他看来，生物的进化没有任何规律，而是由纯粹的偶然变化所造成的。早在一百多年前，达尔文就以大量的无可辩驳的事实指明，每个生物个体之间存在着无数偶然的差别（即个体变异），通过生物的生存竞争和自然选择，保存了对生物生存有利的变异，淘汰了对生物生存不利的变异，从而形成了物种演化的自然历史过程。可见，生物是按照"生存竞争"和"自然选择"这一必然规律不断进化的。一切反动阶级为了否定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也极力鼓吹偶然论的观点，实用主义者胡适说："他（指个别历史人物——编者）吐一口痰在地上，也许可以毁灭一村一族，他起一个念头，也许可以引起几十年的血战。他也许'一言可以兴邦，一言可以丧邦'"。他们宣扬这种只承认偶然性而否认必然性的非决定论观点的

目的是妄图否定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使广大群众看不清社会历史发展的方向，让人们消极地服从偶然性的摆布，把自己的命运交给他们这一伙"英雄人物"去支配，盲目地跟随他们去进行冒险活动，这是一切反动派欺骗广大劳动人民的惯用伎俩。

三 必然性和偶然性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必然性和偶然性关系的原理对于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重要意义。

首先，必然性和偶然性关系的原理告诉我们，在观察问题时，必须透过纷纭多变的偶然现象，抓住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因为必然性决定事物发展的根本趋势。只有认识了事物发展的必然性，才能不被偶然现象所迷惑，才能根据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正确地规定我们的行动目的和计划，使我们的行动具有高度的自觉性，从而促进革命事业的顺利发展。如果放弃研究事物的必然性，在工作中抱着"守株待兔"的侥幸心理，把希望寄托在偶然事件上，就会给革命事业造成严重的损害。

其次，它还告诉我们，要加强对偶然性的研究。因为必然性是通过偶然性表现出来的。只有加强对偶然性的研究，才能从偶然性中揭示出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各门科学的任务就是要透过偶然现象揭示那些为直接观察所不能发现的事物内在的必然联系。同时，偶然性虽然不能改变事物发展的方向，但它可以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进程；所以只有充分地估计各种偶然因素的作用，才能充分地利用有利的偶然因素，

来促进事物的发展，避免和减弱有害的偶然因素的影响，做好应付突然事变的一切准备，做到有备无患，立于不败之地。

第四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一　什么是可能性和现实性

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时，要经历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过程。可能性和现实性是揭示客观事物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这一发展过程的一对范畴。

现实性就是现在存在着的具有必然性的客观实在。它的含义是，第一，它是现实存在着的东西；第二，它具有必然性。马克思主义认为"现实"和"现存"是有区别的，不能把两者混为一谈。"现存"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合乎历史发展要求的合理的具有生命力和发展前途的新生事物；一类是失去了历史必然性的不合理的没有生命力和发展前途的腐朽事物。因此，现实性是和必然性联系在一起的。只有必然的东西，才是或将成为现实的。同时，现实的某些特点又受着偶然性的影响。在掌握现实性这一范畴时，还必须看到事物的现实性并不是永恒不变的，而是随着时间、地点和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的。它既是过去"现实"发展的结果，又包含着引起将来"现实"的原因。比如，社会主义的中国既是过去半殖民地半封建旧中国发展的结果，又是将来在中国实现共产主义的原因，它也要经历从现实到不现实、再到新的现实的发展过程。

可能性是和现实性相对而言的。它是指包含在事物之中

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将会变为现实的种种趋势。这种趋势是由事物的内部矛盾运动所规定的，但它还没有成为现实，一旦条件具备，它就会转化为现实。比如，四个现代化的中国今天看来是一种可能性，还没有成为现实，但将来一旦条件成熟，就会转化为现实。宇宙飞船飞向其他星系今天看来只是一种可能性，将来一旦条件成熟，也会转化为现实。

把握可能性这个范畴时，必须严格区分可能性和不可能性。可能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具有变为现实的客观根据和条件。不可能性则没有这种根据和条件，它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不能实现的。例如，寻求长生不老药物、制造永动机，点石成金，等等，这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不可能实现的。只有正确地区分可能与不可能，才能进行有效的斗争，避免把可能误认为不可能，把不可能误认为可能。

在把握可能性这一范畴时，还必须分清好的和坏的这两种相反的可能性。由于事物内部矛盾斗争的曲折性和它与周围事物联系的复杂性，所以事物发展的可能性也是多种多样的。但这多种多样的可能性基本上可分为两种根本对立的可能性，即前进的或好的可能性和后退的或坏的可能性。例如，一粒种子可能落入土中，生根、发芽、开花、结果；也可能被虫鸟吃掉，或者遇到风、雹、水、旱等自然灾害而夭折。在革命形势到来的时候，发动革命战争有胜利的可能；但由于敌我力量的悬殊或战略、策略的错误，也有失败的可能。两种相反的可能性都是客观存在的可能性。究竟哪一种可能性能变成现实，是由各种具体条件决定的。但是从总的趋势和长远过程来看，新生事物战胜腐朽事物的可能性是具有必

然性的；旧事物战胜新事物的可能性，即使成为现实，也只能是暂时的。例如，在革命过程中，革命势力虽然有时遭到失败，但从长远来看，它必将战胜腐朽的反动势力而取得胜利。一粒种子，哪怕是一大片地区的庄稼，由于自然灾害而全部死光，但作为一种农作物，从整体上看，它世世代代生长下去的趋势却是改变不了的。区别两种根本相反的可能性，可以使我们努力支持新生事物，促进它的发展，努力否定腐朽的旧事物，促进它的灭亡；努力争取好的可能性，避免坏的可能性，推动革命事业的前进。

在把握可能性这一范畴时，还要严格区分虚假的可能性和现实的可能性。现实可能性是有客观依据的、目前可以实现的可能性。比如实现四个现代化是有客观根据的，是几十年内就可实现的可能性。与其他星球上的人类交往，是缺乏客观根据的，是目前无法实现的虚假可能性。但这种虚假的可能性与不可能不同。不可能性是在现实中全然找不到根据的东西。虚假的可能性却在现实中有着某种根据，只不过是根据不足或不充分罢了。如果其他星球上存在着人类，而我们的通讯技术和宇航设备也达到了那样的高度，那么与星际空间的人类交往这种虚假的可能性也可能转化为现实的可能性。区分虚假的可能性与现实可能性对我们的实际工作也有着重要意义。它告诉我们，要在实际工作中，努力做好有现实可能性的事情，不要去做那些只有虚假的可能性的事情。它还告诉我们，要在客观条件允许的范围内、尽量促使虚假的可能性向现实可能性转化，而当这一转化的时机到来时，应不失时机地促使其转化为现实。

二　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首先，可能性与现实性是对立的。可能性不等于现实性，两者是有区别的，不能把二者混为一谈。鸡蛋包含着转化为小鸡的可能性，但这种可能性还不等于现实，小鸡和鸡蛋之间毕竟是有着严格的界限的。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存在着国民经济迅速发展的可能性，但这种可能性还不是现实，要把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性还要做很大的努力。

其次，可能性与现实性又是统一的，互相联结的。可能性是没有展开的现实，现实是充分展开并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没有可能性就不会有现实性；反之，离开了现实的可能性也不会是真正的可能性。现实之所以成为现实，它首先必须是可能的，否则就不会变为现实；可能之所以成为可能，也在于它包含着现实。可见，可能性与现实性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

最后，可能性与现实性又是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可能性产生于现实性，进一步转化为现实性，现实性又包含着新的可能性。客观事物的发展就是在可能性和现实性相互转化的过程中实现的。豆粒包含着变为豆秧的可能性。当豆秧长出之后，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而豆秧这种现实性又转化成为更多豆粒的可能性。旧中国包含着建设社会主义新中国的可能性，一九四九年这种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而社会主义新中国这个现实性又转化为建设共产主义社会的可能性。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由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又由现实

性转化为可能性的无限发展过程。

由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需要一定的条件。不具备一定的客观条件，可能性就不会转化为现实性。否认转化的客观条件，在理论上就会背离唯物主义，陷入唯心主义。由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在自然界和社会各有不同的特点。在自然界，一般说来，由可能向现实转化，是自发的进行的，是自然界的各种现象互相作用的结果。如生命的产生，生物的繁殖、进化，气象的变化等等，不必经过人的活动就可以实现。当然，在人力所能干预的自然过程中，人的主观能动性可以为它创造条件，促使事物由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比如，农作物的生长是一个自然过程，但人们选种的优劣、施肥的多少、田间管理的好坏等，对农作物的生长起着重要作用。与自然界不同，在社会领域中，由可能性向现实性的转化，既要一定的客观条件，又必须通过人的实践活动和主观努力才能实现。没有人的主观努力，社会生活中任何可能性的实现都是不可能的。比如，当无产阶级革命条件成熟时，如果没有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可能产生。因此说当客观条件具备时，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在由可能向现实转化中，往往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三　可能性和现实性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学习辩证唯物主义关于可能性和现实性关系的原理，掌握由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的规律，对于促进革命事业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首先，它告诉我们，要分清可能与不可能，把我们的一

切行动建立在可能性的基础上。这是我们促进革命事业的发展，夺取革命胜利的基本前提。我们做任何事情都不可以无根据地胡思乱想，不可以超越客观情况所许可的条件去计划自己的行动，不要勉强去做那些实在做不到的事情，否则就会浪费大好时光，白费力气，给革命造成不应有的损失。因此，这一原理是使我们立于不败之地的必要条件。

其次，它告诉我们，要分清好的和坏的这两种相反的可能性。要从实际可能性出发，向最好处努力，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努力创造条件，力争实现好的可能性，防止坏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因此，这一原理，对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推动革命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最后，它告诉我们要把现在可以实现的可能性与将来可以实现的可能性区别开来。一个革命者必须分清当前任务和长远目标，不能把它们混同起来，而应当把它们有机地结合起来。把当前能够实现的可能性看成是将来的事，那是右倾；把将来才能实现的可能性当作当前就可实现的可能性，硬要做那些今天办不到的事，那是左倾。因此，这一原理又是我们反对左右倾错误的有力武器。

第五节　形式和内容

一　什么是形式和内容

形式和内容是揭示任何事物都具有的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以及表现方式的一对范畴。

内容是指构成事物一切要素的总和，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是指内容诸要素结合起来的结构或表现形态，是事物存在的方式。例如，水分子的内容是二个氢原子、一个氧原子，H_2O是它的结构形式。国体是国家的内容，它表明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政体则是国家政权构成的形式，它表明社会的统治阶级采取何种形式去组织反对敌人和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

事物的形式往往有两种：一种是和内容不直接相干，非本质的外在形式；一种是和内容紧密相关的本质的内在形式。一本文艺作品，可以是精装的，也可以是平装的，这是外在形式，它和作品的内容不直接相干。艺术的形式则和作品的内容密不可分，是它的内在形式。唯物辩证法范畴所讲的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主要是指事物的内容和它的内在形式的统一。

二　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

在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中，首先要看到二者是对立的统一。没有无形式的内容，也没有无内容的形式。离开一定的形式，内容不可能存在和发展；没有一定的内容也谈不上什么形式。列宁说："形式是具有内容的形式，是活生生的实在的内容的形式，是和内容不可分离地联系着的形式。"①

在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中，还要看到二者的区别是相对的，它们可以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比如，圆柱体、圆锥体、棱锥体是物体的主要形式，但把这些形式作为研究对象，

①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89页。

它就成了几何学的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力的形式，它同时又是生产方式的内容，如此等等。

在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中，又要看到它们二者的相互作用。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内容居于决定地位，事物的形式必须适合事物矛盾运动的内容。有什么样的内容，就有什么样的形式。内容发生了变化，形式或迟或早也要相应的改变。如古代鱼类长期在水中生存的生物机能，决定了鱼的生物体结构没有四肢，而是用鳍游动，头是尖的，便于游泳。后来由于自然条件的变化，河流干涸，一部分总鳍鱼类，不得不适应陆地的生活环境，向两栖类演化，它的胸鳍和腹鳍就逐步发展为两栖动物的四肢，发生了明显的形态变化。可见，生物体的机能（内容）决定了生物体的结构（形式）。再如，在社会形态中，经济基础（内容）决定上层建筑（形式）。经济基础变更了，上层建筑也要或迟或早地发生变化。旧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基础决定了它的上层建筑只能是地主官僚买办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使旧的经济基础瓦解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机器也代替了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可见，在内容和形式的关系中，内容是居于主导地位的。但是形式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因素，它对内容有巨大的反作用。形式对内容的反作用有两种基本情形：凡符合于内容的形式，对内容的发展起积极的推动作用；当形式不适合于内容时，它对内容的发展起阻碍作用。例如：掠翼或三角翼的飞机样式，适合于高速喷气飞机的特点，有利于速度的提高和性能的发挥。如果喷气飞机采用旧的飞机样式，就必定影响它的速度和性能。抗日战争时期，

我们采取了游击战的作战形式，促进了抗日战争的发展。如果采用阵地战的形式，就可能要导致战争的失败。

在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中，又要看到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规律。它们的矛盾运动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具体表现形式之一。在二者的矛盾运动中，内容是比较活跃的，易变的；形式对内容来说，则是相对稳定比较不活跃的。因此，形式和内容之间总是存在着矛盾。这种矛盾贯彻于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在最初，形式同内容是基本上相适应的。它们之间的矛盾处于不显著状态。随着内容的不断发展，二者就由基本上适合逐步变为基本上不适合，以至于发生尖锐的冲突。这样，形式对内容的发展便起到阻碍和破坏的作用。已经变化了的内容要求改变不适合于自己的旧形式，建立适合于自己的新形式。新形式的产生意味着旧矛盾的解决，但在更高的基础上又出现了新的矛盾。随着矛盾的发展，形式和内容又由基本适应变为基本上不适应，再一次需要改变旧形式，建立新形式。比如，蛋壳这种形式与鸡蛋的内容是相适应的。但随着鸡蛋孵化为鸡雏，蛋壳这种形式，就会与鸡雏的生存发生矛盾，鸡雏破壳而出，矛盾得到解决，于是形式和内容又在新的基础上开始了新的矛盾。又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初期，生产关系（形式）与生产力（内容）是基本相适应的。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矛盾逐渐发展，并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只有打破旧的生产关系，建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生产力才能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也要经历由基本适应到基本不适应的过程，再一次需要改变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建立共产

主义的生产关系。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就是这样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由基本不适合到基本适合的无限发展过程。因此我们既反对不顾内容发展的要求而把旧的形式凝固化，也反对不顾具体条件过早地否定适合于内容发展的某种形式。

在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中，最后还应看到二者之间关系的复杂性。这有以下三种情形：第一，同一内容，由于条件不同，可以有多种多样的形式。比如，蛋白质这一物质内容，它是以多种多样的生命形式存在着的。美国、英国、法国同是资本主义国家，但它们的政权组织形式却有共和制、君主立宪制的不同。第二，同一形式也可以表现不同的内容。如鸡蛋、鸭蛋、鹅蛋等都是以卵的形式存在着，而它们的内容却是不同的。同是鸡卵，孵化出的鸡雏也有公鸡、母鸡、白鸡、黑鸡之分。又如，共和制这种政权组织形式即可为资产阶级服务，也可为无产阶级服务等等。第三，新内容的发展，不但要求新形式来为自己服务，而且在一定条件下可以有选择地利用旧形式。我国古代的建筑形式，如宫殿式建筑，赵州桥等，可以用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无产阶级的文艺也利用了京剧、豫剧、汉剧等古典戏剧形式，表演现代剧目，为无产阶级服务。

三　形式和内容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形式和内容关系的原理对于无产阶级革命实践具有重大意义。

首先，内容决定形式的规律告诉我们在工作中应当自觉

地根据内容发展的要求，抛弃与内容不相适应的旧形式，采取为内容的发展所要求的新形式，为内容的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解放初期，我们党在实行土地改革之后曾采取互助组的形式，组织农民走集体化的道路。一九五五年革命高潮到来的时候，我们又放下互助组的形式而采取合作社的形式，促进了革命的发展，完成了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时，我们还必须承认形式的相对稳定性。对于适合于内容发展的形式不要过早地否定它，要使它相对地稳定下来，以便在相当时期内充分发挥其积极作用，促进事物的发展。

其次，形式对内容具有反作用的原理告诉我们，必须学会掌握各种形式，包括创造新形式和利用旧形式来为新的内容服务。例如，民主革命时期毛泽东同志提出了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的武装夺取政权的形式，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在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期间，我们党创造了赎买的方式，完成了生产关系的变革。在社会主义社会，我们仍然在利用着商品交换和货币等旧形式为社会主义经济服务。

最后，形式和内容辩证关系的原理也是我们批判形式主义和形式虚无主义的思想武器。形式主义把形式看作脱离内容的绝对的东西，而形式虚无主义则完全否认事物的形式。这两种割裂形式和内容相互关系的形而上学观点，都是荒谬的。

第六节　现 象 和 本 质

一　什么是现象和本质

前面我们阐述了原因和结果、偶然性和必然性、可能性和现实性、形式和内容等几对范畴。掌握上述范畴的目的，是要透过事物的现象，抓住事物的本质，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

现象和本质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和外部表现的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现象是人们感官所能感知的事物的外部联系，它是客观事物的本质在各方面的外部表现。比如，太阳的东出和西落，月亮的望朔，春秋四季的更替，苏联社会帝国主义有时发动战争，有时口喊和平等等都是事物的现象。它反映了事物的外部联系，是太阳、月亮、地球和苏联社会帝国主义的本质在各方面的外部表现。

本质是事物的内在联系。事物的本质是事物质的规定性中的基本部分。比如，太阳东出西落的本质是地球的自转，月亮望朔的本质是月球围绕地球的自转。春、夏、秋、冬四季更替的本质是地轴的倾斜、地轴所指方向不变和地球围绕太阳的公转。霸权主义则是苏联社会帝国主义的反动本质。这些本质反映了上述事物的内部联系。

本质和必然性、规律是同等程度的范畴。认识事物的本质，也就把握了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和规律性。

二　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

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的统一。

首先，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的。这种对立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现象是本质的多方面表现，是丰富生动的；本质是同类现象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比如，水的现象是透明、无味、在一般情况下以液体的形式存在着等等；水的本质是由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构成的。从现象上看，林彪、“四人帮”一伙有时“语录不离手、万岁不离口”，有时“背后下毒手”。但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反动本质：反党、反人民、开历史的倒车。第二、现象是易逝、多变的；本质是相对稳定的。比如，水的现象有时以液体形式存在，有时以固体（冰）的形态存在着，有时以气体的形式存在着，但不管它的现象如何易逝，多变，它的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构成的水的分子都是相对稳定的。第三、现象是表面的，可以为感官直接感知的；本质是内在的，只有通过抽象思维才能把握。例如，水的现象，不论它以什么形态存在，都可以为我们的感官所直接感知。而它的本质却是我们的感官无法感知的。只有通过化学实验，通过抽象思维，我们才能认清水的化学本质。从现象上看，林彪、“四人帮”一伙的各种表演，我们都可以感知。而他们的反革命本质却不能为我们一下子所识破。只有通过对大量现象的分析和综合，通过抽象思维，我们才能认清他们的反革命本质。

其次，现象和本质又是统一的。任何本质都要通过一定的现象表现出来，任何现象又都从不同的方面表现出事物的

本质。光的电磁辐射的本质，通过赤、橙、黄、绿、青、蓝、紫等颜色和红外光、紫外光、激光等现象表现出来，而这些现象又从不同方面表现了光的本质。蛋白体这种生命的本质通过形形色色的动植物表现出来，而这千千万万、形形色色的动植物又表现了蛋白体这种生命的本质。商品的价值这种本质通过价格这种现象表现出来，而不断波动的价格又从特定方面表现了价值这种本质。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本质通过战争威胁、和平欺骗等现象表现出来，而这些现象又反映了它们的反动本质。不表现为现象的本质和不表现本质的现象都是不存在的。

假象也是一种现象，它是一种和本质相对立最为明显、最为突出的现象。太阳的东出西落给人们造成一种太阳围绕地球转动的假象。林彪、"四人帮"一伙打着"亲密战友"、"忠实学生"的旗号，唱着"高举"、"突出"的高调，扮着"马克思主义理论家"、"文化革命的旗手"的模样，给人们造成一种"无产阶级左派"的假象。这些假象与本质是完全对立和背道而驰的。但是这些假象归根到底也是本质的表现。不过它是本质的颠倒的、虚假的表现。林彪、"四人帮"一伙"永远忠于"、"无限忠于"的假象就是他们极端狡猾的反动本质的表现。所以列宁说："假象的东西是本质的一个规定，本质的一个方面，本质的一个环节。本质具有某种假象。假象是本质自身在自身中的表现。"①

在了解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时，要批判那种把现象和

①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137页。

本质绝对对立起来的形而上学观点。康德认为本质是“自在之物”，是人们永远无法认识的“彼岸”世界；人们只能认识现象，不能透过现象把握本质。德国的存在主义者卡尔·雅斯贝尔斯完全否认事物的本质，宣称整个世界只是一种“虚幻的假象”。其根本目的是反对人民去认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中国的实用主义者胡适曾经大叫“多谈一些问题，少谈一些主义”，他要人们把眼光停留在表面的现象和个别零星问题上，反对人们去认识中国社会问题中的本质的东西——阶级斗争。他把旧中国贫穷、落后的原因，归于“贫穷、疾病、愚昧、贪污、扰乱”这五点。他完全抹煞了事情的本质——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封建势力的存在。

三　现象和本质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现象和本质关系的原理对于革命实践具有重大意义。

首先，这一原理告诉我们，要真正认识事物，掌握事物的发展规律，就不能停留在事物的现象上，而必须透过现象把握事物的本质。如何使我们能够透过现象抓住事物的本质呢？第一，必须深入社会实践，作周密的调查研究，占有大量的、丰富的、合乎实际的现象材料，为揭示事物的本质，做好准备。第二，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充分发挥人的抽象思维作用，对丰富的现象材料经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正确地把握住事物的本质。同时还应当指出，人们对事物本质的认识是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是一个从现象到本质、从不甚深

刻的本质到更深刻的本质的无限深化的过程。因此，我们必须在不断的反复的实践中，深入地去揭示事物的本质，使我们对本质的认识逐渐深化。

其次，它告诉我们，在革命实践中不要为假象所迷惑，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坚定正确的方向。不被假象所迷惑，是我们取得革命胜利的重要条件。

最后，这一原理又是我们揭露反革命假面具的思想武器。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在理论上的胜利，逼得它的敌人装扮成马克思主义者，历史的辩证法就是如此。"① 我们要掌握唯物辩证法这一思想武器，揭露用假象掩盖本质的种种手法，把革命事业推向前进。

① 列宁：《马克思学说的历史命运》，《列宁选集》第 2 卷，第439页。

第九章　认 识 和 实 践

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创立了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即马克思主义认识论，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它科学地说明了认识和实践的辩证关系，揭示了认识发展的客观规律，提供了正确的认识路线和科学的思维方法。

第一节　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一　唯物论的反映论与唯心论的先验论的根本对立

在认识论上，一直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根本对立的路线。唯物主义路线是“从物到感觉和思想”，唯心主义路线是“从思想和感觉到物”。

唯心主义颠倒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坚持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把认识看作先于物质、先于实践，与人的经验无关的东西。一切唯心主义哲学的认识论实际上都是先验论。所谓先验论，即认为人的认识先于物质、先于实践经验，是先天就有的。

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来自人脑之外的某种“神

的启示”或“绝对观念”。如古希腊的柏拉图认为，知识来源于人的不死的灵魂对于在他诞生于尘世以前所居的理念世界的回忆。

主观唯心主义认为，认识是人们心灵的自由创造和想象的产物，或者说是头脑里固有的。中国古代的孟柯说:“人之所不学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虑而知者，其良知也。”在孟柯看来，这种先天存在的知识，都是内心所固有的，无须向外寻求，只要不断向内心探求，“存其心，养其性”就行了。在欧洲哲学史上，从英国的大主教贝克莱经过马赫一直到现代资产阶级的主观唯心主义者都认为，认识只是对自己感觉的整理，他们坚决否认认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

无论客观唯心主义，还是主观唯心主义，在认识论上都是先验论。先验论是一种反科学的荒谬的认识理论，是一切反动阶级、机会主义派别的思想武器。

同唯心论哲学相反，唯物论哲学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认为认识来源于物质，是人脑对客观存在的反映，坚持“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正确认识路线，因此，它是反映论。反映论就是认为人的认识是人脑对客观外界的模写、摄影和反映。反映论要求人们按照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不附加任何外来成份地反映它。唯物论的认识论都是反映论。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彻底地坚持了唯物主义的反映论，驳斥了唯心主义的先验论。

二　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对立

在认识论的问题上，除了唯物论的反映论和唯心论的先

验论的对立之外，还存在着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对立。凡是认为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是可以认识的，叫可知论；凡是认为客观世界及其规律是不能认识的，或不能彻底认识的，叫不可知论。

不可知论的主要代表是英国的休谟和德国的康德。休谟认为，世界上存在的只有心里的知觉、感觉，这是人们的"唯一对象"，至于在感觉之外是否有真实的事物存在，那是无法知道的。康德承认所谓"自在之物"即客观世界的存在，承认感觉是外部世界引起的，但他认为人只能感知"自在之物"的现象，不能认识"物自体"的本质。总之，不可知论的本质，就是不超出感觉。它仅仅停留在现象的此岸，不承认在感觉之外有任何可靠的东西。

哲学史上所有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和一些唯心主义者都承认世界的可知性。例如，黑格尔就认为世界是可知的。在黑格尔看来，一切事物都是"绝对观念"的体现，认识也就是"绝对观念"的自我认识。所以，他认为，"绝对观念"在发展中完全可以自己认识自己。黑格尔在这种客观唯心主义认识论的基础上批驳了康德的不可知论。由于黑格尔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完全否认了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所以，他不可能驳倒不可知论。同唯心论的可知论相反，唯物论是在肯定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基础上，解决世界的可知性的问题的。一切唯物论都是可知论。但是旧唯物论由于不懂得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不能科学地解决认识问题，因而不能彻底驳倒不可知论。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彻底的可知论。社会实践完全证

明了辩证唯物主义可知论观点的正确，彻底地驳斥了不可知论。恩格斯指出："对这些以及其他一切哲学上的怪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它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末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①历史上，很长一段时间，人们把有机化合物看作是由某种神秘的生命力所创造的"自在之物"，而当有机化学开始用人工合成的方法制造一个个有机化合物时，这些"自在之物"就变成"为我之物"了。例如，牛胰岛素，我们已经可以不再从牛胰脏中提取，而用人工的方法合成。社会实践的发展，完全证明了恩格斯的论断，证明了客观世界的可知性。

当然，我们承认世界的可知性，并不是说人类可以一下子把整个世界认识完结。它认为，人们的认识是一个在实践的基础上，由不知到知、由知之不多到知之甚多的无限转化过程。因此，世界上只有尚未被认识的东西，没有不可认识的东西，现在尚未被认识的东西，随着人类社会实践的发展，终究是会被认识的。

三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同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本质区别

旧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都是反映论。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但在认识如何反映存在、通过什么途径反映存在等问题上，旧唯物主义认识论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有着本质的区别。

旧唯物主义认识论虽然坚持了唯物主义的反映论，肯定了世界的可知性，反对了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这是正确的，但是它并没有科学地解决认识论的问题，它存在着两个根本的缺陷。

第一，缺乏实践的观点。它离开人的社会实践来观察问题，不了解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例如，费尔巴哈没有看到人的社会本质，只看到了人的自然属性，把人看成是超阶级、超时代的生物。他从这种纯自然、纯生物学上的人出发去考察人的认识问题，认为人的认识来源于人们对自然界的消极观察，而不懂得人们的认识是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实现的，不了解社会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因此说旧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基本上是以感性直观为基础，把人的认识看成是人们对客观外界消极的被动的反映。

第二，缺乏辩证的观点。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由于缺乏实践的观点，把认识看作是人们对客观外界消极的被动的反映，因而看不到思维对存在的反作用；由于它把认识看作是直观的照像机式的反映，看作是不包含矛盾的一次完成的动作，因而不懂得认识是一个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浅入深的辩证发展过程，不懂认识运动的辩证规律。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论由于存在以上两个根本缺陷，因此决定了它是机械的消极的被动的反映论，并且不能把反映论的观点贯彻到底，在社会领域陷入唯心论。所以旧唯物论的反映论虽然有其正确的一面，但从总体上说是不科学

的，不能指导人们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继承和发扬了哲学史上唯物论的反映论的优良传统，但又和旧唯物论的认识论有原则的区别。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创立了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第一，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把实践引入认识论。它是以科学的社会实践为特征的，它强调社会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首要地位和决定的作用，认为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只有当人们通过实践去改造世界，才能认识客观世界；认识的目的，又是为了改造客观世界；认识的正确与否，也要靠实践的检验。离开实践的认识是不可能的。

第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揭示了认识发展的辩证规律。它不仅认为意识是物质的反映，而且认为意识对物质的发展起巨大作用。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由感性认识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又由理性认识能动地指导实践的过程，是随着实践的发展逐步深化、逐步提高的无限发展的过程。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依据对立统一规律，科学地解决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分析和综合、归纳和演绎、抽象和具体、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真理和谬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等一系列的问题，把认识论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由此可见，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使唯物论和辩证法统一起来，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统一起来，从而实现了认识论上的伟大变革。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不仅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彻底划清了界限，而且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缺陷。它是唯一能够指导人们正确的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的科学认识论。

第二节 实践及其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一 实践的内容和形式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实践是人们一切能动地改造和接触现实世界的客观的社会活动。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实践概念的科学规定和实践内容的深刻阐述，揭示了实践的多方面的特征。这就是：

第一，实践是客观的、物质的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实践是主观和客观矛盾运动的统一体，它包括实践的主体(人)，实践的对象(客观世界)和实践手段(工具、机器等)。这三个方面都是客观的要素，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也都是物质的运动，因而具有客观性。实践是在一定思想指导下的一种变革客观的直接现实活动，它直接作用于客观事物，这种相互作用，它始终为物质世界及其规律所制约，是按照物质世界的规律而进行的客观的活动。

第二，实践是人类自觉的有意识的活动，这是人区别于一般动物的特殊能动性。首先，人是实践的主体，而人具有思想，人的实践活动是有目的、有计划的。例如，人们在建

造某一建筑物之前，就预先设计了建筑物的蓝图，形成了这座建筑物的形象，制定了施工的计划。在建造过程中，人们就是按照计划进行施工的。动物的活动虽然也影响着外部世界，引起外部世界的变化，在一定范围和程度上改变着自然环境，但这是无目的、无意识、无计划的，是动物本能活动的结果。如老鼠打洞、蜘蛛结网，这都是为了生存而进行的本能活动。其次，人凭借思想和劳动，能按照自然界的规律，对自然界进行自觉的革命的改造，并且从自己的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使实践的水平不断地提高。而动物的活动则只能消极被动的适应周围环境，这种活动不具有创造性，仅仅是动物本能活动的沿袭和重复。再次，通过实践，人的主观意识作用于客观外界，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基础上，不断丰富感性认识，并且进行抽象思维。人们可以透过现象认识本质，实现由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能动的飞跃，使人们的意识和目的愈加符合客观规律，又能用规律性的知识指导实践，改变客观世界的面貌，这是人类特有的主观能动性。

第三，实践是不断发展着的社会历史活动。人是社会的人，人的实践活动总是社会的实践活动。自从人类社会出现之后，人们总是处于一定的社会关系之中，在一定的生产关系形式内，从事生产活动或其它活动的，在阶级社会中总要受到人们阶级地位的制约。实践是结成一定社会关系的群众的实践。这表现了实践的社会性。实践又是历史的实践，它既受历史条件的制约，又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发展。资本主义的社会关系中的实践不同于封建制度的社会关系中的实践，而社会主义社会关系中的实践又不同于资本主义的社会关系中的

实践，这其中有一个历史的变化和发展过程。客观世界的发展变化是无止境的，人类改造世界的实践也是不断发展的，永远不会最后完成，实践总是一步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

实践形式的原理，是马克思主义科学实践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实践的形式是由实践的本质内容和基本特征决定的，是内容和特征的表现。实践的内容是丰富的，实践的特征是多方面的，因此，实践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而生产斗争、社会斗争(在阶级社会里主要是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基本的实践活动。

在多种多样的实践中，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它一切活动的东西。人类要生存，首先必须解决衣、食、住、行的问题，然后才有可能从事其它的活动。生产活动是人们为了谋取物质生活资料而进行的改造自然界的斗争。生产劳动创造了人类本身和人类社会，推动着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是社会生存的基础和社会前进的最终决定力量。没有生产实践，社会生活的一切活动，如政治、科学和艺术等，既不会产生，也无从发展。生产劳动一旦停止，人类社会就将停滞、灭亡。生产实践还是认识的最基本的起点和认识发展的最基本的推动力量。人们在同自然界的斗争中，认识着自然界的现象、性质和规律，认识着人和自然的关系，产生了自然科学。人们通过生产实践，也不断加深着对于人和人的关系，对于社会现象的认识，促进了社会科学的发展。无论是关于自然和社会的知识，离开生产活动是不能得到的。以上说明生产实践不仅是其它一切实践的

基础，也是一切认识的基础。

在生产实践的基础上，又分化出科学实验这种实践形式来。科学实验是以对自然现象及其规律进行专门研究为目的的，它具有生产实践所不能代替的作用。人们为了获得客观事物某一方面的知识，可以借助特定的仪器设备，根据一定的目的要求，有意识地控制实验条件，突出研究对象的主要矛盾，排除干扰，进行直接的、精密的、反复的观察和测量，然后进行分析研究，掌握运动变化的规律，这就是科学实验。

科学实验归根到底产生于并服务于生产实践。科学实验的课题是从生产中提出来的；科学实验的手段是由生产提供的；科学实验的目的是为提高生产的水平和效率服务的。科学实验依赖于生产实践，反过来又推动生产实践。

科学实验又有自己的特点和相对的独立性，它与生产斗争之间的联系有时并不是那么直接和明显。现代科学的发展证明，物理学、化学、生物学方面的许多重大发现，并不完全直接来自生产实践，而是通过长期的科学实验获得的。科学实验作为一项独立的实践活动日益显示出重要作用。科学实验对生产发展的预见作用、指导作用和推动作用日益重要和显著。如果没有科学实验提供新的科学理论和技术，要高速度地提高劳动生产率是根本不可能的。我国人民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斗争中，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是关键。而科学实验是科学技术现代化的重要条件，是武装现代科学技术的一个必不可少的实践形式，是人们认识自然规律的重要手段。

阶级斗争这种实践形式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人类社会并不是一开始就出现了阶级斗争，它是在一定生产力发

展的基础上产生的。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斗争是推动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它是社会实践的基本形式，给予人们的认识以深刻的影响。人类社会自从产生阶级以来，生产斗争是在一定的阶级关系、一定的阶级斗争中进行的。阶级斗争的实践也是推动科学、特别是社会科学发展的强大力量。但是，阶级斗争的实践，归根到底是由生产实践决定的，是以生产实践为基础的。社会的经济关系、经济条件是阶级斗争的根源，决定着阶级的性质和状况。而社会革命的目的，归根到底是为了解放生产力，推动社会的发展。在剥削阶级已经基本消灭的社会主义社会中，阶级斗争虽然仍然存在，但它的性质、地位和作用都有了很大的改变。

生产斗争、科学实验和阶级斗争等实践活动，既相互渗透、制约和促进，又各有其独特的作用。在不同的时期内，各有侧重，发挥着不同的作用。"四人帮"歪曲和篡改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他们别有用心的"突出阶级斗争"，贬低、否认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活动。我们党在清算了林彪、"四人帮"歪曲阶级斗争的实践、敌视和破坏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罪行以后，把我们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这是以生产斗争、经济建设为中心的一场伟大实践活动。这是马克思主义科学实践观的光辉体现。

二　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建筑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之上的。认识和实践是人类活动的两个不同的方面。在认识和实践的对立统一关系中，实践是第一位的，认识是第二位的，实践

占据首要的地位和起着决定的作用。

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主要表现为：实践是认识的起点；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客观标准；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第一，实践是认识的起点。

认识内容来源问题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认识路线斗争的一个焦点。一切唯心主义都否认主观对客观、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把主观的或客观的精神看作认识内容的来源。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客观世界是正确思想的唯一来源。人的正确思想既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而只能来源于客观物质世界，只能从对客观世界的改造和接触中，即从社会实践中产生。这是因为，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反映过程是建立在实践过程的基础上的，实践是沟通主观和客观的"桥梁"，只有靠实践才能认识客观对象。没有人的实践活动，不用人的各种感觉器官和外界事物直接接触，人的正确认识是不可能产生的。俗话说："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要想知道梨子的滋味，就得变革梨子，亲口吃一吃；要想知道原子的组成和性质，就要依赖现代化的实验手段，如通过高能物理实验，去变革原子；要想掌握阶级斗争的规律，就得了解社会各阶级，了解社会阶级矛盾的各个方面。总之，实践出科学，无论自然科学知识或社会科学知识，都是从实践中获得的。

第二，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首先，不断变化发展的社会实践，不断给人们提出新的

认识课题。人的认识活动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为了适应实践的需要，为解决实践中提出的问题和任务而产生的。社会实践愈发展，愈是不断向人们提出新的要求、新的问题，推动人们不断去从事新的探索。没有社会实际生活的需要，便不能提出认识的任务。例如，在改造自然方面，由于古代畜牧业和农业的需要，产生了天文学；同样，由于水利工程和建筑的需要，产生了力学；因测量土地面积的需要产生了几何学。今天，在我国出现了学习科学，钻研技术的活跃局面，科学技术的成果不断涌现，其根本原因是实现四个现代化，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伟大实践的需要。人们对于社会的认识同对自然界的认识一样，也是在社会实践的推动下发展的。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就是一个典型的例证。十九世纪中叶，资本主义工业在欧洲许多国家建立起来，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日趋尖锐，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无产阶级的革命，需要科学理论的指导。在这种历史条件下，马克思和恩格斯适应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需要，总结了无产阶级的实践经验，批判地吸取了前人的思想成果，深入研究和科学地解剖了资本主义社会，创立了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才建立了马克思主义，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

其次，社会实践的发展为人们的认识提供新的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从而大大提高着人们的认识能力。最初人只靠自己的感官直接去接触事物，专靠大脑思考，认识事物是有很大局限的。但是，实践为人们创造了新的认识手段、认识工具，从而加强和延长了人的感官和大脑，帮助人们揭示自

然的秘密。如用人的肉眼只能看到五、六千颗星，而用射电望远镜则远远超过这个数目。它可以看到距地球200亿光年的距离。人的肉眼看不见微生物，电子显微镜可把被观察物体放大五十万倍左右。它把人们带到微观世界。再如，电子计算机可以准确地贮存和处理极大数量的信息、数据，可以高速度地和准确地进行逻辑的和数学的演算，从而大大地提高了人类的认识能力。总之，实践不断为认识提供新的认识工具、手段，来科学地回答认识的新课题，推动人的认识不断发展。

再次，社会实践促进了人的思维能力的发展。人们在社会实践中，不仅改造着客观世界，获得关于客观世界的知识，而且实践的发展不断促进着人类思维能力的发展。原始的野蛮人只依靠本能去适应环境，不能把自己和客观环境区分开来。只有在实践中，人才能把自己和环境对立起来，把环境当作认识和改造的对象。同时，也只有通过实践，才能把人与环境、思维与存在统一起来，使人的认识逐步符合客观实际，使人的行动更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在这种对立统一的历史发展中，一方面逐步改变了环境，另一方面又促进着人脑不断地进化，发展了人类的思维能力，逐步产生了反映客观事物的各种概念和范畴，形成和发展了对客观事物的规律性的认识。

最后，社会实践还不断为人们的认识提供和积累了新资料、新经验。由于客观世界是不断发展的，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也不能在一次实践中完成。然而，每一次实践都在为认识积累着经验，为认识获得新的飞跃准备着条件。如果没

有在长期实践过程中积累起来的生产经验和社会斗争的经验，一切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都不能产生。一切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都是人民群众的生产斗争和社会斗争经验的总结。由此可见，实践为认识积累新资料、新经验，不断推动着人的认识发生质的飞跃。

总之，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人们的认识随着实践的发展而由浅入深、由片面到全面，不断前进。

第三，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还表现在：它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列宁说："现在一切都在于实践，现在已经到了这样一个历史关头：理论在变为实践，理论由实践赋予活力，由实践来修正，由实践来检验。"①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此外再无别的检验真理的办法。人应当在实践过程中，检验自己认识的正确程度，并使自己的认识不断得到修正、补充和发展。一切主观世界的东西，都要在实践面前鉴别真伪、决定弃取。

第四，实践是认识的最终目的。认识从实践中产生，又转过来为实践服务。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以及概括这两门科学的哲学所以存在和发展，就在于它们不仅来自实践，而且服务于实践。把社会实践作为认识的目的和归宿，强调认识必须服务于实践，体现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把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统一起来。

总之，实践是认识的起点，也是认识的归宿，是全部认识过程的基础；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之第一的

---

① 列宁：《怎样组织竞赛？》，《列宁选集》第3卷，第398页。

和基本的观点。

实践是认识的起点，是就知识的总体来说的，一切真知都是直接经验开始的。但由于世界发展是无限性的和人的生命是有限的，每一个人不能也不必要事事直接经验。一个人的知识分为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两部分。所谓直接经验，就是通过亲自参加实践获得的知识；所谓间接经验，就是他人从实践中取得的知识，来自书本的知识。

辩证唯物主义强调实践第一并不排斥书本知识，强调直接经验并不排斥间接经验，这两部分知识都是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不可缺少的。事实上，人们多数的知识都是间接经验的东西，都是来自书本的东西。因此，学习间接经验是重要的。每一代人都把前人认识的终点作为自己认识的起点，而后结合自己的实践，把新的认识增添到人类知识的宝库中去，通过语言文字留给下一代。科学知识从来是人类共同的财富，对于外国的，别人的先进的科学知识，我们同样要认真地、虚心地学习，变为我们自己的东西。只有这样，才能加速我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和改造。

承认间接经验的重要，并不否认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因为，在我们为间接经验的东西，在他人则仍为直接经验的东西。一切前人和外人的科学的、有价值的经验和书本知识，都是产生于他们亲身的实践，都是已经为他们亲身实践证明了的。另外，对我们后人来说，要想真正掌握间接知识，变为自己的东西，也必须结合自己的实践才行。我们只有在亲身的实践中，才能掌握间接的知识并发展它。所以，从总体上说，无论何种知识都是不能离开直接经验的。只有实践才

是认识的起点。

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都是重要的，因此要正确处理实践和读书的辩证关系。一方面，要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在实践中，不断加深领会所学的书本知识，不断积累新的认识，新的经验；另一方面，又要不断刻苦学习书本知识，只有牢牢掌握一切有益的间接经验，才能加速认识的进程。

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必须批判反动的天才论。天才论是唯心主义的先验论，它主张人的认识、才能是先天就有的、先于实践的。康德认为："天才就是天赋的才能"，是"天生的心灵禀赋"。唯意志论者叔本华认为，人的知识是先天的，一切知识都是"先天地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之中，"因而人们可以"纯粹先天地"认识到一切。中国历史上的唯心主义哲学家，几千年来，也一直在宣扬唯心主义的"天才论"。他们主张，"生而知之"。总之，一切唯心主义者都主张"天才论"。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坚决反对"天才论"、先验论。马克思主义并不是不承认任何"天才"，而是对"天才"作了唯物主义的解释。所谓"天才"，不过是由于人的生理素质和反映机能的差别，有的比较聪明些，有的则差一些，但这种由生理的素质和机能所引起的差别，只是给人们的社会活动、工作才能提供了不同的物质基础。要把人们先天的物质基础的差异变为现实，则完全决定于后天的社会实践。无产阶级领袖的天才也是在长期的、复杂的革命斗争中形成的。这种天才，除了个人后天的主观努力之外，更要靠无产阶级的先锋队——共产党，靠领袖集团的集体领导，靠千百万人民群众的实践和智慧。

林彪反革命集团把“天才论”作为他们反党的理论纲领。“四人帮”则以隐蔽的阴险的形式、继续坚持和贩卖“天才论”。他们打着“高举”的旗号，把领袖神化，鼓吹现代神学。林彪、“四人帮”推行先验主义的天才论，从反面告诉我们，是否承认实践是认识的唯一来源，不仅是以往两条认识路线斗争的一个焦点，而且也是现实政治斗争中的重大问题。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过程

一　由实践到认识

在实践基础上进行的认识过程，是从感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革命实践的辩证过程。辩证的认识运动，首先是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认识经历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两个阶段，实现了由前者到后者的飞跃。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是客观外界直接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而产生的。

感性认识在其发展中采取感觉、知觉、表象三种形式。感觉是客观事物的现象、表面的个别特征作用于人们的感官而产生的最初的反映结果。如人们看到一定物体的颜色、听到的声音、嗅到的气味等就是感觉。将种种感觉加以综合，形成一个完整的形象，这就是知觉。在知觉的基础上产生表象。表象，是感性认识中较高级的形式。表象是对感觉材料的初步概括，是曾经作用于感官的那些客观对象的再现。也

就是知觉的再现。在人们获得了对某一事物的感觉、知觉、表象认识之后，就获得了对该事物的感性认识。

感性认识的重要性就在于它是认识的起点，在感性认识和客观事物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环节。感性认识的可靠性，就在于它直接反映客观事物。感性认识的特点，是以生动的具体的形象反映外部事物，它是对客观事物的现象、片面和外部联系的反映。感性认识的这个特点也是它的局限性。因为，人们通过感性认识只能把握事物的个别，而不能把握一般；只能把握事物的现象和外部联系，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例如，人们通过感官只能感知日出日没，星辰的位置变化以及昼夜交替等现象，而不能把握天体运动的规律。因此，认识不能停留在感性阶段。必须上升到理性阶段。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它是关于事物的本质、事物的全体、事物的内部联系的认识，它是人们对感性材料进行抽象和概括而产生的。概念、判断和推理是理性认识发展中的基本逻辑思维形式。概念是对事物的本质和内部联系的反映。判断是对于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的反映，是指人运用概念对某一事物内部联系有所肯定或否定的思维形式。推理就是从一个或几个已有的判断（前提）出发，合乎逻辑地得出一个新判断（结论）的思维形式，它的逻辑形式，是以判断之间的一定的联系或关系来表达的。概念、判断和推理三种思维形式是有机联系的，它们构成了完整的思维过程。在丰富的、真实的感性材料基础上，运用概念，判断和推理等形式，进行科学的思维，就可以得出合乎客观规律的理论认识。这就是理性认识阶段。理性认识的特点是以抽象思维

的形式间接地反映客观世界。它是对客观世界本质的、全体的、内部联系的反映。

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中更重要的阶段，因为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经过感觉而到达于思维，到达于逐步了解客观事物的内部矛盾，了解它的规律性，了解这一过程和那一过程间的内部联系，即到达于论理的认识。理性认识表现为一系列的抽象和概念，分析和综合的过程。因为科学的理性认识已经不是个别事物的印象，而是综合了许多事物或各个方面的感性材料，经过思考加工，舍弃了次要的东西，从中抽出了本质和规律的认识。达到了这种科学的理性认识，才能有效地服务于实践。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为理性认识。二者在实践的基础上统一起来。

第一，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起点，是理性认识的基础和必经阶段。没有感性认识就没有理性认识，没有丰富的感性认识，就不可能有正确的、完善的理性认识。理性认识对于感性认识的依赖关系，实质上就是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感性认识同理性认识相比较，它同实践有更直接的关系。感性认识是在人的亲身实践中直接取得的。离开从实践中获得的感觉经验，理性的认识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只能是主观自生的靠不住的东西。另外，事物的现象是感性认识的内容，事物的本质是理性认识的内容。要认识事物的本质，就先要认识事物的现象，进而用思维的科学抽象，才能透过现象抓住本质，从大量个别

的事物中发现普遍的一般规律性，取得理性认识。

第二，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为理性认识。感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起点，但它还不是完全的认识。必须把感性认识发展为理性认识，才是比较完全的认识。感性认识固然反映了客观外界的某些真实性，但是它所反映的还仅仅是片面的和表面的东西。感性认识只能观察到事物的现象，理性认识才能掌握事物的本质。认识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变革现实，改造客观世界。单凭感性认识不能指导实践，起不了认识为实践服务的作用。要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感性认识就必须上升到理性认识。

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必须具备两个条件：

第一，必须占有十分丰富的而又切合实际的感性材料。理性认识是对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认识，而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是通过大量现象表现出来的。只有感性材料十分丰富，即包括成功的材料，也包括失败的材料，才能暴露事物的本质。这是正确实现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基础和前提。从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的基础是实践。要取得丰富的、切合实际的感性材料，唯一的办法就是深入实际，大搞调查研究。调查研究是我们了解情况、认识世界的科学方法，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运用。

第二，运用科学的思维方法。“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工夫”①。是实现由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的正确途径。在实践中取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8页。

得的大量感性材料中，真象与假象、本质与非本质的东西是混杂在一起的。人脑这个“加工厂”的任务，就是要用科学的思维方法对这些原材料和半成品“加工制作”，“生产”出合格的理性产品。“去粗取精”就是选择材料，选取最能反映事物本质的典型的材料，去掉粗糙的、非本质的材料；“去伪存真”，就是鉴别材料，分清真假，剥掉虚假的东西，发现事物的真象；“由此及彼”，就是把各方面的材料联结起来研究，弄清事物的“来龙去脉”和相互联系，不要抓住一点不及其余；“由表及里”，就是透过现象，拨开假象，把握事物的本质和内在联系。

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不是消极地、自然地实现的，它是一次能动地飞跃，是人的自觉能动性的表现。

哲学史上的唯理论和经验论都割裂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关系。经验论认为感性认识是可靠的，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唯理论只承认理性认识的可靠性，否认感性认识的可靠性。在经验论和唯理论内部都有唯心论和唯物论两个派别。

唯心主义经验论不仅否认理性认识，而且也否认感性认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唯心主义经验论，如贝克莱主义、马赫主义和实用主义者等认为，感觉、经验是唯一的存在，是主观自生的东西，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我的感觉，“存在就是被感知”，离开了我的感觉就不能有任何东西存在，我认为有用的就存在，就是真理，等等。

唯物主义的经验论承认感觉是客观事物的反映。但他们片面地认为，感觉经验是唯一可靠的，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

理性认识只能对感性材料进行一些总结、整理和分类，对感性经验作一些描绘和说明，而不能对科学知识提供新的内容，因而否认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必要性。这派代表有十七世纪英国的洛克。

同经验论夸大感性认识相反，唯理论则夸大理性认识的作用，并把理性认识绝对化。

唯心主义的唯理论完全颠倒了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的辩证关系，否认理性认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认为理性认识是生来就有的，是“天赋观念”。如柏拉图、笛卡儿、莱布尼兹等就是唯理论的主要代表人物。

唯物主义的唯理论虽然承认客观世界是认识对象，承认理性认识反映客观事物，但又认为感性认识不可靠，主张仅凭理性的直观去把握事物。如十七世纪荷兰的斯宾诺莎就是这样。在他看来，感性认识虽然来源于客观事物，但它却是混乱不清的，不正确的，甚至是造成错误的原因，因而是不可靠的，只有理性认识是真实可靠的。这种理论实质是在认识的来源问题上离开了唯物主义，而陷入了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的经验论和唯理论是根本错误的。唯物主义的经验论和唯理论虽然各有片面的真理性，但由于它们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形而上学地割裂开来、绝对对立起来，这样就会导致颠倒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的关系。为唯心主义留下地盘。

教条主义者和经验主义者，也都不理解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在思想实质上，就是重复了唯理论或经验论的错误。

教条主义者不正确地理解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他们轻视感性经验，不懂得理论必须同具体实践相结合，而是把理论教条化，不顾时间、地点、条件到处乱套。他们以为有了现成的本本，就可以不调查、不研究、不作具体分析了，就可以指导工作了。这是主观主义的一种形式。

经验主义者轻视理论，否认感性认识有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必要，否认革命理论在革命实践中的重要作用，使自己的认识停留在低级的感性阶段。他们将局部当全体，把现象当本质，把局部经验误认为普遍真理。他们硬要客观实际服从于主观的狭隘经验，因此经验主义也是主观主义的一种表现形式。

通过实践获得理性认识，也就是实现由存在到思维，由物质到精神的转化，是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

二　由认识到实践

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飞跃为理性认识，还不是一个完整的认识过程。“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运动，如果只到理性认识为止，那末还只说到问题的一半。而且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说来，还只说到非十分重要的那一半。”①要完成一个认识过程，还须由理性认识再回到实践，实现认识过程的第二次飞跃。认识的能动作用，不但表现于实践到认识的飞跃，更重要的还表现于认识到实践这一次飞跃。这次飞跃比起前一次飞跃来，意义更加伟大。这一点可以从三个方面来

---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8页。

说明。

第一，认识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人的全部活动就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第一次飞跃解决的是认识世界的问题，第二次飞跃主要是解决改造世界的问题，同时又是认识过程的继续和完成。第一次飞跃是第二次飞跃的准备，第二次飞跃是第一次飞跃的归宿。我们认识世界的目的，只是为了改造世界，此外再无别的目的。因此，第二次飞跃比起第一次飞跃更加重要，意义更加伟大。

第二，科学理论对实践有重大指导作用。人类的实践是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理论之所以重要，就是因为它能指导实践。理论与实践的关系，从根本上说，实践是决定的，但当着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实践需要产生理论的时候，科学理论的创立就会起巨大作用。科学的理论是人们行动的指南，具有指示方向和预见性的作用。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就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过程，这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则，是有效地改造世界的根本保证。人民群众是改造世界的主体，革命的理论只要回到实践中去，为广大群众接受和掌握，就会变为改造世界的巨大的物质力量。一百多年来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伟大实践、半个多世纪来我国革命和建设的伟大实践，充分显示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巨大威力。自然科学的发展是以生产的发展为基础的，反过来自然科学的理论又进一步推动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发展。自然科学史表明，科学技术上的重大发现、发明和突破，几乎都是在一定的科学理论指导下取得的。

第三，理论认识回到实践中去，是认识过程的继续，是

证实理论和发展理论的过程。理论认识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客观外界的规律性，这在第一次飞跃中是没有得到解决的。要解决这个问题，必须使理性的认识再回到实践中去，由客观实践来检验。这样，正确的理论才能得到证实，错误的理论才能被发现和纠正。即使原来是正确的或基本正确的，它还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得到补充和发展。从上可知，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是更重要的一次飞跃。因此，人们通过实践获得理性认识后，认识运动并没有结束，还需要回到实践中去，使认识不断深化。

理性认识指导实践，实现第二次飞跃应着重掌握下面两个条件：

首先，要坚持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一切从实际出发，实是求是的原则。理论的指导作用始终是在实践的基础上进行的。客观情况是复杂的，不断发展变化的，所以必须把普遍性的理论与具体实践中所遇到的特殊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就是要求我们运用理论时，不脱离时间、地点和条件，不脱离实践的具体特点，要研究新情况。当情况变化了的时候，理性认识应根据实践的发展而适当改变，这是理性认识指导实践的出发点。如果不顾具体的时间、地点和条件，抛开实践的特点和实践的发展，把理性认识看作死板的模式、僵死的教条，生搬硬套，就不可能使理性认识正确地回到实践中去，这样，再好的理论也不能发挥其指导实践的作用。

其次，要发动广大群众，实行群众路线，这是实现第二次飞跃的基础。实践是人民群众的实践，对于第一次飞跃获得

的理性认识，即理论、方针、政策等，不仅通过人民群众来实践，而且也要通过人民群众来检验、鉴别。在经过了群众实践的反复检验，在掌握了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后，再作进一步的科学概括和修正。这样就能获得认识的新飞跃。

从理性认识到实践，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这就是由思维到存在，由精神到物质的转化。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最根本的原则。

三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客观事物是复杂的，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不是直线的，而是曲折的，不是一次完成的，必须经过多次反复。

在实践过程中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回到实践，达到了预期的目的，理论得到了证明，就完成了一个具体的认识过程。然而，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一个复杂的曲折过程，对每一具体过程的认识都不是一次完成的，往往需要经过多次反复才能完成。因为，首先，人们的认识要受到科学条件和技术条件的限制，不能一下子认清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比如，在天文望远镜出现之前，人们无法认识宇宙天体的运动规律，在显微镜制出之前，人们也无法认识微生物的活动规律。今天，由于受到科学技术水平的限制，还没有揭开癌症的秘密。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无论从广度上看，还是从深度上看，都有待于不断深化，不可能一次完成。其次，人们的认识还要受到客观事物的发展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就是说，宇宙间一切事物都是不断发展的，事物不发展到一定程度和阶段，它的本质就不会暴露出来，因而人们

对客观事物及其本质的认识，并不能一下子完成 例如，几万年之后，地壳会发生什么变化，将来地球和其它宇宙天体会发生何种变化，我们现在是无法一下子认识到的，共产主义社会究竟是什么样子，我们也是无法完全认识的，所以对于一个事物的正确认识需要经历由实践到认识，再由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这就是认识的反复性。另外，对于某一具体过程的认识，即使达到了主、客观的统一，认识了这一过程的本质和规律，但就过程的推移而言，人们的认识运动还是没有完成的。也就是说，客观事物是不断发展的，人们的认识也必须随着事物的发展而发展，永远也不会有止境。物质世界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是无穷的，人的认识的发生、发展和消灭的过程也是无穷的。这就是认识的无限性。

毛泽东同志对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作了科学的概括："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① 这就是人类认识运动的总规律。

在实践——认识——再实践的运动中，实践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它决定着认识的全过程。实践决定认识，先有实践，后有认识，以客观实践为起点和归宿，这是认识的唯物论。从实践中形成的认识，又不是被动的，而是一个能动的发展过程。它不仅从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而且从理性认识又飞跃到革命的实践，在实践中起着重大的指导作用。同时，

---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 273 页。

随着实践的深入，认识也不断提高，这是认识的辩证法。实践——认识——再实践的发展，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和辩证法在实践基础上的统一。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规律，对于我们的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实践证明，只要按照认识发展的客观规律办事，就能掌握改造社会、改造自然的主动权，取得革命和建设的不断胜利。违背了这个规律，就必然受到挫折。今天，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征途中，有层出不穷的新事物、新问题有待于我们去认识，只要我们按着认识发展规律办事，就能不断前进。因此，停止的论点、悲观的论点、无所作为和骄傲自满的论点都是错误的。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同我党的群众路线是一致的。毛泽东同志说:“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① 人民群众是实践的主体，也是认识的主体。认识在实践中产生，也就是来源于人民群众的实践。“从群众中来”的过程，就是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形成理论、路线、方针、政策的过程。这一过程相当于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即由实践到认识的过程。“到群众中去”的过程，就是发动群众去贯彻执行、并检验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过程。这一过程相当于从理性认识再回到实践的过程。一项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正式形成只靠“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一次循环还不行，往往需要多次反复。随着情况的变化，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① 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

也需要相应地发生改变。这同实践和认识要反复循环一样，“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也要永不间断地实行下去。因此说，尊重群众的实践，就是尊重唯物论，就是尊重辩证法。

第四节　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一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人们要正确进行思维，就必须遵守思维的规律，使思维过程合乎逻辑。这里所说的逻辑，主要是指辩证逻辑。辩证逻辑是关于理性认识的规律、形式、方法的理论。为了正确地实现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做到概念明确、判断恰当，推理合乎逻辑，从而促进理性认识的发展及其向实践的飞跃，就应当自觉地运用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辩证逻辑是进行科学研究的普遍的思维方法，任何有成果的科学思维，都是自觉或不自觉地遵循了辩证的思维方法。为了把不自觉提高为自觉，并纠正那些不符合辩证的思维方法，就要学点辩证逻辑，注意科学的思维训练。无论是自然科学，还是社会科学，都必须应用辩证逻辑。四个现代化的关键在于科学技术的现代化，要实现科学技术的现代化，就必须进行广泛的科学研究，而进行科学研究就必须掌握和运用辩证逻辑及其思维方法。

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都是以思维为对象，都是关于思维的规律、形式和方法的科学。这是它们的共同点。但是它们

又是两种不同类型的逻辑科学。二者的区别主要表现为以下两点。

第一，形式逻辑是以固定范畴建立起来的思维科学，而辩证逻辑则是以变动范畴建立起来的思维科学。也就是说，形式逻辑是从事物的相互区别和相对静止的角度来反映客观事物的。它认为生就是生，而不是死；蛋就是蛋，而不是鸡。当人们在一定的时间空间范围内考察事物的时候，把事物区别开来，把生和死，蛋和鸡区别开来是必要的。但是如果把形式逻辑所反映的这种相互区别和相对静止状态加以夸大，认为在任何条件下生和死、鸡和蛋都是固定不变的，把相对的东西绝对化，那就错了。可见，超出一定的时间空间范围，形式逻辑就暴露了它的局限性。与形式逻辑不同，辩证逻辑不仅反映了事物的相互区别和相对静止，同时也反映了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绝对运动。它认为生和死、蛋和鸡都不是互不联系和一成不变的，而是相互联系和相互转化的。因此，形式逻辑在这里是无能为力的，只有辩证逻辑才能全面深刻地反映客观世界的本来面貌。

第二，形式逻辑单纯从思维的形式方面去考察思维本身的准确性、明确性和无矛盾性，而不去揭示思维内容的正确与否的问题。辩证逻辑则从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中去研究思维。比如，在形式逻辑看来，下述的逻辑推理形式是正确的："凡是光线在空间中都沿直线传播"，"由太阳附近经过的星光是光线"，"所以，它也沿直线传播"。实际上，由于太阳周围的时空是弯曲的，所以星光由它附近的空间经过时也要发生弯曲。可见，只考虑思维形式的准确性，并不能保证思维内容的正

确性。与形式逻辑不同，辩证逻辑不仅研究思维的形式，而且也研究思维的内容，它从思维形式和内容的统一中来揭示它们之间的辩证关系。

总之，形式逻辑和辩证逻辑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两门科学。辩证逻辑高于形式逻辑，但并不排斥形式逻辑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虽然在“非此即彼”的范围内形式逻辑起作用，在“亦此亦彼”的范畴内，形式逻辑尽管不够了，但仍然是必须遵守的。形式逻辑是一切正确思维，包括辩证思维必须遵守的规律，是认识实现的必要条件。在整个认识过程中，既需要用形式逻辑，更需要用辩证逻辑。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是一致的。正确地理解这三者一致的原理，对于理解辩证逻辑的实质和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辩证法研究自然、社会、思维的一般规律；认识论研究整个认识过程的一般规律；辩证逻辑研究理性思维的一般规律及其形式和方法。从这里可以看出它们在对象、范围上的相对区别，又可以看出它们在内容上的根本一致。这种一致性表现为以下两点。

第一，认识论和逻辑学所揭示的思维规律(主观辩证法)同物质世界的发展规律（客观辩证法）在本质上是同一的，内容上是一致的。因为首先，思维本身就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因此，它必然服从于整个物质世界的一般规律。其次，马克思主义哲学从思维是客观存在的反映这个基本原理出发，认为思维规律是物质世界发展规律的反映，客观辩证法反映到人的意识中，就表现为主观辩证法。因此说客观

世界的辩证法与认识论、逻辑学，在本质上是一致的。

第二，认识论和逻辑学也是一致的。首先，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研究认识的来源，认识的辩证过程和认识的规律，阐明认识真理的途径等等。在认识论中，就包括了理性的逻辑思维阶段。如果脱离了辩证逻辑，就会从根本上取消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而辩证逻辑如果离开了认识论，离开了认识论所揭示的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唯物辩证关系，单纯地、孤立地去研究人的理性思维，那就不会有辩证逻辑。所以认识论和逻辑学，是彼此不可分离的。其次，辩证逻辑必须研究认识的主体对客体的关系，必须研究认识的全过程，必须研究真理问题，而这些都是认识论所研究的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逻辑学也就是认识论。

马克思主义的逻辑学、辩证法和认识论，三者从不同领域和角度反映客观规律，但是它们的根本原理是一致的，他们的根本作用和任务也是一致的，都是为人们指明通向客观真理的道路，为人们提供探寻真理的方法。因此，辩证法即是一般的世界观，又是科学的认识方法，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都产生于实践，并在实践中达到统一。只有坚持科学的实践观点，才能正确理解和自觉地运用科学的思维方法。

唯物辩证的思维方法是一个总体，它是由许多既相区别又密切联系着的具体的方法所组成。其中主要的有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历史的和逻辑的方法等。

二 归纳和演绎

由特殊到一般，又由一般到特殊，这是认识运动的一般进程。归纳和演绎就是这一认识过程中的两种不同的思维方法。归纳是从个别事实中概括出一般性结论的一种思维方法。在认识过程中，人们在调查、搜集材料的基础上，对材料进行分析，从中概括出一般性的原理、原则。这个过程就是归纳的过程。例如毛泽东同志在分析了美帝国主义、日本帝国主义、墨索里尼、蒋介石等反动本质以后，得出结论说："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这里就运用了归纳法。当然不能把这整个认识过程都归结为归纳法。但是，只要这个认识是从个别到一般的过程就是归纳的过程。

演绎则是从一般原理、原则引申出个别性结论的思维方法。在认识过程中，人们以一般的原理、原则为指导去分析个别事物，认识事物的某些特征和属性，这个过程就是演绎的过程。例如，根据"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这个结论，引出"苏联社会帝国主义也是纸老虎"的结论，就用了演绎法。当然这不单纯是靠演绎法。但任何从一般到个别的认识过程，就是演绎的过程。

在人的认识过程中，归纳和演绎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它们是客观现实中个性和共性、矛盾特殊性和矛盾普遍性的对立和统一的反映。第一，归纳和演绎互相依赖。演绎必须以归纳为基础，没有归纳、演绎的前提就无从产生。这是因为作为演绎出发点的一般原理往往是由归纳得出来的。如没有大量经验事实不可能建立能量守恒定律，没有大量杂交试验

也不可能有遗传学理论。同时，归纳需要以演绎为指导，没有演绎，归纳的成果就不能扩大加深，完全脱离演绎的归纳是盲目的。例如，人们总是根据已知的科学原理事先进行推断，进行设计，然后再进行探索性的观察和实验。第二，归纳和演绎互相渗透。归纳中包含着演绎，因为在归纳中，不论是根据全部事实，还是根据部分事实，都需要依赖演绎和其它的方法，揭示事物的本质，并区分出特殊与一般，然后才能进行概括，认识事物的共同本质，得出较可靠的一般性结论。反之，演绎也包含着归纳，在演绎过程中，需要借助归纳和其它的方法，揭示事物的特殊本质和特殊规律，深入具体地认识事物，演绎的结论才有深刻的意义和可靠的保证。第三，归纳和演绎相互转化。归纳需要演绎来丰富和发展一般原理，因而归纳必须转化为演绎；而演绎又需要归纳来扩大加深对个别事实的认识，因而演绎必须转化为归纳。作为认识过程来说，人类的认识总是由归纳转化为演绎，又由演绎转化为归纳。这样循环往复地进行，而每一次循环（不仅是归纳和演绎，还有其它科学方法）都能使人类的认识提高一步，使人类的认识不断深化。

在哲学史上，有把归纳和演绎割裂开来的归纳派和演绎派。这两派把归纳和演绎看作是两种不相容的认识方法，看不到二者之间的相互依存和相互统一，他们各自片面强调演绎和归纳的作用。归纳派和演绎派，都不了解个别和一般的辩证关系，因而把归纳和演绎形而上学地割裂开来。事实上，在认识过程中，根本不存在纯粹"归纳派"，或纯粹的"演绎派"。归纳和演绎在认识过程中具有重要意义，但都不是万能

的。马克思主义反对把归纳绝对化，也反对把演绎绝对化。恩格斯指出："归纳和演绎，正如分析和综合一样，是必然相互联系着的。不应当牺牲一个而把另一个捧到天上去，应当把每一个都用到该用的地方，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只有注意它们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补充。"①

归纳的重要性就在于，归纳强调对个别事物的观察和研究，并在这种研究的基础上概括出一般的东西，使认识有一个坚实可靠的基础。认识由个别到一般不能没有归纳，但是，它本身具有局限性。这表现在：首先，归纳的结论也并不是充分可靠的。因为在科学认识中无法把数量无限多的事实全部列举，而且归纳的事物属性不能证明这类事物的共同本质，因而归纳不能保证结论的完全正确。恩格斯指出："归纳法绝不能证明：任何时候都决不会出现无乳腺的哺乳动物。从前乳房是哺乳动物的标记。但是鸭嘴兽就没有乳房。"② 其次，即使归纳的结论已经接触到了事物的本质，也并不能帮助人们理解这个本质。再次，单用归纳法不能在发展中认识事物，归纳法的结论只是或然的，不是必然的。归纳法的结论被新的事实所推翻的情况在科学史上是层出不穷的。例如，从前的动物学家从观察所及的现象中归纳出结论，鱼类是终身专门用鳃呼吸的动物，可是后来发现了用肺呼吸的鱼。可见，单靠归纳法是得不出真正的科学结论来的。

演绎方法的重要作用就在于，它是由一般到特殊的思维运动，强调根据一般原理应用于个别事实的重要意义。认识

①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48页。
②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70页。

由一般向个别运动，不能没有演绎的作用。一般说来，演绎推理的前提和结论之间的联系是必然的。如果前提是真的，推理合乎逻辑，那末结论是正确的。但是，演绎也有自己的局限性。它表现在：首先，通过演绎得出正确的结论，就必须有正确的前提。演绎只有靠归纳及其它认识方法，才能获得作为出发点的前提，而这前提的正确性还需要论证，如果前提不可靠，那就不能保证结论正确。其次，演绎是从一般中直接地推知个别事物，而具体事物是错综复杂，共性不能全部包括个性，个性并不全部进入共性，因此从共性出发不能揭示个性的多方面丰富多采的属性，要做到这一点就要对事物进行具体的分析。所以单靠演绎法不能给我们提供深刻的科学知识。

归纳和演绎在认识过程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但决不能把它们看成是实现由特殊到一般，又由一般到特殊这个总的认识过程中的唯一起作用的方法。要揭示事物的本质，它们只能在相互统一中起作用，并在它们的基础上运用其它的方法。

三　分析和综合

分析是从感性的具体到理性的抽象的认识方法。

综合则是由理性的抽象到理性的具体的认识方法。

分析的任务是从事物或现象的总体中，抽出构成事物或现象的基础和本质的东西，使认识从感性的具体提高到理性的抽象。例如，列宁在《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中，依据大量材料，把帝国主义这个复杂纷繁的整体，分为

各个组成部分，指出帝国主义的五大特征。分析并不是简单地、机械地把整体分解为各个部分，分解只不过是一种手段，通过分解，再进一步从多样性的现象中，从事物的许多属性和方面中发现主要的和本质的东西，这是辩证分析的关键。列宁通过全面分析，不仅指出帝国主义的五大特征，并证明垄断是帝国主义具有决定性的特征，这个特征是产生帝国主义其它特征方面的基础，它把帝国主义各个特征方面联成一个有机的统一体。这就说明，分析不能停留在揭示事物的一般本质，必须揭示更深刻的本质，抓住起决定作用的主要矛盾，才能真正了解事物的面貌。

综合是同分析相对立的一种方法。综合就是在思维中把对象的各个本质的方面按其内在联系有机的结合成一个统一的整体的思维方法。例如，列宁在对帝国主义的综合中，帝国主义的各个不同方面的属性都以“垄断”这个特点联系起来。因此，综合不是各方面的单纯罗列，而是对象的各个本质方面按其内在联系走向有机的结合，从而把对象作为整体在思维中再现出来。

在人的认识过程中，分析和综合是辩证统一的。第一，分析和综合是相互依赖的。综合离不开分析，综合必须以分析为基础。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就没有认识的深入，就得不到反映对象的各个侧面的各种规定，当然无从综合，为了综合必须分析。但是，另一方面，分析又离不开综合，分析必须以综合为前提，分析又总是以在它之前进行的某种综合的成果为指导的，这样，才能进行有效的分析，没有综合就没有分析。分析的唯一目的是为了综合，综合是分析的完成。

实际上，在分析过程中也要综合，即分析中有综合；在综合中也要分析，即综合中有分析。第二，分析和综合是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的。分析到了一定程度，当人们揭示了事物各个本质方面以及它们的内在联系时，思维运动的方向就要倒过来，转化为综合；反之，综合得到一定的成果，在人们从本质上把握了事物的整体之后，又需要进行新的分析。分析和综合的相互转化过程，也就是认识不断向前运动的过程。总之，分析是综合的基础，综合是分析的完成。分析和综合是两个互相对立、又是相互联系的认识方法。只有把二者结合在一起才能成为一个完整的科学的方法。

分析和综合的方法，归根到底，就是建立在调查研究基础上的矛盾分析方法。事物就是矛盾。要把事物整个地具体地在思维中再现出来，要达到这个目的，首先就要进行分析工作。就是说，要在大量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发现矛盾，并对矛盾的各个方面进行深入的研究，掌握它们的具体特点，也就是在暴露事物发展过程中矛盾各方面的特殊性，这一工作十分必要，但还不够，因为这样还不能整个地具体地认识事物。因此，在分析的基础上，还必须进行综合的工作，这样才能暴露事物发展过程中的矛盾在其总体上，在其相互联结上的特殊性，达到把事物整体地具体地在思维中再现出来的目的。显然，这是符合于事物的客观本性的科学方法。

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都是人们认识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重要方面，在认识过程中，它们相互联系、相互补充。

四　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

为了在思维中深刻地把握事物的本质，不仅要考察事物的现状，而且要考察事物的历史。在辩证法看来，任何事物都不是从来如此，而是由它的先行阶段合乎规律地准备起来的。如果不了解它的过去，就不能深刻地了解它的现在，也不能准确地预见它的将来。因此，要正确地认识事物，就必须从历史上把它的全部发展过程加以考察。

要对事物作历史的考察，这就涉及到逻辑和历史的关系问题。逻辑的和历史的相互关系问题，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的重要问题，也是辩证逻辑的基本问题，本质上就是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概念的辩证法和客观的辩证法的关系问题。

历史的这个范畴，即指客观现实（自然界和社会）的历史过程，也指作为对客观现实反映的人类认识的历史发展过程。逻辑的这个范畴是指历史的过程在思维中的概括和再现。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历史的东西是第一性的，是逻辑的东西的基础；逻辑的东西是第二性的，是历史的东西的反映，逻辑的和历史的是统一的，这种统一不是机械的统一，而是在总的发展趋势上的大体一致。逻辑的东西不是对历史的机械的反映，而是对其本质的规律性的反映，它撇开了历史行程中迂回曲折的细节，大量次要的、偶然的因素，而在纯粹的形态上把握住事物发展的内在必然性。逻辑的和历史的一致性，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辩证逻辑的一条根本原

则。

逻辑和历史的统一，在不同的学科中有不同的情况，一种情况是：某些学科的逻辑的叙述过程是研究对象本身历史过程的反映，例如，生物学从细胞开始，但同认识史就不一致，因为对细胞的认识很晚，还有的情况是，有的是逻辑只同认识史一致，如力学的逻辑次序是：速度（亚里士多德）、加速度（伽里略）、力（牛顿）、功（焦耳）、能（赫尔姆霍兹）。再有一种情况是，有的是逻辑既同对象的历史相一致，又同认识的历史相一致。如马克思的《资本论》，它不仅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现状，而且追溯了由简单的商品生产发展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历史。

研究逻辑和历史的统一，无论对自然科学还是对社会科学的研究和学习都有着重要的意义。一个科学理论所包含的概念、原理是客观事物的反映，它的逻辑系统同样是客观历史发展过程的反映，我们只有遵循历史的线索才能建立起有内在联系的逻辑系统。同样，我们只有遵循历史的线索才能更好地理解和把握一种相对成熟的科学理论的逻辑系统。另外，在我们教学中运用逻辑和历史统一的方法，有利于缩短学生的认识过程，从而提高教学质量。

逻辑和历史的辩证统一的原则，也正确地解决了两种研究方法——历史的研究方法和逻辑的研究方法。

历史的和逻辑的又是两种认识、思考和研究问题的方法。

历史的方法是从对象的具体历史发展方面来分析和描述历史，并揭示历史规律的方法。这种方法是研究历史科学

的唯一恰当的方法，如马克思的《一八四八年至一八五〇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等著作，就是采取历史的研究方法。任何一门自然科学发展史的著作，也是采取这种研究方法的。

逻辑方法的特点，是摆脱了历史的具体形式，撇开了历史发展的偶然性和曲折因素，从“纯粹的”、“抽象理论的”形态上分析对象的方法，它把事物的发展进程以逻辑的形式表现出来。这种方法实质上是分析与综合、抽象与具体的方法在历史研究中的运用。在理论科学的研究中，主要的是用逻辑的研究方法。不能把这种方法理解为属于纯粹抽象的领域，相反，它需要历史作证，需要与现实不断接触，用实践来进行检验。如，马克思的《资本论》、列宁的《论国家》，就主要采用了逻辑的研究方法。

科学的历史方法和逻辑方法，是唯物辩证法的两种不同的表现和具体运用。两种方法既相区别，又相联系，不可分割。排斥逻辑方法的历史方法是经验主义的，排斥历史方法的逻辑方法是唯心主义的。历史的方法决不能只限于历史现象和具体事物的堆积，而是要进一步揭开历史发展规律的，在这里是离不开逻辑分析的。同样，逻辑的方法必须以历史的实际为基础的。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在不同科学的领域中有所侧重，但它们不是相互排斥，而是相互补充的。只有坚持逻辑方法和历史方法的一致，才能真正做到理论观点和历史材料的相结合，达到真正的科学认识。学习和掌握历史的方法和逻辑的方法及其相互关系，对于自觉应用唯物辩证法，对于批判学术中的烦琐主义、唯心主义等反科学方法，都有重要意义。

上面简单介绍了辩证逻辑的几种思维方法，此外还有抽象与具体的方法、数学方法、系统方法、假设方法等逻辑思维的方法。在实际思维过程中，人们决不是孤立地运用某一种或某一些方法，而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综合地运用着各种方法。只有这样才能不断掌握和发展客观真理。

第十章 真　理

真理问题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过程，也就是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的过程。认识的目的，是改造世界。而要有效地改造世界，必须使认识具有真理性。凡真理都是客观真理，人对真理的认识经历着一个由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过程。辩证唯物主义强调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对革命者来说，重要的是追求真理，坚持真理，为真理而献身。

第一节 客 观 真 理

一 什么是客观真理

真理就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意识中的正确反映。凡真理都是客观真理。我们说真理是客观的，就是说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而这个客观内容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真理是一个认识的范畴，它同人的认识有关，但又不能等同于认识。它不是指认识的主观形式的方面。而是指认识中同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符合的内容的方面。真理是客观内容和主观

形式的辩证统一。例如，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论断，揭示了不依任何阶级、任何人为转移的社会发展的规律，这个论断就是客观真理。自然科学关于地球存在于人类之前的论断，是客观真理。因为这个论断正确地反映了地球发展的历史。因此，它也是客观真理。辩证唯物主义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在实践的基础上主观能够正确地反映客观，从这一前提出发，就必须承认人们的认识内容是客观的，这就等于承认客观真理。这是唯物主义一元论本身所要求的，否认了客观真理也就背离了唯物主义。

唯心主义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否认客观存在决定主观意识，否认人们的认识是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因而也就必然否认认识的客观内容，否认客观真理，宣扬主观真理论。

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把世界看成是“绝对观念”的体现，他认为。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就是对“绝对观念”的认识。在宗教看来，上帝是真理的化身，真理就是“上帝的启示”。客观唯心主义宣扬的这种“绝对观念”、“上帝”，实际上是不存在的，它只不过是把主观精神客观化了，神秘化了。这些观点都否认了真理是人们的意识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的正确反映，因此这就从实质上否认了客观真理。

主观唯心主义者认为客观物质世界是“感觉的复合”，是主观精神的自由创造物，客观物质世界要以他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因此，他们认为，他们的主观意识就是真理。从贝克莱到马赫主义者，再到实用主义者，都用各种不同的方式，

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

俄国的马赫主义者波格丹诺夫认为，“真理是思想形式，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是具有“普遍意义”的“社会的组织起来的经验”。他们把真理说成是纯粹主观的东西，认为社会上一般人所公认的东西就是真理，这种唯心主义的主观真理论，完全否认客观真理。按照他们的逻辑，一切谬论、谎言、迷信和妄想也都有被称为真理的权力了，因为这些东西都是“思想形式”，甚至一时还能欺骗大多数人，而具有“普遍意义”。例如，直到现在，宗教在一些国家里还普遍流行，受到大多数人的迷信和崇拜，宗教的教义就成了真理。由此可见，这是一种反动的，反科学的、唯心主义的主观真理观。

实用主义的真理论，也是一种主观真理论。它主张“有用即真理”。实用主义在中国的传播者胡适就曾经公开宣扬过这一点。他说：“真理原来是人造的，是人造出来供人用的，是因为他们大有用处，所以才给它以‘真理’的美名的。我们所谓真理，原不过是人的一种工具，真理和我们手里这张纸，这条粉笔，这块黑板，这把茶壶是一样的东西：都是我们的工具。”实用主义者的这种所谓“真理”，完全是为了满足他们主观利益的需要而捏造的谬论，这是不折不扣的主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论。马克思主义认为，真理是有用的，但是同实用主义的“有用即是真理”有本质的区别。马克思主义认为，真理之所以有用，正是因为它正确地反映了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人们掌握了真理，就能指导实践，有效地改造世界，给人民带来利益。因此，问题不在于真理是否有用，而在于是否承认真理的客观性。实用主义者的主观真理论，正是否认真理

的客观性，把真理看作纯粹主观的东西，没有任何客观的内容。詹姆斯说：客观的真理是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的。这就一语道破了主观真理论的实质。按照实用主义者的观点，野心家、骗子手的谎言和谬论，有时也会对他们少数人“有用”。然而谎言和谬论永远不是真理。有的反动资产阶级哲学家声称：“真理就是不断重复着的谎言”，这充分暴露了这种反动哲学的腐朽性。实用主义哲学是资产阶级唯利是图的阶级本性在哲学上的表现，是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颠倒是非，愚弄人民，对内实行剥削、压迫，对外实行侵略的反动政策作辩护的反动工具。

在当今的世界上，一切反动腐朽的势力都特别需要把实用主义作为他们的精神支柱。林彪、“四人帮”为了篡党夺权的需要，极力宣扬实用主义真理观。林彪无耻地说什么“不说假话办不成大事”。“四人帮”则叫嚷“一切根据需要”。他们把主观需要作为观察事物、判断是非的唯一标准，凡是符合他们帮派利益需要的就是“真理”。他们对革命导师的著作断章取义，肆意篡改，充分暴露了他们奉行实用主义的主观真理论的反动嘴脸。

二　真理没有阶级性

凡是真理，不论是关于自然界或关于社会现象的真理，都没有阶级性。这是因为：

第一，真理是客观的，它是不依任何阶级的意志为转移的。其内容是客观的，客观事物的规律本身不具有阶级性。如，在有阶级存在的社会内就存在阶级斗争，这是客观事实，人

们承认不承认它，喜欢不喜欢它，认识不认识它，它都存在着。

第二，检验真理的标准是客观的。一种认识是否包含着符合于客观实际的客观内容，只能由客观的社会实践来检验，不能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不能因阶级而异，各有各的标准。那种对"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看法"为由，来肯定"阶级的真理"，就是把主观的东西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把真理和谬误归结为阶级的分野。事实上阶级的划分根本不能代替实践。因为阶级的归属同认识的对错是两个不同的问题，无论哪个阶级的人们，其认识正确与否，只能用客观的实践来检验。

第三，凡是真理性的认识都终究会被后来的人们所继承，具有历史继承性。人类有共同的真理，不能因阶级不同而不同。如马克思主义的产生，从理论渊源讲，它是继承和发展了人类优秀科学文化成果的产物。列宁指出："马克思是十九世纪人类三个最先进国家中三种主要思潮的继承人和天才的完成者。这三种主要思潮就是：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同法国一般革命学说相连的法国社会主义。"① 如果真理本身有阶级性，那末就否定了历史的继承性。而人类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所创造的具有科学性和民主性精华的文化，也就不能继承了，这样的话，马克思主义也就没有理论来源了。由此可见真理是没有阶级性的。

第四，真理本身的属性是客观性。一种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唯一的是看它是否同客观对象相符合，因此不能把社会存在的具体属性和真理内容的客观性混同。也就是说客观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0页。

对象本身的性质是不能决定真理的性质的。比如，以机械运动为对象的真理，并不能说它有机械性，以化学运动为对象的真理，并不能说它有化学性……。同样的道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是有阶级性的，但反映这一斗争的真理，也不能说它有阶级性。

综上所述，真理(不论是自然科学或社会科学)都没有阶级性。对于真理这一认识论范畴，不能加进阶级的特性。所谓"阶级的真理"或"真理有阶级性"都会导致对客观真理的否定。

真理是客观的，真理本身是没有阶级性的。但是，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运用受阶级地位的影响和制约。比如，反动阶级由于它们坚持反动的立场，由于它们的根本利益、愿望和要求与历史发展的规律相违背，因此，不可能发现，特别是不敢于承认关于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真理。历史上的进步阶级和社会势力，由于它们的地位和利益，在当时与社会历史发展规律有一定的一致性，因此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对社会的发展有所认识。但由于它们所受阶级局限性的制约，又不可能真正发现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无产阶级是最伟大、最革命的阶级，也是最实事求是、最热爱真理的阶级，他们的根本利益和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完全一致的。只有无产阶级才能完全承认、掌握和运用一切客观真理，特别是关于社会科学的真理，就是说，它的阶级性与客观真理性是完全一致的。因此，站稳无产阶级立场是认识社会科学真理的一个根本条件。对正确认识自然界也有重大意义。

马克思主义是客观真理，马克思主义就其真理本身一面

来说，它没有阶级性。但是，马克思主义不仅具有真理的属性，而且它作为一种理论体系、学说，还具有阶级的属性，它只有无产阶级才能创立，同时它只能为无产阶级的利益服务，体现了无产阶级的意志，所以它又具有强烈的阶级性。这只能说明在马克思主义中真理性和阶级性是统一的，是客观性和革命性的统一，是同一学说的两种特性，而不能说明真理本身也具有阶级性。所有这些，都是关于不同阶级的人们同真理之间的关系问题，而构成马克思主义学说的客观真理的内容的本身，是不依阶级的意志而普遍地起作用的。因此，不能把学说体系和客观真理完全等同起来。

真理是客观的，真理没有阶级性，在真理面前就应该人人平等。“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从认识论上来讲，主要是指真理只有一个，谁能认识真理不取决于一个人的地位、职务、身份和权势等，而取决于谁能如实地反映客观事实，按照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办事。这是完全符合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原则。

林彪、“四人帮”曾经把“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这一马克思主义的原则，专横地诬之为“保护资产阶级反对无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口号”，硬说“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是要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讲平等。这种“批判”是毫无道理的，是违背逻辑的。“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的认识论含义，无非是说在能否认识真理的问题上，任何人都没有特权，只能老老实实的按科学办事，按认识发展规律办事。谁这样做，谁就能认识真理，谁掌握了真理，就应照谁的意见办。由此可见，这里所说的“平等”根本不是指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在政治上的平等，根本不牵

涉两个阶级的关系问题。这是两个性质根本不同的问题。“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并不是说在阶级社会里各个阶级对真理的态度完全一样。恰恰相反，这是根本不同的。特别是对社会领域问题的认识，许多真理和阶级利益直接相关，由于人们的阶级地位不同，对真理的态度当然不会一致。但这只是人们对待真理的立场、态度问题，而不是真理本身对不同阶级的人有什么偏倚的问题。

坚持“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的马克思主义原则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期，他们极力推行反革命的强权政治、鼓吹强权即真理的谬论。他们利用权势不仅标榜自己是真理的化身，而且成了法律的化身。只许他们有鼓吹谬论的权力，不许别人有宣传真理的资格。他们依仗权势，任意宣布别人的“罪行”，而不许别人据理申辩、保护自己的权利。人们一旦在真理面前失去平等，在法律面前也就失去了公民权。为了开辟和发展真理的道路，必须大力宣传和贯彻“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的马克思主义原则。

第二节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

一　客观真理是相对的又是绝对的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的，这是真理问题上的唯物论。客观世界的发展是无限的，人们对真理的认识经历着一个由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过程，真理是相对的和绝对的辩证统一，这是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

任何一个真理，不仅具有客观性，同时又具有绝对性和相对性。辩证唯物主义既反对否认客观真理的唯心主义真理论，又反对割裂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辩证关系的形而上学的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

辩证唯物主义承认了客观真理，也就承认了绝对真理。绝对真理或真理的绝对性包含有两方面的意思，第一，任何真理都包含着不依赖于人类的客观内容，都是人们的意识对于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都同谬误有原则的界限，都不能被推翻，否则，就不成其为真理，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第二，人类社会在无限延续中，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活动也将无限地延续下去，人类的认识每前进一步就是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这就是说，作为世世代代无限延续着的人类来说，认识能力是无限的，总是有可能实现对客观世界的完备的认识，达到绝对真理。比如，我们在认识了分子、原子之后，现在又认识了电子、原子核，以及原子核内的质子、中子，层子。人们的认识每前进一步，也就是向绝对真理接近了一步，这一点是无条件的。

相对真理也是客观真理，其所谓相对真理或真理的相对性是指由于人在一定历史阶段的认识，无论在广度(范围)和深度(精确程度)上，都受着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的限制，相对于极其复杂和无限发展的客观世界来说，是有条件的、部分的、近似的反映。第一，从广度上看，任何真理只是对无限宇宙的一个部分、一个片断的正确认识。人类已经达到的认识总是有限的，世界上以至宇宙间有很多事物我们还没有认识或

没有认识清楚。物质世界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是无限的，人们对无限物质世界的认识，总是处在一定时间和一定空间内的认识，因而是具体的、历史的和有限的。对真理的认识是没有穷尽的。例如，从空间来看，尽管我们依靠射电望远镜观测到了200亿光年以内的宇宙天体。但这个认识范围对于整个宇宙来说，只是一小部分。从时间上来看，宇宙还要不断发展，将来发展到什么样子，现在我们是无法认识的。因此说，人们的任何一个认识，都只是对无限宇宙的一部分、一个片断的正确反映。又如，我们新中国成立已经三十二年了，然而依然处在这个伟大事业的开端，要想掌握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一切规律，同样是不可能的，有很多新的理论、新的问题需要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过程中加以解决。所以，承认了世界上尚有未被认识的东西，我们的认识有待于扩展，也就是承认了相对真理。第二，从深度上看，任何真理，都只是对客观事物一定程度一定层次的正确反映。由于客观世界的发展是无限的，客观世界的组成又极为复杂，人们对事物深度的反映也总是不能穷尽的，总是近似的反映。例如，目前虽然我们认识了地球内部的一般结构，但是尚未穷尽对地球的认识，还不能准确地预报地震。虽然我们对基本粒子的认识有了很大的成就，但我们并未穷尽对基本粒子的认识。承认我们的认识有尚未穷尽的对象，有待于深化，也就承认了相对真理。坚持唯物辩证法，就要承认相对真理。

二　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辩证关系

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是真理发展过程中密切联系的两个

方面，它们之间的界限是相对的。任何一个客观真理，即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是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统一。它们的辩证统一表现在：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相对真理中包含着绝对真理的因素；另一方面，绝对之中有相对，绝对真理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构成绝对真理，也就是说，绝对真理又包含着相对真理。任何一个客观真理，从一种意义、一个角度上看，它是相对真理，或具有相对性；从另一种意义、另一个角度上看，它又是绝对真理或具有绝对性。因此说，没有离开相对真理的绝对真理，也没有离开绝对真理的相对真理。任何真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

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辩证统一还表现在它们的辩证转化。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真理是一个发展过程，它永远处在由相对真理到绝对真理的变化中。我们每个具体的人对真理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是受历史条件制约的，但是绝对真理的存在是无条件的，我们向它的接近也是无条件的。人类的认识是不断深化的，是从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接近绝对真理的过程。毛泽东同志指出："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发展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的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的真理。"① 这是极为深刻而生动的比喻。人类在不断延续中，通过相对真理的认识日益走向绝对真理，这就是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

①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页。

真理是一个发展过程，是由相对到绝对的推移。因为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是永远没有完结的，因此人们在实践中对于真理的认识也就永远没有完结。真理是随着客观世界和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的，每一科学原理接近绝对真理是相对的，也就是说，人们在社会实践中能够日益接近绝对真理，但永远不能穷尽它。在自然科学方面，无论古典力学或量子力学，都没有穷尽对物质客体运动规律的认识，更没有完结对整个物质世界的认识。此外，人们对物质结构的认识，对同人类息息相关的能源的认识等等，都是要通过人们的不断实践，加深对它们的认识，由相对认识走向绝对认识。人类对于社会的认识也是这样。马克思主义是在继承了全部人类认识发展的优秀成果的基础上产生的，马克思主义的真理，也是人类的认识由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一个阶段，它也是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统一。马克思主义科学地反映了社会发展规律，一百多年来社会实践反复证明了它的颠扑不破的真理性，从这个意义上说，它是绝对真理；然而马克思主义并没有穷尽也不可能穷尽一切事物及其发展规律，这就是说，它又是相对真理。真理总是发展的，马克思主义也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马克思主义必然要用新的经验、新的知识、新的成果来补充和丰富自己，使自身得到不断地发展，它的某些个别结论和个别原理，也必然要由适应新的历史条件的新原理和新结论来代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力量和生命力，就表现在它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它是一门不断发展的创造性科学。

没有抽象的真理，真理是历史的、具体的。这是由真理

的客观性决定的。首先，真理是以客观事物为对象的，而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具体的，是在一定的具体时间、空间条件下、有许多具体规定和关系的总和。真理正是如实地反映了这些内容。其次，真理的产生，即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践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客观世界是永恒运动着的，因而人们的认识是不断地与客体具体历史统一的过程。真理的概念和范畴，总是同事物存在的一定时间、空间条件相联系而产生的，总是从这些具体条件中取得其规定的。所以事物存在的一定时间、空间、条件对于真理的范畴有着现实的制约性作用；随着事物存在的时间、空间等具体条件的变化，真理的概念和范畴也必然要发生变化。离开一定的条件、地点和时间，就谈不上对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也就无真理可言。例如，水在标准大气压下，沸点是 100℃，这是真理。如果条件变了，比如，在高原上，气压低，空气稀薄，水不到100℃就开了，这时再说水到 100℃ 沸腾，就是错误的了。再次，真理的作用和力量也是具体的。真理在与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具有一种具体的指导作用和力量。如哥白尼学说只在太阳系内有指导意义；气态方程仅对于标准状况下的理想气体才是有效的。阶级矛盾是阶级社会的主要矛盾，如把它说成是整个社会主义时期的主要矛盾，那就不能起积极的指导作用了。

真理是历史的、具体的。因此，我们在运用真理时，不能从抽象的定义和原则出发，而应根据实际情况，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界限是相对的。列宁说：它们的

"这种区分正是这样'不确定'，以便阻止科学变为恶劣的教条，变为某种僵死的凝固不变的东西；但同时它又是这样'确定'，以便最坚决果断地同信仰主义和不可知论划清界限，同哲学唯心主义以及休谟和康德的信徒们的诡辩划清界限。"①形而上学的独断论者和相对主义者都不懂这个相对、绝对的道理，把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截然分割开来，因而走上了两个错误的极端。

形而上学独断论（绝对主义）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是发展的，否认真理是一个发展过程，认为人们一下子就能穷尽真理。他们虽然承认绝对真理，但不承认绝对真理寓于相对真理之中，绝对真理是由相对真理构成的，把绝对看成是排斥相对的绝对，这种看法必然使认识凝固化，把活生生的科学理论变成僵死的教条，必然使主观和客观相分裂，理论和实践相脱离。我党历史上的教条主义就是这种形而上学独断论的一种表现。

相对主义者夸大了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把相对看成是排斥绝对的相对；否认相对之中有绝对，认为一切都是相对的，这样就否定了真理的客观性，抹煞了真理与错误的界限从而陷入了唯心主义的诡辩论。相对主义者认为，真理没有什么客观标准，"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唯物辩证法承认真理的相对性，可是它并不归结为相对主义。因为辩证唯物主义是在承认客观真理和绝对真理的前提下承认相对真理；而相对主义则把知识的相对性夸大为一切，否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2卷，第135页。

认客观真理和绝对真理的存在，所以是错误的。

林彪和“四人帮”一伙奉行实用主义真理观，他们并用相对主义和绝对主义两种手法。当他们需要贩卖绝对主义，他们就鼓吹“顶峰”论，把人民领袖加以神化、偶象化，看作是绝对真理的化身。他们这样做，就是为了从中搞阴谋诡计。当他们需要贩卖相对主义、诡辩论时，他们就鼓吹马列主义“过时论”等等。总之，在他们那里，不论是绝对主义还是相对主义，都是为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服务的。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一　在真理标准问题上两条哲学路线的斗争

懂得了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之后，还有一个重要问题：就是什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这既是和真理的客观性有关，又和哲学的基本问题有关的问题。长期以来，在哲学史上争论不休。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切哲学派别都没有科学地解决这个问题。

一切唯心主义者都主张主观真理论，因而无不否认真理标准的客观性。他们总是从主观认识本身中寻找这种标准。如，有的认为，应当以“圣人”的意见为标准，中国古代的儒家就宣扬“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在欧洲，《圣经》成了辨别是非的标准。凡是《圣经》载了的，都被捧为“真理”；凡是违背《圣经》的，都被斥为“邪说”。有的认为，应以“有用”、“效果”为标准。如实用主义创始人詹姆斯就说，“凡是有利于我

们工作，使我们获得效果的东西就是真理，这也是真理的唯一标准。”根据这个标准，他公然宣称上帝的观念是真理，因为“上帝的观念至少给人以安慰的效果”，“至少可以给我们以休息日的利益”。有的主张以思想的清晰和明确为真理的标准，如十七世纪法国哲学家笛卡儿就是这种观点。黑格尔虽然说过实践是真理的标准，但是他把实践理解为精神的活动等等。上述检验真理的标准，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把检验认识的标准放在主观范围之内，用认识检验认识，都是主观的标准。这样的标准根本不可能正确地区分真理和谬误的界限，因而都是错误的。

旧唯物主义者虽然也承认真理的客观性，承认真理是客观存在的反映，但由于他们的局限性，由于不懂得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也没有科学地解决检验真理的标准和方法问题。如费尔巴哈把人看成是抽象的生物学上的人，不懂得实践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也就不可能解决真理标准问题。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很重视感性的作用，把感觉作为认识的起点，这是正确的。但是他们同时又把经验当作真理的标准，这就错了。如狄德罗就提出，要以经验、实验和观察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他说："除了实验以外，没有别的办法可以识别错误。"费尔巴哈也说过："理论所不能解决的那些质疑，实践会给你解决。"但是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它的反映论是消极的直观的反映论，总的来讲不是以实践为特征的，而且他们对于实践的理解是狭隘的、片面的，只局限于实验室的实验或者人们日常生活的行为，没有把社会的实践，特别是人民群众的革命实践看

作检验真理的标准。可见，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无论是唯心主义还是旧唯物主义，都没有正确解决什么是真理的标准问题。

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地解决了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马克思明确提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① 从此以后，关于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才得到科学的解释和正确的答案。恩格斯、列宁、毛泽东同志对这一论断都作了透彻的分析，并进一步发挥了这一思想。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所决定的。

我们已经知道，所谓真理，是指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的意识里的正确反映。就是说，只有主观同客观相符合的认识才称得上真理。那末怎样才能判明主观同客观是否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呢？这在主观范围内，是根本得不到证明的。因为在主观思想的范围内，不同客观世界打交道，就不能说明人的认识是否包含有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类的内容。同时，客观世界本身也不能直接回答人的认识是否正确。因为离开人的活动而独立存在的客观世界本身，不可能把主观意识同客观现实加以比较、对照，所以客观世界本身也无法判明某种

① 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

认识是否具有客观真理性。由此可见，主观思想和单纯的客观事物都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真理的本性所提出的要求是主观同客观相符合，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必须通过一种将主、客观联系起来的活动才行，这就是实践。实践具有把主观和客观实际联系起来的特性，它是联结人的主观思想与客观事物的"桥梁"和"纽带"。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这是由实践的特点所决定的。列宁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① 正是这种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决定了实践成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实践的直接现实性就在于它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它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实践是同人的主观世界直接相联系的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实践是人的实践，人具有自觉的能动性，正是由于实践活动的这种自觉性，才能把主观与客观联系起来。第二，实践又是现实的客观活动。由于实践作用的对象是客观的，实践的作用和效果从根本上受客观外界规律的支配。所以只有实践才能使主观的东西变成客观的东西，使思想、理论等现实化，使外部客观世界发生变革。第三，人们在实践中，按照一定的思想、观点、意图去做，引出一定的客观效果，作为检验人们的主观认识是否合乎实际的客观尺度。有了这个"客观尺度"，这时拿主观同客观相对照，就可以确定主观同客观是否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这就是实践作为真理标准的主要依据，也就是实践检验真理的实际过

---

① 列宁：《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0页。

程。凡是科学的、正确的理论都将被实践所证明，凡是反科学的、错误的理论，都经不起实践的检验，拿到实践中就要碰壁。

马克思主义哲学强调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并不是提倡盲目的实践，并不是否认科学、革命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如象马克思主义这样的科学理论，对于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具有巨大的指导作用，但这种指导作用并不等于检验真理的标准。真理同真理标准是两个不同范畴的问题。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它的形式是思想、理论，是属于主观范畴。而真理的标准则是检验真理的根据。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它属于客观范畴。可见，真理和真理的标准是不能彼此通用和互相混淆的。如果马克思主义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那末社会实践对于真理的验证就成为没有必要的了，人们无需参加实践，一样可以证明真理，这就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石——实践给抽掉了。

实践标准同理论的指导作用是两个不同的范畴，但是它们之间又有联系。只有坚持实践标准才能正确地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因为真理指导实践的过程，也就是这个真理接受检验的过程，真理指导的结果，也就是实践检验真理的结果。只有真理指导实践，才能在实践中检验真理。离开实践标准，就无法肯定革命理论的真理性，当然更谈不上它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坚持了实践标准，就可以使理论在不断纠正错误、充实提高的基础上完善起来。所以，只有彻底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才能充分发挥革命理论的指导作用。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但这并不排斥逻辑的证明。逻辑证明是判断认识正确与否的一种重要手段。所谓逻辑证明，就是运用已知的正确概念和判断，运用正确的逻辑规则进行推理，从理论上确定另一个判断的正确性的一种逻辑方法。全部科学史表明，在探索、认识、论证科学真理的过程中，逻辑证明的确是一种必不可少的理论思维方法。但论证不能代替实践的检验，并不是检验真理的第二个方法。逻辑证明并不是由人们的主观任意作出，它归根到底是以实践为基础的。第一，逻辑证明的前提，是人们从长期的实践中总结出来的，这些前提是否完全合乎实际，还要在不断的实践中加以检验，并获得发展。第二，逻辑证明所运用的规律、规则和方法也是在人类社会长期实践中形成不断发展和完善的。形式逻辑的基本规律，如同一律、矛盾律等，都是人们在实践的基础上对于客观事物的相对稳定性的反映。逻辑证明的方法，如演绎法，归纳法等，也是在实践中形成和不断发展的。第三，通过逻辑证明得到的结论，还必须经过实践的检验，才能确定它是不是真理。这是因为人们已有的知识和实践水平都是有限的，实践的发展还可能提出新的情况。另外，由于思维能力的限制，在逻辑证明的过程中，可能在推理的某个环节上发生错误。这些都可能使逻辑推理的结论不一定正确，所以在经过逻辑证明以后，还必须再经过实践的检验，才能最后判定它的真理性。总之，逻辑证明既不能代替实践，也不能同实践并列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只有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才算彻底坚持了真理标准问题上的唯物论。

二　实践的标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

人的一切认识是否是真理，只有通过社会实践才能得到最后的验证，此外再无别的办法。但对这个标准不能形而上学的理解。这就是说，我们既要看到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又要看到实践标准的相对性。所谓实践标准的绝对性，是说认识是否正确，只能由实践检验，实践所证实的一切都是真理，一切谬误归根到底经不起实践的检验。否认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就会陷入唯心论和不可知论的泥坑。所谓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就是说实践标准是有条件的，实践对真理的检验不是一次完成的。实践活动是人所参与的社会活动，它的水平直接受着参加实践的人们的水平以及各种社会历史条件所制约。实践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和一定范围内的实践，每一历史阶段中的实践都有局限性。一方面，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内，人们不可能一下子证明所有真理，大量的真理性认识，都是在它提出以后很久才被实践逐渐证明了的，有些真理性的认识，甚至需要实践无限地证明下去。例如，象马克思主义这样的真理，尽管在它提出来的时候就是真理，也仍然只有经过尔后的实践检验才能显现其真理性，才能被承认为真理。哥白尼的太阳中心说经历了一百多年之久的历史，才证实了它的正确性。很多理论属于科学的预见，它们常常跑到实践的前面，这就不是当时的实践所能一下子完全证实的，而有待于实践的发展逐步地加以检验和证实。另一方面，一个历史阶段的实践所证实的某种认识的正确性是有限的，超出这个限度就未必是正确的。实践有一个由低级到高级、由不完善

到完善的过程，它对认识的检验也有一个由不准确到比较准确的过程。随着实践能力和水平的提高，对真理的检验也表现出不同的效果。某一历史阶段的实践对真理的检验都较之前一阶段的实践来得深刻，而较之未来实践的检验又有局限。但是，今天的实践所不能证明的，终究会在今后的实践中得到证明。承认真理标准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就是坚持辩证法。

三　关于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实质和重大意义

一九七八年五月以来，在我国开展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这场讨论是不可避免的。如何对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历来是有两种思想斗争的。林彪、“四人帮”是反革命的两面派，多年来他们打着“高举”、“紧跟”、“天才”、“绝对权威”、“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的旗号，搞反革命活动。林彪、“四人帮”虽然被打倒了，但他们的影响和流毒还存在着，我们有许多同志在思想上还不能摆脱他们的影响。是坚持实践标准，还是坚持思想标准、语录标准，是两条思想路线的根本分歧。为了在思想上、理论上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就必须同错误的思潮进行斗争。这次讨论抓住了林彪、“四人帮”反动思想体系的要害，深深地触及了人们对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根本态度，极大地促进了我国的思想解放运动。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的讨论，不仅是一个理论问题，而且是关系到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大问题。因为离开了实事求是，离开了理论和实践的统一，离开了千百万人民群

众的革命实践的检验，就是离开了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离开了马克思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轨道。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对这次讨论作出高度的评价，全会公报指出：这次讨论“对于促进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一切从本本出发，思想僵化，那它就不能前进，它的生机就停止了，就要亡党亡国”。这场讨论，是新时期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它将以其深刻的程度和深远的意义载入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的史册。实践将证明，这次讨论对党、对“四化”建设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第四节　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一　真理与谬误

真理的发展过程，即是从相对真理不断走向绝对真理的过程；又是真理同谬误作斗争的过程，这种斗争推动着真理的发展。正确的东西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

谬误是真理的对立物。谬误是人在主观认识上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我们所说的谬误或错误，就是指观察和处理问题时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不相符合。这种主观歪曲客观的情况，不论在自然科学领域，还是在社会科学领域都是经常发生的。真理与谬误是人类对客观事物的两种不同认识。

这是人类认识的普遍现象。只要存在着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正确的或者歪曲的反映事物的现象，就不可避免。

客观世界是复杂的，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主观和客观不相符合的情况是经常发生的，因此，人们思想认识上的错误总是难免的。产生错误有社会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第一，社会根源。在阶级社会中，人们的认识是受阶级立场和阶级意识决定的。不同的阶级，站在不同的立场上，对同一社会现象，总是有不同的认识和态度。即使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受非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方法的影响和制约，也是人们犯错误的重要因素。同时，人们的认识还要受生产规模、生产条件的限制，每一个人受参加社会实践的深度和广度的限制，这些构成了犯错误的社会根源。第二，认识根源。首先，由于人的认识过程是曲折的，充满矛盾的，因此，人们若主观夸大认识过程中的任何一个片断，都会使主观脱离客观，滑向唯心主义泥坑。其次，主观与客观的辩证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是发展的统一。矛盾不断产生又不断解决，这是一切事物发展的辩证规律。因此，主、客观之间永远有矛盾。这些矛盾，只能在实践基础上不断解决，但不可能一次解决完毕。总之，认识的局限性也决定了产生错误是难免的，一万年以后还是会犯错误的。即使人类进入共产主义，也仍然有正确与错误的斗争。所以，没有从来不犯错误的人，只有犯错误的性质和程度的差别，革命领袖也是如此。随着人类实践的发展，人们可以少犯错误，但不会根本杜绝错误。当然我们承认犯错误难免，并不是要放任自流。从总体上看，错误是难免的，但在一定条件下、

一定范围内，有些错误又是可以避免和减少的。只要我们有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和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具有一定的科学知识，就能不断地克服错误，少犯错误，而有利于革命和建设。

真理和谬误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

真理是主观符合客观，谬误是主观对客观的脱离。自然科学是真理，宗教迷信是谬误；辩证唯物主义是真理，形而上学是谬误。真理和谬误在一定范围内的对立是绝对的，不容混淆。

真理和谬误在一定条件下又具有统一性。二者相比较而存在，是相互依赖的。真理和谬误都不能孤立地存在，都是以对方作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如果没有真理作比较，就无所谓谬误；反之，没有谬误作比较，也就无所谓真理，这就是真理和谬误的统一性。真理和谬误的统一性还在于，它们在一定条件下的相互转化。真理是具体的，任何真理都有自己适用的条件和范围，如把真理片面夸大，超出它适用的范围，真理就会转化为谬误。例如，我国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前的一段时间里，国内的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但是，超出这个范围，把上述矛盾说成是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始终存在的主要矛盾，原来的真理性就丧失，走向了自己的反面。谬误向真理的转化，主要表现有两种情形：任何真理都有自己的适用范围，超出一定的条件，真理就变成了谬误。因此，只要条件得到恢复、谬误回到原来界限之内，它就又成了真理。波义耳定律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波义耳定律是气体的基本定律之一。

根据这一定律，如温度不变，气体的体积是与加在它上面的压力成反比的。后来科学家雷诺发现，这一定律，不是对一切气体都是正确的，特别是对于那种因压力而液化的气体，当压力到液化开始的那点时，波义耳定律就失去了作用。这样就可以看出波义耳定律只有在一定有限的范围内才是正确的，超出一定的范围应用它，它就会变成错误。如果恢复原来的条件，在原来的范围内，它又作为科学的定律而发挥着作用。另一种情形，错误往往是正确的先导，失败常常是成功之母。人们在实践中，有成功的，有失败的。人们在失败中，正确地总结了经验教训，做到吃一堑、长一智，就可以抛弃错误。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错误转化为正确，谬误转化为真理。

同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无不具有两重性一样，谬误也有两重性。即谬误的破坏性和对认识的促进作用，或者说，谬误是坏事，又可以转化为好事。

首先，必须肯定谬误是坏事，因为它具有不同程度的破坏性，可以给革命事业造成困难、曲折甚至失败。不承认这一点就不是一个唯物论者。其次，正面的东西对人有教育作用，在一定意义上，反面的东西对人的教育更深刻，人们在实践中犯了错误，受到惩罚，才会感觉到事物及其规律的客观性，这样可以促进人们的认识迅速提高。错误的思想和理论，就其总体而言是与客观实际不相符合的，是必须批判的，但其中有的也包含着某些合理的有益的东西可以借签。承认错误是坏事，并在一定条件下对人们起一定的教育作用，这才是一个辩证唯物论者。

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就要正确对待自己的和别人的错误。要具体分析错误，分析错误的性质，产生错误的根源，克服错误的途径，总结经验教训。对自己，犯了错误，要勇于承认错误，坚决改正错误。对别人，要允许犯错误，允许改正错误。犯了错误，要善于分清错误的性质，坚持党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一贯方针。

二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探求和取得真理，发现和克服错误，是在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过程中实现的。

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是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的双重任务。改造客观世界，即改造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改造主观世界，即改造世界观，具体说就是提高人们的认识能力。

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为了更加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就必须改造世界观。首先，由于客观世界的复杂性和不断发展，主客观之间总是存在着矛盾。要正确地反映客观世界，跟上客观世界的发展，就必须不断地改造主观世界，改造主观同客观的关系，克服头脑中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其次，人们改造世界的斗争都是在一定的世界观指导下，通过自己的活动来实现的。只有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才能有效地指导行动，改造世界。再次，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给我们提出了改造世界观的课题。在社会主义时期还存在着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痕迹，尤其我国是一个从半封建、半殖民地脱胎出来的社会主义国家，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遗毒还在毒化和影

响着人们的头脑，给无产阶级以影响和侵蚀。因此，我们必须努力改造世界观，不断克服和抵制剥削阶级思想的影响。当前，我们党的工作重点已经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这是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转变，新的情况、新的问题，会不断涌现，这也要求我们重新学习，不断地提高自己的认识能力。

改造世界观必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进行。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方法也只有在社会实践中才能逐步形成，非无产阶级立场、观点、方法也只有在革命实践中才能得到根本改造。同时，也只有在实践中才能检验我们的认识，暴露主观世界的缺点，衡量改造主观世界的效果。所以，改造主观世界绝不能脱离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改造世界观的根本途径就是积极投身于实践斗争中，同时又要认真学习，完整、准确地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把学习革命理论同积极参加革命实践结合起来，在斗争中逐步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这是我们改造世界观的必由之路。

历史是不断前进的，实践是不断发展的。世界观的改造绝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而是长期的战斗任务，必须持之以恒。周恩来同志说过："活到老、学到老、革命到老，改造到老。"就是教导我们要不断革命、不断前进、不断地改造自己。

三　为真理而斗争

人类的认识发展史，就是一部真理同谬误斗争的历史。自然科学是在同宗教迷信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唯物主义是在同唯心主义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马克思主义也是在同各

种错误倾向、错误思潮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真理是对谬误、迷信和偏见的否定。在阶级社会中，探索真理和坚持真理必将遭到反动阶级和保守势力的反对。一切反动的阶级和社会集团，总是用谬误、迷信和偏见维持自己既得的阶级利益，巩固他们的反动统治。正因为如此，在阶级社会里，探索真理从来都不是一帆风顺的，有时甚至是殊死的阶级斗争。历史上革命阶级和进步势力能在不同程度上欢迎并为真理而斗争。例如，许多伟大的自然科学家为了探索真理，坚持真理，在与宗教迷信作斗争中，受到了残酷迫害，甚至献出了自己的宝贵生命。哥白尼学说，起初不仅被当成错误的东西，而且遭到种种的打击和迫害。由于哥白尼学说同教会的教义相矛盾，因而引起了教会及其辩护者的狂怒。意大利科学家布鲁诺由于热情宣传哥白尼学说，被宗教裁判所活活烧死。在阶级社会里，在社会领域内探索真理更是一条崎岖曲折的道路。这是被人类探索真理的历史所证明了的。

无产阶级是彻底革命的阶级，它的利益与真理完全一致。只有无产阶级才能永远坚持真理。社会主义消灭了人压迫人、人剥削人的制度，为发现和发展真理开辟了广阔的道路。但在社会主义时代发现真理和坚持真理也要冲破阻力。因为社会主义是从旧制度中生长和发展起来的。特别象我国这样的曾长期受封建主义统治的国家，要在短期内消除封建主义的思想影响、旧社会的迷信和偏见是不可能的。同时，在实际生活中，又会不断产生新的谬误和偏见。因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真理也是在同各种谬误、迷信的斗争中发展的。探

索真理，坚持真理在任何时候都不是一条平坦的道路。

无私才能无畏，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作为无产阶级先进战士，也是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应该树立终生为真理而奋斗，随时为真理而献身的精神。坚持真理，为真理而献身，是无产阶级先进战士，辩证唯物主义者应有的本色。

第十一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包括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是辩证唯物主义在社会历史领域中的应用，是科学的历史观。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与辩证唯物主义一起铸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整体。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马克思、恩格斯在哲学上所作出的突出贡献，它为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了认识社会和改造社会的科学理论和方法。

第一节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一　一般宇宙观和社会历史观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世界是多样的。人类社会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部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社会历史观是宇宙观的重要组成部分。一般宇宙观必然适用于对人类社会历史的考察，在社会历史的考察中贯穿和

表现了一般宇宙观。社会历史观即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根本观点、根本看法，是各派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种世界观的对立和斗争，在社会历史领域里，则表现为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对立和斗争。

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历史观，是马克思主义对于人类社会历史的根本观点。它是辩证唯物主义在社会历史领域里的推广和运用，是揭示人类历史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列宁指出："马克思加深和发展了哲学唯物主义，使它成为完备的唯物主义哲学，把唯物主义对自然界的认识推广到对人类社会的认识。"① 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是不可分割的。没有辩证唯物主义就没有历史唯物主义。反过来，没有历史唯物主义，就没有真正彻底的辩证唯物主义，也就没有科学的、完整的世界观。列宁在论述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不可分割性时指出："在这个由一整块钢铁铸成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决不可去掉任何一个基本前提、任何一个重要部分，不然就会离开客观真理，就会落入资产阶级反动谬论的怀抱。"②

存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存在和意识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唯物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哲学的唯一标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中的基本问题、最高问题。社会存在是社会生活的物质的方面，是指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它包括地理环境、人口

① 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443 页。

②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332—333 页。

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其中主要是指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它是社会发展、变化的决定力量。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的方面，主要是指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等观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就是说，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对立，归根到底就在于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是第一性的、它们二者谁决定谁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这是因为：(一)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人们认识问题和研究问题的出发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是社会历史和社会生活的最基本的两类现象，任何人研究社会历史、考察社会生活，解决社会问题都与这两类现象相关联，都必须对这两类社会现象的相互关系作出回答。(二) 由于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的不同回答，决定着人们对社会历史，社会生活一系列问题的不同认识和不同解决。如果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就必然鼓吹精神万能，主观意志决定社会发展，"英雄"人物可以随心所欲地创造历史，而一些历史事件则是偶然的堆积。反之，若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就必然认为社会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存在着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性。(三)正因为如此，在哲学领域里，依照人们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的不同回答，而分成根本对立的两大派别：凡是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则属于历史唯心主义；

凡是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则属于历史唯物主义。

二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历史观的根本缺陷

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历史唯心主义在社会历史领域内占着完全的统治地位。

在社会历史理论领域内，曾有一些进步的思想家、哲学家在社会历史研究中取得某些成就，对社会历史问题的解释提出过某些科学的论点，力图用唯物主义观点说明某些社会现象。例如，我国春秋时代的管仲提出了："仓廪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的观点。东汉时期的王充，他观察到历史上的动乱，分析其原因时说："夫世之所以为乱者……由谷食乏绝，不能忍饥寒。""民饿弃礼义"，"谷足食多，礼义之心生，礼丰义重，平安之基立矣"。说明他们对某些历史现象的解释，具有朴素的唯物主义色彩。在欧洲，十八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者爱尔维修认为："人是环境的产物"，"环境决定意见"，"人的一切差别都是后天获得的"，他还认为不良的社会风气是恶劣环境造成的结果，要改变这种风气就必须改变环境。这些论点也包含了一定的唯物主义的合理因素。再如十九世纪德国的唯心主义哲学家黑格尔认为，历史不是偶然事件的堆积，而是一个合乎规律的发展过程。对于黑格尔的这种历史必然性的思想，列宁曾给予了高度的评价，认为他的某些关于历史的见解中具有历史唯物主义的萌芽。

但是，从他们的历史观的整体和实质来说，仍然无一例外的是唯心主义的。王充尽管在运用唯物主义解释某些社会现象方面提出了有价值的论点。而他把社会治乱的原因统统

归结为自然条件则是错误的。王充认为，人们的善恶行为，并不在于人的性质，而在于人们的物质生活，在于农业生产的丰歉，而农业生产的丰歉则又由于风调雨顺或水旱成灾造成的等等。由于王充把社会现象发生的原因完全归结为自然条件，就不可避免的陷入了唯心主义的命运决定论。爱尔维修虽然提出了“人是环境的产物”，“环境决定意见”等著名论点，但是，他又提出了“意见支配世界”这个唯心主义公式。这就使他陷入了不可解决的矛盾循环之中，他最后不得不把历史进步的希望寄托在某些能够以自己的意见代表理性和真理的先知先觉的人物的身上。这样爱尔维修的历史观，在整体上就只能是英雄创造历史，意志决定一切的历史唯心论。黑格尔虽然主张人类历史具有某种必然性，但是，他不是从客观历史本身中引出历史发展的规律。在黑格尔看来，社会历史的发展是由于“绝对观念”本身运动的结果。可见，黑格尔的历史观和他的自然观一样，也是唯心主义的。

综上所述，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某些哲学家和思想家，虽然在社会历史问题上提出了一些有价值的论点，取得了某些成就，但是，他们的历史观从总体上和实质上看都是唯心主义的。历史唯心主义占着完全的统治地位。

历史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客观唯心主义历史观和主观唯心主义历史观。历史观上的客观唯心主义者虽然承认社会历史发展有它的规律性，但是它把人类社会看成是某种“宇宙精神”的产物，把社会发展的原因归结为超自然的精神力量决定的。例如黑格尔认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都是“绝对观念”的产物。并且认为自然界和社会历史的发展是由于“绝

对观念"本身的运动而引起的。在我国则有"死生有命，富贵在天"、"君权神授"等宿命论的谬说。历史观上的主观唯心主义者，则把人类社会看成是纯粹的主观意识的产物，把社会发展的原因归结为人们的思想动机，主要是归结为个别英雄人物的思想动机。认为帝王将相，英雄豪杰的思想、意志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把社会的发展看成是完全没有客观规律性的偶然现象的堆积。

历史唯心主义的历史观集中到一点，就是把精神的力量看作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本原。根本否认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力量和终极原因。这种唯心主义的历史观，代表了剥削阶级的利益，为反动统治阶级服务。它歪曲社会生活、社会历史的实质，是为了欺骗劳动人民，麻痹人民群众的革命意志，使他们安于被剥削、被压迫的悲惨处境，以维护剥削阶级的腐朽的社会制度。

列宁指出：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一切社会历史理论有两个主要缺陷。"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① 列宁的这段话深刻地说明了历史唯心主义观点的致命弱点。

---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页。

历史唯心主义的产生和存在并不是偶然的，唯心史观长期独占统治地位是有其社会历史根源、阶级根源和认识根源的。

在十九世纪以前，资本主义只是在英国、法国有些发展，工业革命、大机器生产在德国刚刚开始，社会事件的经济动因尚未充分暴露，人们对社会历史的规律性的认识是不可能的。恩格斯说："在以前的各个时期，对历史的这些动因的探究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它们和自己的结果的联系是混乱而隐蔽的，在我们今天这个时期，这种联系已经非常简单化了，因而人们有可能揭开这个谜了。"① 这是因为大机器工业的出现，它一方面打破了地域和民族的闭塞状态，扩大了人们的眼界；另一方面，它使社会阶级关系简单化，明朗化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已充分表现出来，并表明是近代历史发展的直接动力。这两大对立阶级斗争的目的，首先是为了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政治权力不过是用来实现经济利益的手段。从此，历史的动因和其后果的联系的混乱而隐蔽的状态已被澄清。

在阶级社会里，剥削阶级为了维护其统治，需要歪曲社会历史，用唯心主义欺骗人民，竭力为剥削制度进行辩护。他们拥有从事脑力劳动的特权，垄断精神文化，并鄙视体力劳动，把繁重的体力劳动全部加在被剥削阶级身上。他们一方面极力贬低物质资料生产的伟大意义，抹煞劳动群众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另一方面极力夸大精神的作用，鼓吹"英雄创

---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5页。

造历史”的反动观点。这种剥削阶级的偏见是形成历史唯心主义的阶级根源。

人类社会的发展和自然界的变化是根本不同的。在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是各种盲目的，不自觉的力量。自然界的运动、变化，都没有自觉的预期要达到的目的，只是由于各种力量相互作用的结果，而表现为一定的有规律的客观过程。例如，日月星辰的运行，风雨寒暑的变化，动、植物的生长和演变都是自发地彼此发生着作用，明显地表现出规律的客观性。但是社会历史的情况却与此不同。社会历史的发展总是由人来参与的，都是在一定的思想动机支配下进行的。人们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才构成了人类社会的历史，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特殊形式。这种特殊形式容易使人产生一种错觉，似乎人们可以凭着自己的主观愿望随意创造历史，人们的思想动机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被这种现象所迷惑的人，就会否认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性，把社会历史看成是由个人意志所支配的一些偶然事件的堆积。马克思以前的思想家、哲学家，正是片面夸大了社会历史的表面现象，把现象当作本质，把人们的思想意识特别是个别英雄人物的思想意识看成是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是历史唯心主义产生的特殊的认识根源。

历史唯心主义提出了人的思想动机决定社会发展，决定历史事件的观点。可是它回答不了人们为什么会有这样或那样的不同动机？而各种各样的动机为什么有的能够实现？有的不能实现？有的似乎实现了，但和原来预想的结果并不一样？这一系列问题决不可能在人们的主观意识中找到答案。

只有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才能做出正确的回答，才能找出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

三　历史唯物主义科学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

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不是偶然的。人们能够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只有到了资本主义时代，出现了近代大工业生产和无产阶级的时候，才为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提供了物质前提。

产业革命从十八世纪六十年代起缓慢地进行，经过七、八十年的时间，到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基本完成。产业革命后，社会生产力有了巨大发展，无产阶级随之而壮大，产业革命使社会阶级关系简单化、明朗化了，出现了两个对立的阶级——现代工业无产阶级和工业资产阶级。并使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和冲突日益尖锐化。这样，社会发展的经济根源和阶级动因已经明显地暴露出来了。

十九世纪三十——四十年代，英国、法国、德国等欧洲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发生了一系列暴风雨般的历史事件，发生了工人起义，无产阶级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工人运动的蓬勃发展，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迫切需要科学的历史观作指导，从而引导革命走向胜利。

在这样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才有可能产生真正科学的社会历史观。同时，也只有无产阶级这个大公无私、彻底革命的阶级，才能完全摆脱任何剥削阶级的偏见，按照历史的本来面貌科学地认识人类社会的历史。无产阶级革命的伟大领

袖和导师马克思和恩格斯亲自参加和领导了当时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实践，总结了无产阶级斗争的丰富经验，批判地继承了人类文化的全部成果，深刻地研究了人类全部历史，创立了真正科学的社会历史理论——历史唯物主义，它的产生是社会历史观的空前大革命。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马克思和恩格斯把辩证唯物主义对自然界的认识推广到对人类社会的认识，把辩证唯物主义贯彻到底，从而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完整体系。从此结束了长期以来历史唯心主义占统治地位的局面。把唯物主义的一般世界观贯彻于对社会历史的认识，就必须拨开笼罩在对社会历史发展认识上的迷雾，科学地认识人类社会发展的特殊形式。透过历史发展的表面现象，找出隐藏在人们思想动机背后的客观的物质的动因。马克思主义并不否认人的思想动机的作用，但人们的思想动机不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在人们思想动机背后还隐藏着社会物质根源，这就是社会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恩格斯对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做了一个经典的说明："一切历史现象都可以用最简单的方法来说明，而每一历史时期的观念和思想也同样可以极其简单地由这一时期的生活的经济条件以及由这些条件决定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来说明。历史破天荒第一次被安置在它的真正基础上；一个很明显而以前完全被人忽略的事实，即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就是说首先必须劳动，然后才能争取统治，从事政治、宗教和哲学等等"①。这说明，

①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1页。

人们在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活动之前，首先必须解决吃饭、穿衣、住房子的问题，这就必须进行生产劳动。如果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就根本不可能有社会的存在和发展，更不可能有从事创造各种社会意识的活动，也根本不会有人们的思想意识的产生和发展。可见，社会存在，特别是社会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人们思想动机背后的客观的物质的动因。由于这个伟大发现，使历史观破天荒第一次奠定于科学的基础之上。

这一崭新的历史观是唯物的。它主张：不是社会的思想生活、政治生活决定社会的物质生活，而是社会的物质生活决定社会的思想生活、政治生活。正如马克思指出的："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① 这就是说参加社会活动的人，虽然都具有一定的思想动机，但这种思想动机则是由他们所处的物质生活条件决定的。

这个崭新的历史观又是辩证的。它主张：由社会存在所决定的社会意识，又能动地反作用于社会存在。这种反作用主要表现在：腐朽的、反动的社会意识，如果支配了人们的头脑，它能够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阻碍或延缓的作用；革命的、进步的社会意识，如果得到广泛的传播，并掌握了群众时，它就能够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极大的推动作用。但是，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对社会发展的反作用，无论如何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之大，它都不是社会发展的最后的决定力量。

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是坚持一元论的唯物史观的基础。历史唯物主义的其它原理，诸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一切社会形态的基本矛盾，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原因；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动力，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阶级统治的工具，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社会意识各种形式的本质、特点和作用；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等原理，都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原理的延伸和展开。从而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社会历史观的空前大革命，具有非常伟大的意义。

第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彻底破产。恩格斯指出："人们的意识决定于人们的存在而不是相反，这个原理看来很简单，但是仔细考察一下也会立即发现，这个原理的最初结论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关于一切历史性的东西的全部传统的和习惯的观点都被这个原理否定了。政治论证的全部传统方式崩溃了"①。恩格斯还指出：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唯心主义从它的最后的避难所中，从历史观中被驱逐出来了"②。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破产，并

①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17——118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不意味着历史唯心主义被消灭了。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以前，历史唯心主义一直占据统治地位，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以后，使历史唯心主义受到严厉批判，给历史唯心主义以致命的打击。从此，它在社会历史理论领域里长期占统治地位的状况崩溃了。出现了历史唯物主义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对立和长期斗争。

第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恩格斯说："这两个伟大的发现——唯物主义历史观和通过剩余价值揭破资本主义生产的秘密，都应当归功于马克思。由于这些发现，社会主义已经变成了科学"①。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曾经出现过一些空想社会主义者，他们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弊病和不合理性，但是由于他们的历史观是唯心主义的，他们不懂得社会发展的规律，不懂得阶级斗争的规律，只是对资本主义进行了诅咒和批判，对未来社会主义社会做了一些描绘，却找不到实现社会主义的真正的物质力量，而幻想通过"天才人物"的出现和劝说资本家发"善心"来实现社会主义。这种社会主义只能是空想。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阶级的存在是和生产力发展的一定水平相适应的，随着生产力的高度发展，阶级必然被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也必然被生产资料公有制所代替。从而阐明了社会发展规律和阶级斗争规律。特别是指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必然导致无产阶级专政，而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7页。

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从而建立了科学的社会主义理论。这个理论今天在一些国家已经成为现实。

第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研究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学问能够成为科学。在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以前，各门具体社会科学，如历史学、政治学、法律学、经济学、文艺学、美学、伦理学等等，都是以历史唯心主义作为理论基础和研究方法的，因此，在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以前没有真正的社会科学。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为各门社会科学提供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方法论。历史唯物主义所揭示的社会发展的最基本的过程和最一般的规律，它对研究人类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发展过程和具体规律的各门具体社会科学有普遍的指导意义，为各门社会科学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第四，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为无产阶级革命提供了强大的理论武器。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指导思想，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纲领路线、方针政策和战略、策略的理论基础。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依靠这种科学理论不但能够正确了解人类社会的过去，而且能够科学预见人类社会的未来。这就能够使一切为争取解放而斗争，为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人民明确了前进的方向，充满了胜利的信心，自觉地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而奋斗。

第二节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所谓社会存在就是构成社会这一物质运动形态的诸要素，称之

为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和社会生产方式。历史唯物主义认为这三个条件，都是社会赖以存在、发展的不可缺少的要素。但是它们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不是同等的，其中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决定力量，它体现社会这一物质运动形态的本质。

一　地理环境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地理环境是指特定社会所处的自然条件的总和。地理环境包括：地理位置、气候、土壤、地形、河流、海洋、矿藏、动植物资源等自然条件。人类社会不能脱离自然环境而存在。地理环境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经常的和必要的条件之一，它是物质资料生产过程的自然基础。劳动生产只有在人和自然界的联系中才能发生，离开地理环境，当然就不会有生产，也就不会有人类。自然条件的优劣、自然资源的贫富不同，无疑会影响人类社会的物质生活。人们的生产能力愈低，对自然条件的依赖性愈大。农业生产的发展特别明显地受到土壤、气候、地形等自然条件的影响。马克思说："劳动的不同的自然条件使同一劳动量在不同的国家可以满足不同的需要量，因而在其他条件相似的情况下，使得必要劳动时间各不相同。"① 所以，在其它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人们生产生活资料费时较多或费时较少的地理环境，对社会发展起的作用是不同的，能够起促进或阻碍、加速或延缓的作用。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562页。

地理环境虽然能够加速或延缓社会的发展，但是，地理环境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地理环境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和历史的进程，许多国家在差不多一样的地理环境的条件下，它们发展的差异性和不平衡性非常之大。同一个国家，在地理环境几乎没有变化的情况下，社会的变化却是很大的。在通常的情况下，地理环境的变化是极其缓慢的，千百年，甚至数万年才有细微的变化，可是人类社会却可以在几百年、几十年、甚至几年或几个月（在革命时期）发生巨大变化。就整个地球来说，几千年来地理环境的变化是不大的，但是地球上的人类社会制度却已经发生了多次的变革。在我国，近百年来地理环境并没有什么大的变化，而社会制度则发生了巨大的变革，由一个任人宰割、愚昧落后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家变成了一个独立自主、欣欣向荣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显然，“地理环境不可能成为社会发展的主要的原因，决定的原因，因为在几万年间几乎保持不变的现象，决不能成为在几百年间就发生根本变化的现象发展的主要原因。”①

人类社会的发展是社会和自然交互作用的结果。地理环境是人类社会发展的自然基础，它影响着社会发展的进程，这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所必须的。同时社会也积极影响着地理环境，人类只有通过利用、改造地理环境才能生产出物质财富，以满足人类生存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人类社会不仅影响地理环境的巨大变化，而且还制约着地理环境作用的大小。社会生产对地理环境的直接依赖程度，

① 斯大林：《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1975 年版，第 132 页。

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的。在原始社会生产力极低的情况下，人们对自然条件的直接依赖程度就比较大。随着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高，人类对自然界的支配能力就不断加强，因而对地理环境的依赖程度也就相对减小。

人类社会利用和改变地理环境的程度，不仅取决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在很大程度上还取决于社会制度的性质。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由于掠夺性的生产，则破坏着优越的地理条件，严重阻碍对自然资源的合理利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和社会主义的计划生产，给合理地利用自然资源开辟了广阔的境地。

我们的伟大祖国，是世界上最大国家之一，它的领土和整个欧洲的面积差不多相等。在这个广大的领土之上，有广大的肥田沃地，给我们以衣食之源，有纵横的大小山脉，给我们生长了广大的森林，贮藏了丰富的矿产；有很多的江河湖泽，给我们以舟楫和灌溉之利，有很长的海岸线，给我们以交通海外各民族的方便。可是在旧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制度，丰富的自然资源不仅得不到很好地开发利用，而且成为帝国主义的掠夺对象，成为帝国主义、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借以剥削劳动人民的物质条件。我国解放以后，人民当家作了主人，我国有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随着工作着重点的转移，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合理地利用我国优越的自然条件、丰富的自然资源，对加速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民主和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具有重大的意义。

在社会发展的过程中，社会对地理环境的直接依赖性愈来愈小，换句话说，人类逐渐成为自然界的主人，社会对利用、改造和控制地理环境的能力也就愈来愈大。到了共产主义社会，社会对地理环境的直接依赖会减少到很低的程度，而人类利用改造和控制地理环境的能力，将会达到很高的程度。如果说人们在原始社会是自然的奴隶，那末到了共产主义人们将成为自然界的真正的主人。

某些资产阶级社会学家，如十八世纪法国的孟德斯鸠，十九世纪英国的布克尔等人，片面夸大自然条件的作用，企图用地理环境来说明和解释社会面貌的变化和社会制度的更替。把地理环境看成是人类社会制度和历史发展的决定因素，即“地理环境决定论”。他们认为，气候、土壤、地形等等直接或间接影响人类的生理和心理，决定人类的嗜好和气质，决定种族的优劣，并通过这些决定整个社会制度。到了帝国主义时代，还出现了所谓“地理政治”学派，宣扬政治是由地理因素决定的谬论，十分露骨地为帝国主义的所谓争取“生存空间”的侵略战争以及公开掠夺殖民地的暴行作辩护。

二　人口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人是构成社会生产的主体。人口因素，也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经常的和必要的条件之一，没有一定的最低限度的人口，就不能有任何社会生活，就不能有任何社会物质生产。在社会政治经济相同的情况下，天然资源的开发，社会生产和交通的发展，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人口的多少的影响。在人口密度稀少、增长缓慢或过于稠密、增长过快的地区，虽

然其他条件和别的地方一样，生产力的发展要慢些。在其他条件与别的地区相同的情况下，人口的密度和增长速度与生产发展相适应的地区，则生产力的发展要快些。因此，人口因素、人口密度和增长速度对社会的发展起着有利或不利，促进或延缓的作用。

但是，人口因素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人口增长的快慢和密度的大小，不能说明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制度更替、变革的原因。有些国家人口情况大体相同，而社会制度不同；又有些国家人口情况悬殊而社会制度又大体相同。可见，人口的增长的快慢和居民密度的高低对社会制度的性质、面貌和发展方向不是决定性的因素。

人口的增长或减少，也和地理环境一样，不仅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性质和面貌，反而要由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条件来决定。人口的增长具体表现在出生率与死亡率之间的比例上。这两个方面，都要受到社会制度和福利条件、居住条件、医疗保健条件等制约。

然而，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片面夸大人口因素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提出了"人口决定论"的谬论，硬说人口密度的大小和增长的快慢是社会性质和发展的决定因素。英国的马尔萨斯在他的著作《人口论》中臆造出所谓人口的增长快于生活资料的增长。他认为："人口是按几何级数增长，生活资料是按算术级数增长"。即人口是按1、2、4、8、16、32、64、128、256、512这样的几何级数增长。而生活资料是按1、2、3、4、5、6、7、8、9、10这样的算术级数增长的。这样，人口增长必然超过生活资料的增长，而且差距

愈来愈大。经过225年，二者将是512:10；经过300年则为4096：13。经过的时间愈长差距愈大。马尔萨斯断言，生活资料的增长永远赶不上人口增长，并把这种趋势说成是“自然法则”。并由此得出结论：资本主义社会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失业、贫困和饥饿的根源，不在于资本主义制度，而是由于人口过多，人口过剩的结果。因此，马尔萨斯认为：用疾病、瘟疫、饥荒和战争等手段来消灭、减少大量人口，从而实现人口和生活资料的平衡，是所谓“积极抑制”人口增长的办法。他还认为，没有能力赡养子女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应实行不婚来保持人口与生活资料的平衡，是所谓“道德抑制”人口增长的办法。如果不实行“道德抑制”，贫困和饥饿就不可避免。他以此来掩饰资产阶级残酷压迫和剥削劳动人民所造成的失业和贫困的恶果，转移劳动人民斗争的视线，磨灭革命人民斗争的意志。

现代资产阶级的新马尔萨斯主义者，把马尔萨斯“人口论”同帝国主义的种族歧视和侵略政策直接联系起来，认为广大第三世界的国家之所以贫穷、落后，不是由于帝国主义、殖民主义长期侵略、奴役和掠夺的结果，而是由于人口过多。妄图以此为帝国主义的种族歧视政策、侵略战争和对殖民地的掠夺作辩护。

当然，对反动的马尔萨斯“人口论”的批判，并不意味着对人口的繁殖采取无政府主义的态度。马克思主义认为，人口规律受社会生产方式所制约。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在有计划地发展物质资料生产的同时，也必须有计划地发展人口，而不能让人口的增长处于无政府

状态。我国有计划地调节人口的增长，是和我国国民经济有计划的发展要求相适应的。这同新老马尔萨斯“人口论”是有根本区别的。这种区别主要表现在：

（一）理论根据根本不同。我们是根据人口增长和国民经济有计划的发展相适应的原则，来控制人口增长的。马尔萨斯主义是根据人口按几何级数增长，生活资料按算术级数增长这种臆造的所谓“自然法则”来控制人口的。

（二）控制人口增长的目的根本不同。我国控制人口增长速度，目的在于有利于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有利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和提高。马尔萨斯主义鼓吹控制人口，目的在于欺骗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转移他们反对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视线，完全是为资产阶级为帝国主义的掠夺、剥削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服务。

（三）对待劳动人民的态度上根本不同。我们从关怀、保护母亲和儿童的身心健康出发，一面普及健全和发展城乡医疗卫生事业、努力降低死亡率；一面实行计划生育，实行人口有计划地增长。新老马尔萨斯主义从仇视人类、憎根劳动人民的反动立场出发，主张用疾病、瘟疫、饥荒、战争等手段来消灭、减少人口的增长。

马克思主义的人口理论不仅同马尔萨斯的“人口论”是根本对立的，而且也是同我国流行的那种人多是好事，儿女多是福气；人不仅是消费者，首先是生产者的说法相对立的。并且后一种观点还被认为这是合乎马克思主义的人口理论的。事实并非如此，人口的增长只有与生产发展相适应的情况下，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否则，就不利于生产力发展。

这是因为人从生下来到成长为能给社会创造财富的生产者，需要十几年以至二十几年的时间。他们在这段时间是消费者，人口增长越快，需要抚养的少年儿童的比例越大。因此，那种认为人越多生产者越多的观点是不科学的。而事实是，人越多现实的消费者越多，给国家、集体、家庭带来的负担越大。特别是在我国生产力水平还很低的今天，人作为消费者的一面显得更加突出。人们生产的东西除自身消费和抚养家庭人口以外，能够供给社会的剩余产品是不多的。认为人首先是生产者的说法也要具体分析，人要从事生产、首先要具备劳动工具和劳动对象，如超过了生产资料所能容纳的劳动者的限度，那么多余的劳动者，不仅不能发挥创造财富的作用，反而会成为社会的负担。因此，那种认为人多是好事，人不仅是消费者，首先是生产者的观点是违背马克思主义的人口理论的。

三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人类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必须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生产是人类为取得物质生活资料所进行的劳动活动。生产方式是进行生产的具体样式。物质资料的生产离不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社会存在主要是指生产方式。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是因为：

首先，劳动是人和人类社会从自然界分化出来的根本动力。人类的生产活动与动物寻找食物谋取生存的活动是有本质区别的。动物寻找食物谋取生存的活动完全依赖于自然，只

能依靠自身的器官，本能地从自然界取得现成的东西维持生存，消极地适应自然。而人类的生产活动则是有目的的制造工具，通过劳动积极地改造自然，征服自然使其适合于人类生存的目的。恩格斯指出："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人类社会区别于猿群的特征又是什么呢？是劳动。"① 这就是说劳动是人和人类社会从自然界分化出来的根本标志。

其次，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人类从事其他一切活动的首要前提。人们为了生存和从事政治、科学、艺术等活动，首先必须解决吃、穿、住、用等物质生活资料，为了获得这些物质生活资料，就必须进行劳动。马克思说："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这是每一个小孩都知道的。"②

第三，生产方式决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生产方式既包括社会生产力，也包括生产关系，它体现着两者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的统一。社会制度、社会结构、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等，归根到底决定于生产方式，例如，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了原始社会是没有阶级、没有剥削的社会制度和原始的意识形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人类社会进入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社会分裂为阶级、人们之间形成了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并产生了各个敌对阶级的政治、法律、道德等观点。就是三个不同的阶级社会，也是由于生产方式的不同，决定

---

① 恩格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3页。

②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8页。

了它们各自不同的性质和特点。到了社会主义社会，基本上消灭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阶级剥削的现象，形成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方式，并产生了社会主义的政治、法律、道德等观点，所以马克思说："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①

第四，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着从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转变。人类社会要继续存在和发展，就必须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随着生产的不断发展，生产方式就不断变更。生产方式的变更、又必然引起政治、法律、道德等观点和政治、法律制度或迟或早地发生变革。生产方式的变革，引起整个社会制度的变化和社会形态的更迭，决定了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依次更替。人类社会从原始社会转变为奴隶社会，从奴隶社会转变为封建社会，从封建社会转变为资本主义社会，以及从资本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都是社会生产方式不断更替的结果。正如马克思指出的："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保证自己生活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②

总之，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具有决定作用的物质生活条件，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人类社会的历史，首先是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更替的历史，同时，也是物质资料生产者——劳动人民群众的历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②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

史。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就是生产方式运动的基本规律。生产方式的运动则是导致社会革命的根本原因。

第三节　社会发展的辩证过程

一　人类社会是自然历史的过程

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过程和自然界的发展过程一样，是一个辩证的发展过程。唯物辩证法所揭示的所有规律，特别是它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在社会生活中都有着生动的体现。事物内部的矛盾是一切事物运动的源泉，是一切事物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新旧之间的矛盾，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推动了人类社会的前进，推动了新旧社会的代谢。同自然界一样，人类社会也是辩证法的试金石。历史唯物论同时也是历史辩证法。

马克思在一八五九年为《政治经济学批判》写的《序言》中对社会历史一般辩证过程作了经典的论述："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

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① 马克思在这段经典表述中，深刻阐明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关系，明确地揭示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

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关系中，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的总和作为社会的经济基础又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这一交互作用形成为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过程。马克思指出：“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② 就是指人类社会的发展和自然界一样，是一种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运动过程。要正确理解社会是“自然历史过程”，就必须弄懂社会和自然的关系。社会和自然是既相区别又相联系的。一方面，社会是由有意识、有目的的人及其活动构成的。社会规律是通过人的活动起作用的，这是它同自然界不同的特点。看不到这个特点，把社会同自然等同起来，或者把某种自然现象看作社会存在及其发展的决定力量（如地理环境决定论），或者用自然规律代替社会规律（如社会达尔

---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82 页—83 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第一版序言，第 12 页。

文主义）等等，都是错误的，都不可能建立科学的历史观。另一方面，社会同自然一样，都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一部分，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的客观存在，这是它们的统一性。看不到这种统一性，把社会和自然绝对对立起来，正是一切唯心主义历史观的一个重要的认识论根源。为了从自然和社会的对立中把握其统一，就要象列宁所说的那样："只有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才能有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做自然历史过程。"① 这正是发现社会历史的唯物辩证性质的根由，或者说，是把唯物论、辩证法贯彻于社会历史领域的关键或秘密之所在。

懂得了社会和自然的对立统一关系之后，社会是"自然历史过程"就容易理解了。这个原理可以从以下相互联系的三层意思去理解：第一，社会同自然一样，不是人的意志的自由创造。而是物质的表现形态，是离开意识而独立的客观存在；第二，社会同自然一样，不是凝固不变的，而是不断运动、变化、发展的历史过程。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第三，社会同自然一样，不是纯粹的偶然堆积，而是有着自身固有的客观辩证规律，对于社会的研究，能够象对自然的研究那样，成为可用精确眼光来考察的真正科学。

可见，社会是"自然历史过程"的原理，是马克思和列宁在研究人类社会历史所得出的一个科学结论和总的看法，是他们对历史唯物主义基本思想的高度概括。这个总的看法和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8页。

基本思想，表明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既是唯物的，又是辩证的，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相统一的科学历史观。所以，对于历史唯物主义来说，这一原理是至关重要的。社会是“自然历史过程”主要是指：社会和自然界一样是客观的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这一基本思想，不但同形形色色的唯心史观是根本对立的，而且和各种形而上学的历史观也划清了界限。它是我们正确认识社会历史及其发展规律的唯一科学的理论和方法。

二　正确理解社会基本矛盾

人类社会是一个不停顿地运动、变化、发展的过程。在社会历史的发展过程中始终存在着三个基本的领域：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它们之间既对立又统一，由此推动了人类社会的发展。所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一切社会的基本矛盾。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① 说明了这两个矛盾不仅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而且也是其它社会的基本矛盾。社会基本矛盾决定社会的性质，是一切社会矛盾的总根源，它规定和影响其它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社会基本矛盾是一切社会形态发展的根本原因。它推动了人类社会的前进，推动着人类社会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毛泽东同志这一论述，是对马列主义的发展。

① 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3页。

社会的基本矛盾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其理由是：第一，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概括了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和基本关系（物质关系与思想关系）；第二，确定一个社会的性质，基础的东西是生产方式，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但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政权，也是一个不可缺少的标志；第三，社会的发展，社会形态的更替是这两个矛盾交互作用的结果。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但二者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不是同等的，二者不能平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更为基本，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从属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因为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生产方式，最终的决定力量是生产力。如果把两个矛盾并列，甚至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置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之上。就会陷于唯心主义的上层建筑决定论，用以观察和处理问题，指导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就会严重地损害无产阶级的革命事业。

但是，忽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也是错误的、有害的。因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的解决，又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的解决。因此，必须恰如其分地理解和掌握这两个矛盾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才能全面地把握社会历史的发展规律。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

一　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

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一样是一个有规律的客观物质发展过程。从一种社会形态过渡到另一种社会形态，也是按着物质世界所固有的规律，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无限发展的过程。肯定人类社会是物质的，又肯定人类社会是按其内在规律不断向前发展的，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出发点。但是，人类社会的发展和自然界的发展是根本不相同的。

社会发展的规律是多种多样的，有在一切社会形态，一切社会发展阶段都起作用的规律。如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规律，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应经济基础需要的规律，等等。有一些是在几个社会阶段起作用的规律，如生产资料私有制决定阶级划分的规律，阶级斗争推动阶级社会前进的规律，等等。还有一些规律是某一社会或社会某一方面所特有的规律，如有计划按比例是社会主义发展国民经济的规律，追求剩余价值则是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规律等等。

我们可把多种多样的社会发展规律，简单地划分为二类：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在一切社会形态都起作用的规律和在

几个社会形态共同起作用的规律，都可以看做是一般规律（在几个社会形态共同起作用的规律对在一切社会形态普遍起作用的规律来说仍然属于特殊规律）；在某一社会或在社会某一方面起作用的规律，则属于特殊规律。

二　历史唯物主义和具体的社会科学

人类社会是一个极其复杂的活的有机体，社会生活、社会现象、社会过程是多方面的，它们都是社会科学的研究对象。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都是从某一特定的方面来研究人类社会的。以社会生活的某一方面、某一领域的特殊规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如政治经济学是研究人们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发展的规律；法学是研究历史上和当今世界各种形式的国家和法，产生、发展的规律，以及国家和法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语言学是研究语言产生和发展的规律，以及语言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美学是研究文学、艺术的产生和发展的规律，以及艺术和现实的关系，艺术的作用；伦理学是研究社会的道德规范，即人与人之间的道德准则，道德产生和发展的规律，以及道德在社会上的作用；作为具体的社会科学的历史学，虽然也是从总体上研究人类社会历史，但它是按历史年代顺序，通过具体的历史条件、历史事件、历史人物等等来研究各个国家、各个民族的历史发展及其规律的。

历史唯物主义则和一切具体的社会科学不同，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一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定义，指明了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对象，不是社会生活各种特殊的、具体的或某一方面的规律，而是研究人类社会

历史普遍的、一般的规律。是纵贯古今历史的全过程，横跨社会生活的各领域，从整体上、全局上来研究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内在联系，它透过纷纭复杂的社会现象，科学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最基本的过程和最普遍的规律。

历史唯物主义在研究社会发展的普遍的、一般的规律时，自然要联系到它们在各个社会形态里表现出来的特点。历史唯物主义是从共性和个性，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中来研究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

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对象，虽然是纵贯古今历史的全过程，横跨社会生活的各领域，但不是包罗万象的关于社会历史现象的知识之总汇。正如一般世界观不能代替各门自然科学一样，历史唯物主义也不能代替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历史唯物主义和各门具体社会科学的关系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普遍和特殊的关系。历史唯物主义为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的研究提供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的发展又可丰富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领域。

三　历史唯物主义是认识和研究社会历史的科学方法论

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贯穿着观察社会生活的根本观点，其中主要有：唯物辩证的观点、生产观点、阶级观点和群众观点。

唯物辩证的观点，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原理在社会生活和社会历史中的推广和运用。它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包括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规律；生产关系一定要适

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应经济基础需要的规律等等。

伟大的导师马克思一生当中两大科学发现之一的历史唯物主义，破天荒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揭示了这一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把存在决定意识的唯物论原理贯彻于社会历史、社会生活，形成了历史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不是人们的社会意识决定人们的社会存在，而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把对立统一的辩证法观点贯彻于社会历史、社会生活，形成了历史辩证法。历史唯物主义又认为：由社会存在所决定的社会意识又能动地反作用于社会存在。从根源和基础上看，社会存在永远是第一性的、决定的力量，从具体过程来看，社会的发展则表现为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相互作用的矛盾运动。

在生产方式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生产力决定着生产关系及其发展，生产关系是适应生产力的状况产生的。具有反作用的生产关系归根到底依赖于生产力。这种辩证关系，就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相互对立，相互作用，构成了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生产方式矛盾运动的直接结果必然推动人类社会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正反映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客观性及其矛盾运动的必然性。

在社会形态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经济基础决定着上层建筑及其变革，上层建筑是适应经济基础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具有反作用的上层建筑归根到底依赖于经济基础。这种辩证

关系，就是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应经济基础需要的规律。

上述三条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又可以理解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规律，揭示了社会生活的本质，坚持了社会生活的唯物主义观点；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和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应经济基础需要的规律，揭示了社会历史的发展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坚持了社会发展的辩证法观点。坚持了这三条规律，就是坚持了唯物辩证的观点。

生产观点，就是认为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的基础。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就没有人和人类社会的产生。生产就是人类为取得物质生活资料进行的劳动活动。劳动是人和人类社会从自然界中分化出来的根本动力。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人类社会就无法存在下去，也就不可能有社会生活。同时，生产方式又是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决定力量。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了整个社会的变化，决定了社会由低级向高级的依次更替，从一种社会形态转变为另一种社会形态。

生产的观点，不仅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也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一个基本观点。人们在生产斗争中，逐步地认识了自然现象、自然界发展的规律、以及人和自然的关系；同时也逐步地认识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这就是生产观点的基本内容。

阶级观点，就是认为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在阶级社会里，社会的基本矛盾集中表现为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压迫和被压迫的两大基本阶级的对抗性矛盾。

阶级矛盾的解决，必然要通过阶级斗争的形式来实现。

阶级斗争对历史的推动作用，突出地表现在阶级社会更替的质变过程中。从一种社会形态过渡到另一种社会形态，阶级斗争是“助产婆”，是新旧社会更替的动力；同时阶级斗争对历史的推动作用也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发展的量变过程中。被统治阶级为着反抗统治阶级日益加强的压迫和剥削，每一次较大的斗争，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反动阶级的统治，或多或少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

阶级的观点，是历史唯物主义研究阶级社会的一个基本观点。阶级分析的方法，也是研究分析阶级社会的产生及其发展的唯一正确的方法。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历史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反面的是历史唯心主义。

群众观点，就是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由于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生产方式新陈代谢的历史，那么物质资料的生产者——人民群众必然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也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还是变革社会制度，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力量。

群众的观点，是历史唯物主义研究整个人类社会的一个基本观点。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的问题上，历来存在着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社会历史是谁创造的，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还是英雄创造历史？这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长期斗争的一个焦点。是否承认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乃是区别无产阶级革命家和资产阶级革命家的分水岭。

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范畴。劳动人民始终是人民群众的主体。人心的向背是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是无产阶级政党群众观点的理论基础。群众观点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坚决地相信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是无穷无尽的，要和人民群众打成一片的观点。在领导群众进行一切实际工作时，要取得正确的领导意见还要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党的群众路线体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群众观点和方法论的统一。群众路线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

群众观点又是和生产观点、阶级观点相联系的，因为生产活动和阶级斗争的主体都是人民群众。同时，历史唯物主义的生产观点、阶级观点、群众观点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实践的观点又是统一的。唯物辩证的观点、生产观点、阶级观点和群众观点对于从事任何革命工作的人来说都是绝对必需的。我们要善于运用这些观点来观察认识社会，能动地改造社会。

历史唯物主义作为各门具体社会科学的概括和总结。既是一般的社会历史观，又是分析和研究社会生活的一般方法论。各门社会科学的研究，应在历史唯物主义指导下来进行。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自然科学同群众实践，同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的关系，揭示了自然科学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所以，它对自然科学的研究也具有指导意义。当然，历史唯物主义所提供的是一般的、根本的方法，并不排斥更不能代替各门社会科学的具体方法。

第十二章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有机统一，构成社会生产方式。生产方式的性质决定社会性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一切社会形态发展和变革的根本原因。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规律。要科学地认识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必须研究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第一节　什么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一　生　产　力

人类为了生存，就需要物质生活资料。为了获得物质生活资料，就必须进行生产劳动。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和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人类特有的使用生产工具从事劳动，有意识有目的地改造自然、征服自然，获得物质资料的能力就是生产力。生产力表示人和自然界的关系，表示人对自然界的认识、利用、改造和支配的能力和程度。

生产力包括三要素：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引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

象。简言之，生产力由“人”（劳动者）和“物”（生产资料，即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所构成。

在生产力中，生产工具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是人类改造自然、征服自然的能力的物质标志，也是划分各个经济时代的标志。马克思指出：“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①

在生产力中，劳动对象是不可缺少的要素。所谓生产就是劳动者使用生产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引起劳动对象发生变化，生产出适合人类需要的产品。劳动对象包括现成自然界中纳入生产过程的部分（如农民开垦的荒地）和人工创造的部分（如炼钢的生铁），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还会不断创造出越来越多的新材料作为劳动对象投入生产，这后一部分劳动对象日益增加和多样化，也标志着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

仅仅有物的要素还不能进行生产，物的要素还必须和劳动者相结合，才能构成生产力。作为生产力的劳动者是自然力，也是物质因素。在生产力三要素中，劳动者是起主导和决定作用的要素，它是最活跃的生产力。因为生产工具是由劳动者创造、改进和使用的，劳动对象也是靠劳动者的利用才能发挥作用的。离开了劳动者，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就是一堆死物。只有劳动者使用生产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即劳动

① 马克思：《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资本论》第1卷，第204页。

者和生产资料相结合才能构成现实的生产力。所以，马克思说："最强大的一种生产力是革命阶级本身。"① 作为生产力要素的劳动者，包括体力劳动者和直接为生产过程进行科学技术服务的脑力劳动者。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在生产上的广泛应用，劳动人民将日益知识化，知识分子将日益劳动化。生产力中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将从相结合到逐步融为一体。

自然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这是指自然科学、技术能够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自然科学和技术不是生产力中的独立要素，而是作为一般的社会生产力纳入生产过程，渗透到生产力的各个要素中去。生产工具和工艺过程是科学知识的物化力量。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而发展的。作为生产力不可缺少的劳动对象也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而日益增加和多样化。科学在生产上的应用转变成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组成部分，并使劳动者原有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科学化。逐渐改进生产工具和创造发明新的生产工具，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造成巨大的社会生产力，这是科学作为生产力的一个特点。

实践证明，社会生产力是随着科学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每一次科学技术的新发现和应用于生产过程，都使人类在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方面出现突破性的进展。在历史上，产业革命是由蒸汽机，各种纺纱织布的机器以及一系列其他机器装备的发明而引起的。在现代，原子能、

---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0页。

电子计算机、空间技术、激光、遗传工程等科学技术的发现和发明及其在生产上的应用，对高速度发展生产力，造福人类，有着不可估量的重要意义。

生产资料和劳动者相结合，构成现实的生产力。合理的调整生产力的布局，正确处理生产力中人和自然、人和生产工具、人和科学技术、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等诸种矛盾，对生产力的发展有巨大的促进作用。

二 生 产 关 系

进行生产，人们不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而且人们彼此之间也必然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结成的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就是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是与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必然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关系。人们是不可能离开生产关系而单独从事生产的。生产力是内容（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生产关系是形式（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互结合的结构和样式）。离开生产关系，就不会有现实的生产力。马克思说："人们在生产中不仅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他们如果不以一定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关系，才会有生产。"① 可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

生产关系的内容包括三个方面：（一）生产资料的所有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2页。

制形式；（二）由此所产生的人们在生产中所处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三）由前面两种情况所决定的产品分配形式。其中，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决定生产关系的本质和特征。上述生产关系的诸方面，从社会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看，又表现在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相互关系的环节中。

生产关系有两种基本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原始社会氏族公社所有制的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社会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在这种生产关系下，生产资料公有制决定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关系，是平等的、互助合作的关系；产品分配形式，在原始社会是平均分配，在社会主义社会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实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但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的公有制还存在着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两种形式，存在着从两种形式的公有制向单一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渡。在一定时期还存在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补充的个体所有制。因此，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不同历史阶段，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在产品的分配形式方面，都还存在着程度不同的差别。奴隶制社会，封建制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以人剥削人为主要特征的生产关系。在这种生产关系下，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决定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关系是不同阶级之间的统治和服从、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产品分配形式是占有生产资

料并处于统治地位的阶级，能够不劳而获地占有绝大部分劳动产品，而被剥削、被统治的劳动者只能得到维持最低生活水平的生活资料。所以，生产关系体现了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物质利益关系。物质利益是人们活动的客观动因。人们为着物质利益而不断改进和发明新的生产工具，增强改造自然、征服自然的能力；在阶级社会里，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具有阶级对抗的性质，在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的一些集团，必然表现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尖锐的阶级矛盾和激烈的阶级斗争。所以人类社会的发展，就是人们为着物质利益而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的结果。

第二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

一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

人类社会的生产反映着两种不同的关系，即人们对自然的关系（生产力）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相互关系（生产关系）。这两种不同的关系是不可分割的统一体，缺少任何一方面都不能进行生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就是生产方式。在生产方式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生产力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起着决定作用的方面。

首先，生产力的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生产力的状况表明人们用什么样的劳动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来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问题，是生产

过程的内容。生产关系的性质则表明生产资料归谁占有，劳动产品归谁支配，人们以何种方式结合起来实现物质资料生产的问题，是生产过程的社会形式。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应于内容。一定的生产力总是要求有与它发展的状况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不同的生产力状况，决定着不同性质的生产关系。

人们在使用石器工具的情况下，只能建立原始社会氏族公社公有制的生产关系。以金属工具为主的生产力决定了原始社会的解体和奴隶社会的产生。由于金属工具的改进、铁器的普遍使用，封建制的生产关系代替了奴隶制生产关系。从使用手工工具过渡到机器生产，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代替了封建制生产关系。正如马克思所说："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气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① 可见，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会产生什么样的生产关系。"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②

其次，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生产关系的变革。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生产力的这个特点是由社会生产的本性决定的，它永远不会长久停留在一点上，经常处在不停顿地发展变化过程中。同生产力比较起来，生产关系则具有相对稳定的性质。一种生产关系一经形成，就在

---

①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

一定历史时期和一定的生产发展阶段内，处于相对稳定状态，表现为相对固定的形式。社会生产的变化和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开始的，而一般的又是首先从生产工具的变革和发展开始的。人类社会要生存和继续发展，人类改造自然的活动永远不会中断。在生产过程中，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即要在同样多的劳动时间内，能够生产出较多的产品，或者生产同样多的产品能够花费较少的劳动时间，有可能在生产关系不变的情况下，随着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不断积累和提高，逐步改进生产工具和创造发明新的生产工具，自然科学的发展和它在生产技术上的应用，更能加速生产工具的变革过程。生产工具的每一次显著的改进，又要使人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发展到一个全新的阶段，从而把生产力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所以生产工具与人们的劳动技能在生产力发展中是互相影响、互相作用的。有了新的生产工具，人的劳动技能和生产经验也要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比如，有了拖拉机，才能有拖拉机驾驶员。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迟早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生产关系不可能长期落后于生产力的发展，当原来的生产关系已经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需要，生产力就必然冲破旧的过时的生产关系的束缚，建立新的，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这就是说，一种生产关系的出现，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革决定于生产力的发展和变革。

二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关系是辩证关系。生产力决定

生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也不是消极被动的东西。生产关系是生产力赖以发展的社会形式，它对生产力的发展有巨大的反作用，即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加速或延缓的作用。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状况时，就会促进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的状况时，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一般来说，一个社会形态的初期，当新的生产关系代替了旧的过了时的生产关系之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与生产力发展的状况基本上是适合的，能够成为生产力发展的巨大的推动力量，这样的生产关系是进步的、革命的生产关系。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就由基本适合变成了不适合。到了一个社会的后期，过了时的生产关系就成了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这样的生产关系是落后的、反动的生产关系。如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在它建立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与生产力的状况基本上是适合的，推动了当时生产力的迅猛发展。当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阶段，社会化大生产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之间的矛盾尖锐化了，就导致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危机的发生，使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这表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当不变革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革，对生产力的发展就具有很大的反作用。但即使在这时，生产关系的变革仍然是由生产力的发展所决定的。一旦新的生产关系建立之后，就会解放被束缚着的生产力，带来生产力的大发展。所以，生产关系不能长久地落后于生产力。但也不能人为地使生产关系走在生产力前面去，这两种情形都会影响以至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三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一条根本的原理，也是一切社会形态所共有的客观的必然规律。

这个规律告诉我们，人类社会是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相互作用的矛盾运动中不断前进的。"一定要适合"的规律，本身就内在地肯定了不适合（即相矛盾）情况的存在。生产力是比较活跃易变的，而生产关系是相对稳定的。因此，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存在着矛盾。生产力的发展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变革后的生产关系又推动生产力继续向前发展。这一矛盾运动表明：任何一种生产关系，都有它的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推动生产方式从而也是推动整个社会历史发展的一条不可抗拒的根本规律。

所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状况，是指这种生产关系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的生产关系所没有的速度和规模向前发展。对生产力的发展是促进还是阻碍，以及促进之大小，是衡量一种生产关系是否优越以及优越性之大小的客观标准。

特定阶级或社会集团的历史地位和作用，取决于它是顺应还是违背这一代表历史发展趋势的根本规律。是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还是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这也就成为马克思主义评价一切阶级、政党、社会集团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及其作用之大小，判断他们是进步的还是反动的根本标准。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

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①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制定战略和策略、方针和政策的重要客观依据，是坚信社会主义制度必将最后战胜资本主义制度的理论根据。因此我们在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要自觉地掌握和运用这一客观规律。在阶级社会里，当着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时，无产阶级政党就要依据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率领人民群众打破旧的、过时的、腐朽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进步的生产关系。为此，必须首先通过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打碎维护旧生产关系的反动的国家机器，建立新的国家政权。在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的国家，建立了基本上适合于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以后，就要使新的生产关系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并不断调正和改革生产关系中那些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部分，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断完善，以保护和促进生产力的高速发展。某种生产关系的变革或相对稳定，并不依赖于人们的主观愿望，而是取决于它是否适合生产力的发展状况。无产阶级政党要正确认识、利用这一规律，就必须反对两种倾向：当现存的生产关系已由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形式变成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不去号召、领导人民群众去变革旧的生产关系，甚至反对变革旧的

---

① 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980页。

生产关系，就是右倾保守主义；相反，当现存生产关系所能容纳的生产力发展的潜力还未得到充分发挥以前，超越生产力的发展阶段轻率地变革生产关系，就是“左”倾冒险主义。这两种错误，都是违反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的。该变不变或随意乱变都会给革命事业造成严重的危害。所以，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变革和完善必须适应于生产力的状况，有利于生产的发展。”

第三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一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发展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在这种矛盾运动中实现的。生产力是生产方式中最活跃、最革命，起决定作用的因素。生产关系在生产方式中是比较保守、稳定的因素。因此，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自始至终存在着矛盾。只是这种矛盾在生产方式发展过程中的不同阶段，具有不同的情况罢了。当新的生产关系建立起来之后的一定阶段，生产关系同生产力发展的状况基本上是适合的，并在一定时期内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对生产力的发展具有巨大的推动作用。当生产力继续向前发展，到了一定程度，达到了原来生

产关系所能容纳的生产力发展的限度，生产关系就由原来基本上适合生产力的发展变为不适合，成了生产力发展的桎梏。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就逐渐激化起来，生产方式就由量变阶段进到根本的质变阶段。这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经过社会革命，实现生产关系根本变革，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不适合又转化为基本适合，生产关系从阻碍作用又转化为推动作用，从而在新的更高的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开始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新的矛盾运动。可见，生产方式的发展过程，是由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基本适合到不适合，再到新的基本适合，是一个循环往复，川流不息，不断前进的过程。

生产方式由量变到质变的矛盾运动过程，在社会主义社会以前是通过人们的自发活动到自觉的革命活动的过程实现的。一般地说，生产工具的不断改进，生产力的不断更新，以及新的生产关系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内部的孕育过程，都是在旧制度内部通过人们自发的活动产生的。这是因为，历史上每一代人开始生活的时候，不能任意地选择这种或那种生产方式，都必须接受并适应现存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才能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当人们在前人留下的生产方式内部改进、革新这种或那种生产工具的时候，虽然也是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但并不能理解到这种行动会引起什么社会后果，他们所注意的只是眼前的直接的经济利益和直接效果。例如，在原始社会里，某些氏族成员逐渐地把石器改为金属工具时，他们只着眼于减轻自己的劳动负担和获得更多的生活资料，他们完全不知道，当然也不会想到这种生产工具的

革新会引起一种什么样的社会后果，更没有意识到由石器过渡到金属工具的结果，会引起奴隶社会制度的产生。再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阶级为了追求更多的利润，而采用大机器生产时，他们也决不会想到，伴随着大机器生产而壮大起来的无产阶级，就是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由此可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的量变阶段是一个自发的过程。

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当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而新的生产力和旧的生产关系的矛盾的根本解决，是一个质变的过程，则必须通过人们的自觉地革命活动才能实现。在阶级社会里则要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通过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才能实现。这是因为，当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发展到激烈冲突的时候，反动统治阶级总是要竭力运用旧的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机器来维护旧的、腐朽的生产关系。在这种情况下，代表新的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只有经过自觉地革命斗争，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才能实现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由此可见，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根本解决，则表现为程度不同的自觉过程。

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考茨基根本否认生产方式的变革，是由自发的过程进到自觉的革命过程。提出了反动的“生产力论”他认为生产力就是生产工具，抹杀生产力中人的积极作用。同时歪曲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只强调生产力的决定作用，抹杀生产关系的反作用。这种反动理论的实质，是为了论证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的解决，不需要经过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尖锐斗争和进

行自觉的社会主义革命，只要通过技术和生产工具的改良，就可以自发地改变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就可以“和平长入社会主义”。这是对马克思主义的公然背叛。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生产关系的根本变革，绝不会自发地发生，必须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必须经过社会革命。特别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它根本不可能在私有制的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自发地产生。无产阶级只有通过剧烈的阶级斗争，经过社会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才能建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所以马克思说：“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①] 在阶级社会里，变革旧的生产关系，社会革命是不可避免的。至于科学技术的进步，对资本主义制度来说，只能是使生产力的发展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矛盾推进到一个更加尖锐的阶段，预兆着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即将来临。代表先进生产力的无产阶级，绝不能幻想“资本主义和平地长入社会主义”，而必须经过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打碎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实现无产阶级专政，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生产关系，为生产力的高速度发展开辟道路。

二　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推动社会由一种生产方式过渡到另一种生产方式，推动着人类社会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迄今为止，历史上经历了五种基本生产方式的

① 马克思：《1848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474 页。

依次更替，即原始社会、奴隶制社会、封建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这都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结果。

1. 原始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原始社会是人类脱离动物界后产生的第一个社会。原始社会最基本的生产工具是石器和弓箭，原始人使用极其简陋的工具从事采集和渔猎。生产力的发展极端缓慢，生产力的水平极端低下。以生产力极端低下为前提的生产资料公有制是原始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在这个基础上形成了平等和互助合作的关系，对仅能维持生存的劳动产品实行平均分配。这里没有剥削，也没有阶级。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和当时低下的生产力状况是相适合的。

随着生产力的逐步发展，到了原始社会末期，人类开始使用了金属工具，出现了社会分工和产品交换。列宁指出："当分工渗入公社，而社员开始各自单独生产某一种产品并把这种产品拿到市场上出卖的时候，表现商品生产者这种物质上的孤独性的私有制就出现了。"①生产力的发展，不仅把分工、交换、私有制引进了历史舞台，同时以家庭为单位的个体劳动代替了以氏族公社为单位的集体劳动。社会分工的发展，产品交换的扩大，私有制的出现，就加剧了贫富分化和财产的不平等。这就造成了剥削他人劳动成果的可能。开始是把战争俘虏当做奴隶进行剥削。氏族内部的贫富分化，许多负了债的氏族成员沦为奴隶。于是，原始社会便合乎规律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21页。

地由历史上第一个剥削阶级社会——奴隶制社会所代替。

2.奴隶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奴隶制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土地、牲畜、工具等生产资料和完全占有生产者——奴隶。作为奴隶的生产劳动者，不仅没有任何生产资料，并且没有自身的支配权。奴隶主可以任意鞭打、杀死、赠送、出卖奴隶。奴隶主和奴隶的关系完全是统治和服从的关系。奴隶劳动的产品，完全被奴隶主占有，归奴隶主支配。尽管如此，这种生产关系比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是个进步，它保留了战争俘虏，减少了对首要的生产力的破坏；可以组织较大规模的生产和建筑，采取简单劳动协作，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从奴隶身上榨取了大量的剩余生产物，使一部分奴隶主可以脱离劳动，从事文化、科学、艺术活动，促使科学、文化、艺术得到了发展。奴隶制生产关系的确立，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奴隶制社会生产力的状况是金属工具的使用，最初是青铜器，后来是铁器。

生产力的继续发展便与奴隶制的生产关系，发生了冲突。在奴隶制的长期发展过程中。整个社会越来越把劳动看成是下贱的、可耻的事情，奴隶遭到严重摧残和受着惨无人道的迫害。奴隶制严重阻碍和破坏了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奴隶制的生产关系必须由适合生产力状况的新的关系来代替。连绵不断地奴隶起义，沉重打击了奴隶主的统治，从根本上动摇了奴隶制的基础。在奴隶社会内部，逐渐出现了封建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于是，封建社会便合乎规律地取代了奴隶社会。

3.封建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封建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地主阶级占有主要生产资

料——土地，和不完全占有生产者——农民。农民依靠租种地主的土地维持生活。他们被束缚在土地上，受着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农民对地主有着一定程度的人身依附关系。这种生产关系较之奴隶制生产关系前进了一步。地主对农民，不象奴隶主对奴隶那样完全占有和任意屠杀。农民有自己的生产工具，有的还有少量土地。劳动产品除以地租的形式缴纳给地主以外，还可以剩下少量劳动产品归自己所有。农民希望生产更多的东西，以增加收入，改善生活。这样，农民就有了积极劳动、改进技术的兴趣。所以，封建主义生产关系取代奴隶制生产关系，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由于改良了的铁制工具的普遍使用，使农业生产特别是手工业技术得到了相当大的发展。

在封建社会里，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极其残酷，农民愈来愈贫困、破产，无力扩大再生产，甚至连简单再生产也无法实现，这表明封建社会的生产关系已愈来愈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因此，连绵起伏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不断冲击着日益腐朽的封建制度。在封建社会内部，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社会分工的日益扩大，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商品经济的发展要求有广阔的市场和自由的劳动力，而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则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封建分封割据，造成货币和度、量、衡极不统一。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发生了尖锐矛盾，于是资产阶级借助于反抗封建剥削制度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推翻了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扫清了道路。

4. 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资本主义社会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一个剥削阶级社会。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资本家占有制。工人成为摆脱人身依附的一无所有的“自由劳动者”。资本主义的这种生产关系是适应生产力的状况建立起来的，它曾经对生产力的发展起过强大的推动作用。蒸气机的发明和蒸气动力的广泛应用，在工业中实现了一次革命，即产业革命。产业革命使大机器生产代替了手工劳动，从简单协作的工场手工业过渡到有着极细密分工并且发生着密切联系的机器大工业。使社会生产力得到了巨大发展，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自然力的征服，机器的采用，化学在工业和农业中的应用，轮船的行驶，铁路的通行，电报的使用，整个整个大陆的开垦，河川的通航，仿佛用法术从地下呼唤出来的大量人口，——过去哪一个世纪能够料想到有这样的生产力潜伏在社会劳动里呢？”①

然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从产生那天起，就存在着不可克服的矛盾，这就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家占有制之间的矛盾。这个基本矛盾，在生产上表现为个别企业生产的有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矛盾；在生产和消费的关系上则表现为生产规模无限扩大，生产能力无限增长的趋势和劳动人民购买力相对缩小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的阶级表现，则是无产阶级和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6页。

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的尖锐化。

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就不可避免地导致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爆发。严重地破坏和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这表明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了生产力发展的桎梏，要求以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取而代之。资本主义的社会化大生产不仅造成了社会主义产生的物质前提，而且壮大了埋葬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无产阶级。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资产阶级赖以生产和占有产品的基础本身也就从它的脚下被挖掉了。它首先生产的是它自身的掘墓人。资产阶级的灭亡和无产阶级的胜利是同样不可避免的。"①

资本主义的发展经历了两个阶段：自由竞争阶段和垄断阶段。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生产和资本日益积聚和集中，资本主义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发展到垄断阶段。垄断的资本主义就是帝国主义。

在帝国主义阶段，垄断组织在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起着决定作用。从商品的生产到销售，原料和能源的供应，信贷的取得以至熟练劳动力和科学技术力量的掌握等等，到处都存在着垄断组织的统治。帝国主义的五个经济特征，归结起来都是垄断。生产的集中和垄断，是一切垄断统治的基础；金融寡头统治是垄断最明显的表现；资本输出意味着垄断从国内扩展到国外；国际垄断同盟的形成是垄断资本对外扩张的结果；帝国主义列强瓜分世界领土是为了对世界实行垄

---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3页。

断统治。所以，垄断是帝国主义的最根本的经济特征。由于垄断组织的统治，使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日益尖锐化。所以说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发展的最高阶段，也是最后阶段。帝国主义是腐朽的、垂死的资本主义。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前夜。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发展的一个历史时期，它的腐朽、垂死是指其历史发展总趋势说的，并不意味着生产力和科学文化的绝对停滞。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它总是向前发展的。垄断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只能阻碍这种趋势的充分实现，不可能消灭这种趋势本身。而且垄断资本家当新技术能给他带来高额垄断利润或有利于竞争战胜对手的时候，还是要积极采用某些新技术的。每当在科学技术方面有了重大突破时，还会出现跃进式的发展。正如列宁指出的："如果以为这一腐朽趋势排除了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那就错了。不，在帝国主义时代，个别工业部门，个别资产阶级阶层，个别国家，不同程度地时而表现出这种趋势，时而又表现出那种趋势。整个说来，资本主义的发展比从前要快得多，但是这种发展不仅一般地更不平衡了，而且这种不平衡还特别表现在资本最雄厚的国家（英国）的腐朽上面。"① 但是，即使在生产增长速度比较高的时候，由垄断产生的腐朽和停滞的趋势仍然发生着作用，因为同现代科学技术成就和现代化大生产所提供的巨大可能性相比，这种增长速度还是低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垄断资产阶级为了获得更大的利

①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选集》第2卷，第842页。

润，并企图挽救其垂死的命运，凭借日益集中的经济势力，大大加强了对国家的控制，把垄断的力量和国家的力量合为一体，成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国家对经济干涉的范围越来越大、程度越来越深刻，和垄断集团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不仅政府人员与财团人员相互交流，而且国家通过各种办法，如国有化、军事订货、信贷政策、安抚工人阶级等等，来为垄断集团的利益服务。特别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后，资本的积聚和集中出现了一些新现象。混合企业在西方有很大发展。垄断集团已经把经营范围由一个行业扩展到多种行业。各个垄断集团或工厂几乎都有自己的科研机构。科学研究非常发达，尽量地用先进技术装备自己的企业。一些资本主义国家，还在某些部门或一定范围内搞了“经济计划”等等。为了有利于竞争，生产的国际化、资本的国际化也有了很大发展，如西欧经济共同体的建立，就是最突出的表现。

垄断资产阶级经营手法的变换和采取的某些新措施，丝毫没有改变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资产阶级性质，没有改变他们榨取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为获得高额利润的资本主义生产目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虽然在某些方面或在局部范围内，得到某种程度的暂时缓和。但从整体上，从根本上看，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以及由它引起的一系列矛盾并没有消除。而且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必然使资本主义社会固有的各种矛盾，更加激化起来。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这个矛盾决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得到解决。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国家虽然出现了一个所谓的“黄金时代”，我们说这个繁荣

是暂时的，并不能改变它的腐朽、垂死的历史地位。资本主义一定要灭亡，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一定要胜利。这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三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

1. 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

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社会主义制度的产生，是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在资本主义社会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生产资料资本家占有制的生产关系同社会化的大生产发生了不可调和的矛盾和冲突。特别是资本主义制度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更加激化。并通过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激烈的阶级斗争表现出来，这种斗争最终必然导致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制度就是通过社会主义革命，在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剥夺者被剥夺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的产生与以往的各阶级社会生产关系的产生，是根本不相同的。以往各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都是自发地产生于它脱胎出来的那个社会的内部。不论是封建制度代替奴隶制度，还是资本主义制度代替封建制度，都是以一种私有制代替另一种私有制，以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新的生产关系，可以在旧的私有制社会里产生并成熟起来，革命只是为这种生产关系的发展扫清道路，取得政权就意味着革命的基本结束。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它和

私有制是根本对立的，根本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自发地产生。这是因为资产阶级总是运用全部国家机器，维护它赖以存在的旧的生产关系。因此，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要变革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就必须在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下，通过革命斗争，夺取政权，摧毁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是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前提。所以无产阶级夺得政权，只是革命的开始。无产阶级凭借自己的政权的力量，才能自觉地、逐步地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虽然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建立起来的，但作为社会主义物质条件的生产力，必须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成长起来。而当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严重地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时，就导致了无产阶级革命的发生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所以，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仍然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作用的结果。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除了存在着占统治地位的生产资料垄断资本主义所有制以外，还存在着一般资本主义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过程中，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必须首先没收垄断资本，掌握国家的经济命脉，使之成为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作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同时，要对一般资本主义工商业以及其他个体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使它们逐步地变成社会主义经济。对一般资本主义经济要根据各国的具体条件，可以采取没收或“赎

买”的办法，使中、小资本家所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而农民和手工业者，由于他们既是私有者，同时又是劳动者，因此，对他们所占有的生产资料在任何时候，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采取剥夺的办法，只能采取教育和引导他们根据自愿和互利的原则，通过组织起来走合作化的道路，把个体经济转变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在条件成熟的时候，再进而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

社会主义公有制，由于是对两种不同性质的私有制（资本主义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并通过两种不同的途径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来的，由此就产生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种形式：即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和社会主义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2. 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

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官僚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代表着中国最落后、最反动的生产关系，阻碍着中国生产力的发展。这种腐朽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对抗性矛盾，突出地表现为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之间的生死斗争。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在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根据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首先没收了官僚资本主义的企业，建立了强大的国营经济，使之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

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是一个具有两面性的阶级，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即工人阶级在政治上和经济上占绝对优势的条件下，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可以用和平改造的方法，即

“赎买”的方法，把资本主义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在实践中我们党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即委托加工、计划定货、统购包销、(商业实行经销、代销)、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全行业的公私合营等一系列由低级到高级的合理的改造步骤，胜利完成了和平变革资本主义经济的历史使命，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我们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是把企业的改造和人的改造结合起来进行的。这就是在企业改造的同时采取教育的方法改造资本家，逐步地把他们由剥削阶级分子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在个体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方面，我们党采取了三个互相衔接的步骤。第一步，在土地改革完成以后，广泛地发展了在个体经济基础上的集体劳动的，带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的互助组织；第二步，在互助组的基础上，紧接着又发展了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即初级社)；第三步，就是实行土地和主要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建立完全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合作社（即高级社)。这样，在农业合作化的伟大运动中，我们党采取了一系列的过渡形式，认真执行了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使广大农民比较自然地、顺利地实现了农业集体化。彻底改变了个体经济的生产关系，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解放了生产力。

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是经过合作化的道路，有步骤地从低级到高级的各种形式实现的。

一九五六年我国社会主义“三大改造”的胜利完成，标志

着我国统一的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了。

我国现阶段的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有两种形式，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属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力量。农村人民公社和城镇各种形式的集体经济属于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在我国除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占主导地位外，还有公有制经济联合体、个体经济、中外合资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等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必要补充。

3.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是空前伟大的革命

由于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生产的目的，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的关系和产品分配关系等等都起了根本变化。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较之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具有无比的优越性，它与生产力的状况是相适应的，极大的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具体表现为三个方面：

首先，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和社会化大生产是相适应的，它从根本上解决了资本主义社会那种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资本家占有制之间的对抗性矛盾。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私有制，使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不再相分离，而是直接结合起来。这就解放了生产力中起决定作用的因素——劳动者。同时，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努力做到各个经济部门按比例地协调发展。使人力、物力、财力能够得到合理的使用和安排，做到："人尽其才、物尽其用"，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道路。这

同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周期性的经济危机和生产停滞，甚至倒退，恰成显明的对照。

其次，由于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在生产中人们之间不再是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而是劳动者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形成了平等的、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人们之间、企业之间、各个生产部门之间，为了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共同事业，互相协作、彼此支援的关系。这就会有力地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由于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了私有制，决定了生产的目的不再是为了给少数资本家创造剩余价值，而是为了逐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这样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就彻底克服了旧社会那种“劳而不获，获而不劳”的剥削与被剥削的现象。劳动人民创造出来的财富，不再象资本主义社会那样，被少数剥削者所占有，而是归劳动者所共有，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即按照每个劳动者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进行分配。实行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动者不得食”。这是对“不劳而获”的剥削制度的根本否定，是人类社会分配史上的一个很大的进步，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劳动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推动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是在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运动中前进的。其中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相适应是基本的、主要的方面。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除了相适应的一面之外还有相矛盾的一面。社会主义社会是从旧社

会脱胎出来的，不可避免地要带有一些旧社会的痕迹。而且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在成长过程中，总会有些不完善的地方，例如，在国民经济的管理中，扩大企业自主权和民主管理，发展专业化与协作，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在坚持自力更生为主的基础上合理利用外国资金和引进先进技术等一系列问题，都需要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逐步加以解决。

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性质与资本主义根本不同，它不象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激烈的阶级斗争。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得到解决，而只能通过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才能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则是另外一回事，它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及时地加以调整，不断地得到解决。

调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目的，是为了最大限度地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在自觉地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时，必须严格遵守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把我们的国家，逐步建设成为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具有高度民主和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进而向共产主义迈进。

4.共产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

共产主义社会的实现，是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生产资料将是单一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了极高的水平，社会产品达到了极大丰富；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觉悟、

道德品质和科学文化知识水平达到了极大提高；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已经消灭，反映这些差别的不平等的资产阶级权利的残余也已经消失；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成了生活第一需要。在这个时候，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将为共产主义的生产关系所代替，“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将为“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原则所代替，最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就将得到实现。

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还必将经历的各个阶段，仍然是自始至终地存在着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运动，人类社会永远是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运动中前进的。

第十三章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社会的基本矛盾，除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外，还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发展和变化是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发展和变化制约的；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解决，又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这说明人类社会的发展并不是一个单纯的生产过程，而是一个极其复杂的活的有机体。要科学地认识社会历史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还必须研究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第一节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

一　什么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是一定历史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即社会在一定历史阶段上的经济制度。生产关系的总和，是指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产品分配形式。

经济基础和生产关系是同一个东西，对生产力而言，它

叫生产关系，对上层建筑而言，它叫经济基础。

经济基础是在一定历史阶段上存在着，而且成为一定历史阶段的标志。马克思指出："生产关系总合起来就构成为所谓社会关系，构成为所谓社会，并且是构成为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具有独特的特征的社会。古代社会、封建社会和资产阶级社会都是这样的生产关系的总和，而其中每一个生产关系的总和同时又标志着人类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特殊阶段。"① 这说明一定历史阶段上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是标明社会性质的东西。例如，封建社会是由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决定的，资本主义社会则是由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决定的。一种经济基础为另一种经济基础所代替，就使一种社会制度为另一种社会制度所代替。历史上有五种不同的社会制度，就是由五种不同性质的经济基础决定的。经济基础这种历史性的变化，是依据生产力发展的状况而变化的，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在生产发展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一定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该社会的经济基础。

构成经济基础的一定生产关系的总和，是指某一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在一定社会里，除了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外，还有其它的生产关系存在着。但构成特定社会的经济基础的，却只是其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例如，在封建社会里，除存在着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以外，还有个体农民和手工业者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正在萌芽、

① 马克思：《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3页。

成长着的资本主义所有制；以及正在灭亡着的奴隶制生产关系的残余。这就是说，在封建社会里，不仅有地租关系，而且还有商品交换关系，以及奴隶制关系。所以，我们要了解某一社会性质，首先要分析哪种生产关系在该社会中占统治地位。如果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居于统治地位，就是资本主义社会；如果是封建主义生产关系居于统治地位，那就是封建社会。因此，我们要深刻认识一个社会，就要注意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和正在被消灭着的旧社会的生产关系的残余，以及正在成长着的未来社会的生产关系的萌芽区别开来。构成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的只能是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其它的生产关系不能构成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

上层建筑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相适应的社会意识形态。它包括：国家政权、法制、军队、警察、法庭等政治法律制度和设施；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观点。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是有机的互相联系着的。一定社会的政治法律制度，都是以一定的社会观点、思想体系为指导并与之相适应建立起来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法律制度，就是按照这个社会的统治阶级——资产阶级的法律观点建立起来的，它直接体现了资产阶级的意志。各种思想观点、意识形态也总是要求有一定的机构设施同它相适应。在阶级社会里，无论是政治的或文化的机构、设施，通常都是掌握在统治阶级手里，或者主要掌握在他们的手里，因此统治阶级的意识形态能够得到最有力、最广泛的传播，从而保证他们的思想成为统治的思想。

上层建筑是一个庞大的体系，但，各部分的地位和作用是不相同的。其中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居于主导地位。它规定、影响着其它各种意识形态的政治方向和思想内容。社会意识形态发展不但反映着经济基础的要求，而且还受到政治的制约，从属于政治。在阶级社会里，各阶级在意识形态里的斗争，都直接或间接地贯穿着政治斗争的内容。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它是保护经济基础的最强有力的工具。社会革命最主要的是推翻或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和巩固新的政权，所以说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

上层建筑是由它的各个因素所构成的，它包括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形成的并与之相适应的观点和制度的全部总和，即上层建筑体系。有了观点而无制度不能构成上层建筑；有了观点和制度的因素，尚未形成完整的上层建筑体系，也不能称为一定社会的上层建筑。上层建筑是由各部分、各因素有机结合的整体。不能把部分当做整体，把上层建筑的因素当做整个上层建筑。认识这一点是极为重要的，可以使我们认识上层建筑形成的历史过程。

我们研究上层建筑必须和经济基础联系起来理解，上层建筑是有其历史性的。它和经济基础一样，是社会发展一定阶段上的上层建筑，是竖立在某一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任何社会都是特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体。马克思指出："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

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①这就是说上层建筑只能是一定社会形态的上层建筑，而根本不存在各个社会形态所共有的上层建筑。每一个社会形态都有它自己特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具有历史的统一性。

所谓上层建筑的历史性，就是说上层建筑在历史的一定阶段内，具有它独特的性质(质的规定性)，使它和别的上层建筑相区别，和经济基础一样，它也是标明社会性质的东西。例如，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的质的区别，决定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社会性质的根本不同。正因为如此，我们才能够把一种上层建筑和另一种上层建筑区别开来，才会有一种上层建筑为另一种上层建筑所代替。

我们研究上层建筑还要注意把占统治地位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相应的社会意识形态同不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组织和制度区别开来。一定社会的上层建筑，即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为该社会统治阶级服务的观点和制度的体系。一定社会里不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组织和制度，有旧社会上层建筑的残余，也有未来社会上层建筑的萌芽，这些不属于该社会的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里，由于经济基础具有对抗的性质，即使在同一经济基础上所产生的思想观点和组织也不是单一的。例如，在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上产生了体现资产阶级意志并为之服务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相适应的社会意识形态；同时也产生了体现无产阶级意志并为之服务的马克思主义理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论、共产党组织和无产阶级的革命军队等，前者属于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后者属于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因素。它们都是在同一经济基础上产生而又反作用于同一经济基础。所不同的是前者对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起着保护作用，后者对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起着破坏作用。

总之，上层建筑只是反映一定社会里统治阶级的思想观点和制度。反映社会其它各阶级的思想观点和组织不能称之为上层建筑，而称之为旧上层建筑的残余或未来社会上层建筑的萌芽。

二　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社会形态的理论及其重大意义

社会形态，也叫社会经济形态。它是奠立于一定生产力之上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把错综复杂的社会现象区分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为我们科学地认识社会的性质和结构以及社会的发展规律提供了锐利的武器。一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特定的社会形态。人类社会的发展是社会形态合乎规律的更替。划分社会形态的客观标准，是经济基础。但是，要全面了解一个社会的性质和面貌，仅仅研究它的经济基础是不够的，只有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联系起来加以分析，才能更加全面、深刻和生动地把握一定社会的本质和特征。

任何社会形态都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从古至今，人类社会依次出现过五种基本的社会形态，

每一种社会形态都有它特定的经济基础和特定的上层建筑。任何经济基础以及同它相适应的上层建筑都有其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这种特点，便决定了特定社会形态的暂时性，一切社会形态都不是永恒的，它必然为更高社会形态所代替。从而彻底否定了剥削阶级思想家历来宣扬的"一般社会"、"永恒的社会制度"等传统观点。他们竭力宣扬这种谬论的实质，就在于否认资本主义社会的暂时性，妄图把资本主义制度永恒化，为资产阶级的统治作辩护。

社会关系区分为物质关系和思想关系。马克思主义在创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理论时，是把经济基础（生产关系总和）当做物质的、第一性的东西；把上层建筑当做精神的、第二性的东西。这就是说，物质的关系构成经济基础，思想关系构成上层建筑。上层建筑是人们在一定的经济关系的基础上形成的一定的政治关系和一定的思想关系。物质关系决定思想关系，而思想关系是反映物质关系的。上层建筑的本质是观念的东西，经济基础是通过人们的思想、观点来创立自己的上层建筑的。

建立在一定生产力水平之上的物质关系（经济基础），是划分社会形态的客观依据。经济基础是一定社会形态的"骨胳"，上层建筑是一定社会形态的"血肉"，社会形态是活生生的有机体。列宁在谈到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科学分析时指出："《资本论》的骨胳就是如此。可是全部问题在于马克思并不以这个骨胳为满足，并不以通常意义的'经济理论'为限；他专门以生产关系说明该社会形态的结构和发展，但又随时随地探究适合于这种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使骨胳有血有

肉。"① 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有机的统一体中，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作为活生生的东西向读者表明出来。

社会形态的理论揭示了社会生活的客观性，具体历史性和合乎规律性，从而能够对错综复杂的社会历史现象作出精确的科学说明。它能够根据一定的经济基础及其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的变化情况，来把握人类社会的运动规律。

三 社会形态的具体性

各种具体社会形态是十分复杂的，在每一个社会形态里，都有它自己的具体的历史特点。就是同一社会形态，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民族中，也往往各有自己的特点。表现出社会形态的多样性。

现实存在的社会形态中，除了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外，还存在着以前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又会产生未来社会的新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但在资本主义社会里，不能产生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而只存在产生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物质前提)。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除了占统治地位的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资产阶级的思想体系与制度外，还存在着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和封建的思想与组织的残余，也产生了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的物质前提(社会化大生产)和无产阶级的革命理论与组织。这些复杂情况的存在，使得资本主义社会表现出自己的具体的历史特

---

①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选集》第1卷,第9页。

点。列宁在谈到资本主义的社会形态时指出："无论在自然界或社会中，'纯粹的'现象是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有的，——马克思的辩证法就是这样教导我们的，它向我们指出，……世界上没有而且也不会有'纯粹的'资本主义，而总是有封建主义、小市民意识或其他某种东西掺杂其间。"① 因此，我们对一个特定社会形态的了解，必须具体分析该社会形态中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错综复杂的情况。即首先要找出在该社会里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这样才能确定一个社会形态的性质和特点，把这一社会形态与其他社会形态区别开来。同时又要注意到存在于该社会内的旧制度的残余或新制度的萌芽。只有这样才能全面了解一个特定的社会形态，明确自己的斗争方向。

我们在分析每一个具体的社会形态时，只有从统一性和多样性的结合中，从基本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现象和非基本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现象的相互交错中，才能具体地把握特定的社会形态并了解它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既要反对把历史发展看成毫无规律可循的一团乱麻，又要防止用凝固、刻版的公式去描绘历史。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

一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在经济基础和

① 列宁：《第二国际的破产》，《列宁选集》第2卷，第642—643页。

上层建筑这个矛盾统一体中，经济基础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它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首先，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就是说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会有什么样的上层建筑。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各种思想观点是由人们在生产关系中所处的不同的经济地位所决定的，各种政治法律制度是按照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意志建立起来，并为他们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在原始社会，由于没有私有财产，没有人剥削人的现象，没有阶级，因而也就没有私有观念，也没有国家和法律这样的上层建筑。在阶级社会中，由于经济基础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也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例如在封建社会，在封建所有制的经济基础上，就产生了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和法律，以及特权思想和等级观念为主要内容的封建主义上层建筑。在资本主义社会，在资本主义所有制的经济基础上，就产生了资产阶级专政和保护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法律，以及以唯利是图，损人利己，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为核心的资产阶级上层建筑。可见，上层建筑的性质，归根到底要由经济基础的性质来说明。恩格斯说："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①

其次，经济基础的变更决定上层建筑的变革。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经济基础的变更，必然引起上层建筑相应的变革，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当旧的经济基础被新的经济基础代替以后，旧的上层建筑必然或快或慢地被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即使在同一社会形态里，当经济基础发生局部变化时，也会引起上层建筑发生相应的变化。由于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都具有不同程度的相对独立性和自己独特的发展规律，所以，上层建筑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变化是一个复杂的过程。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并不是同时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而立即全部发生变革，而是有快有慢，有早有迟。作为上层建筑核心部分的国家政权、政治法律制度变革较快，而上层建筑中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变革就比较缓慢。这是因为经济基础对社会意识形态的决定作用，往往是通过社会政治的间接影响而发生的。社会意识形态变革的这个特点，便决定了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或新旧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尽管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的变革有快有慢，但是，经济基础的根本变革，迟早必然引起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这是确定不移的。

总之，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应经济基础发展的需要而产生，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而变革，则是一条不可抗拒的历史规律。

二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映经济基础的要求。但是上层建筑并不是消极地反映经济基础的要求，它一经产生就积极地为自己的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服务，并为消灭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而不断斗争。旧的上层建筑，还要抵制新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因素的萌芽和发展。

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任何统治阶级都要依靠上层建

筑的力量来巩固和发展自己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为此，统治阶级都要不断地强化国家机器，牢牢掌握宣传机构，传播本阶级的意识形态，以保证本阶级在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地位，来维护自己的经济基础。建立政治上、思想上的统治，是巩固在经济上统治的保证。相反，如果统治阶级不能通过掌握在自己手里的政权，有力地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反抗，不能通过各种意识形态的形式来扩大自己的思想影响，而被统治阶级就会扩大自己的思想影响，以至动员起来夺取政权，那他们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就必然瓦解。显然，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能动作用，在阶级社会里是与阶级斗争紧密相连的。例如，资本主义战胜封建主义的过程中，新的资本主义上层建筑和封建主义上层建筑的残余势力，就曾进行过反复的尖锐的斗争。在英国和法国的资本主义制度建立以后，经过多次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才终于战胜封建主义，使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得以巩固下来。

上层建筑对社会发展的作用的性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当它为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即为新的先进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它就是推动社会前进的进步力量；当它为束缚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即为旧的落后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它就成为阻碍社会前进的反动力量。例如，处在上升时期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基本上是相适应的，它的经济基础是先进的，为这个经济基础服务的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对社会发展起过进步作用；但当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垄断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为这种经

济基础服务的当代帝国主义的上层建筑，就成为阻碍社会前进的极端反动的力量。

当着不变革旧的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就不能发展的时候，上层建筑的变革，对经济基础的发展就具有很大的反作用。但是，上层建筑的这种反作用，不管如何大，归根到底是依赖于经济基础的。它仍然受经济基础的规定和制约，它仍然是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基础之上的第二性的作用。

综上所述，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是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又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具有反作用的上层建筑归根到底依赖于经济基础，这就是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发展需要的规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社会形态由低级到高级的运动和发展。否认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就会陷入历史唯心主义；否认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就会陷入机械唯物主义。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科学地揭示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这不是违反唯物论，正是避免了机械唯物论，坚持了辩证唯物论。"①

坚持马克思关于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发展需要的原理，就要反对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千方百计地对这一

① 毛泽东：《矛盾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0—301页。

原理进行歪曲和篡改。一切历史唯心论者都以这样或那样的形式宣扬“上层建筑决定论”。“四人帮”拚命鼓吹“上层建筑决定论”，是他们唯心主义横行的突出表现。

第三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一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发展

上层建筑是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而产生的，但是，上层建筑在任何时候，在任何一个特定的社会形态里，都不会完全地、绝对地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仍会有某些矛盾。因为新建立起来的上层建筑总会有些不完善的地方，总不可能立刻就充分适应经济基础的要求。而且，任何一个社会形态的经济基础也是不断变化的，即使在相对稳定阶段，也会产生量的变化和某些局部的质变，经济基础的这种变化，并不会立刻在上层建筑里得到反映。因此，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是自始至终存在的。

当一种新的上层建筑产生的时候，它和经济基础之间虽然也存在一定的矛盾，但它总是基本适合经济基础的要求的，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促进作用。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必然要求变革生产关系（经济基础），这时上层建筑也就由进步因素逐渐变成落后的东西。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的客观要求之间的矛盾便尖锐化起来，这种矛盾，在阶级社会中，则表现为激烈的阶级对抗和冲突。当上层建筑严重阻碍经济

基础的变革，从而严重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时候，社会革命就到来了。这种矛盾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摧毁旧的上层建筑，建立新的上层建筑才能解决。比如，当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生产力的发展，要求用新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代替腐朽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但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却竭力维护旧的经济基础，阻碍新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产生。资本主义上层建筑同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客观趋势的这种矛盾，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是无法解决的。只有通过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根本变革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才能解决这种矛盾。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是不断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但在社会基本矛盾中，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是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制约的，反过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解决，又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

二　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1.原始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原始社会的经济基础是以原始公社为单位的生产资料公有制，人们集体参加生产劳动和劳动产品的平均分配。

在原始社会的经济基础上，产生的上层建筑是原始社会的氏族、部落议事会，氏族、部落全体成员大会和原始社会的思想、文化、艺术、宗教等意识形态。氏族议事会的成员，

是经过选举产生的，部落议事会是由各氏族的酋长和军事首领组成的，他们都是不脱离生产劳动的。氏族、部落全体成员大会是最高权力机构，一切重大事情都是由氏族、部落全体成员大会决定的。在这里，社会秩序主要是靠集体主义思想、习惯和传统的力量以及酋长、军事首领的崇高威信来维持的。

与原始社会经济基础相适应，也产生了人类最早的思想、文化、艺术、宗教观念等意识形态。原始人在共同劳动的过程中，逐步形成了团结、互助、维护公共利益的朴素的集体观念和道德风尚；在长期的生产斗争和社会生活中，也形成了绘画、舞蹈、音乐等原始艺术；同时，由于生产力的极端低下，人们对自然灾害无法抵抗，对自然现象无法解释，对梦境无法理解，从而产生了原始宗教的观念。

总的来说，原始社会的氏族组织、思想、文化和艺术等上层建筑与原始的经济制度是相适应的，它对于维护原始社会的经济基础，促进原始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都起了积极作用。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在原始社会末期产生了奴隶制的经济基础，原始社会的上层建筑也越来越不适应经济基础变革的要求了，由于经济基础的变化、氏族酋长、军事首领就不断扩大自己的权力，建立了职务世袭制度，由社会的公仆变成了社会的主人，在他们把持下的氏族议事会也由管理公共事务的机构，变成了压迫奴隶的暴力机关。原始社会的上层建筑逐步过渡到奴隶制的上层建筑。

2. 奴隶制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奴隶制社会的经济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完全占

有生产者——奴隶为特征的。奴隶主和奴隶之间完全是赤裸裸的统治和服从的关系，奴隶主可以把奴隶当做牲畜一样任意买卖和屠杀。奴隶的劳动果实全部被奴隶主占有，奴隶只能从奴隶主那里得到仅仅能维持生命的生活资料。

在奴隶制的经济基础上建立的上层建筑，是奴隶主专政的国家，宗法等级制度，以及维护奴隶制，宣扬宗教迷信和"天命论"等一系列思想观点。

奴隶主阶级为了保证在经济上对奴隶的统治和剥削，就建立了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强有力的暴力机构，这就是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奴隶主利用他们所掌握的国家政权，制定了一整套政治制度。这种政治制度主要的有等级制度、分封制度、宗法制度、刑罚制度等等，对奴隶和劳动人民实行残暴的统治和血腥的镇压。

奴隶主阶级在经济上、政治上居于统治地位，也必然在思想上、精神上居于统治地位。在奴隶社会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根本对立，奴隶主阶级垄断了脑力劳动，使反映奴隶主阶级利益和要求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意识形态，成为欺骗、麻痹奴隶和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以维护奴隶制的统治秩序。

奴隶制的上层建筑是镇压、欺骗、奴役奴隶的工具，它对于巩固和发展奴隶制的经济基础和推动生产力的发展起了很大作用。没有这一套上层建筑，奴隶主对奴隶的统治就无法维持。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奴隶制的生产关系日益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的激化，必然引起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的激化。一方面，奴隶要求解放，封建制经济基础的萌芽要求发展，新兴地主阶级要求改革；另方面，奴隶主阶级动用全部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机器的力量，拚命维护奴隶制经济基础，压制封建经济基础的形成和发展。这样，在奴隶社会末期，奴隶和奴隶主之间，新兴地主阶级和奴隶主阶级之间的剧烈对抗和冲突，就逐步发展为奴隶阶级、农民阶级、新兴地主阶级起来推翻奴隶主政权的革命运动。奴隶阶级是推翻奴隶制的主力军。波澜壮阔的奴隶起义，从根本上打击和动摇了奴隶主的统治。封建地主阶级利用奴隶起义的力量，终于推翻了奴隶主的政权，建立了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权。确立了封建制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3. 封建制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封建制社会的经济基础是以封建地主占有生产资料和不完全占有劳动者——农民为特征的。农民对封建地主有一定程度的人身依附关系，要服从地主的支配。农民用自己的生产工具在封建地主的土地上劳动，被迫把劳动产品的绝大部分以地租的形式交给地主，用剩下的少量劳动产品维持自己的生活。手工业者也同样依附于封建地主，受他们的压迫和剥削。

在封建制的经济基础上建立的上层建筑，是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和法权，以及维护和宣扬封建特权、等级制度的封建宗法思想、宗教等思想观点体系。

在封建社会里，存在着严格的等级制度，从皇帝、诸侯到家臣，形成“金字塔”式的等级，每一个等级都拥有军队、

官吏、监狱等暴力机构，以统治农民和手工业者。封建国家主要是采取君主专政制的形式(有时也陷于封建割据状态)。这种君主专政制的全部权力集中在皇帝（国王）的手中，皇帝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从中央到地方分设官职，以掌兵、刑、钱、谷等事务，并依靠地主绅士作为全部封建统治的基础。

在封建社会里，地主阶级利用反映地主阶级利益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意识形态，欺骗和麻痹农民，对农民实行思想奴役。在中国，封建宗法思想和“三纲五常”、“忠孝节义”的伦理道德，是地主阶级维护封建秩序，统治农民的重要精神武器。在中世纪的欧洲，宗教神学是封建意识形态的中心，是维护地主阶级统治的精神支柱。教会不仅是一个宗教组织，而且是封建思想文化的垄断者，哲学、科学、文学、艺术、教育等，都是宗教神学的婢仆。凡是不符合宗教教义的思想、学说都受到禁止。

封建制的上层建筑，是封建地主阶级实行政治统治和思想统治的工具。它对于巩固和发展封建制的经济基础，并通过经济基础（生产关系）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曾经起过进步作用。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到了封建社会末期，手工工场的出现，意味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这时，封建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终于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了。封建地主阶级是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的，他们运用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机器，拚命维护封建经济基础；破坏资本主义经济基础的萌芽和发展；镇压农民、手工业者的反抗和资产阶级的改革要

求。这种斗争的日益发展，就导致了推翻封建地主阶级政权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农民阶级是埋葬封建制度的主力军。风起云涌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从根本上打击和动摇了封建制度。资产阶级利用了农民起义和工人阶级的力量，经过反复斗争，终于取得了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推翻了封建地主阶级的政权，摧毁了封建主义的经济基础，建立了资本主义制度。

4. 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是生产资料的资本家占有制。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占有一切生产资料，而劳动者——工人成为一无所有的无产者。工人对资本家没有人身依附关系，但是他们为了生活下去，不得不向资本家出卖劳动力，忍受资本家的残酷剥削，成为雇佣奴隶。资本家和工人的关系是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工人在劳动过程中创造的价值，大部分以剩余价值的形式被资本家无偿占有，工人只能得到少量的仅能维持劳动力生产和再生产的工资。

在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建立的上层建筑，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资产阶级的法权，以及它所宣扬的所谓“自由”、“平等”、“博爱”，实质是极端利己主义的资产阶级思想观点体系。

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一般是以议会制为特点的，有统一政府、统一法律和法令的国家，从中央到地方设有庞大的官僚机构和军事机构。资产阶级的国家，不管是采取君主立宪制，还是民主共和制，实质都是资产阶级专政。它运用军队、警察、监狱和法庭等暴力工具，镇压无产阶级和其他劳

动人民的反抗斗争，维护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剥削和统治。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主要是采取民主制的形式。

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是在同封建的统治思想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他们为了鼓动人民群众进行反封建的斗争，提出了“自由”、“平等”、“博爱”的政治口号。这些口号在当时曾经起过动员群众摧毁封建制度的进步作用，为资产阶级夺取政权作了舆论准备。但是，在资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它继续用这个口号作幌子，来欺骗、麻痹、奴役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用所谓的“民主选举制”、“普遍选举权”和“两党制”来标榜“民主”。资产阶级国家的议会民主，是资产阶级通过它的“两党制”或多党制来控制国家政权，美化资本主义制度，巩固资产阶级专政。

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和它的国家机器，在资产阶级革命过程中和取得政权后的一段时期里，对于摧毁封建制国家、宗法等级制度，对于扫除封建社会的自然经济和封建割据的分裂状态，确立和发展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起了很大作用。但是，社会化生产力的发展，必然要求有公有制的生产关系与它相适应，社会主义公有制必然要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

资产阶级决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他们总是利用掌握在自己手里的全部上层建筑的力量，竭力维护资本主义的剥削制度，妄图使它永世长存。他们全面加强国家机器，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甚至撕掉了议会民主的假面具，公开走上法西斯专政的道路。在意识形态领域里，他们抛弃了资产阶级革

命时期的“自由”、“平等”、“博爱”的骗人口号，大肆宣扬种族主义、实用主义和散播反映没落情绪的颓废、堕落的文学、艺术等腐朽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为帝国主义的侵略、压迫和剥削服务。这就充分表明了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已经成为变革资本主义经济基础，解放生产力的严重障碍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必然表现为剧烈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无产阶级是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是资本主义的掘墓人。无产阶级在同资产阶级的斗争中，形成了自己的革命理论——马克思主义，以及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起来的无产阶级的革命政党。在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领导下，无产阶级通过革命斗争，摧毁阻碍生产力发展的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进而建立适应生产社会化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是社会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

三 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1. 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建立及其特点

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产生，是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

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的产生与历史上已往的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的形成有不同的特点。已往的生产关系都是自发地产生于前一个社会形态的内部。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因为社会主义公有制和资本主义私有制是两种根本对立的经济制度，在资产阶级运用全部国家机器维护着资本家私有制的情况下，

根本不允许社会主义的公有制生产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只有通过无产阶级革命斗争，建立起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核心部分——无产阶级政权之后才能自觉地建立起来。这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形成的特点。这是不是违背了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一般规律呢？没有。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仍然是由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决定的。

无产阶级革命的发生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是由经济的原因决定的。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对于巩固和发展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推动生产力的发展曾经起过很大的作用。但是，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及其所维护的经济基础又转化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由于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内部矛盾的对抗性，便产生了与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相对抗的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因素。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无产阶级的革命组织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这种产生于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的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因素，它不是为巩固和发展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而存在，却是为破坏和摧毁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而斗争。

无产阶级凭借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因素，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就能够立即把有关国家经济命脉的各种企业，从大资产阶级手里剥夺过来，把他们改造成为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从而初步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并成为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成分，改造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这样就逐步形成了统一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建立和发展，与之相适应的社

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也就逐步地形成和完善起来。但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体系要以崭新的社会意识去代替陈旧的社会意识，而且完全要在自己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上发生和发展。这一点与旧社会上层建筑的形成具有不同的特点。在以往的阶级社会里，反映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具有许多共同的特征。无论是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还是资本主义社会，剥削阶级的思想体系和政治、法律制度，都是为保护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镇压被剥削阶级的反抗服务的。这种共同的特点决定了他们在夺取政权以后，只要对前一个社会的上层建筑稍加改造，使它更适合于自己的经济基础发展的需要就够了。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经济基础之上的，这就决定了它必须对旧社会的上层建筑实行最彻底的变革。无产阶级一方面，要用社会革命彻底摧毁、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因为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另一方面，必须对一切旧的社会意识形态，实行根本改造。共产主义革命不仅要同传统的所有制关系实行最彻底的决裂；而且要同传统的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这个特点，决定了它的形成和完善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间，才能逐步克服和战胜各种旧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影响和浸染。

总之，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只有当无产阶级掌握了政权和建立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之后，才能逐步的形成和完善起来。而且要随着经济基础的发展而发展。这就是说，从总体上看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是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而不是相反。这是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一般

规律的一种特殊表现。

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总和。它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此外，在一定时期内还保留有个体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等。社会主义公有制有两种形式：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和社会主义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使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直接地结合起来，生产的目的不再是为资本家创造剩余价值，而是最大限度地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着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随着所有制的革命变革，人与人的关系，也发生了根本变化，剥削关系消除了，代之而来的是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是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

与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适应的上层建筑，就是以无产阶级专政为核心的政治、法律制度；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意识形态；共产党是这个上层建筑的领导力量。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2.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又相适应又相矛盾

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基本上是相适应的，这是它的主要方面。

首先，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政治、法律制度，是建立、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强有力的工具。社会主义的公有制是依靠无产阶级专政的力量，没收官僚资本，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个体农业和手工业而建立和发展起来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又是保卫全体劳动人民进行和平劳动，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对内镇压一切

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敌对分子，对外防御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颠覆和侵略活动保卫社会主义制度的工具。

其次，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社会意识形态，对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起着巨大的积极作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普遍真理，它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胜利的强大思想武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能够教育人民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思想觉悟，促进人民群众的新的精神面貌和共产主义道德风尚的形成和发展，从而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的进程。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还能使社会主义文化、艺术推陈出新，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服务。

代表无产阶级的先进思想，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变成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巨大物质力量。

第三，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是建立、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根本保证。无产阶级政党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起来的，能够通晓社会的发展规律，善于集中群众智慧，能够透过现象抓住本质在各种复杂的情况下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党的领导，最根本的是马克思列宁主义路线的领导。党的正确路线、方针和政策为广大群众所掌握，就变成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形成和发展，进而促进社会生产力不断发展的强大动力。

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除了相适应的一面，还有相矛盾的一面。

首先，由于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破坏着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是在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上形成的，但它并不能随着私有制的经济基础的被摧毁而立即消失。而且，它在我们中间腐烂发臭并且毒害我们。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和小资产阶级的传统观念，不仅和社会主义的公有制相矛盾，而且，由于剥削阶级意识形态的腐蚀、浸染和传统私有观念的影响，还会产生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新剥削分子和蜕化变质分子。同时，就我国的具体情况来说，我们国家是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脱胎而来的，几千年来的封建主义的思想影响在人们中间还严重存在。这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起着极大的破坏作用。

其次，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作风的存在，阻碍着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专政的某些国家机关和某些工作人员还会受到旧国家机关封建贵族特权和资产阶级特权的污染，滋长起官僚主义作风。这不仅严重违背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破坏党群关系，干群关系，束缚和挫伤了群众积极性的发挥，影响了社会主义建设；而且还会助长资本主义势力，给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资本主义势力以可乘之隙，危害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

第三，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缺陷的存在，影响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在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建设过程中，由于缺乏经验或历史条件的限制，制定的某些规章制度、方针政策存在不完善、不合理和脱离实际的现象；国家机关的设置有庞大臃肿、机构重叠、人浮于事的现象。还有些

机关的领导人，不是根据社会主义经济的客观规律组织生产和领导生产，而是靠“长官意志”，靠行政命令，想当然办事等等。这些都是社会主义制度在发展前进过程中存在着的缺陷，是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影响着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

另外，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经济基础虽然具有相对稳定性，但它也不是绝对不变的，仍然有量的发展和部分质的变化。这样，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往往相对落后于经济基础，与经济基础的要求不相适应，所以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它的经济基础也会发生矛盾。

综上所述，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是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在这种又相适应和又相矛盾的两方面中，相适应的一面是基本的、主要的，这是社会主义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相比，具有无比优越性的一种表现。但是，社会主义社会毕竟是从资本主义脱胎出来的，还保留有旧社会的痕迹，上层建筑的各个方面还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又破坏、阻碍、影响着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

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的发展，具有自己的特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同旧社会的矛盾，例如同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是根本不同的。资本主义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那种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解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而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它不是对抗性的矛盾，根本不需要推翻社会主义制度，恰恰相反，它可以通过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自觉地调整社会

主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社会主义制度就能够逐步完善起来，为逐步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条件。这种自我调节和自我更新，也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和生命力的表现。

3. 共产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特征。

马克思主义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指明了人类社会最终必然实现共产主义。共产主义社会包括两个阶段：社会主义阶段和共产主义阶段。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的低级阶段，我们通常所说的共产主义社会，是指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

在共产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已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两种所有制形式，过渡到了单一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在共产主义社会里，彻底消灭了阶级和阶级差别，包括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全体人民具有高度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全体人民的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水平，得到了全面地普及和提高；全体人民具有高度的劳动积极性和自觉性，把劳动作为生活第一需要；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社会产品极大丰富，实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则。

随着社会主义社会的进一步发展和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阶级彻底消灭了，作为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暴力工具的国家也就自行消亡了。恩格斯指出：“随着阶级的消失，国家也不可避免地要消失。以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为基础的、按新方式来组织生产的社会，将把全部国家机器放到它应该去的地方，即放到古物陈列馆去，同纺车和青铜

斧陈列在一起。"① 这就是说，共产主义社会的上层建筑将不再具有阶级性，一切阶级斗争的现象和工具都已经消亡。

在共产主义社会，阶级消灭了，但并不是说就没有矛盾了，那时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仍然存在着矛盾。反映这些矛盾的是新与旧、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之间的斗争。只是这些矛盾和斗争的性质和形式不同于阶级社会，但仍然是继续推动共产主义社会向前发展的动力。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0页。

第十四章　阶级　国家　革命

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必然表现为阶级矛盾，并通过阶级斗争来解决这些矛盾。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而国家则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是阶级统治的工具，是上层建筑中最主要的东西。阶级和国家都是社会基本矛盾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一切社会形态的更替都要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完成。所以，唯物主义历史观要研究这些问题，就是要弄清社会基本矛盾与阶级、国家和革命的关系，从而更深入地把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为指导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提供强大的思想武器。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一　阶级的起源

阶级是一种历史现象，它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远存在的，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阶级的产生及其存在，是以生产有了一定发展而又发展不足

为基础的。它必将随着生产力的充分发展而消灭。

在原始社会里，社会生产力的水平极低，人们只有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才能免于饥饿和死亡。那时，没有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没有人剥削人的可能，因而也就没有阶级。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人们生产劳动所创造的产品，除了满足最起码的生活需要之外，还有少许剩余，这些剩余产品的出现，为阶级的产生提供了可能，这是阶级产生的第一个前提条件。由于社会分工的发展，生产规模有了扩大，劳动生产率有了提高，社会财富不断增加，产品交换也日益频繁，逐步产生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私有制的出现就使阶级的产生由可能性变为现实性。这是阶级产生的第二个条件。

随着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发展，各个氏族和家庭之间财产不平等的现象也发展起来了。产生了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社会上便分裂为两大对立的阶级。阶级是经过两条道路产生的。一条道路是通过社会职能独立化。氏族内部分化出了氏族显贵，如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和其他担任公共职务的人员，他们或利用职权之便去侵占一部分公共财产。或利用氏族、部落之间的冲突和战争的机会掠夺其他部落的财产，并把抓来的俘虏当奴隶。占有比较多的生产资料，他们自己却不劳动，逐渐由社会的公仆变为社会的主人，成为剥削者，这就是最初的奴隶主。另一条道路是由于农业家族内部自然形成的分工和贫富分化。在氏族内部出现了一些比较富裕的家族，他们具有较多的生产资料，有可能吸收一个或几个外来的劳动力到家族来当奴隶供他们剥削，这些富裕的家族，就逐渐成为奴隶主。另一些陷于贫困

的氏族成员，就逐渐成为被剥削者——奴隶。这样奴隶制最终形成了。人类社会便由没有剥削，没有阶级的原始社会进入了人类历史上第一个阶级社会——奴隶制社会。

可见，阶级的产生，是由经济原因引起的，是生产有了一定发展而又发展不足的结果。剩余产品的出现，是阶级产生的物质前提，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是阶级产生的直接根源。而剩余产品、私有制和阶级都是社会经济发展即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任何企图离开社会经济本身的原因去解释阶级的起源，都是错误的。

二 阶级的实质

关于阶级这个客观存在的事实，马克思、恩格斯以前的一些资产阶级思想家，已经初步认识到了，但他们都不可能对这个事实作出科学的解释。马克思主义第一次科学的揭示了阶级的实质。指出，阶级是与特定的生产关系相联系的，在经济上处于不同社会地位的各个社会集团。列宁给阶级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 这个定义，深

① 列宁：《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刻地揭示了划分阶级的标志和阶级的实质。

正确地认识阶级及其实质，必须全面地完整地了解列宁的阶级定义。列宁的阶级定义，从四个方面揭示了阶级的基本特征。即：各阶级在一定生产关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这种地位的不同，是因为它们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又决定着各阶级在社会劳动组织中的作用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以及在社会劳动组织中的作用不同，又决定着各阶级取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其中，最重要的是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而阶级的实质，就是社会上一部分人拥有这种或那种生产资料，因而能够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

划分阶级的标准，是根据人们在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不同地位，即对生产资料的不同关系。列宁在阶级定义中明确指出，阶级是以一部分人能够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为唯一标志的。其所以能够占有他人的劳动，是因为存在着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核心的生产关系。因此说，阶级是一个经济范畴，是经济关系的产物。阶级的划分，应以剥削关系为唯一标准。

阶级是分成阶层的。在阶级内部分成阶层反映了在各阶级内部还存在着更细小的集团。在一个阶级内部根据占有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数量的不同，又分成若干阶层。例如，在地主阶级内部，就有大、中、小地主之分。在农民阶级中可区分为富农、中农、贫农。在中农中又有上、中、下中农之分。又如资本家阶级，就分成大、中、小资本家阶层。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要区分垄断资产阶级和一般资产阶级等等。

马克思主义主张阶级内部分成阶层，但决不是说可以用社会阶层的概念代替阶级的概念。在社会阶级中划分阶层的目的，是为了确定它在社会的阶级结构中所占的地位和它在阶级斗争中所起的作用，揭示出阶层的真正社会意义。

知识分子从来就不是一个特定的阶级，它是一个由不同阶级的知识分子组成的特殊阶层。这是因为知识分子在物质资料的生产中不占独立地位，一般都是从事物质资料生产以外的工作，而且知识分子又出身于不同的阶级，并为不同的阶级服务。在阶级社会里他们通常是依附一定的阶级，所以知识分子不是一个特定的阶级，而是分属于各个阶级的特殊阶层。

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阶级，是以等级的形式出现的，等级是以法律的形式表现的阶级和阶层。但不能把等级和阶级完全混同起来。某些资产阶级社会学者就是把等级制度和阶级混为一谈，胡说中国只在古代社会有“阶级”，如王、诸侯、大夫、士、庶人等，到了现代社会就没有阶级了，这显然是荒谬的。等级不等于阶级，等级只是指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出现的等级制度，在法律上、道德上所规定的等级差别。阶级则是根据不同的经济地位划分的。同一阶级中可分为不同的等级，同一等级也可包括不同的阶级（如西欧封建社会末期的第三等级包括资产者、农民和城市平民等），因此决不能把等级和阶级混淆起来。

人类历史的发展经历了三个对抗性的阶级社会，即奴隶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在这三个特定的社会形态里，各有两个对立的基本阶级：即奴隶主和奴隶、地主和

农民、资本家和工人。而两大根本对立的基本阶级之间的关系和斗争，是每一特定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的表现。在各个阶级社会里，除了基本阶级外，还存在着非基本阶级。这是因为社会的阶级结构，是由生产方式决定的。在阶级社会里，存在着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也存在着旧的生产方式的残余和新生产方式的萌芽。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的基本阶级，旧生产方式的残余和新生产方式的萌芽决定着社会的非基本阶级。

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阶级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多年来被林彪、"四人帮"篡改了。特别是那个以"理论权威"自居的康生，胡说什么阶级不仅是个经济范畴，而且也是个政治、思想范畴。他们认为应当根据人们的思想和政治观点来划分阶级，因而断言，在已经消灭了剥削制度的社会主义社会中，仍然充满着并永远充满着他们所说的阶级斗争。这就在思想上造成了极大的混乱，在实践上造成了极为严重的恶果。这个谬论是他们推行极左路线的重要的理论基础。把阶级斗争看得"大于一切、重于一切、高于一切，"、特别是在林彪、"四人帮"横行时的"文化大革命"中，颠倒敌我、混淆是非，到处人为地制造阶级斗争，使我国人民遭受了一场大灾难。

三　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斗争的学说是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之一，它提供了一条指导线索，使我们能够在阶级社会的错综复杂的历史事件中发现规律性。自从阶级产生以来，人类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在阶级社会里两大对抗

阶级的经济利益是根本对立的。"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乃是产生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根源。剥削阶级总是利用它们所占有的生产资料，对被剥削阶级实行残酷的掠夺和剥削。同时，为了维护他们在经济上的统治地位，实行最大限度的剥削，就必然加强政治上的统治，压迫那些被剥削阶级。政治上、思想上的对立，是经济利益对立的反映。所以，哪里有剥削、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有斗争。他们之间的矛盾是你死我活的对抗性矛盾，是不可调和的。只要阶级存在，阶级斗争就是不可避免的，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它贯穿于阶级社会的各个领域，贯穿于阶级社会的整个发展过程。恩格斯指出：自从原始公社解体以来，"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即社会发展各个阶段上被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之间、被统治阶级和统治阶级之间斗争的历史"①。在阶级社会里除了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斗争不可避免以外，代表新的生产关系的新的剥削阶级和代表过时的、旧的生产关系的老的剥削阶级之间也进行着阶级斗争。各阶级在阶级斗争中会形成代表自己利益的政治集团、政治组织。这在资本主义国家中就叫"政党"。政党是阶级中最积极的、最有组织的一部分。代表不同阶级利益的政党之间的斗争，最集中地表现了阶级斗争。

革命阶级和被压迫群众所进行的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但不是唯一动力）。阶级斗争的这种作用首先表现在阶级社会形态的质变过程中，它是解决社会基本

---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32页。

矛盾，实现社会制度根本变革的决定力量。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表明，当旧的生产关系已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时，生产力的发展，就要求冲破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而要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就必须首先打破维护旧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这一规律在阶级社会里，就必然表现为尖锐的阶级冲突。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总是想法维护现存的生产关系和为它服务的上层建筑，从来没有一个剥削阶级会自动地放弃自己的统治地位，退出历史舞台。只有代表新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阶级推翻反动统治阶级的社会革命，才能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使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得到根本解决。促使新的生产方式的建立和成长，使一种过了时的社会形态为另一种新的更高级的社会形态所代替。革命的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从低级阶段到高级阶段发展的伟大动力。

阶级斗争推动社会发展的作用，不仅突出的表现在阶级社会更替的质的飞跃状态中，还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发展的量变过程中。被统治阶级为着反对统治阶级日益加强的统治和压迫，一次又一次地进行斗争，每一次较大的革命斗争都会在不同程度上打击剥削阶级的反动统治，冲击着旧的生产关系，削弱反动的上层建筑，从而在不同程度上推动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阶级社会发展的历史证明，奴隶反对奴隶主的斗争，农民反对封建地主的斗争，都对该社会的发展和灭亡起了决定作用。然而，由于奴隶和农民都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他们的革命斗争的成果相继为新兴地主阶级、资产阶级所窃取。

但是，他们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是绝对不能抹煞的。

阶级斗争对历史的推动作用，还表现在它能最后消灭阶级，推动人类社会由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过渡。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对人类历史的发展有着特别重大的意义。作为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代表——无产阶级所进行的斗争是社会历史上最后的伟大斗争，对社会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这种阶级斗争的目的是要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公有制代替私有制，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在地球上消灭一切剥削制度，消灭一切阶级，最终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有三种形式：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经济斗争是阶级斗争的初级形式，政治斗争是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思想斗争是政治斗争的先导和舆论准备。武装斗争是政治斗争的最高形式。三种斗争形式相互联系，政治斗争是主要的，经济斗争和思想斗争服从于政治斗争，即服从于夺取政权这一中心目标。只有这样，无产阶级才能获得经济上的解放。

阶级社会的全部历史证明，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动力。

四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

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是阶级社会的本质及其规律性的正确反映，是阶级社会全部历史的科学总结。它告诉我们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存在是阶级社会中的基本事实，普遍现象。阶级斗争贯穿于社会生活领域的各个方面。

所以它给我们提供了认识社会现象的科学方法。在阶级社会里，阶级关系是人与人之间最本质的关系。因此，只有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对复杂的社会现象进行阶级分析，才能透过现象看到它的本质，掌握社会发展规律。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① 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理论分析社会生活、社会历史现象，就是阶级分析方法。就是马克思主义研究阶级社会历史的根本方法。

阶级分析必须以经济关系、各阶级的经济地位为依据。但同时也要进行政治的、思想的分析，后者是由前者派生出来的。只有运用阶级分析的方法观察社会，才能了解各阶级的历史变化和动向，了解各阶级的相互关系，才能对革命斗争的形势作出正确的估计，才能在革命斗争中分清敌、我、友，确定依靠力量，团结力量和打击对象，从而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社会关系和社会现象是极为复杂的，阶级关系始终是我们认识阶级社会现象的基础。在对社会现象进行分析时，一定严格区分有阶级性和不带阶级性的社会现象，不许把阶级分析的方法庸俗化为滥贴阶级标签。

---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587 页。

第二节 国　　家

一 国家的起源

马克思主义认为，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国家和阶级一样，是人类社会的一种历史现象，是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它随着阶级的产生而产生，也将随着阶级的消灭而逐渐衰亡。

在原始社会里，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没有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也没有国家。人们根据血统关系组成氏族和部落。原始社会没有特别的武装组织来维持社会内部秩序，仅仅在和其他部落发生冲突时，才由全体成员共同进行武装活动。到了奴隶社会，奴隶主和奴隶形成两大对抗阶级，他们之间存在着根本利害冲突。奴隶主阶级为了保证在经济上对奴隶的剥削，必须建立强有力的政治上的统治。而且，奴隶主对奴隶的极端野蛮和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必然引起奴隶们的强烈反抗。奴隶主阶级为了镇压奴隶们的反抗，维护少数人对多数人的剥削和压迫的社会秩序，并且使之合法化，他们就必须建立一套有组织的特别的权力机关，这就是国家。恩格斯指出："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国家是表示：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

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就是国家。"①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在阶级矛盾客观上达到不能调和的地方、时候和程度，便产生国家。国家的存在表明阶级矛盾的不可调和。

国家的产生，标志着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以血统关系为基础的原始公社组织的解体和灭亡。国家之所以产生，是统治阶级为了镇压被统治阶级的需要，把阶级斗争限制在统治阶级允许的范围内，使阶级斗争得到缓和。但缓和冲突决不是阶级矛盾的调和。因而，国家决不是调和的机关。

在国家起源问题上"君权神授论"和"社会契约论"都是错误的。"君权神授论"认为国家权力是"神"或"上帝"授予统治阶级的，统治阶级的代表人物如皇帝，是代表"神"或"上帝"来管理人间世界的，因此认为帝王的统治权是天经地义的。"社会契约论"把国家说成是由于人们相互约定而形成的。这种思想是反对"君权神授论"的国家学说的，它在历史上曾起过积极作用。但是它抹煞了国家的阶级本质，把国家说成是整个社会的代表，对社会各阶级是一视同仁的，是为全体社会成员服务的，这纯粹是骗人之谈。

二　国家的实质和职能

国家的实质在于它是阶级统治的工具。但它仅仅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是统治阶级的国家。它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

①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6页。

它不是超乎各阶级之上的，使各阶级利益调和起来的力量，而只是统治阶级对其他阶级施行压迫的力量。它也不是对各阶级一视同仁地来管理公共事物的机构，而只是为统治阶级服务，保证他们对社会进行政治统治的机构。它维护统治阶级的统治，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反抗。

国家是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暴力机关构成的。国家的主要特征是暴力。统治阶级就是凭借这些暴力工具来镇压被统治阶级的反抗，以维持其统治地位的。随着国内阶级矛盾和各国之间的矛盾的尖锐化，这种政治权力机关越来越庞大了。在国家机器中最主要的是军队。历代统治阶级没有不注意掌握军事力量的。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国家、军队从来都是少数剥削阶级为保护自己，剥削、压迫和镇压广大劳动人民的工具。因此，历代的反动统治阶级，都把军队看作是命根子。无产阶级要夺取和巩固政权，也必须建立自己的军队。没有人民的军队，便没有人民的一切。中国人民解放军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坚强柱石，是保卫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防御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侵略的强大工具。

国家的本质最明显地表现在国家的职能上。一切国家都有对内、对外两种职能。对内职能，表现国内各阶级的相互关系。对外职能，表现该国同其他国家间的关系。这两种职能是互相联系的，对内职能是主要的，对外职能服从于对内职能，是对内职能的继续。由于国家性质不同，职能也有所不同，但目的都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剥削阶级的国家是少数剥削者对大多数被剥削者的专政。它的对内职能是：镇压被

剥削、被压迫阶级的反抗，调节统治阶级内部各个集团的利益，保证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思想各方面对劳动人民的剥削、统治和压迫；对外职能是：保护本国剥削阶级的利益不受外来侵犯，并在一定条件下侵略、掠夺和奴役其他国家的劳动人民。在阶级社会中，剥削阶级国家不管是内部职能或外部职能，首先都是依靠武装力量。不论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冲突，还是国家和国家之间的冲突，以至同一统治阶级中的不同集团之间为了争夺权力而发生的冲突都会发展为战争。战争是一定阶级政策的继续，是为一定阶级的政策服务的。战争是剥削制度的必然产物。在有了阶级、有了国家以后，战争成为一种不可避免的重复出现的历史现象。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在分析历史上的各种战争时，根据战争所要达到的政治目的不同，无论是国家之间，还是民族之间的战争，都可以区分为正义战争和非正义战争。剥削阶级国家为掠夺其它国家人民所进行的侵略战争和为镇压本国人民革命所进行的国内战争是非正义战争。人民的革命战争和被侵略的民族、国家反抗外来侵略的自卫战争是正义战争。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也是阶级统治的工具。无产阶级国家的产生，标志着全世界历史上的最深刻的变革，国家在历史上第一次开始不是为维护人剥削人现象服务，而是把最终消灭剥削制度、消灭阶级作为自己的根本任务。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是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国家政权，是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工具；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统治、镇压少数被推翻了的剥削阶级的工具。无产阶级专政是对极少数敌人实行

专政和对绝大多数人民实行民主的统一。用专政的方法解决敌我矛盾，用民主的方法，即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这是无产阶级专政制度的根本要求。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也有一整套有组织的暴力机构，但那是掌握在无产阶级手中的不可缺少的武器，是保护人民自己的利益所必需的。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的对内职能是：镇压被推翻的反动阶级及其残余分子的反抗，保障人民民主；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逐步清除旧社会的痕迹，调节人民内部的矛盾；组织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对外职能是：保卫自己的国家，防御外敌的侵略和颠覆；保卫世界和平，支援世界革命。

当前，在我国坚持无产阶级专政，进一步扩大和健全社会主义民主生活，加强和完善社会主义法制，对把我国逐步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民主和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有重大意义。为了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巩固我国安定团结地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充分发挥全国各族人民在现代化建设中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并努力保证今后在我国政治制度方面不再出现林彪、“四人帮”一类阴谋家进行反革命复辟的严重漏洞，迫切要求我们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以便充分发挥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职能的作用，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正常进行。

三 国体和政体

历史上有过不同类型的国家。如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

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同一类型的国家，由于具体历史条件，阶级力量对比和阶级斗争状况不同，统治阶级根据阶级斗争形势的变化和需要，可采取不同的政权组织形式。例如，同样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可分别采取君主立宪制、民主共和制、法西斯专政等形式。资产阶级的社会学家和辩护士们，夸大政权组织形式的区别，把政权的组织形式作为区分国家的标准，提出什么"自由国家"、"民主国家"、"专制国家"，借以掩盖国家的阶级实质。为了揭穿这个骗局，认识国家的阶级实质，必须弄清国体和政体的问题。

马克思主义认为，国体和政体是不同的。所谓国体就是指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指的是国家的阶级内容和阶级实质，也就是指国家政权掌握在哪个阶级手里，哪个阶级是统治阶级，哪个阶级是被统治阶级。我们国家的国体是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无产阶级专政（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所谓政体是指的政权的组织形式，指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也就是统治阶级采用哪种组织形式实现自己的统治。政体有继承性，无产阶级民主制的政体继承了资产阶级民主制政体的某些组织形式，如选举制。我们国家的政体是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省人民代表大会、县人民代表大会、区人民代表大会的系统，并由各级代表大会选举政府的民主集中制。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通过这种形式实现广大人民群众享有最广泛的民主，和对敌人的专政。

国体和政体之间，既有区别，又有联系。二者的关系是内容和形式的关系，内容决定形式，形式是为内容服务的。国体是主要的、根本的，它体现着国家的阶级本质；政体是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国体决定政体，政体为国体服务。只有根据国体，才能判明国家的性质和类型。但是，政体也不是无足轻重的，它对保证国体的性质起着重要作用。

资产阶级的社会学家，混淆国体与政体的区别，极力美化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制，利用议会民主制这种国家政体的组织形式，说它是“超阶级”的国家。企图用国家的形式掩盖国家的阶级实质。把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渲染成似乎“超阶级”的，代表全体国民的“自由”、“民主”的国家。从形式上看资产阶级的议会民主制，好象给人民以某些民主权利，每隔几年进行一次“普选”，选出议员组成议会，议会是立法机关，并有权“监督”政府。但实际上这种“民主”只是资产阶级的民主。资产阶级利用选举法对选民资格作了种种限制，实际上是剥夺了广大劳动人民的选举权。在“普选”中当选的都是资产阶级和他们的代理人。资产阶级的议会是资产阶级议员所把持的机关。资产阶级的“普选”不过是每隔几年决定一次究竟由统治阶级中的什么人在议会里统治人民。这就是资产阶级议会的真正本质。列宁指出，“资产阶级国家虽然形式极其繁杂，但本质是一个：所有这些国家，不管怎样，归根到底一定是资产阶级专政。”① 资产阶级的议会，只不过是资产阶级专政的装饰品，是愚弄老百姓的清谈馆。所以，要把国体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200页。

与政体加以区别，要根据国家的阶级内容区别国家的性质。这正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用以揭露和粉碎资产阶级在国家问题上诡辩的一个重要方法。

第三节 社 会 革 命

一 社会革命的实质和作用

人类社会的历史证明，一种社会形态为另一种社会形态所代替，是通过社会革命完成的。没有社会革命，就没有社会形态的质变。社会革命的实质，就是革命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先进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因此，革命是阶级社会由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的决定性手段和环节。革命是使社会从一种形态过渡到另一种形态的巨大杠杆，对社会的发展起着强大的推动作用，是历史发展的伟大动力。特别是在革命高潮时期，尖锐的阶级斗争，激发着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意识、热情和理想。使蕴藏在人民群众中的智慧和力量，都得到了空前的发挥，表现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革命是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的盛大节日。历史上一切社会形态的更替，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摧毁旧的、腐朽的社会制度，建立新制度，都是由人民群众参加的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并且，革命的变革越深刻，人民群众的发动就愈广泛；同时，人民群众发动的越广泛，革命的改造也就越深刻。没有社会革命，就没有社会形态的质变，革命是历史前进的火车头。

在阶级社会里，改变经济制度的斗争，必然集中地表现为夺取政权的政治斗争。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部分，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它对经济基础有巨大的反作用。被压迫阶级只有推翻旧的国家政权，才能消灭旧的生产关系；也只有夺取了国家政权，才能建立、巩固和发展新的生产关系。所以，夺取国家政权的政治斗争，在社会革命中具有决定的意义。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世界上的一切革命斗争都是为着夺取政权，反革命阶级同革命阶级的拚死斗争，也完全是为着维持他们的政权。因此，国家政权从一个阶级手里转到另一个阶级手里，是实现革命变革的首要的、基本的标志。因此，革命就意味着被压迫阶级和被压迫人民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建立新政权。至于同一阶级内部各阶层和社会集团间政权的更替，反动阶级对革命政权的篡夺，都不能算是社会革命。

反动的资产阶级思想家和右翼社会党人都否认革命的伟大历史作用，企图以改良主义来代替马克思主义的社会革命论。他们认为，只有和平的进化才是社会发展的“正常”途径，革命则是“反常现象”，应当用所谓“和平斗争”、“民主手段”来代替革命行动。改良主义者就是在不触犯资本主义制度和在资产阶级国家允许的前提下，对社会进行一点一滴的改良，给工人群众一点小恩小惠，借以欺骗工人群众，分裂工人队伍，引诱他们脱离阶级斗争。改良主义是资产阶级腐蚀和软化无产阶级的工具。改良主义是一种反马克思主义的，对无产阶级十分有害的理论。马克思主义者坚决反对改良主义，但不是一般地拒绝改良，并不反对无产阶级为争取

日常的改良而进行斗争。马克思主义认为，改良只能使旧制度发生一些小的、量的变化。日常的改良只不过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副产品。而不能实现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但改良对积蓄革命力量，发展革命斗争是有利的。革命优于改良，但不排斥改良。无产阶级的根本任务是推翻资本主义制度，消灭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迫。这只能经过革命来实现，决不能经过改良来完成，因此，争取改良的斗争必须服从于革命。改良，只能作为积蓄革命力量、发展革命斗争的一种手段，决不能以改良代替革命。

二　社会革命的根源和条件

人类社会的发展，社会形态的更替，是通过社会革命来完成的。那么，社会革命的原因是什么呢？

社会革命的发生，不是偶然的，而是社会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即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矛盾发展的结果。当生产关系由于生产力的发展而不再适合它并与它发生矛盾时，就必须通过革命建立一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的生产关系，解放被束缚的生产力。革命就是解放生产力。在阶级社会里，要解决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就必须改变旧的上层建筑。因为，反动阶级总是利用旧的上层建筑，首先是国家政权，千方百计地维护旧的生产关系。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进步阶级，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打破旧的上层建筑，消灭旧政权，建立新政权，才能改变那些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的生产关系，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总之，社会基本矛盾的尖锐化，是社会革命的根源或

依据。

革命不是在任何时候都能够发生和取得胜利的。革命的爆发和胜利需要具备客观和主观的条件。革命的根据和条件统称为革命的形势。只有当社会基本矛盾及其所引起的各种矛盾达到极其尖锐的程度，形成全国性危机的时候，即革命形势成熟的时候，革命才能爆发。列宁说："只有当'下层'不愿照旧生活而'上层'也不能照旧生活和统治下去的时候，革命才能获得胜利。这个真理的另一个说法是：没有全国性的（既触动被剥削者又触动剥削者的）危机，革命是不可能的。"① 只有具备革命形势，革命才能提到日程上来。要使革命取得胜利，还必须具备主观方面的因素，即需要主观条件的成熟，就是：革命阶级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大大提高，形成足以摧毁反动政权的强大革命力量。对于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来说，主观条件成熟的集中表现，就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成熟。只有成熟的无产阶级政党，才能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制定出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路线。当革命的形势到来时，不失时机地，发动和带领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通过暴力革命，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夺取政权，取得革命的胜利。所以说，革命的发生是合乎规律的，不是由任何个人、团体或政党，在什么时候随便都可以发动和取得胜利的。革命阶级和政党可以促进革命形势，但革命形势的到来和革命的爆发，不是主观臆想的，不能想迟就迟，想早就早。当革命条件已

---

①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239页。

经成熟，革命政党就应毫不迟疑地抓住时机，领导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进行夺取政权的革命斗争，否则就是右倾投降主义。当不具备革命形势，革命条件尚未成熟，硬行领导群众进行毫无胜利希望的革命时，就是“左”倾冒险主义。在革命过程中必须警惕这两种错误。实践证明：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理论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左”的和右的两种倾向，都是错误地估计了当时的革命形势，必然给革命事业造成严重的危害和损失。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王明的“左”倾冒险主义给我党、我国革命造成的损失，应当永远记取。

三　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革命最深刻的根源。在不同社会形态里，由于革命的对象、任务、动力不同，决定了不同性质的革命类型。人类历史上，发生过各种类型的革命。有反对奴隶主阶级的奴隶革命；有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农民革命和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有反对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由于革命所解决的社会矛盾各有其特殊性，所以革命的性质和任务不同，革命的对象和动力也不同。谁是革命对象，谁是革命动力，决定于社会各阶级对待革命的态度和立场如何，而他们对待革命的态度，又决定于他们在社会经济制度中所处的地位。在旧经济制度中处于统治地位的阶级，总是要反对革命的，所以他们成为革命的对象；在一定经济制度中，处于被压迫被剥削地位的阶级，他们就会起来革命，或赞成和拥护革命，成为或可能成为革命的动力。所以，马克思主义者在领导人民进行革命时，首先必须对社会经济的

状况和社会各阶级进行分析，确定社会的性质，并以此为依据，确定革命的性质，规定革命的任务、对象、动力，制定指导革命的纲领、路线和战略、策略。

无产阶级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深刻、最广泛、最彻底的革命，同历史上其它类型的社会革命有着根本区别。马克思和恩格斯说："过去的一切运动都是少数人的或者为少数人谋利益的运动。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①因为以往的一切革命，都是以一种剥削形式代替另一种剥削形式，广大劳动人民总是处于被剥削被奴役的地位，社会主义革命则要彻底消灭一切剥削制度，解放一切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群众；以往的一切革命都是以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所以，在夺取政权以后，不必摧毁旧的国家机器，社会主义革命则要彻底推翻剥削制度，实现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所以必须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以往的一切革命，在夺取政权以后，革命也就终结了，社会主义所要建立的公有制经济不可能在私有制内部产生，因此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必须对私有制生产关系进行改造，在"空地"上建立公有制经济并组织经济建设；以往的一切革命，不需要彻底废除反映私有制的旧思想、旧观念，而社会主义革命要同一切旧思想、旧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因此，这是人类历史上一场最彻底、最深刻的革命。它能够而且必须发动和吸引广大劳动群众，彻底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无产阶级专政代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2页。

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

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在存在着军事官僚制度的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情况下，无产阶级革命的中心任务和最高形式，是武装夺取政权，战争解决问题。迄今为止的历史证明，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普遍形式。

巴黎公社是无产阶级运用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第一次伟大尝试。而巴黎公社失败的一个重要原因，也还在于它对暴力运用得不够，没有坚决地镇压资产阶级的反抗。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是俄国的无产阶级经过武装起义后，又经过三年国内战争才摧毁了沙皇和资产阶级的反抗。中国革命经历了二十二年的浴血奋战，才推翻了国民党反动统治。这些都是在共产党领导下通过武装斗争，用革命暴力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才取得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

在无产阶级已占据绝对优势的情况下，并不排除在个别国家或地区革命有“和平转变”的可能性。如果无产阶级能够用和平方式取得政权过渡到社会主义，这是对人民最有利的。只要有这样的可能，不管它实现的机会是怎样微小，马克思列宁主义者都是十分重视的。共产党人一旦遇有和平发展的机会时，总是紧紧抓住它，努力利用它来实现革命的目的。即使是革命和平发展，也必须以强大的革命武装为后盾，必须彻底摧毁反动的国家机器，用新的无产阶级国家机器来代替它。因此各国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究竟采取何种形式，这需要各国无产阶级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来决定。

对待资产阶级议会问题，马克思主义者并不是采取一概反对的态度。认为在一定条件下，应积极参加议会斗争，利用这个讲坛，宣传革命的主张，揭露资产阶级的反动本质，教育人民，积蓄革命力量。但在任何情况下，无产阶级政党决不迷信议会斗争，要把自己的主要力量放在武装斗争上，一旦条件成熟，具备革命形势时，就马上带领群众，通过符合当时实际情况的革命斗争形式摧毁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实现革命的目的。

四 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

人类历史是一部革命的历史，每一次革命的结果，都推动着社会历史向前发展。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民族民主革命和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是当代革命的两大潮流，是推动着当今社会前进的巨大力量。

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两种不同性质的革命。

无产阶级领导的民族民主革命即新民主主义革命，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这种革命的根源，就在于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掠夺，使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陷入极端的贫困和落后状态。帝国主义侵略者为了便于剥削和统治，又和这些国家的封建势力，买办资产阶级相勾结，使他们成为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直接代理人和社会支柱。帝国主义同被压迫民族的矛盾，封建势力、买办资产阶级同人民大众的矛盾，构成了殖民地、

半殖民地国家的主要矛盾。这个矛盾是殖民地、半殖民地社会基本矛盾的集中表现。随着这种矛盾的发展。就必然兴起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的民族民主革命运动。

民族民主革命的任务：对外反对帝国主义的奴役和掠夺，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对内反对封建地主阶级和买办资产阶级的剥削与统治，争取人民民主。就其性质来说，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一些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进行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如果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进行的，那就是新式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即新民主主义革命。革命胜利后要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中国革命就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经过长期的武装斗争，终于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并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

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其发展前途只能是社会主义革命并建立社会主义制度。这是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

列宁指出无产阶级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必须争取革命的领导权，把民主革命进行到底，以便在民主革命胜利后，使革命有可能发展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他明确地揭示了由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原理。列宁说："在民主革命完全胜利的条件下，……我们将立刻由民主革命开始向社会主义革命过渡，并且恰恰是按照我们的力量，按照有觉悟有组织的无产阶级的力量，开始向社会主义革命过渡。我们主

张不断革命。我们决不半途而废。”①

毛泽东同志遵循马克思主义关于革命发展阶段论和不断革命论相统一的原理，正确地解决了中国革命两个阶段互相区别又互相衔接的问题。毛泽东同志指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中国革命运动，是包括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在内的全部革命运动；这是两个性质不同的革命过程，只有完成了前一个革命过程才有可能去完成后一个革命过程。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只有认清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区别，同时又认清二者的联系，才能正确地领导中国革命。”②这样，一方面坚持了只有经过民主主义，才能达到社会主义的原理，把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严格区别开来；另一方面，又坚持了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的原理，把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衔接起来。无产阶级要坚决掌握领导权，以便把民主革命进行到底，并准备在一切条件具备的时候，把它转变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上去。

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并不是革命的结束，而是革命的继续和深入。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论者，我们认为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之间，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我们又是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发展阶段论者，我们认为不应当把不同质的革命阶段互相混淆起来，革命必须分段进行。只有把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结

---

① 列宁：《社会民主党对农民运动的态度》，《列宁选集》第1卷，第634页。
② 毛泽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14页。

合起来，正确解决不同革命阶段的区别和联系，才能正确地制定革命斗争的战略和策略，把无产阶级的伟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实现共产主义。

第四节　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衰亡

一　阶级的消灭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最终必将导致阶级的消灭。马克思说："(1) 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 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 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①

阶级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产生的。当生产力高度发展之后，阶级的继续存在就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障碍，于是阶级消灭就不可避免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和生产社会化为最终消灭阶级提供了物质前提。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的情况下，资本主义生产的社会性和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达到了极其尖锐的地步。资产阶级的垄断统治妨碍了生产力的充分利用，妨碍了文化教育和科学的充分发展。与帝国主义相联系的侵略战争和经济危机的加深，毁灭着社会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因此，推翻资本主义和消灭人类社会最后一个剥削阶级——资产阶

---

① 马克思：《致约·魏德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333页。

级，已成为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正如过去阶级的产生曾经是历史进步的现象一样，阶级的消灭也终于成为历史进步的必然趋势。

阶级的消灭是一个长期而复杂的过程。无产阶级专政是消灭阶级的最根本的条件和必经途径。和剥削阶级相反，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不是为了永远巩固自己的阶级统治，而是为了消灭一切阶级(包括无产阶级本身)。由于各社会主义国家从旧社会接受下来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和阶级结构不同，因此，在消灭阶级的具体方式和时间上也不会相同。阶级是私有制经济关系的产物。消灭阶级，不但要消灭地主、资本家的生产资料私有制，而且要改造小生产者的私有制。后一个任务在一定意义上说比消灭剥削阶级私有制更为艰巨更为复杂。就是在生产资料私有制消灭以后，剥削阶级的残余还会存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例如在我国，(除台湾外)经过土地改革和一九五六年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又经过长时间的教育和改造已经消灭了封建剥削制度和资本主义剥削制度。作为剥削阶级的地主、富农阶级已经消灭了，作为剥削阶级的资本家阶级也已不复存在了。绝大多数的剥削阶级分子已经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但是剥削阶级的残余分子还存在，阶级敌人还存在。所以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但这也不是原来意义上的阶级斗争了，而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它的特点主要表现在：这种阶级斗争已不是同公开的、完整的阶级进行斗争，而是同剥削阶级残余分子之间的阶级斗争；这种阶级斗争已不是我国现阶段的主要矛盾，而是处于次要地位的

矛盾。我们面临的任务已由原来的解放生产力转化为主要是保护生产力的发展，即围绕着实现四个现代化这个中心工作而展开的；这种阶级斗争已不再需要进行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斗争，而主要是依靠无产阶级的法律制裁一切犯罪分子；这种阶级斗争虽然由于国内外各种条件的变化有起有伏，但总的发展趋势是逐渐缓和，不断削弱，直至最终消灭。

要彻底消灭阶级，不仅要消灭阶级对抗，而且还要消灭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列宁指出："为了完全消灭阶级，不仅要推翻剥削者即地主和资本家，不仅要废除他们的所有制，而且要废除任何生产资料私有制，要消灭城乡之间、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之间的差别。"①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为了逐步消灭三大差别，一方面，必须大大发展生产力，为这些差别的逐步消失创造物质条件；另一方面，必须不断提高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提高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水平。这些方面的工作做好了，才能使上述的三大差别逐渐消失，才有可能进入彻底消灭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

彻底消灭阶级绝不是一个国家内部的事情，还必须依靠全世界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胜利。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是要在整个地球上彻底消灭阶级和剥削制度。如果国际上帝国主义还存在，国际上的阶级斗争就必然影响到国内来。所以，无产阶级国家，在国内创造条件消灭阶级，消灭三大差别的同时，还必须和全世界无产阶级一道，为在整个地球

---

① 列宁：《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第11页。

上彻底消灭阶级而斗争。只有在整个地球上彻底消灭了阶级的时候，才能进入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

二 国家的衰亡

在阶级和阶级斗争消灭以后，作为阶级斗争工具的国家，也因失去作用而逐步地衰亡下去。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毛泽东同志说："阶级消灭了，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的一切东西，政党和国家机器，将因其丧失作用，没有需要，逐步地衰亡下去，完结自己的历史使命，而走到更高级的人类社会。"①

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建立自己的专政，并不想永远保持这个专政，而是为了消灭一切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而彻底消灭阶级，积极创造条件在将来使这个专政归于衰亡。但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不是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可以衰亡的。它要发展到一定阶段，具备了一定的国内外条件才能逐渐衰亡。在没有达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和帝国主义还存在的时候，国家的衰亡是不可能的。

在国内方面，无产阶级夺得政权，并基本上（不是完全的）消灭了剥削阶级，消灭了生产资料私有制之后，就为无产阶级国家国内镇压职能基本结束（不是完全结束）创造了前提。国家衰亡的过程，首先是国家内部镇压职能的消失，那时国家所以还需要保留，是为了保障不得不存在的某些强制性的权利规范，如按劳分配。待到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

---

① 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57页。

从根本上消灭了阶级和阶级差别，实现了“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则，在思想方面，极大地提高了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极大提高了人们的科学文化水平，劳动不再是谋生的手段，而成为人们生活的第一需要，到那时，就不再需要有所谓国家这种实行强制的特殊机关了。

在国际方面，国家衰亡的前提条件是消灭帝国主义和在整个地球上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国家的衰亡，只具备国内的条件是不够的，还必须具备国际方面的条件。只要世界上还存在着侵略势力，无产阶级国家的武装力量就应当保持和加强。

由此可见，国家的衰亡，只有在国内彻底消灭了阶级和阶级差别，建立了完全的共产主义经济；在全世界上彻底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的时候，才能实现。根据列宁的预言，消灭了阶级的社会主义国家，已不再是原来意义上的国家，是从政治国家转变而来的非政治国家，然后非政治国家逐渐衰亡。无产阶级专政发展的总趋势是：政治国家——非政治国家——国家的衰亡。社会最后摆脱国家的“赘瘤”，是人类历史的光明未来。

三　人类社会的发展永远不会停止

阶级消灭，国家衰亡，人类将进入无阶级、无剥削的共产主义社会，人类社会的历史还将不断地向前发展，还会有质变和飞跃。那时社会的进步、历史的发展，不再通过具有阶级斗争性质的政治革命，而是在人们按照社会发展规律的自觉行动中实现的。

人类社会由无阶级、无国家发展到有阶级、有国家，再发展到无阶级、无国家，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但未来社会的时日，较之以往的数百万年还要更加长久。共产主义者应有宽广的胸怀和远大的目光。

第十五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为了全面把握社会发展的规律性，不仅要正确了解经济、政治的现象，而且要正确了解社会意识的现象。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但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的独立性。正确了解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具体形式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掌握其规律，对促进社会发展进程有着重要意义。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一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是人们对于自己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社会过程的认识。其中包括人们在日常活动和相互交往中直接形成的社会心理。由于人们反映社会存在的方面和方式不同，因而社会意识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其中包括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形式。

社会意识的内容，不论它是正确的或错误的，甚至是纯粹出自幻想的，都是社会存在的反映。都可以从社会存在中找到它的来源。社会存在是第一性的，社会意识是第二性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依赖于社会存在。有什么

样的社会存在，便有反映这个社会存在的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是具体的、历史的现象。社会意识的发展是受社会存在、社会历史条件所决定的。

在原始社会的公有制的条件下，只能产生原始的集体观念，不可能产生私有观念。随着私有制和剥削的出现，人类社会就产生了阶级，就相应地产生了私有观念，并出现了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意识的对立。在阶级社会不同发展阶段上，社会意识也各自不同。封建社会的社会意识不同于奴隶社会的社会意识，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意识不同于封建社会的社会意识。随着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私有制和阶级剥削的最后消灭，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就逐渐取代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可见，社会意识的内容是由社会存在、社会历史条件所决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不同、生产发展的水平不同，社会意识也就不同。在阶级社会，社会意识具有阶级性。不同的阶级，由于阶级地位和阶级利益不相同，便形成不同的思想感情、愿望要求、习惯风尚和道德观念，就有不同的以至根本相反的意识形态。因此，在阶级社会里，不存在超阶级的、统一的意识形态。统治阶级的思想和被统治阶级的思想是根本对立的。每一个社会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处于统治地位的阶级，在思想上、精神上也必然处于统治地位，而被统治阶级的思想则处于被压抑的地位。马克思、恩格斯曾指出："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就是说，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支配着物质生产资料的阶级，同时也支配着精神生产

的资料，因此，那些没有精神生产资料的人的思想，一般地是受统治阶级支配的。”①

一切剥削阶级出自于维护其阶级统治的需要，都极力否认社会意识的阶级性。资产阶级的理论家把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说成是全民的、超阶级的，掩盖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阶级性，这是对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欺骗，目的在于维护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反动统治。

唯有无产阶级公开申明自己的意识形态的阶级性。因为无产阶级是最革命的阶级，它的阶级利益与社会发展规律是一致的，与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无产阶级不需要掩盖自己意识形态的阶级实质。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又是客观世界和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反映。只有以马克思主义为核心的无产阶级意识形态，才真正代表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才能正确地反映客观世界和社会发展规律。

二　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

历史唯物主义在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同时，又肯定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的独立性。这种相对独立性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社会意识的发展变化同社会存在、经济发展水平不是完全一致的。

首先，旧的社会意识在产生它的物质基础和它赖以存在

---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52页。

的物质条件根本改变之后，还可能存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并对社会的发展起着一定的阻碍作用。如产生于奴隶制崩溃时代的儒家思想，并没有随着奴隶制的灭亡而消失，以后又为历代封建统治阶级所利用，长期阻碍社会发展。这种社会意识落后于社会存在的现象，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表现。

其次，先进的社会意识能在一定程度上预见社会发展的趋势，成为社会实践的向导。如马克思主义全面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还在资本主义处于上升时期，就指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为无产阶级革命指明了方向。先进的社会意识这种科学预见性也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表现。

再次，社会意识的发展同经济发展水平不相平衡。在历史上有些经济落后的国家，在意识形态的某些方面可能超过经济上先进的国家。如十八世纪末经济落后的法国，在哲学和政治思想方面却超过了经济上先进的英国；十九世纪中叶经济上落后、政治上分裂的德国，却成了马克思主义的故乡；十九世纪末经济落后的俄国是列宁主义的故乡。这种社会意识发展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平衡性，也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一个表现。

第二，社会意识具有历史的继承性，有着相对独立的发展线索。

每一时代的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都同先前这方面的思想成果有着继承关系。任何一个时代的思想家，在认识和解决现实社会存在的问题时，都要利用前人所创造的成果和遗

留下来的思想资料并加以改造和发展，创立自己的思想体系，从而把社会文化向前推进一步。法国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哲学，在反封建斗争中就继承了英国和法国十七世纪的唯物主义哲学，并将它向前发展。每个国家和民族都有自己的历史传统，在文化、艺术等方面都具有不同的特点。继承了春秋战国儒家传统的中国封建时代的统治思想，和继承了古罗马基督教运动传统的欧洲封建时代的统治思想，显然各自具有不同的特色。

但是社会意识归根到底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每一时代的思想家、艺术家对历史上的文化遗产都不会是无条件地原封不动的继承，而是要经过一个加工改造的过程。至于怎样进行加工改造，抛弃哪些，发展哪些，这是由社会存在的现实情况和思想家们的阶级地位所决定的。一般说来，反动阶级总是继承历史上落后的、反动的东西；先进阶级则继承历史上优秀的文化成果。无产阶级是最先进的阶级，无产阶级的文化绝不是在世界文明发展大道以外产生的，而是人类过去伟大思想发展的继续。无产阶级的社会意识是人类历史上一切优秀文化遗产的总汇。

第三，各种形式的社会意识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也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一种表现。

各种形式的社会意识是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例如，艺术对政治思想、法律思想、哲学、道德、宗教等意识形态的传播和发展有一定作用，而这些意识形态又给艺术提供一定的内容，并对艺术的创作方法和技巧也有明显的影响，如此等等。

各种意识形式之间互相影响和作用是不同的。其中以政治思想、法律思想和哲学对其他意识形式的作用为最大。但是各种形式的社会意识的相互作用，归根到底是受经济基础所制约的。

第四，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有反作用，这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最明显、最突出的表现。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但是这决不是说社会意识只是消极地反映社会存在，相反地，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有着巨大的反作用。先进的社会意识，由于正确地或比较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代表先进阶级和社会势力的利益，所以对社会发展起促进作用。落后的、反动的社会意识，由于同历史发展规律背道而驰，它反映腐朽制度和反动阶级的要求，因此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作用。当然，历史的发展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任何旧的、反动的社会意识是改变不了客观历史发展的总趋势的。它最终必将被先进思想所战胜，必将随着旧制度的消灭而逐步归于灭亡。

各种先进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的大小也是不相同的。这是由于提出和运用先进社会意识形态的阶级的历史作用不同；先进的社会意识形态在群众中传播的情况不同；最根本的是由于各种先进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规律的反映的正确程度不同所决定的。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先进阶级的社会意识形态，由于受阶级的、历史的局限，都只能在一定限度内反映当代历史发展的前进趋势，不能全面地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虽然在一个时期内起了帮助先进阶级

动员和组织人民群众推翻旧制度的作用，但它终归不能成为广大劳动人民争取彻底解放的精神武器。只有马克思主义才完全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发展规律，能够最广泛、深入地动员和组织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进行革命斗争，推动历史前进。

在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的问题上，必须坚持唯物的、辩证的观点，既反对夸大社会意识的作用，把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绝对化的唯心论，又反对否认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和它的能动作用的机械论。

三　正确认识意识形态领域斗争的长期性

一定的意识形态一旦形成，往往会成为一种传统的、“惰性”的力量。在它赖以存在、并为它所反映的社会存在改变之后很长一个时期内，它还将继续存在着，并反作用于新的社会存在。所以，旧的社会制度被推翻，反映旧制度的剥削阶级意识形态和旧的习惯势力，不能随旧社会的灭亡而立刻消失。还会长期地留在人们的头脑里。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在意识形态方面的斗争将长期存在下去。无产阶级为了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必须在人民群众中不断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逐步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去战胜资产阶级思想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思想，用无产阶级意识形态战胜资产阶级意识形态。

意识形态里的东西是无法剥夺的。思想问题的解决，既不能靠拳头，更不能用刀枪。先进意识克服落后意识的有效办法就是要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要运用正确处理人民

内部矛盾的方法，妥善地处理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问题。要充分认识先进意识克服落后的、反动的意识的长期性和艰巨性。

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根据唯物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提出来的，是承认矛盾，揭露矛盾，开展斗争，解决矛盾的有效方针。它既是促进我国社会主义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的方针，又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思想问题和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的重要方针。

唯物辩证法认为，正确的东西是在同错误的东西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真理是在同谬误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所以，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无产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里战胜资产阶级的正确的方针。

艺术和科学中的是非问题，应当通过艺术界、科学界的自由讨论去解决，通过艺术和科学的实践去解决。对于科学上、艺术上的是非，应提倡自由讨论，百家争鸣。只有采取这种方法，才能调动科学文化工作中一切积极因素，有利于发展正确的东西，克服错误的东西，迅速发展和繁荣我国的社会主义科学文化。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

社会意识除哲学而外，还有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等形式。不同形式的社会意识是从不同的方面，以不同的方式来反映社会存在和反作用于社会存在的。同时，

它们之间又是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

一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是人们对于社会政治制度、各阶级和各社会集团相互关系等问题的理论、观点的总和。

法律思想是关于法的关系、规范和设施的本质和作用等方面的理论、观点的总和。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的联系是极其密切的，广义的政治思想就包括了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出现的。它是经济基础最直接、最集中的反映，对经济基础起着最直接的反作用。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同阶级的利害关系最为密切，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具有鲜明的阶级性。正因为如此，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在各种社会意识形式中占主导地位，它给予其他一切社会意识形式以重大影响。

在阶级社会中，由于各对立阶级所处的阶级地位不同，阶级利益和要求不同，它们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也就各不相同。但是，在阶级社会的各个形态中，占统治地位的只能是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它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所谓“超阶级”的、代表“全民利益”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是根本不存在的。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除了表现为理论形式外，还体现在国家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政策法令中。它直接维护着现存的阶级关系和阶级统治。

而被统治阶级在同统治阶级进行斗争过程中所形成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和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是根

本对立的，它是为推翻现存的政治制度、夺取政权，建立自己的阶级统治，求得本阶级的自由、解放服务的。

无产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无产阶级在同资产阶级斗争过程中逐渐形成起来的。随着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建立起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才取得统治地位。

无产阶级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思想，它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基础的，它要求消灭一切剥削制度，建立没有任何剥削和压迫的共产主义社会。无产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符合社会发展规律和广大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它指导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推动社会不断向前发展。

二 道　德

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和社会之间的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和法律不同，道德的作用不是依靠强制的力量，而是依靠社会舆论的力量，依靠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的力量来维持的。道德是以善和恶、正义和非正义、公正和偏私、诚实和虚伪等道德概念来评价人们的行为，从而调整人们之间的关系，使之符合一定社会、一定阶级的根本利益。

道德和法律不同。道德在历史上比法产生要早，在原始社会里就已经存在，而法律规范则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出现的。这是不同点之一。其二是道德规范不是由国家制定和强制执行的，而法律规范则是由国家制定和强制执行的。因此，

道德规范一般是没有成文的，而法律规范则通常是国家以条文固定下来的。违反道德规范，只要不触犯法律，是不受法律制裁的。只会受到社会舆论的批评和谴责。其三是在阶级社会中，道德可以同时存在几种，但法律只能有一种。其四是道德在社会中的作用比法律规范更广泛，它对人们行为的支配作用，有时显然是法律规范所达不到的。道德可以使某些人在必要的时候献出自己的一切，甚至可以献出生命。因此，道德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比法律要广泛得多，当它变成人们的自觉行动时，它可以起到法律所起不到的作用。但是，在有阶级的社会里要调整人们的社会关系，单靠道德是不够的，还必须依靠法律的强制作用，道德和法律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是相辅相成的。

道德具有历史性。道德是由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所决定的，并为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每个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道德观念，总是保护它赖以产生和存在的经济基础。随着经济基础发生变化，道德也必然发生变化。永恒不变的道德是不存在的。道德属于历史范畴，任何道德规范都具有历史的性质。

在阶级社会中，道德具有阶级性。由于各阶级的阶级地位和阶级利益的不同，就有着不同的道德原则。占统治地位的道德，也就是统治阶级意识的表现。例如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阶级把体力劳动看作是最大的耻辱，把买卖、鞭打、甚至屠杀奴隶的行为看成是合乎道德的，把奴隶的逃亡和暴动看成是不道德的。这是奴隶主阶级的道德标准。相反，奴隶阶级则把逃亡和暴动、争取解放，看成是合乎道德的行为。

在封建社会里，占统治地位的道德，在西方是基督教的道德，在中国则是封建礼教。它是以"三纲五常"、"忠孝节义"、"男尊女卑"为内容的封建地主阶级的道德。这种道德是维护封建统治制度的。农民阶级在劳动和反抗封建统治阶级的斗争中，也形成了自己的道德。勤劳、勇敢、艰苦朴素、扶弱济贫、团结友爱等，这是农民的道德观念。在资本主义社会形成的过程中，形成了资产阶级的道德。资产阶级的道德基本原则是个人主义。它的主要表现是自私自利、唯利是图、损人利己、尔虞我诈等等。资本主义社会把人与人的关系变成赤裸裸的金钱关系。金钱是资产阶级的真正的道德标准。到了帝国主义阶段，随着资本主义经济基础日益腐朽和没落，资产阶级的道德已经堕落到了极点。穷奢极欲、荒淫无度，海盗、谋杀等等现象充斥整个社会。资产阶级甚至公开提倡非道德论，为极端个人主义的行为和帝国主义的罪行辩护。

在阶级社会里，不同阶级有着不同的道德观念。但这并不是说评价道德就没有客观标准。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们行为的好坏，要看它对社会发展起什么样的作用，凡是有利于社会进步，推动社会发展的就是合乎道德的，反之就是不道德的。

在阶级社会中，道德具有阶级性，各个阶级在道德上是根本对立的，这是基本的。但是，也存在着某些共同的道德规范，用以作为评价人们行为善恶的标准。如今天各个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和阶级，都把偷盗、流氓行为、虐待老人及儿童、背信弃义、搞细菌化学战、虐杀战俘等，视为不人道的行为；相反的行为，则受到普遍的赞扬。反动分子虽然要

践踏这些准则，但却会受到来自各阶级的普遍的舆论谴责。阶级社会中的共同的道德准则，是在复杂的社会生活中，在各阶级、集团的斗争中形成的，用以约束人们行为，有利于人们的共同交往和生活。

既然在阶级社会中存在某些共同的道德准则，道德自然会有继承性。各个剥削阶级的道德具有共同性，如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剥削有理，仇视和愚弄劳动人民等，它们可以相互继承和利用。劳动人民的优秀道德品质如反抗旧制度、反抗压迫、抵抗侵略、为社会进步事业献身，同情、关怀人民等，可以为以后的先进阶级和劳动人民所继承和发展。无产阶级在创立自己的道德规范时，所要继承的主要是历史上劳动人民的道德；同时也批判地吸收和借鉴历史上进步的杰出人物的一些符合科学和民主精神的、有一定人民性的思想品质。

无产阶级在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中继承和发展了过去劳动人民的美德，并且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逐步形成了共产主义的道德。共产主义道德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和要求的反映，它是人类道德发展的最高阶段，是最高尚的道德。集体主义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是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准则，是共产主义道德和一切非共产主义道德相区别的根本标志。历史上的一切道德都没有脱离个人主义的圈子，而共产主义道德却正是反对个人主义的。它要求人们的行为符合集体主义原则和人民群众的利益，要毫不利己、专门利人。

共产主义道德是为团结全体劳动人民，反对一切剥削制

度和私有制度，建设社会主义和实现共产主义服务的。在社会主义社会中，随着阶级和阶级差别的消灭，共产主义道德将逐步地成为多数人的行为的准绳。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共产主义道德就会成为全民的道德。

培养全体人民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彻底克服剥削阶级的道德观点的影响，是十分必要的。这是一个长期而又艰巨的任务。必须采取各种有效的方法，对广大群众，特别是对青少年一代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使他们树立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制度、爱热人民、热爱劳动、助人为乐、艰苦奋斗、英勇对敌的共产主义道德风尚，抵制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道德观念的影响。这不仅对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大现实意义，而且也是为将来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准备条件，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

三 艺　术

艺术是通过生动、具体、感人的艺术形象反映社会存在的一种意识形式。

艺术的产生和人的社会生产活动是分不开的。在原始社会的早期阶段就出现了艺术。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社会生活日益丰富，艺术逐渐成为精神活动的一种特殊的形式。它包括建筑、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戏剧、文学等形式。艺术给人以美的享受，具有教育作用和认识作用。

社会生活是艺术的唯一源泉。各种艺术作品都是一定社会生活的反映。人民生活中存在着艺术的原料，这些东西是生动的、丰富的，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但是艺术的形

象决不是生活中的某些个别的具体事物的简单再现。艺术家在创造形象时，必须选择和概括现实的本质的形象，这样所创造的形象才具有典型性。典型性是艺术的重要特征，是艺术反映现实的特殊形式。典型性就是以形象表现生活中的本质的东西。形象越典型，越具有普遍意义，它的教育意义也就越大。艺术的典型是个性和共性的统一。一方面，艺术形象是个性化了的具体形象，这是个性；但同时艺术形象又是对现实生活的概括，它又具有普遍性即共性。

在阶级社会，艺术总是反映一定阶级和社会力量的要求的，它是社会上层建筑的一部分。是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是阶级斗争的工具，它具有阶级性。为艺术的艺术，超阶级的艺术是不存在的。在阶级社会中，不同阶级的艺术对社会发展起着不同的作用。先进阶级的艺术对社会发展起推动作用。因为它反映社会生活中的进步要求，揭露旧社会的丑恶和黑暗，鼓舞人民群众对旧制度的反抗；歌颂劳动人民的勤劳勇敢和高尚的品质，培养人们的良好品德，唤起人们对新生活的向往。相反，反动阶级的艺术则起着阻碍社会前进的作用，它鼓吹敌视社会进步，敌视劳动人民，鼓吹倒退，使人们消极颓废，精神堕落，追求低级趣味。

在帝国主义国家中，随着资产阶级地位的日趋没落和反动，资产阶级的艺术呈现出一片阴暗、颓废、没落的景象。在那里，进步的艺术受迫害，反动的艺术到处泛滥。宣扬腐朽糜烂的资产阶级的生活方式，宣传法西斯主义、殖民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反动观点，腐蚀人们的灵魂、维护资本主义制度，阻碍社会发展。

艺术虽然是经济基础的反映，但是每一时代都有一些好的艺术作品并不随着经济基础的变革而消逝。这些作品长期在人民中间流传，成为宝贵的艺术遗产为广大人民群众所欣赏。这是因为这些艺术作品具有人民性。它们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人民的生活和斗争；表达了人民的思想、感情和愿望；揭露了反动统治阶级的残暴、贪婪和荒淫；同情劳动人民的苦难和遭遇。这些作品反映了当时社会生活的本质，符合各个时代人民的利益，能激动各个时代人民群众的心灵，具有巨大的艺术魅力和长远的价值。如《水浒》、《红楼梦》等就是这样的好作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它仍然为广大人民所喜爱，为艺术家所借鉴，为党和国家所珍视。

在阶级社会，艺术具有阶级性，不存在超阶级的艺术，这是基本的。同时它也包含着某些人类所共有的东西。不同阶级的人，在一定的条件下，对同一个审美对象都会产生美感，都感到它是美的。这种审美对象，在客观上是大量存在的。例如，杭州西湖、桂林山水、苏州园林、万里长城、日本的樱花等，不论哪个阶级的人都感到美，凡是见到过的人都会得到美的享受。但是，这并不否认美的阶级性。各个阶级有各个阶级的美。所谓共同的美感，只是说同一个审美对象，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引起不同阶级审美者的美感。

艺术具有继承性。任何一种形式的艺术都是继承了前人的艺术成果而发展起来的。每一个时代都有一些好的作品，这些作品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生活和某些矛盾关系，它的进步的思想内容，精美的艺术形式和艺术技巧，都将被后代的艺术家们所继承并在艺术创作过程中加以发展。这是宝贵的艺

术遗产。但是任何杰出的古典艺术作品都有其历史的、阶级的局限性。因此，必须批判地继承这些文化遗产，剔其糟粕，取其精华。继承的目的是为了创立崭新的无产阶级的艺术。

无产阶级的文艺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一部分。无产阶级文艺必须为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事业服务。无产阶级文艺是教育和鼓舞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武器，是反对各种反社会主义倾向的武器，是整个社会主义思想文化战线的一个重要方面。

无产阶级的文艺要求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的艺术形式的统一。在政治内容上有害的作品，即使是艺术性很高，也不是好作品。相反，在政治内容上虽然正确，但是缺乏艺术性，公式化、概念化，这也不是好的作品。对文艺批评要坚持两个标准，一个是政治标准，一个是艺术标准。二者的关系又是以政治标准放在第一位，以艺术标准放在第二位的。

无产阶级的文艺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方向，同时又要求在风格、形式、体裁、题材等方面多样性。只有这样才能满足人民群众在精神生活方面的要求，才能调动艺术家和广大群众发挥他们的艺术才能，并且只有不同风格、不同形式互相借鉴、互相补充、共同提高，社会主义的文艺才能繁荣和发展。

四 宗 教

宗教是统治人们的那些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以虚幻的、颠倒的形式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恩格斯说："一切宗教都不

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①

宗教是自然压迫和社会压迫的产物，反动统治阶级的存在及其政治需要是宗教赖以存在和发展的重要原因。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们对自然灾害无法抵抗，对自然界千变万化的现象不能理解，对自己身体构造和梦境无法说明。于是人们便产生了对“超自然力量”的崇拜，形成了最初的宗教观念。

当社会出现了阶级对立以后，人们除了受自然力量的压迫外，又加上了社会力量的压迫。这种压迫往往比自然灾害更为严重。劳动人民为了摆脱这种惨重的压迫，在历史上进行了无数次的斗争。但是斗争的结果并没有彻底改变自己的命运，最多也只不过是摆脱了旧的枷锁而又带上了新的枷锁。因此，人们对社会压迫和自然压迫一样，感到不可捉摸，不可理解。于是便产生对神灵的祈求，希望死后能过上幸福生活。而反动统治阶级又总是把宗教作为巩固其阶级统治的精神支柱，极力宣扬和支持。这样，在阶级社会，阶级的剥削和压迫就成了宗教存在和发展的主要根源。

宗教的产生和发展归根到底是由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和经济关系所决定的。人们的宗教观念和宗教制度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的。在原始社会早期的氏族公社信奉自然力为神、崇拜一定的动物和植物，这就是图腾崇拜。随着氏族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公社联合为部落，就出现了部落神，每个部落都有自己的神。到了奴隶制社会，在国家形成过程中，人间有了等级，神也分成了等级。从部落神中分出了至高无上的神，其余的神都从属于它。伴随着君主专制的大国的出现，创造出了单一的、全能的神，出现了神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佛教三种世界性的宗教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它们随着社会经济形态的更替，也不断发生相应的变化。如基督教，最初是以神学观念为基础的原始基督教，是作为奴隶和被压迫的平民的宗教而出现的。当罗马的皇帝把它定为国教以后，在内容上就确立了有利于奴隶主统治的俯首听命、服从最高权力的原则。随着封建等级制度的出现，基督教就有了以上帝为首的一群使徒、天使、天使长的教阶制度，基督教充当了封建主义的精神支柱。教会成了最大的封建主。在资本主义制度出现以后，适应反封建的需要，新兴的资产阶级、农民和城市贫民的思想家，又搬出了原始的基督教，对基督教的教义给了与封建制度时期完全相反的解释。这样就从封建基督教的天主教会中分出了新教。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科学技术虽然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宗教依然存在，甚至有很大的势力。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所带来的经济危机、破产、失业、饥饿和贫困，时刻袭击着人们，从无产者到资本家都充满着恐惧心理。这就使一些人去祈求上帝、神仙的保佑，使宗教活动有了可乘之机。这就是宗教继续存在的条件。

宗教在历史上虽然也曾被奴隶和农民利用来动员和组织自己的力量，进行反对奴隶主和封建主的斗争。但是在阶级

社会里宗教终归是反动统治阶级压迫劳动人民的工具。宗教作为上层建筑，它在维护和巩固剥削制度方面起着很大的作用。宗教要劳动群众迷信神灵和上帝，而不相信自己的力量。宗教要人们对反动统治阶级顺从，对阶级压迫和阶级剥削要忍耐，不要反抗。宗教要人们把幸福和希望寄托在来世，以此来安慰自己。这种精神麻醉作用，有利于统治阶级的统治。所以马克思指出："宗教是人民的**鸦片**。"①

宗教与唯心主义是一对孪生兄弟。所不同的是，宗教采取感性的、通俗的形式来宣扬上帝，唯心主义则采用理论的、逻辑的形式来宣扬上帝。唯心主义是精制了的宗教，而宗教是最粗鲁、最拙劣的唯心主义。

科学和唯物主义是宗教的死敌。科学的每一发现，唯物主义每前进一步，都是对宗教迷信的严重打击。科学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是和所谓"神的意志"的宗教教义根本对立的。科学和唯物主义给人们以真理，指导人们正确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批判宗教迷信。因此，在中世纪，欧洲有许多坚持真理的科学家遭到教会的残酷迫害。有的被活活烧死，有的被长期监禁。但是反对宗教的斗争并没有止息。我国汉朝的唯物主义哲学家王充、南北朝的范缜等人，很早就以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驳斥了对鬼神的迷信。十八世纪的西欧唯物主义者，如霍尔巴赫、狄德罗等都是战斗的无神论的坚强战士。他们在反对宗教的斗争中，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彻底的无神论。它揭示

---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页。

了宗教的产生和存在的根源，指出了宗教的反动作用以及克服人们的宗教偏见的途径。

马克思主义认为，宗教并不是社会的永恒现象，它是一个历史现象，随着宗教产生的根源的消失，宗教将必然消亡。既然宗教产生的根源归根到底是由社会经济状况、经济关系所决定的，因此社会生产和科学文化的高度发展，阶级的彻底消灭，科学共产主义世界观的普及，是宗教消亡的根本条件。就是说人类社会只有在进入共产主义以后，人们才能最终地从宗教偏见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在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制度，摧毁了宗教产生和存在的社会基础，随着科学的普及和社会的进步，大部分劳动群众摆脱了宗教偏见，无神论的阵地将越来越扩大。但是宗教的长期影响在一些人的头脑中仍然存在，因此，克服宗教偏见仍然是长期的任务。克服宗教偏见不能采取简单的行政命令的方法和强制的手段，要依靠耐心细致的思想教育工作，提高广大人民的思想觉悟。毛泽东同志说："菩萨是农民立起来的，到了一定时期农民会用他们自己的双手丢开这些菩萨，无须旁人过早地代庖丢菩萨。共产党对于这些东西的宣传政策应当是：'引而不发，跃如也。'菩萨要农民自己去丢，烈女祠、节孝坊要农民自己去摧毁，别人代庖是不对的。"①

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宗教观，我国宪法中规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信仰宗教的自由和不信仰宗教、宣传无神论的自由的政策。但决不允许帝国主义和反动派利用宗教进行反

---

① 毛泽东：《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3页。

革命活动。这是完全符合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宗教政策的。这个政策，对团结教育广大人民群众克服宗教偏见，逐渐从宗教偏见中解放出来，具有重大意义。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必须大力宣传无神论，对广大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武装人们的头脑，坚持唯物主义无神论，破除唯心主义宗教偏见。使人们认识到只有人民才是历史的创造者，从来没有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社会主义现代化只有依靠共产党的领导和广大人民群众同心同德、艰苦奋斗才能实现。

宣传无神论，坚决同宗教偏见作斗争，这是马克思主义者的战斗任务之一。但是必须注意区别下面两种情况：

一是要把宣传无神论同宗教偏见作斗争，和在政治上联合宗教教徒为争取和平、民主和社会主义而斗争区别开来。我们不能因为坚持无神论，反对宗教偏见，而拒绝联合赞同和拥护和平、民主和社会主义的、爱国的宗教教徒，共同进行斗争。否则将不利于扩大革命统一战线，壮大革命力量。同样，也不能因为这种必要的联合，混淆二者的原则界限，调和宗教和科学，而放弃无神论的宣传。

二是应当把政治上的分野和宗教分野区别开来。无产阶级政党应该把政治上的分野放到首位，不能把宗教的分野提到首位。反对宗教偏见要服从于阶级斗争。从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来看，最高原则首先是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不能冒险地在政治上对宗教作战。更不能在劳动群众中以宗教信仰划分界线，把斗争锋芒指向信仰宗教的劳动群

众。

随着阶级的彻底消灭，社会生产和文化科学的高度发展，人民思想觉悟的提高，人类社会才能最终从宗教的偏见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宗教这种意识形式才会从人们的头脑中消失。

第十六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以上各章，研究了社会的经济现象，政治现象和思想现象，揭示了它们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以及它们的发展规律。然而，这些规律，又都是通过人的活动实现的。为了全面把握社会发展的规律，必须研究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马克思主义从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这一原理出发，肯定人民群众在人类社会发展中的决定作用，同时又肯定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从而正确地解决了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的问题。

第一节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一　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的问题上两种对立的历史观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还是英雄人物创造历史，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斗争的基本问题之一，是区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标志之一。

历史唯心主义者，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发，否认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唯意志论者认为，社会历史是英雄豪杰、帝王将相之类的“伟大人物”活动的结果。“伟大人物”的意志、智慧和心理活动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是消极被动的因素，只不过是“伟大人物”活动的工具，是少数英雄人物的盲目追随者。例如，十九世纪德国“唯意志论”者的代表叔本华、尼采等人认为世界是以意志为基础，是意志的体现，“追求权力和要求统治的意志是最高的生活原则”，把人民群众看成“不过是供实验的材料，一大堆多余的废品，一片瓦砾场”。中国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梁启超认为历史是由杰出人物决定的，他说：大人物“心理之动进稍易其轨，而全部历史可以改观。”俄国的民粹派认为他们自己是“积极的英雄”，把历史说成是“英雄”创造的，把群众看作是“消极的群氓”。宿命论者认为“神”、“上帝”是社会历史的决定力量。“伟大人物”乃是“神”、“上帝”的意志的体现者，是代表他们来决定社会历史和主宰人民群众的命运的，而人民群众只能俯首听从这种“神”的力量的支配，或“救世主”的安排。例如，中国的封建思想家们所宣扬的封建皇帝是“天子”，“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君权神授”等等，就是宿命论观点的表现。唯意志论和宿命论两种观点尽管表现形式不同，但都否认人民群众决定历史的作用。他们鼓吹英雄史观的目的是为了从理论上论证剥削阶级对劳动人民的剥削、统治、压迫、奴役是天经地义的，理所当然的，而劳动人民只能俯首贴耳，唯命是从。这种反动的唯心史观，是剥削阶级欺骗和奴役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是维护他们统治的精神支柱。

林彪、"四人帮"从历史唯心主义观点出发，否认人民群众的伟大历史作用，宣扬个别英雄人物决定历史的发展。

历史唯物主义和一切唯心主义历史观相反，第一次揭露了历史发展的动因。它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出发，认为人类生存所必须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决定人们全部社会生活，决定社会形态更替的主要力量。也就是说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社会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者本身的历史，即劳动群众的历史。只有人民群众才是历史真正的创造者。这就正确地阐明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活动的主动性和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统一。

二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范畴。它包括的范围，在不同时代和不同历史时期，具有不同的内容。这是由于生产方式的发展，革命性质的改变，革命动力和革命对象的变化所决定的。例如，我国在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日本帝国主义、汉奸、亲日派都是人民的敌人。到了解放战争时期，人民和敌人的范围就发生了变化，一些在抗日战争时期属于人民范围的官僚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就变成了敌人。在现阶段，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

人民群众的范围，在各个时代以及各个时代的不同时期，包括的内容有所不同。但构成人民群众的主体的，始终是实现

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人民。尽管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非劳动人民也可以站到人民群众的行列里和劳动人民一起进行革命，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但是，任何时候，剥削阶级都不能成为推动社会前进的主力军，只有劳动人民永远是人民群众的主体。

社会历史的发展是按照固有的规律进行的。人民群众只有在适应社会发展规律的条件下，才能发挥出创造历史的巨大作用。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历史发展的客观物质条件，它为历史的发展和社会的变革提供了可能性，但是，要变可能性为现实性，离开了人民群众的实践活动是不可能的。社会上的生产关系是否适合于生产力的状况，人民群众的满意与否是衡量它的晴雨表。人民群众不满意的那种生产关系，迟早要被人民群众满意的生产关系所代替。

总之，凡是符合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事业就能获得前进和发展；违反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政策和措施，则必然被历史所抛弃。人心的向背是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表现在：

首先，人民群众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人类社会之所以能够存在和发展，正是由于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物质资料生产和再生产的结果。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就没有人类和人类社会。劳动群众在创造社会物质资料的过程中，还不断积累经验、改善劳动工具，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又引起生产关系的变化和推动社会的发展。因此，人民群众生产物质资料的实践活动，既是社会得以存在的基础，又是社会发展、生产方式更替最根本的原因。

其次，人民群众不仅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也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历史唯物主义认为杰出的科学家、思想家、文学家、艺术家的创作活动，对于人类的科学、文化的发展，是有重要贡献的。但是，他们的创作活动一点也离不开人民群众。这是因为：劳动人民为他们提供了丰富的生活资料和各种工具，这是他们从事创作的前提；劳动人民的生产斗争实践和阶级斗争实践，推动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的产生和发展；劳动人民的生活和实践是一切精神、文化财富的源泉。科学家是把人民群众的实践经验概括成系统的理论知识的。文艺作品以集中典型的形式表现着人民的实际生活。不仅如此，劳动人民还直接参加和创作了大量的精神财富。历代的许多闻名的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就是出身于劳动人民。例如，我国宋代发明活字印刷的毕升，近代欧美发明蒸汽机的瓦特，发现电的作用的富兰克林，发明电影、电灯、留声机的爱迪生，德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慈根，《国际歌》歌词的作者欧仁·鲍狄埃，俄国无产阶级的伟大文学家高尔基等，他们都是劳动人民出身。今天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人民群众在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奋斗的过程中，发明创造如雨后春笋，许多普通劳动者都成了革新家、发明家、文学艺术家。可见，劳动人民对精神文化的创造，归根结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第三，人民群众又是社会变革、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力量。社会的发展变化，从一种生产方式过渡到另一种生产方式，从一种社会制度过渡到另一种社会制度，都是由代表新的生产力的广大劳动群众，推翻代表腐朽的生产关系的反动

剥削阶级的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在一定历史时期或一定历史阶段上，虽然也有新兴的剥削阶级或集团，能够顺应历史潮流，参加到革命行列里来，甚至有时还成了革命的领导者，对历史发展起过一定程度的进步作用，但由于他们的阶级局限性，革命总是不彻底的。他们将随着历史的发展，逐渐失去进步作用，变为阻碍历史前进的反动阶级。只有广大劳动群众，始终是革命的主力军、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力量。

三　人民群众的创造作用和社会历史条件的关系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推动社会前进的动力。但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受着历史条件的制约。在剥削阶级居统治地位的社会和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由于他们所处的地位不同，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也不同。

在资本主义以前的剥削阶级社会的劳动人民，主要是奴隶阶级和农民阶级，他们的斗争，虽然能够动摇以至于摧毁当时妨碍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制度，推动了社会历史的发展，但他们都不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斗争的果实总是落在剥削阶级手里。奴隶暴动的结果是封建主代替了奴隶主，农民起义的结果是资产阶级代替了封建主，都是以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到了资本主义社会，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大机器工业，产生了工业无产阶级。他们是新的生产方式的代表，他们在马列主义政党的领导下，团结一切劳动人民，不但能够摧毁一个旧世界，而且能够建立一个没有压迫、没有剥削的新世界。

在阶级社会里，广大人民群众在经济上受摧残，根本无

权享受他们自己创造出来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他们创造历史的主动性和首创精神受到了压抑和限制，不可能得到充分的发挥。而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使全体劳动群众从阶级社会的压抑下解放出来，掌握了政权和生产资料，成了社会的主人，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创造历史的作用有了充分发挥的可能性。但变可能性为现实性还需要克服种种阻力。

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为人类社会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开辟了新纪元。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全人类都进入了自觉地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时代，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将得到更加充分的发挥。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　正确评价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肯定人民群众是创造历史的决定力量，但是，并不排斥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同时还承认重要的历史人物可以起到加速或延缓历史进程的作用。

杰出人物主要是指那些能够反映时代要求，代表进步阶级利益，对社会发展起某些进步作用的代表人物。至于历史上反动阶级和集团的首领，当然不能算杰出人物。

杰出人物的出现是历史发展需要的必然产物。从原始社会以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总是有组织有领导进行的。在原始社会，人们为了获得生活资料，创造生存条件，在征服自然的斗争中，总是在“首领”或“酋长”的组织领导下进行的。

可见，那时候在客观需要的情况下已经出现了“领袖”人物。在人类社会产生阶级之后，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活动，通常总是通过阶级的活动表现出来，当先进阶级和劳动群众为了解决新的历史任务，同腐朽的反动势力进行斗争时，必然会出现一些站在斗争前面，领导斗争的杰出的领袖、政治家和思想家。马克思说：“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 每当社会的发展提出某种需要解决的历史任务时，杰出人物就会适应历史发展的需要，应运而生。不是英雄造时势，而是时势造英雄。特别是当社会处于革命转变时期，革命阶级为了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新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时，就需要本阶级的杰出人物集中群众的智慧和愿望，提出斗争的指导思想、策略和方针政策，组织和领导群众进行有成效的斗争。人民群众的斗争总是由少数人发起和组织的，杰出人物则起了发起者和组织者的作用。例如，古罗马奴隶起义的著名领袖斯巴达克，我国历史上农民起义领袖陈胜、吴广、方腊、李自成、洪秀全等，都是在群众运动中涌现出的杰出人物，他们对组织奴隶起义和农民起义，指挥农民战争起了巨大的作用，对历史的进程有着重大的影响。

杰出人物的产生有其历史的必然性。但是，至于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由谁来充当领袖人物，则是偶然的。恩格斯指出：“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

---

① 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50页。

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①。杰出人物的出现就是历史的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统一。因此，不能把杰出人物看作是孤立的个人，任何杰出人物都是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产物，是时代的产物，反映了时代的要求，代表了先进阶级的利益，不同程度上表达了人民群众的愿望，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对社会历史起着重大作用，对历史事件给予重大影响。

在社会改革过程中，代表新的生产关系的剥削阶级的某些代表人物，一方面是人民群众的统治者、压迫者和剥削者，另一方面也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当时社会发展的前进趋势。他们利用自己的权力也能在某些方面，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相当大的推动作用。例如，在我国历史上，秦始皇、汉高祖、汉武帝、唐太宗、明太祖、清康熙皇帝等，都在某些方面和一定程度上，对历史的发展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总是以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为基础的，不能超越人民群众的作用，不能改变历史的基本趋势。这是因为：首先，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是受客观历史条件、生产方式发展的情况所制约的。他们的思想和活动，不能超越社会发展的需要和可能。我们不能想象在封建时代会产生马克思、恩格斯那样伟大的无产阶级领袖人物。同样我们也不能用无产阶级领袖的尺度来要求农民起义领袖，不能要求他们提出社会主义革命的纲领。其次，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还取决于他们所代表的阶级。不同阶级的杰

①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507页。

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是不同的。在封建社会里，农民领袖的思想和行动反映了广大农民反抗封建统治的强烈要求，但也受到农民阶级的狭隘性和散漫性的限制，他们只能多少推进封建生产方式的发展，而不能领导农民求得彻底解放。剥削阶级的代表人物，只能是在他们所代表的阶级还处于上升时期，能够推动历史前进，但他们在历史上的积极作用，也有很大的局限性。再次，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还受到他们主观条件的限制。某个杰出人物推动历史作用的大小，取决于他们认识社会发展趋势和反映人民群众要求的正确程度以及他们个人的品质和意志的强弱。

总之，过去历史上所出现的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是受他们所处的时代，所代表的阶级，个人的能力，以及他们和人民群众的关系等条件所制约的。从根本上来说他们的贡献大小，取决于他们代表的阶级和群众利益的程度。他们个人的作用包涵在阶级和人民群众的作用之中。评价历史人物，必须从他们所处时代和阶级斗争的事实出发，进行历史的、阶级的分析，判断他们是推动了历史的前进，还是阻碍了历史的发展。

二　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

要正确认识无产阶级领袖的伟大作用，必须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关于群众、阶级、政党、领袖相互关系的基本原理。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群众、阶级、政党、领袖的关系是密不可分的。列宁指出："谁都知道，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在多数情况下，至少在现代的文明国家内，阶级通常是

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① 列宁这段经典论述，深刻地指明了无产阶级领袖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同时也阐明了无产阶级领袖和群众、阶级、政党不可分割的血肉关系。

人类社会自从产生阶级以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活动，通常是以阶级的活动表现出来。有了阶级就有了阶级斗争。在敌对阶级的斗争中，各阶级为了取得胜利，就要组织自己的阶级队伍，统一行动，制定必要的方针、政策。这就需要将本阶级中，最积极、最有威信的成员推举出来，组成领导核心，组成政治集团，后来发展成为政党。它集中代表了本阶级的利益，是本阶级的领导力量和斗争工具。因此，各政党之间的斗争，是阶级斗争的集中表现。政党是由领袖们主持的。列宁指出：“历史上，任何一个阶级，如果不推举出自己善于组织运动和领导运动的政治领袖和先进代表，就不可能取得统治地位。”② 没有一个政治上成熟的、稳定的领导集团，革命是不会成功的。

历史唯物主义，把领袖与政党、阶级、群众联系起来，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一个有机的统一体。既充分肯定人民群众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的决定作用，又在这一前提下肯定了领袖的巨大作用。

无产阶级领袖是最先进、最革命的无产阶级的代表，他

---

① 列宁：《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第197页。

② 列宁：《我们运动的迫切任务》，《列宁选集》第1卷，第210页。

们是在群众的阶级斗争风浪中涌现和成长起来的，最坚决、最彻底的革命者；他们能够生活和战斗在群众当中，密切联系群众，与群众同呼吸，共命运，血肉相连，全心全意为人民群众服务；他们能够站在集体之中，坚持集体领导，正确地把集体领导和个人作用结合起来；他们善于批判地继承人类的优秀文化遗产、科学地总结无产阶级斗争的经验，发现和掌握阶级斗争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创立和不断发展马克思主义学说，给无产阶级以战无不胜的理论武器，及时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领导革命和建设不断取得胜利。因此，他们能够成为团结全体劳动群众的核心，并为广大人民群众所拥护、所爱戴。他们的历史作用是以往任何杰出人物都远不能比拟的。斯大林曾把列宁和彼得大帝作了一个比较，列宁是整个大海，彼得大帝则不过是“沧海之一粟。”

在国际工人运动史上，已经出现了许多杰出的无产阶级的革命领袖，他们都是最坚强、最勇敢的革命家和组织家。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领袖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总结人类全部科学成果和无产阶级斗争经验的基础上，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学说，为无产阶级革命提供了科学的理论基础，给全世界劳动群众指出了一条彻底解放的光明大道。列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即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把马克思主义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列宁主义阶段。他领导着俄国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取得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斯大林继承和捍卫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与国内外敌人的斗争中，建成和保卫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

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他同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一道，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创建了毛泽东思想。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革命中的运用和发展，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的正确的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中国各族人民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在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经过长期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斗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并且在建国以后，采取符合中国情况的方法、顺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建成了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新中国。毛泽东同志和其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们为党为人民无私无畏地贡献了毕生精力，做出了杰出的贡献，立下了不朽的功勋。

以上事实充分说明了无产阶级的伟大领袖，对历史的发展具有重大的推动作用。人民群众对领袖的热爱在本质上表现了对于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人民的利益的爱护，就是在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前提下，充分肯定无产阶级领袖在动员、教育、组织、领导人民群众推动历史前进所起的重大作用。否定或贬低领袖人物推动历史前进的重大作用是不对的，但片面夸大个别人物的历史作用，搞个人崇拜、

神化领袖，也是违背历史唯物主义的。恰当的估计个人的作用，就不能过份宣传个人，而首先要宣传和歌颂党、阶级、人民群众。

第三节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一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

无产阶级政党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部队，他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的利益，并率领他们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而英勇斗争。党的事业，就是人民群众的切身事业，无产阶级政党对群众的领导是建立在坚定地相信和依靠群众的基础之上。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作用的历史唯物主义原理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观点。

党的群众观点的基本内容是：要坚定地相信和依靠群众的大多数，自己能够解放自己，反对任何恩赐和代替群众斗争的观点；要尊重革命群众的首创精神，反对对人民群众的觉悟缺乏足够的估计，采取强迫命令和压制群众首创精神的粗暴态度；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切向人民负责，把无产阶级政党当做人民群众的工具，反对从个人或小集团的利益出发，把人民群众当做自己的工具，当官做老爷的观点和作风；要把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看作是党的根本利益，反对把对人民负责和对党负责对立起来，把人民群众的利益和党的利益对立起来，反对只看到人民群众目前的局部的利益而

忽视长远的整体利益的错误观点；要和群众同甘共苦与人民群众打成一片，关心群众的疾苦，帮助群众解决困难，反对以功臣自居，脱离群众摆阔气，讲排场，投机钻营，贪污腐化的庸俗作风；要做到有事同群众商量，虚心向群众学习，甘当群众的小学生，反对轻视群众，不相信群众有无穷无尽的创造力的观点。

二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

党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群众观点的基础上所形成的路线，就是群众路线。群众路线的中心内容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是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到实际工作中的伟大创举。毛泽东同志说："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 这样就把党的工作方法与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溶为一体，从而使党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之上。

群众路线是党在一切工作中行之有效的科学工作方法。

---

① 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

因此，在革命和建设的实际工作中，必须深入到群众中去，进行调查研究，集中群众的意见和智慧，总结群众实践的宝贵经验，制订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才能领导群众胜利前进。

坚持群众路线还必须同党内外一切命令主义、官僚主义和尾巴主义进行不懈的斗争。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尾巴主义是历史唯心主义在实际工作中的表现。官僚主义是高高在上、脱离群众、不从实际出发考虑问题和决定工作。在贯彻党的指示和决议时，不同群众商量，也不注意时间、地点、条件，盲目地、机械地搬用。命令主义是官僚主义的一种表现，站在群众之上，自以为是，在作出决议之前，不同群众商量，搞"一言堂"。在执行决议时，不是把决议化为群众的意见和行动，一切靠组织手段，命令行事。尾巴主义则忘记了党对群众的领导作用，他们随波逐流，迁就群众中落后的甚至错误的意见，跟在群众后面跑。总之这些错误倾向的实质都是不相信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作用，用历史唯心主义代替历史唯物主义。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和阶级路线是一致的。党的群众路线的实质就是无产阶级的阶级路线。在阶级社会中，尽管人民群众的主体是劳动人民，但劳动人民之中也有阶级之分。由于人们的阶级地位不同，对待革命的态度也就不同。马列主义政党在贯彻群众路线时，要善于依据马列主义的阶级观点，在革命不同发展阶段对群众进行阶级分析，以明确依靠谁、团结谁、打击谁。例如：在民主革命时期的土地改革运动中，中国共产党就明确规定："要坚决地依靠贫农，巩

固地团结中农、限制富农，彻底消灭地主阶级。”这是土改运动中的阶级路线，也是我们党的群众路线。在阶级社会中从来就没有离开阶级路线的抽象的群众路线。因此，只有站稳无产阶级立场，才能正确贯彻群众路线，才能正确体现党的领导，把党的工作做好。

为了在实际工作中贯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除领导和群众相结合外，还必须采取一般和个别相结合的方法，也就是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抓典型）相结合的方法。任何工作如果没有一般的普遍的号召，就不能宣传群众、动员群众；如果只限于一般号召，而不突破一点取得经验，就不能进行普遍指导。

今天在向“四化”进军的翻天复地、规模宏伟的事业中，必须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放手发动群众，充分调动全国人民的积极性、创造性，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努力奋斗。

* * *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创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时候，就提出了哲学群众化的问题。马克思指出：“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①。从此哲学就一步一步地走出书斋，到群众中去、到实践中去。无产阶级有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精神武器，便自觉地登上了政治舞台，揭开了消灭剥削，结束阶级社会命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5页。

运的历史序幕。而马克思主义哲学到了战斗的群众运动里，也就不断地丰富与发展起来，形成象现在这样完备的哲学体系。

马克思在一百多年前提出的哲学到群众中去的愿望，并不是在一个早晨实现的，这其间经历了一个不短的过程。在无产阶级革命胜利以前，剥削阶级用各种手段对马克思主义进行疯狂的镇压，给它的传播造成了极大的困难。同时无产阶级与劳动群众文化水平低下，以及各种反动意识形态的蒙蔽，也给他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造成巨大的障碍。马克思主义哲学就在这样困难的情况下，为无产阶级的革命战斗着，同时也为哲学的群众化战斗着。终于，十月革命一声炮响，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地球六分之一的土地上取得了胜利。天安门前升起五星红旗，马克思主义哲学又在约占全世界总人口四分之一的国家里取得了统治地位。这样，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群众化得到了空前良好的条件，开始了一个崭新的局面。

马克思主义哲学之所以能够被群众所掌握，固然由于新的历史条件，而根本的原因，则是由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本身是以实践为基础的科学性和革命性（无产阶级的阶级性）相统一的特点，决定了它必然要在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中生根。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它体现了人民群众的意志和根本利益；另一方面，马克思主义哲学通过实践而产生，是无产阶级革命实践斗争经验的最高概括与总结。因此，它易于被人民群众所接受、所掌握。

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所写的哲学著作和其他许多包含着丰富哲学思想的著作，从总结中国革

命的经验教训中，深刻地论述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辩证法。使哲学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对丰富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哲学的群众化做出了巨大贡献。

让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和书本里解放出来，变成群众手里的尖锐武器。理论一旦掌握了群众，就会成为变革世界的巨大物质力量。这对于把我国建成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具有不可估量的意义。